

章學誠著

章氏遺書

第六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章學誠著

章氏遺書 第六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章氏遺書外編目錄 凡十卷

信撫

乙卯劄記

丙辰劄記

知非日札

閱書隨劄

永清縣志 原書二十五篇不分卷數今仿檢存稿例編爲十卷

和州志 此志非全書有缺失亦無卷數今分三卷

補遺 凡一卷

附錄

校記

章氏遺書外編

卷一

信摭

蔡憲後漢書以十志爲十意。劉知幾謂司馬遷曰書。班固曰志。華嶠曰典。張勃曰錄。何法盛曰說。作者愛奇。恥於仍舊。今按司馬首創八書。不過別於紀表諸體。班氏以百篇通名漢書。自不得不別體爲志。蔡氏改志爲意。乃避桓帝之諱。皆非愛奇。恥仍舊也。華典張錄。則不免於好奇。何氏名說。尤爲無理。嗣是歐陽新五代史記。則題爲考。鄭樵通志。又命爲略。又出劉氏之後者也。原歐氏之意。五代典章荒略。不足爲法。故存司天職方。使有稽考而已。唐書有志。知其稱考。非爲好奇。改表稱譜。則歐鄭同爲復古。於理無背。鄭之稱略。亦以全書命爲通志。不得仍列志名。又不可盡爲義取簡略者也。

程大中進士作考古叢編。未及刊行。其子孫以草稿送通志局。亦頗有可取。亦有見未徹者。就摘數條。程云。從來引臨文不諱者。多誤解爲文字之文。按曲禮詩書不諱。臨文不諱。盧植注曰。臨文。謂禮文也。禮執文行事。故言文也。鄭氏註曰。爲其失正事也。今人之誤用者。直解作詩書不諱耳。按古人作文。不稱爲



文而稱屬辭。其稱文者多指字畫。如云文止戈爲武。有文在手爲魯夫人是也。以臨文爲撰文。乃後世之語。漢儒猶未然也。又古人贊屬辭之美。則謂之文。易曰指遠辭文。左傳曰吾不如襄之文。是也。以文辭爲文。見於孟子曰其文則史。然亦僅就書法體例而言。與後世所稱稍異。程說似本之毛西河。

程云。道家之書。皆祖老子。漢志有伊尹五十一篇。太公二百三十七篇。俱列道家者流。則道德之書。不始於五千言也。又小說家載伊尹說二十七篇。注云。其言淺薄。似依托也。則五十一篇。非依托可知。不知三代以前。無著書之事。道家者流。稱述伊尹太公以著書。如孟子之稱堯舜。然非伊尹太公所著書也。若伊尹之書。兩出。而以小說家之注爲依托。以證道家之非依托。則孟子稱述堯舜。原非依托。豈即可據爲堯舜所著歟。尉繚旣見兵家。又見雜家。商君亦法家雜家兩出。名同實異。不得指爲一書。有真僞之證也。程云。宋史藝文志。有李昌齡感應篇一卷。卽近世所傳太上感應篇也。理宗常命鄭清之作序。按惠定宇注。感應篇。博徵古事。乃不及此。

程云。張桓侯有易注。見方仲耕書。又云。唐書藝文志。有薛仁貴周易新注本義十四卷。世亦罕稱。此等恐是傳訛。否則或同姓字。事理之必然者。

程云。馬融爲梁冀誣奏李固。路粹爲曹操誣奏孔融。路粹乃蔡邕弟子。邕附卓而粹附操。所謂謬種流傳者耶。

程云子瞻謫黃州自號東坡又迤東坡而南有茂林修竹又號南坡見陸放翁東坡記

程云後世編第書冊多以干支爲識如隋之東藏甲乙西藏丙丁樊南甲乙集夷堅甲乙丙志之類甚多按管子書有輕重甲篇乙篇則自周時已然余按管子輕重諸篇皆後人附益卽甲乙篇第亦漢人較定時所著非當日已然也管子時尙無著書之事其書皆後人綴輯不得援以爲例

程云書以朱墨評點明時盛行隋經籍志有賈逵春秋左氏經傳朱墨列蓋自漢有之矣按隋志所著似未累異書以分經傳非評點之類且賈逵原本未必隋時尙存則朱墨或後人傳鈔之本不得遽指爲漢人已然劉知幾史通斥繁之篇則實以朱墨點抹古史原文似可援以爲例

程云漢志有孟子一篇列陰陽家是七篇及古本十一篇外又有此書惜今不傳按陰陽家之孟子恐未必卽鄒孟子或如孫武孫臏之同稱孫子耳劉氏七略於書之同出者往往存互見之法今班氏注中猶可考見如太史公之別出四篇管子之別出弟子職篇之類孟子十篇分內外書此外不聞別有所述則不得以姓氏偶同而合於一也

順治七年正月頒行清文三國演義

東華錄

左都御史徐元文劾浙閩總督姚啓聖可駭者六啓聖疏辨皆誣事在康熙初年

張伯行參噶禮噶禮亦誣奏張伯行噶禮爲總督張伯行爲巡撫也兩奉欽差研審皆爲和解調停旋請

兩罷。聖祖特原張伯行而斥噶禮。噶禮尋以其母訴噶禮謀毒伊母。與妻子別居於外。議磔。賜自盡。令其妻從死。

沈清遠公降糧道而卒。

康熙四十八年。致仕大學士熊賜履遺本內。有薦舉伊姪熊本清廉謹飭可用之語。熊本時爲編修。查取疏稿。並無其言。乃本串通家人私添。本問斬罪。

論語定公問一言興邦。夫子答以爲君難。爲臣不易。問一言喪邦。夫子答以惟其言而莫余違。此皆當日所有之言。故曰人之言也。第不知言出誰氏耳。按韓非難一之五章。晉平公與羣臣飲。飲酣。乃喟然歎曰。莫樂爲人君。惟其言而莫余違。師曠侍坐於側。援琴撞之。則是此言出晉平公也。

廣濟金德嘉撰其母行狀。自稱康熙壬戌進士第一。按德嘉有古文名。又刻居業齋文。哀然成集。其實不解爲古文辭。至以舉人試禮部第一。稱進士第一。則不知進士至殿試而始得稱也。俗稱會試第一爲會元。殿試第一爲狀元。狀元必云一甲第一名進士。今稱進士第一。後人知其爲會元耶。狀元耶。

劉復愚曰。作其鳴而恥葭學者。鳳凰也。夫鳳何恥於葭。惡夫似鳳非鳳之惑人聞也。王懷祖御史嘗欲發明六書精義。意有所會。而無暇遽筆於書。則曰願得其人授之以意。俾筆爲書。成卽爲其人著述。而不必著懷祖名。以商於余。余曰。創意難。屬辭亦復不易。果能承懷祖氏意。而曲折以達於文辭。而不失其指。則

其人亦不藉懷祖氏以爲重。卽承其意而爲書。亦不必沒懷祖氏名以見長矣。邵二雲侍讀撰爾雅正義。嘗以所獨解者爲人言之。鄉曲猥子。於邵書未成。先竊其說。刊爲別解。幸邵知之早。及以正義授刻。凡與其人談及者。皆改易以避雷同。蓋同時之人。未知孰先孰後。恐滋後人惑也。余與友人論文。謂古人二名不偏諱。今人二名止稱一字爲非。此說本之顏氏匡謬正俗。因方李諸家辨論文辭義例。全以八家爲準。八家卽有疵病。亦必曲爲之諱。不免疑誤後學。因舉韓氏張中丞傳後序。於南霽雲忽稱霽雲。忽稱曰雲。平淮西碑。顏稱顏。公武稱武。以爲雖韓氏文。豈可遽爲是耶。蓋取最可尊信如韓氏者。猶不可因人而曲護其短。非謂韓不足法。而一二小疵。因以毀其全也。而道聽之徒。襲用其言。而不察其故。乃云二名偏稱之弊。始於韓氏。而舉南霽雲之稱雲。以爲從此相沿而失。則與余所言之指。相去以萬里矣。二名偏稱。如春秋趙嬰齊稱嬰。楚巫臣稱巫。以開其漸。特有可省與不可省之別。余別有專篇討論。其例甚詳。至六朝駢麗。破壞文體。則人名與字。取諧聲律。其弊亦已太甚。唐初承陳隋遺風。未歸雅正。至顏氏匡謬正俗。乃舉而辨正之。八家之文。清真不失矩度。韓氏所失二條。乃偶未檢點。其他固絕無之。今乃歸咎謂韓氏首創。豈目未見六朝初唐之文字乎。又古人文字。貴於爾雅。非爲觀美。蓋謂俚說遊談。俗諺古音。不通雅。故難於傳世行遠。雅者正也。爾者近也。文章爾雅。猶云近於同文官授之書。不落鄉曲詛言。難共喻也。然世代升降。而文辭言語隨之。蓋有不知其然而然。聖人不能易也。三代不摩。唐虞之文。兩漢不摩。三代之

語。經史具在。不可誣也。余嘗因時俗稱謂名義多訛。欲從爾雅推廣其義。爲之考訂。人倫名實。酌其宜古。宜今。有關於文字所承用者。以爲之法。同人多仿其意而爲之。有得有失。亦未甚愜也。道聽之徒。則又襲其言而不察其故。則云爾雅釋親爲稱名法。漢氏纂書競競墨守。夫稱名豈釋親所能該括。而漢書漢文。又何嘗墨守爾雅。此又夫人所知者也。幸而其人深諱。此言之出於余。然余所言久爲人知。人亦不問而知其意。自余發之也。又伯夷二字。書稱汝伯。則單舉一字之例古矣。特須有可斷之別耳。

天子崩稱大行。漢書霍光傳。太子受皇帝信璽。行璽大行前。韋昭註。大行。不反之辭。後漢書安帝紀。註引韋說。又引穀梁傳。大行受大名。謂其義兩通。杜氏通典。乃用後說。是以行字作去聲讀矣。然史記李斯傳云。今大行未發。如云大行受大名。爲諡法未定。稱大行。以見其必得大名。則秦無諡法。不應有大行之稱矣。

漢川汪特昌著鶴陰亭集。其蔡邕論云。史稱邕在王允座。聞之驚歎。聞董卓誅羅氏則曰。卓死有一人伏尸而哭。武士擁至。乃邕也。因力詆稗說之陋。今按此說出三國演義。演義豈可以論古事。又演義本無姓氏。不知汪氏何據。而稱羅氏。汪氏詩文集。本庸近無大見解。惟羅氏之說。不知所出。俟考。

續說郭輯明人小說。有瑯琊漫鈔。題爲衡郡文林所撰。文林行履未詳。書載北京功德寺一條云。後宮像設最工。因正統時張太后幸此。三宿乃返。英廟尙幼。從之遊。宮殿別寢皆具。太監王振以爲后妃遊幸。非

盛德事。乃密造此佛。請英廟進於太后。致功德寺後宮。又寫金字藏經。置東西房。自是太后以佛及經。在不可就寢。遂不復出。其言誣妄特甚。按史張后作配仁宗。逮事成。及文皇后賢孝最著。歷仁宣二朝。配德母儀。未聞有失。至英宗嗣位。年方幼冲。王振蠱惑用事。后御便殿。戒飭英宗。召見大臣。斥責王振。欲賜之死。英宗爲之跪請。良久乃解。終太后世。王振不敢肆奸。是何如嚴明。豈有遊幸佛寺。累宿不返。幾如魏之胡后。唐之武后所爲。且彼時三楊蹇夏諸公。皆在朝列。竟無一言。而包藏禍心。死不足贖之王振。乃能因事納忠。引君當道。遠出諸臣之上。文林豈王振假子。或其漏網之黨耶。不然。何誣善諛奸。是非顛倒。至於此邪。且旣云宮殿別寢皆具。則其制度宏壯。必非局促可知。即使一堂供佛。兩房藏經。帝后遊幸之地。豈無離宮別殿。可作寢處。乃竟如茅庵村舍之更無展拓。卽以事勢言之。亦不近情理矣。又一條言司馬貞三皇本紀。稱天皇地皇人皇各一萬八千歲。此乃唐人雜采讖緯之言。無足深辨。文林以爲本於皇極經世。是唐人本宋人之書矣。自知荒謬無理。則又以經世爲自古相傳之書。其言如醉如夢。竟不知其是何理也。

文心雕龍。無韻者爲筆。有韻者爲文。

凡假借名目。不可再用代字。使人無從推測。以諸生爲秀才。本屬假借名目。東漢避光武諱。以秀才爲茂才。是茂才卽秀才也。但秀才爲諸生通稱已久。辭語直稱之爲秀才。人所解也。范文正公爲秀才日。便以

天下爲己任。此說亦人人所知。所謂爲秀才。卽是爲諸生也。曾見文正祠堂題楹聯句曰。茂才以天下爲勳猷。是假借名目。又用代字。轉是秀才爲真正名目。而以茂才作文語以新異之也。字句求新異。本廳行文之病。然題楹本與辭賦詩句同例。原不妨假借取新。但假借之中。又用代字。意求新而語反滯矣。行文不可不知也。

校讐之學。自劉氏父子淵源流別。最爲推見古人大體。而校訂字句。則其小焉者也。絕學不傳。千載而後。鄭樵始有窺見。特著校讐之略。而未盡其奧。人亦無由知之。世之論校讐者。惟爭辯於行墨字句之間。不復知有淵源流別矣。近人不得其說。而於古書有篇卷參差。敍例同異。當考辨者。乃謂古人別有目錄之學。真屬詫聞。且搖曳作態以出之。言或人不解。問伊書止求其義理足矣。目錄無關文義。何必講求。彼則笑而不言。真是貧兒賣弄家私。不值一笑矣。

世傳朱子家禮一書。王懋竑歷考朱子著書。及諸家稱述。並無其事。謂後人采取朱子之言。依托爲之。然宋史廖德明傳。在南粵立師。悟堂刻朱子家禮。廖爲朱子弟子。不應於其師之著述。不辨真僞也。大抵其書通於風俗。多爲後人竄亂。非完書矣。

張方海自言曾見黃梨洲。貌甚奇古。按黃梨洲卒於康熙三十四年乙亥七月。年八十六。張方海生於康熙五十四年乙未。相去二十年。不及見也。乾隆乙卯。余在餘姚。見梨洲遺像二幅。貌甚肅穆。清高。亦不見。

奇古也。

檀弓記晉殺申生事。述申生辭狐突語。中有伯氏不出而圖吾君。伯氏苟出而圖吾君。申生受賜而死云。云。胡邦衡傳云。春秋自閔二年至僖十三年。狐突事晉未嘗去。此云不出。記禮者誤。按記此文不出而圖吾君。乃設擬之辭。猶云恐伯氏不出而圖。非指其見在不出也。語氣宛折。以致丁寧。反覆玩之。自可意會。胡氏禮傳。今亦不見。衛正叔集說采之。

一生行事。爲詩文家題目。勝於爲江湖者流揣摩。

古人惟於養老乞言。乃有惇史。則今之修方志者。錄善而諱不善。非也。

禮器經禮三百。曲禮三千。中庸禮儀三百。威儀三千。鄭孔諸儒。皆言三百爲周禮。三千爲儀禮。臣瓚。葉夢得。皆以儀禮爲經禮。其委曲繁備爲曲禮。朱子主葉氏說。

唐會要第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共三卷。內載史館祕閣諸典。頗詳。

世傳三字經爲王伯厚撰。內有若梁顥八十二。對大廷。魁多士。世有梁顥不伏老。八十二中狀元雜劇。按宋史顥傳。顥於太宗雍熙二年登第。眞宗景德元年卒。年九十二。按雍熙二年爲甲申。景德元年爲甲辰。相去正二十年。是顥登第年七十二也。而俗傳顥登第謝表。有皓首窮經。尙少伏生八歲。青雲得路。已多太公二年之句。妄也。然本傳言顥釋褐授大名府觀察推官。召爲左拾遺。直史館。賜緋。判司登聞鼓院。坐



事貶虢州司戶參軍。再起直史館。開封府推官三司。關西道判官。轉太常博士。丁內艱。是七十二歲始得登第。又歷升沈數載。猶丁內艱。又傳敍其二十年官績。稱其有吏方。每進對。辭辨明敏。又稱其美丰姿。強力少疾。暴病而卒。而不言其晚遇。及老猶矍鑠等語。恐史文九字有悞。俟考。

孔安國釋武成言華山桃林。皆非長養牛馬之地。欲其自生自死。孔疏華山之邊。尤乏水草。閻氏疏證。譏其不識地理。又云。果如安國所言。武王不及田子方矣。子方見老馬於道。曰。少盡其力。老棄其身。仁者不爲。況武王乎。按此本古文書孔傳僞托。不足爲安國譬。但歸馬放牛。諸書紀載多同。非古文僞說也。僞孔傳謂置於不長養處。固非。卽閻氏謂歸之放之。示弗復乘服。亦恐意有未盡。夫兵可百年不用。不可一日不備。豈戎衣大定後。不復爲鎮撫長遠計乎。且牛馬皆有利物。散之於民。農賈皆可服乘。卽不爲征伐計。亦豈不可下資民用。而遽以有用之物。置無用地乎。然則歸馬放牛。非徒示天下以偃武修文。當與敵幃。敵蓋之意參觀。乃封賞功臣之餘意也。戎衣底定。牛馬力旣殫矣。放於華山桃林之間。不用羈勒服乘。所以使就水草之養。得逸樂以終其天年。聖王報功酬勞。仁及畜產。可謂能盡物之性也。

陳季立尙書評。謂史記點竄左國世本楚漢諸書。能得其意。放其辭。伸縮自在。行止由己。獨當尙書。而目眩手拙。孟子述堯舜湯武。不一而足。猶然孟軻氏之文。蓋意得也。嘗謂孟子之文。在太史公之上。按此說與前人論文。謂檀弓文筆高於左傳。取一二事同敍異文。而以簡雅爲勝。同一見解。又如班馬優劣。而以

史簡班繁爲權度者。皆此種識解也。孟子述唐虞三代。祇取以供論說。史遷乃敘事體。難易之勢。奚啻倍蓰。孟子醇乎醇者。史記疵累百出。要不可以論文筆也。假如學紀載文字。於孟子乎。於史記乎。所謂及之而後知。履之而後難也。

宏光嘗上景帝號代宗。閻百詩謂唐有代宗。所以避太宗諱。代宗卽世宗也。明已有世宗。不應重出代宗。李興化謂此事出顧瑞屏。不知其誤。按代宗卽世宗之說。誠如閻議。但宏光之時。追諡景帝。卻與前人稱世祖世宗不同。彼直謂英宗北狩。中國無主。其後英宗復辟。天祚仍歸。而景帝因時承乏。聊爲權代。云爾。文字同而意迥別也。

漢祖乃太祖高皇帝也。太祖自是廟號。高帝自是諡法。史遷渾一而稱高祖。班固始改爲高帝紀。而紀文皆稱爲高帝。至今人相沿而莫爲之正。此閻氏之正論也。

儒林傳費直易無章句。惟以彖象繫辭文言解釋上下經。而七錄乃有直章句四卷。蓋爲費氏學者所撰。非費直書也。又劉向典校祕書。以中古文易經校施孟梁邱三家。或脫去无咎悔亡。唯費氏經與古文同。後人誤會儒林傳文。以象彖文言解上下經。因以分傳附於經後。謂始費氏。不知分傳附經。自後漢鄭王諸家始也。

皇甫湜昌黎墓誌銘。壻左拾遺李漢。鞏集賢校理樊宗懿。壻登變文而同音義。蓋再適者也。按李漢序韓

文在昌黎身後。湜志韓墓。去韓之沒不及半載。據志云長慶四年十二月是李序與皇甫誌未知孰先孰後。豈有李漢死而妻適人之事。如有他故。義絕於生前者。銘志之文。卽不應存李漢名。是當存疑俟再考。

也。卽使韓公女有再適之事。增聲變文。亦殊屬無謂。且文指亦仍不明也。

張之象。雲間人。明嘉靖年官浙江按察使。嘗著太史史例一百卷。今坊估尙有其書。大抵仿潘昂霄金石例。而爲司馬一家之書。舉文爲例。其中實多不必例者。古人文成法立。亦本出於無心。拘拘爲例。則六經三傳。無字句不可爲例。而人轉無所法矣。止仲王氏爲金石例。全以韓碑爲準。識者譏其拘守一家。今於紀傳之史。司馬創法。而班陳因之。漸推以著。乃知正變因革之由來。而張氏僅取太史一家。尤爲拘泥。鮮通。且舉例貴有發明。今乃碎分門類。但截錄成文。並無己意。闡發一言。幾如鈔摘兔園冊子。尤爲無所取裁。余意上援尙書左國。下逮陳范沈魏。皆當標識義例。著爲體要。論其宜古宜今。孰當孰否。自可撰爲一書。但立例俱關要義。而隨常屬文。古人原不爲成法者。一概刪而不載。庶幾立例精嚴。可爲後人法矣。唐紹祖改堂文鈔。汪楫舟次以鴻辭入翰林。同官分撰明史。紛紜貿亂。楫請先作長編。志成而後作傳。唐改堂紹祖。汪舟次誌銘。汪充明史纂脩。兼脩崇正實錄。晉摯虞傳。廣談虞不能對。虞筆廣不能復。蓋筆舌各有勝也。廣官東平太守。是樂廣也。孟子折枝解。若今之按摩。趙注本如是。李賢注范史張王傳。引劉熙注孟子。亦同此解也。

盧植傳。植少與鄭元俱事馬融。能通古今。學好研精。而不守章句。此又是經師別派。開後世講義家。李固傳。固死。弟子趙承等共論固言迹。以爲德行一篇。殆今行狀之類也。

後漢書。虞詡傳。變合傳。內敍永初四年。羌胡殘破并涼。朝議欲棄涼州一事。於虞詡傳則云。詡辟太尉李脩府。會大將軍鄧騭欲棄涼州。詡說脩謂非計。脩謂微子之言。幾敗國事。因問計於詡。詡請四府九卿。各辟彼州牧守令長子弟。除爲冗官。以羈縻之。脩集四府。皆從其議。而鄧騭兄弟以詡異議。欲中傷之。卒授爲朝歌長。以難之。而於傳變傳內。則云司徒崔烈議棄涼州。變厲言曰。斬司徒天下乃安。尙書郎楊瓚奏。變廷辱大臣。帝以問變。變具言所以。帝從變議。與虞詡傳所云互異。不知誰是誰非。史傳敍事。牴牾情理。所有然未有同列一篇之內。而互歧如此者。范史銓配列傳。如文集之選錄文字。全不謀篇。此亦其一端矣。

趙歧傳。歧重疾。勅兄子曰。可立一員石於墓前。刻曰。漢有逸人。姓趙。名嘉。有志無時。命也奈何。此亦不過自撰墓銘之類。但圓石立墓。不知制度如何。或彼時有此例也。

晉書。樂廣善清言。而不長於筆。將讓河南尹。請潘岳爲表。岳曰。當得君意。廣乃作二百句話。述己之志。岳因取次比。便成名筆。時人咸曰。若廣不假岳之筆。岳不取廣之旨。無以成斯美也。

晉書。華嶠傳。嶠以漢紀煩穢。有改作意。起光武。終孝獻。一百九十五年。爲帝紀十二。皇后紀二。典十。傳七。

十。及三譜敍傳目錄。凡九十七卷。嶠以皇后配天作合。前史作外戚傳以繼末編。非其義也。故易爲皇后紀。以次帝紀。改名漢後書。詔朝臣會議。時中書監荀勗。令和嶠。太常張華。侍中王濟。咸以嶠文質事核。有遷固之規。實錄之風。藏之祕府。後太尉汝南王亮。司空衛瓘爲東宮傅。列上通講。事遂施行。十典未成。詔子徹踵成之。未竟而卒。詔其少子暢克成之。并草魏晉紀傳。永嘉喪亂。嶠書存者五十餘卷。按華書行之不久。卽已殘缺。後世更不復見其全矣。荀勗張華之徒。謂其有遷固之規。可爲推許至矣。然遷固之於呂后。存其臨朝事於本紀。而外戚之傳。仍著其名。蓋紀傳不特區分尊卑。亦紀載各有事例。編年紀月。倣春秋而爲之。事與皇后何預。如以尊卑而論。妻尊孰與父母。推華氏尊后而可升爲紀。則馬班當爲太上昭靈作本紀矣。况后配帝尊可也。外戚之書。又兼妃妾。乃亦同升於紀。則帝紀亦可入諸王矣。又古人著書。編次爲重。卷帙爲輕。蓋篇關文義起訖。而卷則僅論尺幅短長。故馬班之書。如伯夷管晏諸傳。幅不盈尺。然篇終卽稱一卷。而五行志王莽傳。文字繁多。卷帙至不能勝。則分爲子卷。仍無改於一篇之數。故舉其篇卷。而全書經緯了然。如司馬彪續漢書志。則割篇分卷。以八篇之書。而分卷三十。遂稱志三十卷。則名目亂矣。嶠書十四紀七十傳十曲三譜。並其自序。實九十八篇。目錄亦入篇次。皆古人所無。然旣已標篇。則宜計篇九十有九。今稱九十七篇。玩其文義。是以三譜合爲一篇。非古法矣。司馬彪之分八志爲三十。旣已斷鶴脰之長。華嶠之合三譜爲一。又續鳧脰之短。蓋自魏晉以還。知著述之意者鮮矣。

命輕鴻毛。義貴熊掌。晉書贊語。

李肇國史補總敘進士科云。造請權要。爲之關節。此語見輟耕錄。

論文以清真爲訓。清之爲言不雜也。真之爲言實有所得而著於言也。清則就文而論。真則未論文而先言學問也。近有強解事者。於碑誌之文。謂六朝華縟。而書法多用諛辭亂之。唐宋清析。而藻縟不如六朝。因用唐宋書法敘事。而參以六朝藻飾。自矜創巧。不知無此理也。文有一時體式。今古各不相襲。猶書法之真草篆隸。不相混也。假如四方鄉語不同。能作官音雅言佳矣。否則各操方音。亦成一家之言。今操燕語而忽入越吟。齊語而間以楚咻。不成言語矣。篆文入以隸法。楷書運以草構。有是理乎。

廉希憲字善甫。仕元。官平章政事。封恆陽王。本畏吾氏。爲回鶻種。父布魯凱。拜廉訪使。而希憲適生。遂以官爲氏。舉族從之。此廉氏之始也。

輟耕錄周申父言其表叔祖金二提舉之室。乃宋內夫人云。其制每日輪流六人侍帝左右。以紙一番。從後端起筆。書帝起居。旋書旋卷。至暮封付史館。內夫人別居一宮。宮門金字大牌曰。官家無故至此。罰金一鎰。凡史志百官於宮官內職。多不甚詳。殊非周官詳內政之意。此內夫人值內起居注。亦不見宋史紀載也。前史於女官內職多存。其略於后妃傳序亦非是。充其義類。武官職制當見於將帥傳序。醫官職制當見於方技傳序。學校儒官當見於儒林傳序。典屬國官當見於外國傳序。有是理乎。臺省卿監制度。著

於名臣傳序。府州縣吏品秩。著於循吏傳序。人必以爲怪矣。

晉書王澄傳。載衍妻郭氏。令婢擔糞路上。澄諫。郭大怒曰。昔夫人臨終。以小郎屬新婦。不以新婦屬小郎。捉其衣裾。將杖之。澄爭得脫。此段載入澄傳。有何意義。晉書喜載小說。此亦其一端也。

晉書高光傳。武帝置黃沙獄。以光爲黃沙御史。秩視中丞。蓋詔獄也。

漢書梁孝王傳。稱荒王薨。子立嗣。荒王女弟園子爲立舅。任寶妻。寶兄子昭爲立后。數過寶飲食。報寶曰。我好翁主。指園子也。顏師古曰。諸王女皆稱翁主。言其父自主婚也。疑翁主卽公主之稱。或帝女與諸王女。可通稱也。立與園子奸。爲有司所案。谷永疏解。爲王少而父同產。長父同產。亦有恥辱之心。蓋園子爲立之姑。於荒王爲同產也。不稱姑而稱父同產。中菁穢言。故迂其辭爾。梁孝王傳。晉灼引魯詩解。中菁爲夜也。本作內室解。

主臣二字。見漢書王陵傳。注解多不可曉。

漢書賈山傳。涉獵書記。不能爲醇儒。

韓安國傳。安國嘗受韓子雜說於鄒田生所。蓋諸子百家之學。亦必有所授受。古人所以重師法也。

賈山至言曰。古者聖王作謚。三四十世耳。雖堯舜禹湯文武。無過二三十世者也。秦皇帝曰。死而以謚法。是名號有時相襲也。以一至萬。則世世不相襲也。故死而號曰始皇帝。其次曰二世皇帝者。欲以一至萬。

也。按史記秦本紀。始皇制曰。朕聞太古有號無諡。中古有號。死而以行爲諡。如此則子議父。臣議君也。甚無謂。朕弗取焉。自今以來。除諡法。朕爲始皇帝。後世以計數。二世三世。至千萬世。傳之無窮。始皇之除諡法。實爲防臣子議君父起見。並非防子孫諡號重複。賈山乃引名號相襲之說。不知何所本也。

程進士大中考古叢編。引陳士元名疑有兩劉歆。一爲莽國師。封嘉新公。一爲漢侍中奉車都尉。乃劉向之子。初名秀。更名歆。仕莽者。非向子也。其言謬甚。按漢書王莽傳。劉歆爲祁烈伯。奉顛頊後。國師劉歆子。疊爲伊休侯。奉堯後。是劉歆原有二人。皆仕莽者也。豈曰仕莽非向子也。

班固敘其父彪曰。學不爲人。博而不俗。言不爲華。述而不作。

王莽傳。司徒尋初發長安。宿霸昌廡。亡其黃鉞。楊素哭曰。此經所謂喪其齊斧者也。應劭註齊。利也。

王莽之女孝平王后。曹操之女獻節。曹后當莽丕之篡。皆悲傷不平。史稱其有志節。此乃人情皆然。不足爲盛節也。女子內夫家而外父母。彼以皇后而降爲公主。卽於己身亦當不甘受矣。何必關大義耶。庶民翁奪培業。其女甘心否邪。

劉歆在楚元王傳。歆移書太常博士。爲諸儒所怒。出爲郡守。屬國都尉。莽少與歆俱。爲黃門郎。白太后留。爲右曹。太中大夫。遷中壘校尉。義和京兆尹。使治明堂辟雍。封紅休侯。典儒林史卜之官。考定律曆。作三統曆。初。歆以建平元年改名秀。字穎叔。及王莽篡位。歆爲國師。



俗語借書一癡還書一癡直爲惡薄之俗起懶書之心前人已正其說謂癡乃糝音之誤載酒器也借書者載酒以爲禮也今按廣韻六脂糝與絺同紐並丑飢切注云酒器大者一石小者五斗古之借書盛酒器則此器專爲借書用而不用於他處亦未必然余意鴟亦同音鴟夷亦是酒器不過載酒通用借書亦用之耳亦未必限以一石五斗也

譙周古史考云烏曹作甄

出廣韻

澗泉日記范純甫安置化州卒其子冲以書上東坡爲其父作傳答書云不待君言心許亡友久矣及冲歸葬後又得書云見委文字不敢不在意已托少游議其詳蓋欲作誌銘屬少游以行狀也後月餘少游卒比扶護至洛蘇公亦卒矣按東坡不長於傳誌文辭其欲秦淮海具狀亦是畫家先要求粉本也韓歐諸公當易爲力不若是之難矣

廣韻陸法言序例吳楚時傷輕淺燕趙多傷重濁秦隴則去聲爲入梁益則平聲似去此則彼時方言也今吳楚輕淺燕趙重濁則猶是也秦隴去聲似上聲不似入聲梁益平聲亦不似去聲矣又云支脂魚虞共爲一韻先仙尤侯俱論是切今平水韻支脂先仙尤侯合一是當日原有混合者也魚虞之合僅有洪武正韻然不云魚虞模而僅著魚虞則虞模之通亦不自唐人始矣又云欲廣文路自可清濁皆通若賞知音即須輕重有異似不爲小學之功原備韻言之用特有寬嚴之別耳然小學之功自不能不究此也

王夫之而農氏著詩稗疏其解有齊季女云毛鄭惑於昏義謂蘋藻之奠爲教成之祭又曰祭事主婦設羹教成之祭更使季女者成其婦禮也按教成之祭雖因女而舉而女子在室未與成人之列遽使主祭乎女之在教猶士之在學也士入學舍菜必師主之此教女子者必有保傅之母則主祭者必司教之人而非女子之自主也然則尸之爲羹不訓爲主也祭之必有尸也古道也孫則爲王父尸矣禮文不言祭妣何尸要必非一人而爲二鬼之尸亦必非男子而爲女尸妣必有尸季女者未嫁之女也於妣爲女孫王母之尸舍孫女其誰哉若集傳竟以季女爲大夫之妻妻不可以女也今按王說誠辨然女子在室及笄卽爲人婦非孫爲王父尸者則終爲王父尸也禮文不見祭妣之尸本屬缺義但果立女尸則孫爲王父之尸妣亦當以孫婦爲尸否則兄弟姊妹而擬於夫婦並爲考妣之尸不嫌於瀆亂乎

按王君湖南人自署其名爲樛杙外史乃明人好奇之習氣不可訓也山西人稱乘外史山東人稱春秋外史有是理乎

山海經叔均氏乃爲田祖郭璞曰叔均是始作牛耕黃帝命爲田祖周禮樹之田主鄭注田主田神后土田正之所依也

王氏稗疏之末有考異叶韻釋詩三篇考異多引說文古訓及齊魯韓三家逸文雖前人所有而王氏考訂不爲無功叶韻痛斥言叶之非持論亦正惟以近今之韻爲沈約本則殊未殫究韻書源流至釋詩乃

是詩話家言。意在論後世詩。而欲其本原於風雅耳。然所見不出文人習氣。其比例亦未能通博。

宋韓澆作澗泉日記。謂東光張預作百將傳。甚有旨趣。又記歐陽公與徐無黨書云。五代史昨見曾子固之議。今卻重頭改換。未有了期。又與梅聖俞書云。閒中不曾作文字。祇整頓了五代史。成七十四卷。不敢多令人知。深思吾兄一看。如何可得極有義類。須要好商量。此書不可使俗人見。不可使好人不見云云。按五代史文筆尙有可觀。如云極有義類。正是三家村學究技倆。全不可語於著作之林者也。其云不可使俗人見。其實不可使通人見也。梅聖俞於史學固未見如何。卽曾子固史學亦祇是劉向揚雄校讐之才。而非遷固著述之才。當時僅一吳縝可備檢校。而不能用以致唐史疵病百出。若五代史只是一部弔祭哀挽文集。如何可稱史才也。一部全史序論通用嗚呼二字作偽發端非弔祭文集而何亦從古無此體而韓澆乃謂五代史與史記有微意。不知五代史之微意。正是村學究之春秋講義。其文筆亦史記課蒙之選本也。豈可爲所愚邪。

韓又云。范史有去取褒貶。唐紀志。歐陽公猶有華處。少筆削意思。按歐公之於史事。本無所解。惟本紀編年書法。直過馬班。蓋得於尹洙師魯之講益者。韓乃反以爲譏誤矣。志不可謂華。乃是過求詳備。破壞古人法度耳。宋金元史諸志。直鈔檔案。皆是唐志開之。

韓又記胡德輝云。尹和靖語。五代史本是永叔祖分作。其間亦有指名。然歐陽公嘗云。河東一傳乃大奇。自此當以爲法。不知謂作何傳耳。四庫館本校此節云。按尹洙河南集。謂初與永叔約分撰五代史。旣而

不果。乃別撰五代春秋。世謂歐史取材於洙。則此所云分作者。或卽洙也。然原本闕訛。云永叔祖分作。考洙惇之從祖也。疑祖字上脫去與從二字。第此語不見於他書。不敢輒加。云云。則五代史似乎非出一手。然今觀七十四篇。實出一手。雖有牴牾。亦是一人精力。檢點未到。蓋歐公於此自命甚深。縱有他人之作。亦必更加鎔裁。使其義例協於一矣。蓋史家文字。原不責其盡出於己。但要學足該之才。足運之。而識足斷之。爾。歐公文筆。足以自雄。而史識史學。均非所長。故所爭不在有人助力與否。而在大體之有合古人否耳。

韓又云。祕書監王欽臣奏。差真靖大師陳景元校黃本道書。范祖禹封還。以謂諸子百家。神仙道釋。蓋以備篇籍。廣異聞。以示藏書之富。本非有益於治道也。不必使方外之士校讎。以從長異學也。今館閣之書。下至稗官小說。無所不有。旣使景元校道書。則他日僧校釋書。醫官校醫書。陰陽卜相之人。校技術。其餘各委本色。皆可用此例。豈祖宗設館之初意哉。遂罷景元。按范公杜異端。抑倖進。意甚善。但言佛老可也。醫卜星相諸術。皆切民生日用。其書訛濫雜出。易以惑人。如得專門典校。卽周制工藝專官。世氏師傳之古法。豈可非耶。劉向校書。故事侍醫李國柱。校方技。太史尹咸校術數。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猶古人遺意也。崇文館目之無用於世。未必不由於此矣。

依歸草十卷。揚州張符驤良御所撰古文辭也。符驤爲康熙辛丑進士。入翰林。泰州人也。其人以古文得

名宗仰震川荆川名爲二川。學問墨守朱子。然識見猥陋。至論毛詩名物叶韻。務守朱子之說。一字不容變通。可爲顛且愚矣。其詆訶陸王。全是村學究講章習氣。其與陳人始書。至於惡聲詈罵。彼此俱全。失斯文雅道。講朱學者。尤不應蹈此等氣象。至以本朝之人而稱張士誠爲我。尤爲悖理。陳摘其謬。自應改過。乃援史遷之諸侯年表世家稱我。其解亦勉強矣。陳謂史遷未刪淨之列國史文。其說甚確。符驥又肆狡辨。幾於一字不通。不知當日何以負盛名也。至其文字蹇澀。亦絕不似震川。其爲閔賓連墓誌曰。閔諱麟嗣。歛人寓揚爲府學生。見符驥於康熙乙亥曰。惜不令錢湘靈見子也。湘靈嘗言自王于一死。而揚州無古文。自吳野人死。而揚州無詩。賓連又曰。古文一道。天下雖大。寥寥無人。易堂往矣。繼起樹幟者。非子而誰。易堂卽寧都魏禧。魏氏雖非其至。然尙自成家。符驥豈其倫乎。孫執升魯亮儕。繆湘芷多所稱許。亦臭味不甚殊邪。儲同人亦贊之。陳大始不知何人。觀符驥指斥其生而爲傳。傳又全以駁符驥語爲生平樹立。其人殆非束脩自愛之人。且觀符驥氣象。全是當時趨風氣。而僞張紫陽幟者。此等偏淺之人。便不當與之校是非也。

以春秋正月爲夏正。且謂夫子經世之書。見諸行事之驗。所謂行夏之時也。加王於正者。公羊所謂大一統也。夫子春秋與魯春秋異。此等非惟不通文理。且悖義害教。與稱張吳爲我。同一無理。不可使通人見也。

唐六如文集四卷。公安袁宏道爲吳縣時所集。名爲唐伯虎彙集。袁云。昔不治其人。而今治其文。其云子畏詩文不足盡子畏。而可以見子畏。其論甚是。詩似白樂天。而淺俚不避。則更加甚。文亦六朝金粉而未鍊者也。第附刻紀事。如托身爲傭。竊婢秋香之類。皆前人辨其附會非真。而此猶載之。則采擇亦欠的也。末附書譜三卷。殆六如之眞筆歟。

戴東原之於訓詁。能識古人大體。程易田之於名物制數。能好古敏求。詳審精密。南宋儒林諸公。擷長校短。未易優劣。元明數百年來。無其人也。二公自命。則過其實。然戴氏識精。而程君學密。著述足自成家。而屬辭比事之文。則才非所擅。蓋史才經學之判也久矣。曲阜孔氏刻戴氏文集。程氏自刻通藝錄。多闌入狀誌傳記。文字本非所長。又矜心作意。欲出流俗。以鬱塞爲簡淨。以雜湊爲烹鍊。以俚嗻爲樸老。以蛇足爲頰毫。自譬本自無瑕。何爲無疾而自灸哉。甚爲二君惜之。如有愛二君者。爲之鐸其刊板。爲功不小。

此事屬辭。春秋教也。必具紀傳史才。乃可言古文辭。荀袁編年之書。乃遜馬班記傳。而馬之列傳。實本左氏春秋。故曰紀傳分。而左國之支流別也。司馬通鑑。畢竟不以文辭著也。戴君之於史事。言之茫然。豈可爲古文辭乎。噫。侯商邱魏叔子諸公。似未達此義也。

作韻文及詩賦之屬。不工用韻。當取古人詩賦韻言。造句警練者。分韻摘之。此等祇可教人用功之法。其所摘韻。各人自以意之所會。以備取用。父不能傳子。兄不能傳弟。師不能教徒輩也。如視同坊刻韻纂諸

書則毫釐千里矣。

平韻易摘。蓋集警多是律體也。仄韻惟駢體文中可采。而古詩可集警者無多。然仄韻須用與平聲相等。如選體自宋齊以下。亦有對仗精工。而堪摘取者。是亦宜留意也。此等處詩賦雜文。無甚分別也。單句卽是仄韻。撰文用韻本寬。摘警卻須用廣韻部次。非爲故求繁瑣。蓋益借此熟古韻也。奇字險韻。尤宜加意。

輟耕錄云。元制品官母妻。四品郡君。五品縣君。古邦君之妻稱小君。士喪禮傳。妾不得匹其夫曰君。於嫡妻曰女君。晉封羊祜妻爲萬歲君云云。見女人稱君之有所本也。按宋人文字多稱女子爲君。如蘇子瞻傳汝礪誌其妻墓。皆稱其妻爲君。談輅載周氏婦爲夫曹禮撰墓誌銘。稱夫爲君。是夫妻可以互稱君也。輟耕錄謂古碑刻中單書國號曰漢曰宋者。蓋其建國號曰漢曰宋也。我朝大元二字。在詔旨不可單用。按漢宋之類皆地名。建國因故封也。元明等號。非出地名。自與古異。然大元大明等字。亦是加隆之字。並非連大字爲文也。否則明初修元史。當稱爲大元史矣。又元人文字多稱皇元。皇卽大也。如大字與元字連文爲義。則不可以改大爲皇。卽欲加皇。亦當稱皇大元矣。陶南村本元末人。而於此等處猶少辨析。又云官銜俱當從實。如廉訪使總管之類。若曰監司郡守。是亂其官制。久遠莫可考矣。此則誠然。又云篆蓋二字。止可施諸壙石。碑須篆額爲是。其說亦不可易。然言之非不明。而人之犯者。亦非盡不知。則習俗移人深也。

陳其年以駢體著名。古文辭人不見稱。今觀迦陵文集六卷。才氣豪縱。略如侯商邱壯悔堂文。其不脫小說家氣。亦復相似。序記雜文。於散放之中。時參儷句。殆所謂熟處難忘也。但才人之文。不能持論。語涉學問。不免隔膜。則彼時侯宋諸君。多如是也。其敍宋牧仲筠廊二筆。擬於裴松之三國志注。酈道原水經注。固已不倫。且裴之與酈。亦不一例也。至云虞初諾皋。非算博士。卽鬼董狐。間有裨於國家大掌故。如輟耕錄金陀粹編。則又腕力孱弱。所推惟秋浦吳次尾。觚不觚錄。議論絕有根據。近則汪鈍庵戶部說鈴。敍述不苟。今得牧仲是編。相伯仲矣。且書亦各有家數。豈可強爲一律。如宋元說部。李心傳。王明清。周必大。洪适。明人如王世貞。胡應麟。楊慎。朱謀瑋。國初如王士正。孫承恩。豈無魁礪可觀。而云所見惟此三家。不亦隘乎。至宋人之困學紀聞。黃氏日鈔。近代之日知錄。潛邱劄記。則尤當灼然可知者也。

魏文典論曰。奏議宜雅。書論宜理。銘誄尙實。詩賦欲麗。然則誌銘與哀誄同科。韻文又兼韻敍。見於文選。亦一班也。文選墓誌一篇。全體韻文。而不稱銘。此又顯而易見者也。

文選沈休文安陸昭王碑。任彥昇齊竟陵王行狀。題稱爲王。而文止稱公。殊不可解。

班固儒林傳。費直治易。長於卦筮。亡章句。徒以彖象繫辭十篇文言。解說上下經。文言二字。在繫十篇之下。似是統括彖象繫辭諸篇。皆稱爲文言。不似今人以乾坤二卦申說爻義諸章。始命爲文言矣。然則朱子依呂伯恭所定二經十傳。疑未確也。又據藝文志。劉向校中古文。脫去无咎悔亡。先儒因言无咎悔亡。



古別爲篇。如古非別自爲篇。安得脫去一例之二字。如果別自爲篇。則二經十傳之說。恐未確也。

馬宛斯當時有左聖之名。今觀左傳事緯前書八卷。正書一十二卷。其於左氏一十九萬餘言。蓋縱橫往復。以致其功。毫髮幾於無遺憾矣。前書於辨例獨詳。杜氏無其昭析也。其系圖名譜官表之屬。洵爲無間不搜。至其正書。則全仿袁樞通鑑紀事本末爲之。昔高江村曾有左國紀事本末之刻。名目無其詳備。卽高氏亦有人名之記。亦不如馬氏名氏譜之該括也。惟高氏有春秋地名考。馬於地理一門。不甚求詳。當取高氏地理補馬之缺。而高氏全書。殆於可廢矣。然馬氏此書。專爲治左之用。故一切門類。皆盡定春秋爲界。此書諸世系圖譜。多與釋史相通。釋史亦出馬氏。而圖譜諸條。則皆貫徹前後。以釋史通包三代。不徒爲左傳春秋設也。但釋史門類。又不能如事緯之詳密。蓋專治春秋。不過二百餘年。詳密無難。而包括前後。年代久遠。則不能皆求詳密。亦相體裁衣。不得不然者也。特馬氏於諸書。精密有餘。而博雅恐有未足。卽釋史中於諸子百家。搜羅多有未盡。而此書之徵左氏引書。怪其以欲敗度句。出於太甲。而曰夏書。成允成功等句。出於禹謨。而曰夏書。則於前人辨僞古文之言。尙未考析。又辨例專以左傳爲主。可也。紀事本末。則三傳國語。及周秦諸子。史記漢書。紀事有支涉者。似當互注以備參質。僅守左傳一書。卽不能盡左傳之變矣。

施愚山卒康熙二十二年癸亥。年六十六。其文集序記傳誌之文。多不著年月。難考其年歲閱歷也。湯雒

州爲之撰志。

施愚山集康熙戊子曹棟亭刻而不置一言爲序跋。非其孫璫手記。則不知其事矣。

馬宛斯由淮安府推官裁缺。改靈璧知縣。於康熙癸丑卒。年五十四。所撰釋史左傳事緯之外。尙有十三代瑋書。見施愚山墓誌。謂篇帙倍富於釋史。今不得見可惜也。

王西樵士祿欲廢陳壽三國志。用謝陞季漢書。去宋齊梁陳魏北齊周七書。而用李延壽南北二史。其宋遼金。用柯維騏宋史新編。合之十二史。旣正史體。復省煩複。其說雖陋。然諸史繁蕪。將來物力所不能勝。不講專門名家之業。恐實難於傳世而行遠也。

修湖北通志。於列女得韓希孟詩。不知出處。但憑襄陽府志。後閱輟耕錄。乃知傳之久矣。

趙耘菴撰國初平定三藩始末。乃括欽定方略而成。其敍吳三桂初封平西王。及進封親王。乃在順治六年。進封尙耿兩藩之後。然攝政王與南都史閣部書。在順治元年。已有平西親王吳三桂獨效包胥之哭之文。則所記容有誤會也。

趙君所撰諸方略括要。亦紀敍之大文字也。無如筆力不健。銖銖拾掇。頗見轔蹶。如得左馬敍事之長。則更有可觀矣。

文苑英華第七百五十三卷。論興亡內有羅袞秦論二篇。未登於目。

何元之梁典論後自序云。元之官自有梁備觀成敗。昔因出軸流寓齊都。窮愁著書。竊慕虞子。但梁室極促。簡牘多闕。所得遺逸。略不盡舉。其文在文苑英華七百五十四卷。

王勃平臺祕略論十首。一曰孝行。二曰貞修。三曰文藝。四曰忠武。五曰益政。六曰尊師。七曰褒容。八曰初俊。九曰規諷。十曰慎終。乃是比類之書。終篇小作結案。略如史贊體也。見文苑英華七百五十五。

李德裕夷齊論。言不食周粟爲不食祿也。其言甚是。又云。聞淑媛之言。輒殮薇蕨。斯爲不智。此言不知何所受之。俟考。

北魏拓跋珪起於晉孝武太元十一年丙戌。爲太祖登國元年。至梁武帝中大通六年甲寅。孝武帝永熙三年。爲高歡所逼。奔長安。依宇文泰。分東西魏。凡一百三十九年。西魏宇文泰立寶炬。於梁武帝大同元年乙卯。建元大統。至梁敬帝太平二年丁丑。恭帝爲宇文覺所篡。歷二十二年。東魏於甲寅年。高歡立善見。建元天平。於梁簡文帝大寶元年庚午。高洋篡孝靜帝。歷十七年。北齊文宣於庚午年建元天保。至陳宣帝大建九年丁酉。幼主爲周所執。凡二十八年。後周於陳武帝永定元年。宇文毓稱天王。爲丁丑歲。歷陳宣帝大建十三年辛丑。爲隋所篡。凡二十五年。

遼史列傳四十五。實止四十三篇。外紀國語解。非列傳也。外紀乃高麗西夏。何妨如外國列傳之例。而概稱列傳。惟國語解自當別自爲篇耳。宋史列傳二百五十五。其實二百四十九也。以九國世家分爲六卷。

次於叛臣列傳之下。周三臣列傳之上。不特名實不符。卽編次上下篇第亦不解也。前人往往以自序歸入列傳。馬班皆用是例。然自敍實亦可謂自傳。於義尙可解也。遼宋諸史則名實真不符矣。

金史亦以西夏高麗爲外國傳。則遼史之稱外紀者非矣。國語解不入列傳之數。則審之得當者也。三史皆脫脫總裁。小小編目得失相去如此。則當時之各不相顧可知矣。

遼史一百一十六。而紀居三十。志居三十有三。表於皇子公主皇族外戚之類。列爲公罪二格。以傳體而入表格中。多占篇幅。漫無裁制。列傳則空無事實。固由史料全無。而編纂亦草率甚矣。

宋史四百九十六。而紀至四十七卷。志至百六十二卷。傳至二百有餘。汗漫極矣。金史百三十五卷。惟禮樂諸志稍繁。餘則優於遼宋遠矣。

元史二百三卷。而紀志先去百卷。不待觀書而知其無節度矣。

金起太祖收國元年乙未。爲宋徽宗政和五年。至哀宗天興三年。傳九世。歷年一百二十。是爲宋理宗端平元年甲午歲也。

夏起元昊開運元年甲戌。爲宋仁宗景祐元年。至昞元年丁亥。爲宋理宗寶慶三年。歷一百九十四年。遼起唐昭宣帝天祐四年丁卯。爲太祖耶律億元年。歷五代。至宋徽宗宣和七年乙巳。天祚爲金所獲。傳九世。二百十九年。又西遼於宣和五年乙巳稱帝。歷三世。至宋理宗嘉泰元年辛酉。凡八十七年亡。

宋人以策論應試。故歐蘇諸集。多泛論人物。東坡自謂攙說是非。正制科人習氣。不盡闕著述也。近代文人效之。並無名言至理。動輒連篇累卷。所謂無理只取鬧也。古人精言名理。自成一子。不妄作無根之論也。雖言之成理。非有所爲。亦不輕言也。

戰國策楚昭王反郢。五官失法。蒙穀獻雞次之典。而百姓治。注作離次之典。一曰。書有畔官離次。因立法治之。遂爲書名。按此。與左氏春秋晉修執秩之類相似。古人名書。當日必有取義。其說至今亦有可解。亦有不可解者。正當以不解解之。不必盡通。以後世之說。晉乘楚禱杙舊解。亦在可用不用之間。

方密之通雅自序。謂宋之編考。夾漈頗有所見。馬章次之。伯厚次之。金石則比輯於歐趙呂王。而原父子固彥遠。長睿辨考爲力。朱子每慕六一。而存中泰之雜說。亦無不留心也。洪武初。劉宋之根極瓊山荆川之編策。潛谷本清之圖纂。皆冒大略。少有是正。子元仁寶瑣瑣記之。陸文裕于文定時。有一端。京山若有所窺矣。支與流裔未委悉也。李大泌阮霧靈可謂強記。李屬方子謙補韻會。其疎略猶之直翁。無大發明也。新都最博。而苟取僻異。實未會通。張東莞學新都。竊取尤多。嶺南之九成子行也。澹園有功新都。而晦伯元美。元瑞駁之。不遺餘力。以今論之。當駁者多不能駁。駁又不盡當。然方氏以博雅見推。而鄭夾漈氏最爲疎漏。方氏甲於馬章伯厚之上。今人所不能及也。

今人大抵全尚名數。王氏玉海及雜纂十三種。皆爲後學師範。章氏考索。已嫌其有議論。馬氏通考。則去

取參半矣。夾漈體大而材疎。今人於其材疎則詬詈之。其體大之處。全不解也。

吾浙此時文人習氣。正如患虛損耳。阮宗伯爲學使。進以十全大補之劑。對症藥也。然阮公江南人也。江南方患停滿之症。如得檳榔枳實。亦更當有進境。大抵風氣所趨。虛則實之。實則疎之。凡以云救劑也。今人但知水濟水耳。

魏澹撰魏書。自道武及恭帝爲十三紀。是以西魏爲正統。而收書乃以孝靜帝武定八年。高洋篡位爲魏之亡。是以東魏爲正統矣。蓋魏收北齊人。不能不稱東魏。爲高氏爭國統也。澹則入周。自不容不宗西魏矣。古人著書。當爲設身處地。

杜臺卿齊記二十卷。見北史本傳。隋志不見收錄。按臺卿仕高齊。齊亡入周。歸鄉里。隋初被徵。以患耳不堪吏職。請修國史。齊紀不見著錄。玉燭寶典。則其未入隋所撰也。卻著於錄。

北史齊文宣解所服青鼠皮。賜唐鬻青鼠皮。不知何裘。豈有狐之類耶。

齊東野語載或以五代史糾謬示坡公。坡公曰。往歲歐公著此書初成。荆公謂余曰。歐公修五代史。而不修三國志。非也。子盍爲之乎。余固辭不敢當。夫爲史者。網羅千載之事。其間豈無小得失。余所以不敢當者。正畏如此等之掇拾於後也。玩此。則東坡不悅此等書。且亦黨護歐陽者也。噫。辭章之士。不可與論經史專門之學久矣。歐固不得稱作史材。然猶類孺子學步。王與蘇之商論史事。殆於羣瞽拍肩矣。五代糾

謬之書豈可畏惡史家之藥石也。倘以此法糾正遷固之書，乃遷固之至願，且亦無傷其遷固也。蘇卽愛歐，則當勸歐虛心聽受，方爲愛人以德。卽歐公身後，亦不得因此爲歐諱也。以東坡縱橫議論之才，而責令修史，其說已奇。因五代之史，而思修三國，尤爲夢中說夢。八家文章，實千年來所宗範，而一涉史事，其言便如夏畦人談木天清祕，令人絕倒。至於如是，人才之有區別，良有以也。

明代著述之富，新都楊慎、遷儀、朱謀瑋，皆列名百餘種。其次則應城陳士元，然陳之存者無多，率淺疎不足觀。而程大中謂其精覈，兩家所不及，未免鄉人阿好之見矣。

徐鉉撰南唐李後主墓碑，鄭文寶撰江表志，於前朝故主，皆致惓惓之意，而又不觸忌諱於新朝，可謂得故臣之誼矣。

華陽國志有三州士女目錄，江表志有諸王大臣標名，而無事實，此皆古今人表之遺軌也。史家失其傳，而方隅別史，時見其意，惜乎作者亦不知爲正史餘風，而覽者更昧所自矣。禮失求野，亦在有有心人哉。

漢碑文字，已多俗例，如孫叔敖碑，以固始縣爲期思，令長爲宰濟，陰成陽諸碑，以現官稱諱，高睽修周公禮殿碑，以初平五年倉龍甲戌稱歲干支，此等於古文家皆爲疵病，然漢人皆已有之。漢文存於今者，自

是佳者傳耳。漢人不必盡工文也。故碑石所存舊文，不皆可觀。

全謝山述黃梨洲論文，謂唐以前句短，唐以後句長，唐以前字華，唐以後字質。唐以前如高山深谷，唐以

後如平原曠野。故自唐以後爲一變。然而文之美惡不與焉。此論雜著文筆及議論辭命。則誠然矣。史家敘述之文。本於春秋比事屬辭之教。自陳范以上不失師傳。沈魏以還。以史爲文。古文中斷。雖韓氏起八代之衰。挽文而不能挽史。歐陽作史。仍是文人見解。然則古文變於齊梁。而世界已一易矣。文人不可與言史事。而唐宋以還。文史不復分科。太史公言好學深思。心知其意者。無其人矣。

趙明誠生於宋神宗元豐四年辛酉。至高宗建炎三年己酉八月病亡。時起知湖州軍。赴召也。其年四十有九。見李易安金石錄後序。李易安作序。在紹興二年壬子。則去明誠之卒已三年矣。自云過蘧瑗知非之二歲。是年五十二歲。蓋與明誠同歲生也。其自序稱少陸機作賦之二年。至此三十四年。按事文類聚。陸機二十爲文賦。又少二年生。十八歲耳。十八至五十二。正三十四年也。序又云建中辛巳。始歸趙氏。計其生年二十一矣。乃云少陸機作賦之二年。豈指未賦于歸日邪。年過五十二。後又嫁人。恐無此理。文子言人有二十五等。其二十四等謂之肉人。

裴晉公文李西平。而柳誠懸書丹。人稱三絕。范文正爲狄梁公碑。黃魯直書。亦稱三絕。

唐人試士有算法十書。九章一。海島二。孫子三。五曹四。張邱建五。夏侯陽六。周髀七。五經八。綴術九。緝古十。綴術卽今之數術記遺也。

萬斯同解禮記射義。僂軍之將。亡國之大夫。與爲人後者。三項不類。疑後字爲役字之訛。其說近理。諸儒



不得其意而紛紛強解於闕疑之道非也。

古今石例南京赤蒼高太皇祖塋作昭穆葬小兒子死者共葬一處謂之學堂小女共葬一處謂之繡堂。杭大宗古文百篇序元末臨海朱氏始標八家之目訖今更無異辭。

又云近代何大復病狂喪心乃以爲古文亡於韓屠長卿謂歐陽蘇曾王之文讀之不欲終篇此桀犬之吠叔孫武叔之毀不足校也。

朱子感宗臣之去而注楚詞蓋謂趙汝愚也。

歐陽本紀實勝前史蓋得尹師魯指授也然五代史唐明宗不帝制而作紀亦仍魏收之謬矣按唐明宗當冠莊宗紀首作先經之始事正如陳壽蜀志之二牧傳亦陳氏之謬也。

章氏遺書外編

卷二

乙卯劄記

自蕭何次律令。司馬遷讀功令。後世以律令格式四體。並傳爲刑法之書。按漢書張湯傳。湯爲上分別其原。上所是。受而著讞法。廷尉挈令。韋昭注。挈令。在挈板也。顏師古注。挈獄訟之要。書於讞法。挈令以爲後式也。此卽近代律外著例之意。

漢書仰字多作印字。顏師古注。音牛向反。以作目。

蕭然與騷然通。張湯傳。北邊蕭然苦兵。顏注。猶騷然搖動之貌也。

東宮不盡爲太子之稱。張湯傳。吳楚七國反。景帝往來東宮閒。師古注。謂諮謀於太后也。按此似指太后所居。不專屬也。

漢書踪迹之踪。多作從字。師古曰。讀曰蹤。值作直。俸作奉。

張湯傳。李文爲御史中丞。薦數從中文事。有可以傷湯者。不能爲地。服虔注。薦。藉也。藉已在內臺中。文書

有可用傷湯者。因會致之。不能爲湯作道地。蘇林以薦爲仍。師古是之。謂數字義通。言數數在中也。按百官公卿表。御史大夫有兩丞。一曰中丞。在殿中蘭臺。掌圖籍祕書。則中丞爲大夫之貳。而不居外臺。猶今內閣學士。及侍讀學士。侍讀等官。仍翰林院官屬。而不在翰林。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而不在禮部之制。略相似耳。李文爲御史丞。而藉其居中。故得從中檢文事。可以傷大夫也。義從服說爲長。

漢書。宵義通肖。貌。從古作類。刑法志。人宵天地之類。繇同。由它同他。財同裁。張安世傳漢故事。丞相以四時行園。見張湯傳。闕陵也。

張湯傳載子安世爲子延壽。求出補吏。爲北地太守。歲餘。復徵爲左曹太僕。按百官表。孝宣元康元年。延壽自北海太守遷太僕。地理志。北地。秦置。不書州。屬北海。景帝中二年置。屬青州。未知孰是。太僕亦無左曹之稱。百官表當有遺漏者。

蚤同早。五柞亦作五葦。

百官表。太官有七丞。不可詳其名。張湯傳。延壽子勃舉太官獻丞陳湯。蘇林注。獻丞。主貢獻物。此七丞中之一。可補注也。

張湯傳。臨子放事。內有樂府音監。樂府游傲之官。按百官表。樂府一令三丞。此俱不載。可補也。

契作司徒。契。古作高。益作朕。虞。益。古作禘。百官表注。

瘵同愈。

尚書舜典。汝作朕虞。孔傳。虞掌山澤之官。孔穎達曰。此官以虞爲名。帝言作我虞耳。朕非官名也。按漢書百官公卿表序云。益作朕虞。又稱王莽改水衡都尉爲予虞。是劉歆班固之徒。皆以朕爲官。至鄭康成注尚書。乃云。言朕虞。重鳥獸艸木。則以朕爲我。始於康成。而僞孔傳用其說也。蓋東漢以前。解者皆誤。史記本紀亦然。則孔傳轉以不誤而徵其僞也。

釋文敘例。七志以孝經居易之首。七錄以論語在孝經前。按齊王儉今書七志七十卷。梁阮孝緒七錄十二卷。其書不傳。篇目略載隋經籍志。其諸經次第不可詳也。陸氏所見。今可考者止此。

漢官北邊郡庫官兵之所藏。故置令。按百官表。但云邊郡有長史。掌兵馬。其屬有庫令。失載耳。漢官之文。今見河間獻王傳如淳注。在上郡庫令句下。

顏師古匡謬正俗八卷。宋汪應辰糾正訛舛十餘條。第七卷言奚斯作廟。非作頌。而王延壽曹子建文中。誤爲奚斯作頌。汪應辰謂其失始。揚子雲所謂正考父。晞尹吉甫。奚斯晞正考父。班固兩都賦序亦云。奚斯頌魯。不應遽議王曹。是汪之論篤矣。按第五卷論辟疆。辟當同關之義。取賈誼新書。衛侯朝周。行人問名。更名辟疆爲燬。以實其說。今考此事。見韓非子儲說。國策載之。其文大同小異。引書當徵其最先出者。不應據賈誼爲主。此亦顏氏之失。應辰不與糾正。何哉。

洪氏隸釋載漢濟陰太守孟郁修堯廟碑云山甫受封於齊周衰失爵後嗣遂居成陽用韓詩說見漢書杜欽傳

公羊春秋隱五年何休注百金猶百萬也古者以金重一斤若今萬錢矣接近世紀載以一兩爲一金蓋浸失其本也古稱富者爲千金之子若白銀一千兩則數亦僅矣金重一斤何氏以爲若今萬錢則十六兩金準十千錢想見漢世錢重與後世不同

漢書成帝紀綏和二年帝崩臣瓚注帝年二十卽位卽位二十六年壽四十五師古曰卽位明年乃改元耳壽四十六按漢書帝紀不載諸帝年壽諸帝年壽多見臣瓚補注當時想亦旁據傳記參互推見非必明有著記故其所推往往有誤如高祖紀以下凡云帝若干歲卽位卽位若干年崩壽若干者俱以卽位之明年改元爲始推至崩年合前統計而開有卽以卽位之年爲始合計崩年者乃瓚注之偶誤師古正之是矣若成帝壽實四十五瓚注之訛在誤以卽位爲年二十耳按紀首云帝三歲宣帝崩元帝卽位帝爲太子又按宣帝崩於黃龍元年壬申帝時三歲當生於甘露三年庚午下推竟寧元年戊子卽位十九歲耳其明年改元至綏和二年甲寅實二十六年通前十九歲實四十有五師古未察前後紀文但據瓚說校正故誤多一年也

哀帝紀元壽二年帝崩臣瓚注帝年二十卽位卽位六年壽二十五師古曰卽位明年乃改元壽二十六

按紀首云三歲嗣立爲王。諸侯王表定陶共王薨。陽朔三年。王欣嗣。十四年。綏和元年。立爲皇太子。本紀成帝爲加元服。時年十七。明年。立爲皇太子。綏和二年。卽皇帝位。按陽朔三年己亥。帝年三歲。嗣定陶王。則從明年庚子改元。至綏和元年癸丑。正十四年。與表合。惟紀云。帝加元服。時年十七。明年。爲皇太子。年當十八。以三歲嗣定陶王文合之。至是年止。應十七。爲不合耳。又明年爲綏和二年甲寅。卽皇帝位。以三歲嗣王推之。帝生年當在陽朔元年丁酉。至是應十八年。亦與年表陽朔三年嗣王。及本紀三歲嗣王之文合。而十七歲加元服。明年爲太子。又明年卽皇帝位。自是班氏之誤文矣。班氏表紀前後悉合。而十七歲加元服之文一誤。則卽位及崩年俱差一歲。自宜以年表與本紀前後爲準。則帝卽位時年止十八。卽位後六年崩。壽二十四。臣瓚注二十五者。乃泥班氏十七歲加元服之誤文。而師古注二十六者。乃僅見瓚注以卽位與改元混作一年之誤。而不暇別考前後紀載之咎也。

景帝紀中二年。令諸侯王薨。列侯初封及之國。大鴻臚奏諡誄策。列侯薨。及諸侯太傅初除之官。大行奏諡誄策。師古注。事之尊重者。遣大鴻臚。輕賤者。遣大行。是也。按文氣。諸侯王薨。列侯薨。當斷句。自爲一類。列侯初封及之國。諸侯太傅初除之官。二語。又當斷句。自爲一類。其下文諡誄策。亦分屬上文。諡誄用之。諸侯王薨。及列侯薨。策則用之列侯初封之國。及諸侯太傅初除之官耳。應劭注。其薨。奏其行迹。賜與諡。及哀策。誄文云云。則以諡誄策皆屬上二句。下二語不幾爲贅旒乎。

外戚傳。景帝薄皇后。薄太后家女。景帝立。立爲皇后。六年。薄太后崩。皇后廢。按本紀及薄太后傳。太后崩於景帝二年。薄后實廢於景帝六年。相去四年。豈可附合。若因薄后以太后崩。而中無繫援。故牽連書之。則太后崩。句不應實於六年之下。文意亦晦而未出也。

後漢書章帝紀。章和二年正月。帝崩。年三十三。按章和二年。戊子。以年三十三推之。帝當生於世祖中元元年丙辰。而皇后紀賈貴人以建武末入太子宮。中元二年生肅宗。與帝紀不合。

皇后紀和熹鄧皇后。永寧二年三月崩。按安帝永寧元年庚申。明年爲建光元年辛酉。是永寧無二年也。本紀後論有云。建光之後。王柄有歸。章懷太子注。太后建光中崩。歸政安帝。是范氏亦以建光爲太后崩年也。一篇之中。紀論互異。意建光改元。不始歲首。編年本紀。從後追書。故當日紀載原文。亦有作永寧二年者。而范氏失於追改。賦。然人主及身改元。有詔明年改元者。亦有中間遽改。不俟易歲者。本紀之文。自宜備書。而前史往往略而不載。此其所以多參差也。

順烈梁皇后紀。后在位十九年。年四十五。后以永建三年入掖庭。時年十三。爲貴人。至和平元年崩。年止三十有五。亦一篇之中。自相矛盾者也。

常璩華陽後賢志。譙登傳。登仲父熙。叔父同。云。當時亦有爲作傳者。此亦古人作別傳之徵。後漢書儒林傳。有崔駰家林。注。崔篆所作易林也。則易林不止焦延壽一家之書矣。

歐陽氏集古錄載韓擒虎碑云。擒虎遷和州刺史。而傳爲利州。乃史官之闕誤。今按隋書韓擒虎傳作利州。而高帝本紀則云和州刺史。爲廬州總管。則史官原有和州之文。傳中利字。乃傳寫之訛。歐陽氏考之疏也。

荆柱國莊伯見呂氏春秋淫辭篇。是柱國不始於秦也。虞不臘矣。見左氏春秋。是臘亦不始於秦也。吳越春秋夫差內傳。十三年。王孫駱曰。東掖門亭長。長城公弟公孫聖。是亭長不始於漢也。

王莽時。省五經章句。皆爲二十萬。博士弟子郭路夜定舊說。死於燭下。見論衡效力篇。宋書王微傳。稱其弟僧謙爲謙。

又王微弟僧謙死。以書告其靈。亦祭文之流亞。

沈約宋書自序載進書表云。本紀列傳。繕寫已畢。合志表七十卷。臣今謹奏呈。所撰諸志。須成績上。謹條目錄詣省云云。按此文。則宋書當日有表。不知緣何失傳。今宋書百卷。去三十志。則本紀列傳恰七十卷。表云合志表七十卷。義不可曉。容有闕誤。

劉氏史通謂書志出於三禮。其說甚確。鄭氏通志。乃云志之大源出於爾雅。其說非也。然鄭氏之說。亦不無所見。蓋訓詁名物。傳注支流。史家之道。實通乎經。列傳可擬左氏之經緯。則諸志自可比乎爾雅之類釋矣。然如鄭氏之指。必欲舉六書七音昆蟲艸木之屬。儕乎禮樂刑政之閒。自屬一家之言。不可爲史家



一定之法。劉知幾欲增方言方物二志。則轉似有得爾雅之義者。

劉氏史通於六家史體。獨取班荀。是斷代家也。鄭樵痛詆班固。而六書七音艸木昆蟲諸略。不可遞續爲書。是通史家也。論法度。劉氏爲長。辨識解。鄭氏爲卑。兩家之說。似不相侔。然而闕一不可。

漢書昌邑王傳。卽位後。夢青蠅之矢積西階東。可五六石。以屋版瓦覆。發視之。青蠅矢也。云云。今按其文。繁複而無當。宜改上句云。夢有物積西階東。接其下云云。則文省而事理益明顯矣。

朝野僉載。狄仁傑候盧氏堂姨。問表弟何願。此從親稱堂之始。

隋地理志不敍四十二州刺史所部。而強分禹貢九州。乃文章之糺繆。

古人稱吳郡會稽郡曰吳會。卽近日川陝雲貴滿漢之濫觴。

再從兄亦可稱從兄。見楊震列傳。

女子亦稱子女。見楊震列傳。

燕之春秋。見墨子敍燕簡公殺莊子儀事。

十二家相法。見魏志許允附傳注。第九卷

後漢書方技傳。公沙穆以高第孝廉爲主事。

後漢書方技傳。有唐子二十八篇。

曹大家女誡引女憲有韻語三段。

梁鴻書十餘篇見本傳。

後漢隱逸

公羊傳宣五年晉史書賊曰晉趙盾弑其君夷皋云云此非晉史書也蓋曰晉曰其君史臣書本國之體不宜如是是直後人追擬之辭爾。

司馬遷諱父談爲同而滑稽傳敍顧犯之何耶。

莊子至樂篇柳生左肘當是瘤疽之類解家多不得其義。

沛王通論見范史光武十王傳其初曰五經論不自爲名也。

東平王蒼集見本傳云詔上建武以來章奏及所作書記賦頌七言別字歌詩並集覽焉此集字之始也。

范史禮樂輿服志目見東平王傳。

范氏列傳之體卽以文集之體行之全失班馬立意命篇之旨矣故一卷可分數篇一人可占一論章幅少則可以牽合多則可以別分專門成家之言不如是也陳壽夏侯諸曹之傳尤有深意。

殷本紀伊尹從湯說素王及九主之事劉向別錄九主者有法君專君勞君等君寄君破君國君三歲社君。

史通以李陵答蘇武書爲僞作世以其言始蘇子瞻非也然史通以爲假作蘇氏以謂齊梁人僞作皆非。

是蓋東晉而後。南北朝時。或有南朝人仕於北朝。而南朝黷辱其妻子宗族。因傷心而擬爲之辭。庶幾近之。

唐會要。開元七年。詔立子夏易傳。劉知幾謂漢志無子夏傳。阮錄始有子夏易六卷。司馬貞曰。劉向七略。有子夏易傳。荀勗中經簿四卷。王儉七志引七略云。易傳子夏。韓氏嬰也。今題不稱韓氏。而載薛虞記。晉語。隨會聘周章武子。修執秩爲晉法。此典禮之書。與晉乘記事不同。

呂氏春秋。塗山氏使妾候問。妾歌彼候人兮。實始爲南音。周公召公之爲二南。實本於此。

鄭氏詩譜。小雅十六篇。大雅十八篇。爲正經。孔穎達曰。凡書非正者爲之傳。六月以下。小雅之傳。民勞以下。大雅之傳也。離騷爲經。而九歌以下爲傳。義取乎此。朱子云爾。

伏生尙書大傳。漢所謂四十一篇者。亡逸已久。隋志及舊唐皆云三卷。新唐志一卷。葉夢得云。言不雅馴。至以天地人四時爲七政。謂金縢作於周公歿後。李氏紱不見其書。惟據葉氏語。謂卽二條見大傳立義之精。因作論辨之。今存書四卷。未識與隋唐志三卷者何如。七政一條。如葉氏言。金縢一條。今亦不見。疑并非隋唐志之所謂三卷者也。盧抱經謂此書元時尙存。又指其全書爲四卷。俱未考歷史著錄也。

廣韻十六蒸無贗字。今韻集韻皆有。

廣韻二仙無隕字。七志無食字。集韻皆有。

廣韻。類於倫反。在十七真。集韻。紆倫反。在十八諄。

蔡邕獨斷謂三老五更之更。當作叟。今按列子黃帝篇。禾生子伯。范氏之上客。出行。經垆外。宿於田更商邱開之舍。張湛注曰。更。當作叟。亦其證也。

凡人相輕侮。謂之𦉳。張湛注。列子。見黃帝篇。

南史江夏王義恭傳。大明中。撰國史。孝武自爲義恭作傳。及永光中。雖任宰輔。而承事近臣。戴法興等。常若不及。廢帝狂悖無道。義恭元景謀欲廢立。廢帝率羽林兵於第害之。按義恭爲廢帝所害。而孝武於國史。先爲之傳。是生人亦可立傳於國史也。

呂氏春秋名類篇。水雲角鱗。鱗字音義。人俱不解。上虞徐咸清徵君入都。於某相國座。論六書音義。或舉呂覽角鱗。徐曰。水雲魚鱗。非角鱗也。其人慚作。百計以沮徐君。徐君由是不遇。事見毛西河所作徐傳。

楊慎丹鉛錄云。漢世書札相遺。或以絹素疊成雙魚之形。古詩云。尺素如霜雪。疊成雙鯉魚。要知心裏事。看取腹中書。是其明證也。故古詩有客從遠方來。遺我雙鯉魚之句。昧者不知。卽以爲水中鯉魚能寄書。可笑。楊說非也。魚鳥通書。意必古有其事。漢人用以作故事耳。如蘇武鴈書。亦其類也。如云古詩有尺素疊成之語。遂謂非眞鯉魚。則下文明云呼童烹鯉魚。中有尺素書。豈尺素疊成之魚。又可烹耶。蓋尺素疊成之魚。又效古詩之語而創制者也。

南史后妃傳。梁元帝徐妃淫通多人。及死。以屍還徐氏。帝製金樓子述其淫行。今金樓子無及徐妃事。蓋書有缺也。第金樓子文多依理。中有后妃三篇。亦載古今后妃內行可鑒戒者。或有述徐妃事爲戒耳。如南史傳文。似金樓子一書。專爲述徐妃淫事而作文法未分明也。

康熙六十年。川陝總督年羹堯。以同知李正安題授永寧協副將。雍正元年。湖廣總督楊宗仁。以廣州左衛守備范宗堯。題授漢陽縣知縣。旋准兩廣總督楊琳題陞游擊。楊文乾又請改府廳。皆非常格也。

楊慎丹鉛總錄。言古人避諱改字。必取同音。司馬遷避父名談爲同。以古音談亦音同也。急就章以談叶東。是其證也。明帝諱莊。改莊曰嚴。以莊與嚴古同音。殷武詩叶音。是其證也。宣帝諱荀。改荀卿爲孫卿。亦然。楊說附會不確。高祖諱邦。其避字曰國。豈邦國古同音邪。武帝諱徹。其避字曰通。豈通徹亦同音邪。南史侯景傳。臺城旣陷。梁武帝嘗語人曰。侯景必得爲帝。但不久耳。破侯景字。成小人百日天子。爲帝當得百日。按景以辛未年十一月十九日篡位。壬申年三月十九日敗。得一百二十日。而景以三月一日使往姑孰。計在宮殿足滿十旬。其言竟驗。然今離合其文。小人百日天五字。皆可附會。子字從何湊合。不可解也。

三國志龐清母娥。殺仇報父。陳壽傳稱其父爲趙安。女曰娥。疑本名也。注引皇甫謐烈女傳。稱其父爲趙君安。疑梁寬原傳不直。斥名趙安。而皇甫氏仍之。乃以君安爲趙名也。又皇甫稱娥爲娥親。亦疑梁寬傳

有娥親奮刀砍之之語。皇甫謐連親字爲娥之名也。陳氏去娥不遠。傳文不應刪。君安爲安。刪娥親爲娥也。皇甫傳云。故黃門侍郎安定梁寬爲其作傳。是當日生人立傳。又其徵矣。

馬融爲馬援兄余之孫。兄子嚴之子。後漢書列馬援傳十四。馬融傳五十。融籍里已詳。援傳則融傳但著嚴子可也。范氏復敘扶風茂陵。不相顧矣。

毛西河集。生文人百。不及生讀書人。一大抵千萬人中。必得一文人。而讀書人則有千百年不一觀者。邵二雲嘗口授余景烈婦事略。景爲沈之泰婦。之泰明末崎士。因及同時名流。云陳臥子爲紹興府推官。拔毛西河門下。毛西河文集先君事狀。則云長子仁和教諭。爲推官陳臥子試取第一。季子檢討。爲太守王雪肝先生試取第一。

吾鄉稱盜爲白頭兵。不知所始。毛西河東陽撫寇記事。則東陽諸生許都負才。爲貪吏所劫。值都葬母。會者萬人。官吏遣捕。就葬所收。都客或手格殺捕。都止之不獲。無可如何。遂於葬所裂白布裹首起兵。名白頭兵。

元李冶著古今註。謂史記陶朱公子殺人。長子持弟喪歸事。言莊生賢者。不應以兒子見賣。逞忿殺人。史記以事奪理。以文害事。此太史或采取小說稗官。未必其造作也。

毛西河爲毛稚黃誌銘。稱稚黃言曰。文須具根底。根底者。如草木之有根莖也。然而根柢無他。誠厚虛靜。

而已矣。誠通天心，厚養元氣，虛則受益，靜乃生慧。毛氏於此言不免有愧。

毛西河與錢塘毛先舒、稚黃、嚴州毛會侯以推官改祥符知縣薦京師。工古今學，京師稱浙中三毛。稚黃終身諸生，會侯名際可。

陳恆弑其君，請討之。左傳孔子對哀公言：陳恆弑君，人心不與者半，以魯之全，加齊之半，可以必勝。程子以謂此非孔子之言。聖人但言理之當否，不以利害計較。宋儒執理太過，必如程子所言。孔子雖不計較利害，但止請哀公致討於理，猶有未全，必當使哀公請命於周天子，然後方不坐專擅也。理固當信，利害又豈不當計。如請命周天子，豈不更正。然勢所不行，亦卽理之所不可也。使孟子講王道而論理不論勢，當勸滕文公伐齊楚矣。

日知錄詩文所以代變，有不得不變者。一代之文，沿襲已久，不容人人皆道此語。此說似之而實非也。古人豈有意避雷同。如後世科舉程文，氣運變遷，天時人事，未有歷三數百歲而不易者。語言文字從而上下，蓋有出於不知其然而然，非人知力所能爲也。

顧寧人云：三百篇不能不降而楚辭，楚辭不能不降而漢魏，漢魏不能不降而六朝，六朝不能不降而唐也。勢也用一代之體，則必似一代之文，而後合格。此說良然。余論文之要，必以清真爲主，真則不求於文，求於爲文之旨。所謂言之有物，非苟爲文是也。清則主於文之氣體，所謂讀易如無書，讀書如無詩，一例。

之言不可有所夾雜是也。今閱顧氏之說，則以時代升降，文體亦有不同，用一代之體，不容雜入不類之語，亦求清之道也。近有強解事者，謂用六朝辭致以述情文，唐宋法度以著官階時地，以謂集古人之所長，而兼有其勝，真不值一噓也。

南昌龔進士元玠，於乾隆元年舉鴻詞，於十六年舉經學，皆不第。甲戌進士，以知縣終，著述甚多。辭章既庸劣，而經學亦村陋，不知何以屢邀薦剡也。其解經惟憑臆解，無義例，最可笑者，謂孔子晚年設教杏壇，乃爲司成教學之官，以使漆雕開仕，章使字斷之，非有論才薦士之職，不能使人仕也。又云三年學，不志於穀，不易得也。因夫子有薦士之職，弟子肄業未滿三年，皆欲夫子薦舉，故發此論。真如醉翁寐語，不堪一噓。夫使仕自論其理，必爲有命仕之權，方可稱使。則學官止能薦士，辨論官才，賢出長而能出治者，猶非夫子所及。是於使字義尙未諦也。夫子與回言志，則曰：回使爾多財，吾爲爾宰，亦豈夫子職能使回多財乎？又云：夫子刪述六經，必稟周天子命，以謂六藝皆掌於官，非夫子得而自擅。又云：春秋乃魯國史，天子必命夫子先修魯史，其事既畢，安知不再令修周史乎？此等議論，真堪絕倒。如孔子時天下政教，猶必稟命天子，則春秋可以不作矣。其云六藝皆掌於官，則學士大夫所肄業者，又是何物？當春秋時，左史倚相之流，子產叔向之輩，博學多聞，豈皆奉周天子命，讀中祕書者哉？此等毫無把握議論，自謂獨得之祕，真邨學荒俚之惡習也。



大抵束書不觀。全憑臆想。宋人理障。多由於此。龔氏則尤僻陋者耳。其辨竹書紀年。謂書出汲冢。如謂夏年多殷。太甲殺伊尹等事。見晉書者。乃是古人故爲怪異。今竹書紀年具在。並無其事。不知今之竹書。乃僞本也。因今本之僞。而疑古人之好爲怪異。則顯陋而至於愚矣。亦思天下之事。不外情理。彼汲冢果如今本。則晉人無故而造誑語。豈非病狂而喪心者乎。耳目人所同具。又豈羣焉而甘受其欺乎。此則憑空想理之所不至此者。

其言偶有可酌取者。如孟子不親教子一條。以謂古人教子。見經傳者不可勝紀。孔子之於伯魚。未聞更有他師。疑此說專指子弟之不可教者而言。孟子之後無聞。或恐公孫丑問。卽指孟子。如論語云。君子之遠其子。君子亦指孔子之例。此說雖空。卻似有理。可備講經之一說。此其子卓述乃父之言。劉向五經雜義。五經通義。不見他書稱引。隋志亦有錄。而人不著名。

白虎通義。見後漢儒林傳。隋志白虎通。唐志有義字。

虞集伯生道園學古錄。胡彥明墓誌。有南人爲饌。奉公者行炙。公食而甘之。曰。燔不至焦。澤不至濡。何以能若是。對曰。法以上下釜。皆新鑄。置肉其內。無旁附密其款。頂趾加火焉。公曰。得無損釜乎。庖曰。不暇計釜也。公蹙然。命後勿復爲。

陳善捫蝨新語。楊墨之道。昉於帥商。許行之說。兆於樊遲。晉人之放。始於原壤。

池北偶談。予嘗見一布衣有詩名。其詩多有格格不達。以問鈍翁云。此君坐未解爲時文故耳。時文雖無與詩古文。然不解入股。則理路終不分明。近見王惲玉堂嘉話一條。鹿庵先生曰。作文字當從科舉中來。不然而漫汗披猖。是出人不由戶也。亦與此意同。

池北偶談。堂邑穆孔暉與友論王介甫書象山荆國祠堂記。多爲荆公恕。夫以傾人社稷。流毒四海者。尙取其志。堯舜當取鯀之志矣。何者。鯀志欲平水土者也。

池北偶談。引王秋澗論文。謂西漢書諸列傳。加以銘辭。便是絕好碑誌。此說正與予黠陋篇所論著卜肆之應一條。可以反證。王秋澗亦號大家。漁洋亦號古文通才。而所見之陋。乃如邨荒學究。則時文之害人。不淺矣。

葉隆禮契丹國志。上於淳熙七年三月。宇文懋昭大金國志。上於端平元年正月。二書體例亦略相仿。契丹國志二十七卷。諸帝編年十二卷。列傳七卷。全仿史法。而諸傳多自爲段落。不甚結撰。如述律后。東丹王諸篇。可爲史館作長編之法。其短篇則寥寥。如俗下志乘。刪節人物。所爲不可爲史程矣。金志四十卷。而編年至二十六卷。列傳但有開國功傳。與文學翰苑上下二卷。張邦昌與劉豫別爲楚齊二錄。餘則更無體例。略如會要節略而已。遼志稍覺整齊。然亦未全具史裁。而二志於石晉降表。齊楚册文。南朝往還誓書。別錄爲卷。不入編年正文。在宇文葉氏。不過隨文劄錄。而以史裁繩之。則轉有合於劉知幾載言之

篇。討論所謂詔誥章表。不便雜入紀傳。別自爲篇之義。蓋諸家雜纂。不局於紀傳成規。而因事立例。時有得於法外之意。可以補馬班義例之不及者。不可忽也。

劉知幾之例。不可行於史。漢三國之書。六朝諸史。未嘗不可參用。蓋以駢儷辭藻之文。與紀載之書。不相宜也。文體既不相宜。而事實所關。又不可缺。則劉說似可以參用也。歐陽宋氏所修唐書。早知此例。則無善削之弊矣。

馬永易實賓錄。唐杜昇宣猷之子。自左拾遺賜緋。卻擢進士。復拜拾遺。時號著緋進士。朝廷榮之。按此卽未釋褐而授官。如今之中書教職。皆許赴禮部試。亦其例也。今制三品以上雨帽。用全紅褐。而翰林及中書舍人之在軍機者。亦得用全紅褐。同年生施光輅。嘗以軍機中書應禮部試。天雨冠全紅褐。執事人役。從未見應試諸生。冠同三品。相與詫怪。此亦著緋進士之類也。

實賓錄有良史一門。徵古今良史典故。晉孫盛字安國。著魏氏春秋。晉陽秋。詞直理正。咸稱良史。史臣曰。安國有良史之才。而所著惜非正典。夫魏氏春秋。與晉陽秋。皆斷代專門編年正史。而史臣之言。謂非正典。則彼時紀傳之史。正盛一史。而諸家林立。如後漢晉書之類。當時未知適從。至劉知幾六家二體之說。既出。然後編年與紀傳代爲成書。而今人猶沿隋唐著錄。僅以馬班而下。題爲正史。是未嘗考正其名義也。

包恢徹帶稿。有與曾子華論詩。言古人詩不苟作。不多作。豫順以動。發自中節。非虞之歌。周之正風。正雅。孰能與此。其次則未嘗爲詩。而不能不爲詩。或遇感觸。或遇扣擊。如詩之變風變雅。與後世之高者如草木本無聲。因有所觸而後鳴。金石本無聲。因有所擊而後鳴。草木無所觸。金石無所擊。而自鳴。則草木金石之妖。聞者疑爲鬼物。而掩耳奔走之不暇矣。此說極切無理而好爲奇怪之病。

金石文字義例論說甚多。其言古法自不可廢。但有礙於理。自不可從俗。無礙於理。則古猶今也。墓誌題目。夫婦合葬。止題夫名。以謂妻統於夫是矣。今人往往書其配氏。於理亦自無妨害也。原配繼室。與庶出子女。多不甚分別。以謂子統於父是也。南宋元明人文集。則往往分析載之。非惟於理無妨。且較古人更爲詳密。何必拘拘繩之以古法乎。

亡國之音哀而不怨。家亡國破。必有所以失之之由。先事必思所以救之。事後則哀之矣。不哀己之所失。而但怨興朝之得。是猶痛親之死。而怨人之有父母也。故遺民故老。沒齒無言。或有所著詩文。必忠厚而悱惻。其有謾罵譏謗爲能事者。必非真遺民也。

著書者往往諱其所短。太白自謂短於謨猷。昌黎自謂略於名數是也。亦有強其所不知不能。如柳子厚以非國語爲經學。蘇子由以古史爲史學是也。又有言之甚精。而行之全謬者。如孫武兵書。韓非說難是也。

元人魏初字太初詩文俱成家而詩題有挽姨兄尙書劉公之目則姨表弟兄之稱姨兄姨弟元初已然矣然語雖不典於理自無礙也

初嘗爲其父墓碣書其二母文法參差云母李氏太原公祐之之仲女也又云再娶班氏本豐州人其父仕至許州錄事按初爲李出書己母之父有字無名繼母之父有官無名字皆不可爲訓又書其祖父不以文顯乃云虞夏文不勝質自擲文語以代敘事大乖清真之體

員興宗九華集其奏書策論學蘇氏而得其淺者史學全無所見其三史亞六經論直是鄉里小兒之妄說且空疏毫無徵據乃科舉文之下下者耳當時乃有盛名何也

元程端禮畏齋集學朱子而文筆近於南豐行文最爲醇正有規矩其送呂道士祈雨著敘文謂其道本於中庸之位育可以弭災於未形三代盛時皆眞儒分內之事後世有其學者無其職有其職者非此學水旱旣形道家者流因其長生久視之學鍊神氣精以求合於其道積力之久一旦擴身心之體用以應萬衆籲天之求故天亦爲之變災爲祥其說有宋儒見不到者其說甚深其示張生禱佛茹素以拯母疾三年病瘠勸以順遷大旨結以今世咸知夷鬼是畏而知畏聖言以事天者少也亦甚切至

宋李石著易十例略補王氏之略例又有互體例象統左氏卦例左氏詩如例左氏君子例聖語例詩補遺皆門人劉伯龍編而總括入方舟集內宜采補經義考也十例略云春秋有例始杜預易例始王弼二

例之作。以吾夫子立一定之論。始乾坤二卦。諸卦之倡。謹始也。一无咎。二利有攸往。三孚。四悔吝。五厲。六心。情。七象。八貞悔。九彖卦釋名。十繫辭。其繫辭篇云。韓康伯所注之十五章。上繫章七。下繫章八。又云。學者以孔子十翼之分。有可疑者。彖一。大象二。小象三。上繫四。下繫五。說卦六。序卦七。離卦八。恐當取文王繇辭爻辭爲十疑。王假之王。假有廟。王用享於西山。王用享於帝。將遂爲文王乎。以大象所稱之王。況似出孔子。其說與諸家異。互體取中。四爻移易。上下如屯。乃坎震互體爲艮坤。蒙乃山水互體爲坤震之類。是也。象統取以明。麻其詩補遺所載逸詩。與卜筮繇辭並列。則不知繇辭當爲易補遺也。

李石方舟集。議論亦近醇。惟佛老論。去二家之所短。而用所長。不知所謂長者。皆儒門之所有事也。其高允崔浩論云。談兵則有敗衄之禍。爲史則有漏洩之禍。占天則有窺測之禍。此則爲至言也。

石自敍曰。易者。春秋之天。春秋者。易之人。詩者。春秋之世。書者。春秋之事。二禮者。春秋之制。以易而讀春秋。則嚴而理。以春秋而讀易。則潔而通。其言過高。而不甚可解。

馬縞古今注。剿蘇氏演義。今從永樂大典所載演義本文勘出。而崔豹古今注之出於後人依托。亦愈明矣。考訂之書。襲用前人成說。本不足怪。但須注明來歷耳。惟著述之體。不須注明來歷。然必其所著之書。別有命意。不藉是所引者爲重可也。今馬縞本不特襲蘇鶚文字。乃并牛享問答而仍用之。豈非作奏工。而葛鰲猶未去耶。

宋慕容彥逢摛文堂集有笏記三首。俱集英殿春宴所用。如四六短表。皆頌聖語。不過百字以內。想書笏以便口宣者也。

摛文堂集謝人書云。昔孔文子敏而好學。不恥下問。孔子以爲文。顏子不遷怒。不貳過。孔子以爲好學。今綜緝辭采。則曰。吾斯之爲文。涉歷載籍。則曰。吾斯之爲學。豈孔子之所謂文學哉。其言高而不切。立言未必非文。易曰。旨遠辭文。何嘗不指言辭乎。博覽未嘗非學。論語曰。多學而識。何嘗不指聞見乎。但不可逐末而忘本。便是聖人之文學。豈可過爲高論。而不審言之各有所當哉。摛文集中文字。多是文有餘而質不足。毋乃自揭其所短歟。其論文也。則云。古人無意於文。渾然天成。如渾金璞玉。其說未嘗不是。而按其語意。則並無心得。而別有發明。則不免猶是公家言也。昔文安陸明府延其縣紳爲公子講習舉業。其人本無所解。但批文後云。是宜於古文。取韓柳歐蘇大家氣息。於時文取王唐歸胡金陳熊劉諸家法度。而合爲之。文氣要如蒸籠罩釜。火候將熟之時。氣騰而勢圓。乃爲養到等語。而於塾生天質何如。功力何如。書理如何會通。文法如何講習。若者爲是。若者爲非。槩未嘗置一語焉。人皆笑其誕妄。慕容之言。何以異是。

否泰往復。自然之理。古今之不相及。亦有莫知其然而然者。論學術者。每每以不知其然而然之。故歸咎於意所不悅之事。以爲濟勝之具。不知天下真是非不在此也。無知之徒。且有以明之朋黨亡國。歸咎於

陽明先生之講學。是爲尤無理者。然亦不足辨矣。

得邵二雲書。歷城周書昌永年編修逝矣。二雲傳其遺書。屬余爲傳。哀哉。檢篋中。得渠十五年前與友人手字。友人因其字寄余。時聞永清周明府震榮方欲鳩刻書之會也。君與友人字云。永清之舉。必發自實齋。昨實齋過我而不在家。可恨也。可刻之書。弟所見者。有溫公易說。魚門鈔本。須校金仁山尚書注。非徐刻本。亦在魚門處。俞石澗讀書舉要。未校本弟有。程泰之易原魚門有。考古編。未校本弟有。而莫要於元和太平二志。鄭賈服三書。祖本當在館中。又學林亦須急刻。金樓子有一底本。鮑以文來索者屢矣。擬卽寄去。魚門處尙有一本也。惠書盡矣。思再多印。而無其力。價亦多收。不齊。惠書能趣令增流通。千部亦妙。其所云惠書者。元和惠氏棟校訂本也。其汲汲於表章先儒。嘉惠後學。精誠通於寤寐。而忘其家中無宿舂糧。真可敬也。二雲來書云。君後得痰疾。時迷時醒。言語多不甚可辨。一日過二雲。謂幾死者數矣。覺有事未了。而終不能言。今及憶所懷。乃欲使實齋爲我撰傳耳。此言旣達後。雖不復能言。無憾也。已而歸家。一年乃卒。哀哉。

張溥天如百三家揚雄集內無蜀都賦。此賦見古文苑。

明史憲宗本紀。成化二十三年。帝崩。年四十一歲。按帝以天順八年卽位。明年改元成化。在位二十三年。崩。年四十有一。計其卽位當十八歲矣。而萬貴妃傳云。憲宗年十六卽位。妃已三十有五。其間當有錯誤。



明史有兩王守仁。有兩王艮。一爲陽明弟子。一爲建文元年一甲第一名進士。死靖難節。優伶演劇。貌爲忠臣義士。如楊兵部劾嚴周總兵別母。則聲色俱壯。令人感奮。或爲風流儻儻。如太白賦清平調。東坡調陳季常。則猥市儈聲口。令人欲嘔。豈太白東坡高於楊周諸公耶。朱竹君先生嘗言忠義之性。雖優伶亦所自有。文人學士胸襟。固若輩所不識也。

隋衆經目錄。乃合沙門及學士等撰。極有條理。觀其分別五例。後世著錄之儒莫能及也。一曰單本。二曰重翻。單本止是一本。孤行。重翻乃一經而有別本翻譯。是一書而傳寫或刊刻不同。應載別本之例也。三曰別生。乃是於大部中鈔出別行。是裁篇別出之例也。四曰疑僞。乃是名目雖正。而理有可疑。是僞書應別著之例也。五曰闕本。乃是舊目有錄。而已無其經。是闕書存目之例也。後世別本之書。文字苟無大歧。不復別爲著錄。鈔本猶可言也。板本流傳。一書數刻。而著錄不與分明。則印本優劣。無從辨矣。疑僞之書。衆所共知。而一體與正書同著。亦少分別之義。至於前代逸書。後錄一槩刪去。則亡書再出。或僞造逸書。後人鮮所依據。皆不可不慎者也。隋唐之際。劉向劉歆所爲七略別錄諸書具在。故二氏著錄。猶得依倣爲之。自唐以後。校讐之學失傳。而著錄之法。遂失古人之指矣。

隋衆經目錄五卷。卽翻經沙門及學士等所撰者也。又有別本衆經目錄七卷。乃沙門法經等奉敕撰者。經後敍云。太常卿牛宏奉敕須撰衆經目錄。衆經合有二千二百五十七部。五千三百一十卷。凡有七卷。

別錄六卷。總錄一卷。其云大小乘修多羅藏者。經藏也。大小乘毘尼藏者。律藏也。大小乘阿毘尼藏者。論藏也。三藏分爲六部。每部又分一譯分。異譯分。失譯分。別生分。疑惑分。僞妄分。六節。與分五例之目相似。惟疑惑分從僞妄一類分出。尤爲慎重。而六部之外。又益以佛滅度後。西域聖賢與此方諸德所爲鈔集爲一部。西域聖賢與此方諸德所爲傳記爲一部。西域聖賢與此方諸德所爲著述爲一部。合爲九篇鈔集。仍爲諸經律論。以意分合者也。傳記則佛祖僧者行事。及一切記事之文也。著述則諸經注解。及序論文字也。其部勒精細。亦非後儒著錄所及。

北宋靈隱寺明教禪師契嵩。字仲靈。號潛子。藤州鐔津人。姓李氏。七歲出家。十三得度。日誦觀音號十萬聲。於是世間經書章句。不學而能。是時天下之士。學者古文。慕韓退之排佛而尊孔子。東南有章表民。黃鵬。李泰伯。尤爲雄傑。學者宗之。仲靈獨居作原教論十餘篇。明儒釋之道一貫。以抗其說。諸君讀之。旣愛其文。又畏其理。多與之游。著禪宗定祖圖。以佛後摩訶迦葉。獨得大法眼藏爲初祖。推而下之。至於達摩爲二十八祖。皆密相付屬。不立文字。謂之教外別傳。而浮圖之講解者。惡其有別傳之語。而恥其所宗。不在所謂二十八人者。乃相與造說以非之。仲靈又益著書。博引聖賢經論。古人集錄。至數萬言。尙書屯田員外郎陳舜俞。爲記其事。著有嘉祐及治平集。凡百餘卷。六十餘萬言。今觀鐔津文集。則盛推王通。而曲詆韓子。彼氏之學。去取固無足論。契嵩之文。卻深於儒理。且不非周孔。蓋欲援儒以入墨者也。乃去取

之謬如此爲不可解。其非韓三卷。毛吹疵剔。亦頗有中韓之失。不可因彼教而有異視也。第發端剖辨原道。以謂拘淺。因駁仁與義爲定名。道與德爲虛位二語。以謂韓子之意。言道德本無緣仁義。著爾。是於文理尙未會通。而遽立說以駁。不亦妄乎。聖經明言君子道長。小人道憂。恆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韓子所謂道有君子小人。而德有凶吉是也。豈曰道德本無緣仁義。而始有乎。韓子蓋謂仁義自是佳名。道德名兼善惡。所謂定名與虛位也。契嵩於此尙未之解。而遽爲駁議。不亦妄乎。

孟蜀石經書注。今雖其本無傳。而經注之數。見於曾宏父石刻鋪敘者。尙可考其分冊之概。周易四冊。十二卷。又略例一卷。經二萬四千五十二字。注四萬二千七百九十二字。尙書四冊。經二萬六千二百八十六字。注四萬八千九百八十二字。毛詩八冊。經四萬一千二十一字。注十萬五千七百一十九字。周禮九冊。經五萬五百八十八字。注十一萬一千五百九十五字。儀禮八冊。十六卷。經五萬二千八百二字。注七萬七千八百九十一字。禮記十冊。經九萬八千五百四十五字。注十萬六千四十九字。左氏傳二十八冊。序一千六百一十七字。經傳十九萬七千九百六十二字。蜀刊至十七卷止。公羊傳六冊。傳四萬四千七百三十八字。注七萬七千三十七字。穀梁傳六冊。傳四萬一千八百九十字。注三萬九千七百三十字。論語三冊。序三百七十二字。經一萬五千九百十三字。注一萬九千四百五十四字。孟子十二卷。四冊。無字。孝經一冊。二卷。序四百三十九字。經一千七百八十九字。注二千七百四十八字。爾雅一冊。二卷。亦無經。而晁

氏讀書志後。趙希弁附志云。周易十卷。經注六萬六千八百四十四字。尚書經注并序。八萬一千九百四十四字。毛詩經注。十四萬六千七百四十字。周禮十卷。經注一十六萬三千一百三字。儀禮經注。一十六萬五千七十三字。禮記經注。十九萬六千七百五十一字。左經注并序。三十四萬五千八百四十四字。公羊經注。一十三萬一千五百四十四字。穀梁經注。八萬一千六百二十字。論語經注并序。三萬五千三百六十八字。孝經經注并序。四千九百八十五字。惟孟子爾雅。俱不注。經傳字數。孟子三萬四千六百見鄭耕老勸學故曾趙二家。亦未及載。曾氏於左傳未著注字之數。趙氏則以經注與序并計字數。與諸經一例。然左傳應有三十卷。而止刻至十七卷。亦未竟之書也。曾趙二家。殆亦據首卷題注之數而著之歟。公羊穀梁。宋人補刻。公羊題皇祐年。而穀梁則缺年月。避真宗諱。孟子則宣和中。知成都府。席貢所補。本十二經。補孟子而稱十三經也。曾宏父石刻鋪敘曾愷字宏父又一人也

顧寧人疑孟子尙志之說。而不敢質言。故隱躍其辭。以謂三代之所謂士。大抵皆有職之人。卽民之秀而升於司徒者也。春秋而後。游士日多。先王之法壞矣。彭更之言。王子塾之問。其猶近古之意。其說極有所見。然疑孟子之意則非也。離實事而空言仁義。乃後世儒者之大弊。其說皆托於孔孟。若謂孟子答彭更與王子塾者。恐有以開之。則孔子固云焉。用稼。又云君子謀道不謀食。亦未嘗不離實事而言仁義也。蓋無職之士。出於井田學校之制壞。而秀民之傑出者。自力於學。而思有以經緯乎世宙。而上不之用。則不

得已而與農工商賈同爲無秩之人。而有無職之士。其制失之在上。非孔孟之好爲空言以垂教也。後儒未知當世之用我與否。而立志。早以立言垂教學孔孟。則是欲學堯舜。而必欲其子爲不肖也。

宋玉九辨云。寒士失職。而志不平。彼於游士風頽之日。而以士之失職爲言。亦慨世事之不古若也。然後世憂貧歎老一輩。其志苟圖富貴。不如其志。則爲寒士失職之言。抑亦赧矣。彼其不耕而食。不織而衣。寒則宜也。何嘗士乎。而亦命寒士怨其失職。何哉。

興工代賑。自古良法。而鄞張興宗於乾隆二年。署臨清。州荒歉。大吏請開武城臨清夏津一帶運河。張命役夫二千三百餘人。領銀二千七百兩。起土方三萬三千七百有奇。工興人衆粟昂。老幼之不能赴工者。先受其累。又築城築隄。可計土方。開河必兼水工。而是時竟未議及。河身需開二丈四尺。初在平地。一人一日可得土一方。受直裕如。及至七尺有餘。高下懸絕。二人竟日僅得土一方。則受直不足。至一丈五尺以上。三人竟日僅得土一方。而水已橫溢。又須人運水。其運須立椿築壩。水車出之。然後得運土。而運土者往反益遠。人益勞而難勝。至二丈。則三人竟日不能得土一方。而官直不增。何以救飢。不得不先捐己資。次募大戶捐助。僅能集事。是亦議工者所不可不知者也。

倉橋陳氏。先世官明熹宗時爲刑部獄官。有秋曹日錄一書。內載熊廷弼尸解事。見全謝山集。家對山日記。亦及此事。

宋稗類鈔。晁景迂晚年。日課識十五字。楊誠齋云。無事好看韻書。

莊子山木篇。廣己而造大。愛己造哀言。失意人恐人周旋。意境如見。

全謝山集。孫武論。謂吳楚交兵。吳幸勝。而用兵實無勝算。左氏內外傳。紀吳事頗詳。絕不及孫武。卽越絕諸書。出於漢世。亦不甚及孫子。水心疑吳原未嘗有此人。而其書其事。皆縱橫家之所僞爲者。可以補七略之遺。破千古之惑。至若十三篇之言。自然出於知兵者之手。

全又云。陽曲傅山青主。不喜歐陽以後之文。曰。是所謂江南之文也。著述僅存霜紅龕集十二卷。其子眉詩亦附焉。嘗走平定山中。失足墮崩崖。旁皇四顧。有風峪甚深。中通天光。一百二十六石柱林立。高齊所書佛經也。

傅青主以大科薦。固不赴。稱疾。有司舁牀以行。未至京三十里。死。拒不入城。益都馮相首過之。臥牀。不具迎送禮。詔免試。授中書舍人。戊午年事也。益都馮蔚州李相國。竭力周旋之。青主常批歐陽集古錄曰。此老真不讀書也。

全又云。唐沈既濟。駁吳兢史。以爲中宗旣廢之後。當每年書曰。帝在房州。范淳夫問其例。曰。春秋公在乾侯之比也。朱子謂淳夫受是說於伊川。不知孫之翰已先之矣。且不特翰。宋元憲公紀年通譜又先之矣。顧程沙隨曰。何不以敬王之例書居。而引諸侯之出於他國者。其諸考春秋而未熟者歟。朱子未聞其說。

而王厚齋是之。予以既濟固非。沙隨亦未核也。敬王昭公。俱未有明言見廢。稱王稱公固也。中宗則降黜矣。宋元憲以王莽十八年繫之孺子。接更始。近人又謂十八年中。每年當書帝在安定。不知既以王莽之年屬孺子矣。及更始立。而又屬之更始。是元憲爲之廢立。而非漢廷之自有廢立也。此說不明。故於夷羿篡夏。少康始生。而卽以少康繫年。皇極經也謂削去羿稟之足以快人意也。亂臣賊子。春秋能誅之。不能削之。若削之。是天地之所不能。而書生能之。無是理也。夫中宗之廢也。當書皇太后廢帝爲廬陵王。於則天之稱制也。當書皇太后自稱皇帝。是後每年則書曰廬陵王居房州。隱以寓翟泉乾侯之義。而仍不泯其降封之實。然後可以謂之信史。案春秋能誅下。原本自之不能削之下。至無是理也。夫誤入前宋玉九辨條下。而以中宗之廢也爲另一條。今從別一鈔本校正。

顧寧人言。經學卽理學也。安得別有理學。

孫夏峯。黃梨洲。李二曲。康熙中皆以遺獻名高。謂之三大儒。容城孫奇逢。餘姚黃宗羲。蓋厓李顥也。

李天植字因仲。平湖乍浦人。崇正癸未。以子觀天。絕意仕進。不復上公車。因改名確。字潛夫。乍浦近海。故曰蜃園。其時乍浦有鄭嬰垣。與爲石交。鄭餓死雪中。蜃園亦以介節餓死。

鄞人陸寶。字敬身。號青霞。全謝山爲作墓表。言其才名爲素封掩。而志節又以詩掩。蓋鼎革閒遺民也。與楊尙寶齊莊。糾合里中詩人李封若。周農半。爲甬東詩括。三百年風雅。始有所萃。其後杲堂不知何名。篇首敘文獻淵源。謂鄞於嘉隆之交。張尙書東沙爲最。神廟時屠儀部長卿天崇而後。王涪州右仲。與陸舍

人楊尙寶云。皆字而不名。此撰著之疏也。按臬堂李鄴嗣也。見李桐傳。

又云。鄴以藏書名者。天一閣。范氏。次之。四香居。陳氏。又次。則陸氏南軒之書也。其後散失全。猶及見宋槧。開慶寶慶四明二志。及吳草廬春秋纂言。皆世所絕無也。

魯王時徐孚遠。有海外幾社之集。陳士京亦與焉。勝國遺老。多逍遙海外。

鄧沈光文。字文開。諸生貢太學。唐王累遷爲太僕寺卿。粵事不可爲。航海至閩。將卜宅。而風掣其舟。抵臺灣。鄭氏尙未至也。後見禮於鄭氏父子。居臺三十餘年。及見延平盛衰。而海東文獻。推沈爲初祖焉。有集十卷。全謝山托訪得之。志臺灣者。皆取資焉。

太倉陸世儀。字道威。明末上書南都不用。鰲池十畝。築亭其中。不通賓客。自號桴亭。事定後。出門講學甚盛。論朱陸及明儒。陳王薛胡諸家。最平允。見全謝山所爲傳。

李世熊。字元仲。寧化人。學者稱檀河先生。明崇正閒講古文者。東鄉艾南英。晉江曾異撰。番禺黎遂球。南昌徐世溥。及世熊。而侯方域輩尙稍後。全謝山於南雷書庫中。見其所撰狗馬史記而異之。大約憤明末之庸臣誤國。與名士敗家聲者。故其終篇。以名士傳與忠義狗馬連編。序言又申明之。故取以名書。書雖不見。而篇序之見於謝山。刪取者。奇怪而不悖於教化。故謝山擬之離騷。至其弄臣篇所云。弄臣之名。世以稱泣魚斷袂一流。此輩世亂則增亂。非由此而亂也。大臣而人主所玩弄者。乃真弄臣也。王旦之美醜。



金珠是也。此則至言，可以發人深省。

或舉何義門言。王伯厚不脫詞科中人習氣。全謝山曰：義門不脫紙尾之學習氣，其言甚痛快也。

何義門高弟，如陳季方、陳少章、長興、王豫、立甫、敬所歸安、姚鈺、玉裁、葦田吳江、沈彤、冠雲、果堂皆見於謝山文集。

而稱果堂治經，勝於二陳，所著有周官祿田考、吳縣陸錫疇茶隲，亦出何門。

施念曾字得仍，雍正己酉選貢宣城人。愚山先生曾孫也。舉詞科不第，知餘姚縣時，爲黃忠端公贖祭田。全謝山爲蔣季眉之甥，其爲季眉穿中柱文曰：余之少也，最爲先生所喜，稍長而倔強不甚帥教。先生頗有不釋然於中者。太孺人笑曰：黃山谷之諸甥，無不稟其詩法，而徐師川獨不謂然。其水濱濠上之答，可謂妄矣。山谷之詩，豈師川所能及。然而師川亦自有其可傳者。李空同晚年家居，大爲其甥曹仲禮所苦，亦不以損空同也。及余追隨三館，同被左遷，或以當事者惡余，因及先生。

又永昌知府董君墓表，續收甬上耆舊詩，已爲使君立傳，詳述其鄖陽不肯妄闢草萊、滇中爭礦局事，以爲古之循吏，告其子曰：辭無可更設矣。昔溫公序道原十國，紀年則不復志墓，使義仲卽以序勒石壙中，是故事也。而其子猶頻年請，惟金石文字所當具者，世系生卒孫子之詳，他文所弗能備也。則爲按其年譜而書之，謝山旣爲此說，而終篇竟不見其名字，與生卒年月，但敘世系，亦無孫子之名，疏忽亦太甚矣。呂黎之於子厚，旣銘其墓，又碑羅池之廟，又爲祭文，意無所復，而互有詳略，則溫公之說，別存一解可耳。

不必爲一定例也。謝山自可更進一層。

范鵬，鄞人，一字冬齋，一字冲一。常從全謝山求借書於淮東馬氏小玲瓏山館，浙西趙氏小山堂。見於謝山所爲穿柱文。其死年二十三。嘗借樓宣獻公集及開慶四明志，宛谿讀史方輿紀要，未至而卒。按鄞范氏天一閣藏書，不下馬趙諸家。冲一又范族，何爲舍近而求諸遠耶？

明武宗旣擒宸濠，將徧幸江浙。鄞陳槐以撫州知府密謂張永曰：「傳聞聖躬已違和，而此輩戒行未已，六龍輕馳，無乃危乎？」永乃急以告劉夫人，始決計還京。槐累官湖南按察副使。

順治二年六月，浙江內附。鄞貢生董志寧倡首聚會學宮，謀抗王師。諸生王家勤、張夢錫、華夏、陸宇燾、毛聚奎和之，所謂六狂生也。

明故九江道僉事孫嘉績，吏科都給事熊汝霖，刑部員外錢肅樂，因以舉事。錢公從魯王死於海上，以大學士贈太保，吏部尙書。諡忠介。男兆恭，尙寶司丞。夫人董氏之父光遠，破家輸餉，後自縊死。弟御史肅圖，檢討肅範，與兆恭死於福寧之陷，及走翁洲。職方肅遴，亡命死。崑山推官肅典，亦死於義。翁洲至辛亥而亡。仲弟肅圖子爲後。

全謝山曰：明末諸生如彤庵、篔簹、蒼水、嘿農、楚石，及管江諸杜，皆以篤老之親，抗節而死。聖賢處此，未必其然。然其大節要不可泯。

全謝山以左傳歲時日月星辰六物解彛典六宗以日月五星爲七政以泯江松江浙江當三江亦恐未確六宗七政其說甚當。

全謝山謂鄆之甲姓有四楊張屠陸是也。

全謝山謂劉叢山不死於絕粒而死於水傳聞異辭也。

全謝山見孟蜀石經毛詩自周南至衛風二卷以朝飢爲輯飢程克齋謂蜀本春秋以甲午爲申午癸卯爲葵卯今不見矣又云宋人引石本主蜀不主秦者地阻於險又蜀本有注可詳也。

山陰全氏始於宋太平興國自甬遷居其先自東漢之季已居錢塘以謂隨宋南遷非也山陰譜失惟甬譜附載小宗亦止及十世而已。

全謝山曰以禹貢爲不足爰有禹本紀禹大傳。

姜西論漢文謂周秦之際莫衰於左傳而盛於國策。

魏叔子謂侯朝宗肆而不醇汪茗文醇而不肆西漢兼之。

全謝山爲姜西漢墓銘曰吾鄆文雄樓宣獻公誰其嗣之郊源清容易世而起有西漢翁。

明史稿刑法志出西漢最爲世稱。

雍正壬子交河王蘭生以安徽學政爲江南主考時官閣學。

全謝山爲陶太常誌銘。太常父卽陶紫筍。以古文雄吳下。時論比之范蔚宗。以進士知廣東昌化縣。與崑山不合也。兄正一。以古文世其家。進士入翰林。不見知於世。太常名正靖。字穉中。一字晚聞。常熟人也。晚年得第。累遷至太常。古文簡淡有法。熟於明史。有晚聞集。

全謝山論國朝詩。新城以風調神韻擅長於北。秀水以才藻魄力獨步於南。宛陵至性深清。化才藻於何有。孤行一往。無風調之可言。邇來海內之言詩者。不爲齊風。卽爲浙調。宛陵一唱三歎之音。度閣已久。夏英公古文篆韻。卽取郭忠恕汗簡而分韻錄之。無他長也。郭依說文部次。夏依廣部韻次。

全謝山文集。近始閱其詳。蓋於東南文獻。及勝國遺事。尤加意焉。生承諸老之後。淵源既深。通籍館閣。聞見更廣。故其所見。較念魯先生頗爲宏闊。而其文辭不免冗蔓。語亦不甚選擇。又不免於複沓。不解文章互相詳略之法。如魯王起事。六狂生舉義始末。見於傳誌諸作。凡三四處。又所撰神道墓碑。多是擬作。而刻石見用者。十居其五。是又狃於八家選集之古文義例。以碑誌爲古文中之大著述也。汪鈍翁輩且欲以漢書諸傳。削去論贊。而增以韻銘。作好碑誌。同一惑矣。乃嗤念魯先生爲迂陋。不知其文筆未足抗衡思復堂也。然近人修飾邊幅。全無爲文之實。而競誇作者。則全氏又遠勝之矣。左傳鄭莊公寤生。驚姜氏。說者不一。今本南燕春秋載慕容。說公孫夫人晝寢。而生德。左右以告。方寤而起。說曰。此兒易生似鄭莊公。則古人竟以寐生寤覺解寤生矣。且寐生寤覺。竟有其事。亦理之不可強決。

斷者。

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有作攻伐異端。而害可已者。已是別創之說。乃崔氏春秋。又有攻乎異端。戒在害己。則又以己爲人己之己矣。

古人所謂異端。多指陰陽術數。

宋人專指釋老。夫子時所無也。

崔氏春秋所指。亦其類也。晉史郭景純傳贊。亦用其語。

今本十六國春秋。複文甚多。至殘文賸語。不成篇章者。皆出采輯補綴。痕迹顯然。

河間獻王立毛詩左氏春秋博士。見於本傳。而劉歆太常博士移書毛詩左傳。與逸禮古文尙書。爭立學官。蓋獻王所立。乃王國學官。未爲定制也。劉氏書言諸子傳說。猶廣立於學官。則儒林傳百官表。未聞其制當考。

禮部韻略。鄜釋云。南郡縣。孝惠三年。改宜城。

古人藏書。皆出手鈔。故讀書不致鹵莽。良由得之之不易也。自印板行。而學者得書甚易。讀書亦遂不復

尋行數墨。聞見涉獵。或有過於前人。而精密則遠遜於古。亦其勢也。

此說已有。人言之矣。

至於古人作書。漆文竹簡。

或著縑帛。或以刀削。繁重不勝。是以文辭簡嚴。章無賸句。句無賸字。良由文字艱難。故不得已而作書。取足達意而止。非第不屑爲冗長。且亦無暇爲冗長也。自後世紙筆作書。其便易十倍於竹帛刀漆。而文之繁冗蕪蔓。亦遂隨其人之所欲爲。雖世風文質。固有轉移。而人情於所輕便。則易於恣放。遇其繁重。則自出

謹嚴亦其常也。讀書函芬，未必盡由印板之多，而板印之故，居其強半。作書繁衍，未必盡由紙筆之易，而紙筆之故，居其強半。板印之省繕鈔，紙筆之省竹帛刀漆，功不尠矣。而學人之病，卽從此而不思其故。此亦創物造器者之所不任咎也。古人金石文字較竹帛之書尤簡，可見矣。

杭大宗曰：明史歷志成於湯文正公，而改於底聘君梨洲。頗載鄭世子歷議數則，梅徵君以爲稍見大意。又曰：己未，明史局開，厯志爲錢塘吳檢討任臣分修。總裁者，睢州湯中丞斌也。繼以崑山徐司寇乾學、經嘉禾徐善、北平劉獻廷、毘陵楊文言，各有增定。最後以屬餘姚黃聘君宗羲，又以屬梅宣城文鼎，摘其訛舛五十餘處，以歷草通軌補之。雖爲大統而作，實以闡明授時之奧，補元史之闕略也。

魏廷珍曰：洞庭湖爲楚南諸水所匯而成，湘沅澧三水最大，湘自南來，沅自西入，澧自西北入，其出口在東北岳州。下流直達武昌，兵防南有長沙副將，防於上流，西有提標駐於上流，西北有澧州營參將，防於上流，東北有岳州參將，防於下流。湖中雖有數山，皆是孤立，無曲港泊舟之處。米糧多仰賴於四岸州縣，此其撫湖南時所奏情形也。

杭大宗傳閻百詩曰：長洲汪編修琬著五服考異，閻摘數條，正其疵謬。汪雖改正，而性護前，曰：豫凶事，非禮也。百詩有親在，奈何喋喋言喪禮乎？閻應之曰：夏侯勝善說禮服，謂禮之喪服也。蕭望之以禮服授皇太子，則漢世不以喪服爲諱也。唐之姦臣，以凶事非臣子所宜言，去國恤一篇，而凶禮居五禮之末，識者

非之。徐崑山請證於經。則曰：雜記曾申問於曾子曰：「哭父母有常聲乎？」申爲曾子次子。檀弓：「子張死，曾子有母之喪，齊衰而往哭之。」孔子歿，子張尙存。見於孟子：「子張死，而曾子方喪母。」則孔子時曾子母在可知。記所載曾子問一篇，正其親在時也。都下盛傳汪望爲之頓滅。崑山嘗錄其考證，辨析議論，署碎金以爲談助。天性好罵，詞科五十人中，獨許吳志伊之博覽，徐勝力之強記，李天生謂其杜撰故事，汪鈍翁謂其私造典禮。堯峯文鈔，掎擊不遺餘力。則有夙嫌也。生平所服膺者三人，曰錢曰黃曰顧。然於錢猶曰：「此老春秋不足據。」於黃則曰：「麤待訪錄，指其訛謬者不一而足也。」於顧之曰：「知錄則有補，有正猶在未定交時，可謂極學士之精能，非鴻儒之雅度也。」康熙甲申歿，年六十有九。世宗憲皇帝在潛邸，爲文以祭，有云：「讀書等身，一字無假。」孔思周情，旨深言大。然其中多微文譏刺，如王士正、魏禧、喬萊、朱彝尊、何焯，表表在藝林者，皆不能免。惟固陵毛氏爲古文尙書冤辭，專以攻擊疏證，氣懾於其鋒，而不敢出聲。喙雖長而才怯也。

張溥曰：謝希逸爲殷淑儀哀文，孝武帝流涕，都下傳寫。及廢帝卽位，則銜恨堯門，幾犯芒刃。一文之出，禍福懸途。卽作者詎能先覺乎？明帝定位，令作赦詔，酌酒立成。云：「子業事穢，東陵行汗飛走，雖鐘鼓討伐之辭，殆直自快胸臆矣。」

戴斗夜談京師相傳有十可笑：光祿寺茶湯，太醫院醫方，神樂觀祈禳，武庫司刀鎗，營繕司作場，養濟院

衣糧。教坊司婆娘。都察院憲綱。國子監學堂。翰林院文章。蓋當官則不免爲文具。少實濟也。余更請益之。曰。日講官講章。鴻臚寺排場。兩衙門關防。大理寺法堂。兩衙門謂科與道也。李衛奏摺。江南浙江海洋情形。兩省迥異。江南崇明之外。有五條沙。以爲遮護。天生關闌。惟夏至後。及十月小陽春。南風發時。海舟往來。方能任意。剽疾。餘月則多折創。紆迴。大船出進稍艱。故上海關稅口。亦以時候爲贏縮。此其可驗之處。如浙省陸路不爲險隘。而洋面則普陀以外。緊對日本。乘風數日可到。且乍浦海門等口。四海外夷諸國。爲閩粵之門戶。處處均關緊要。

班固與弟超書曰。得伯章書稿。勢殊工。知識讀之。莫不歎息。實亦藝由己立。名自人成。此八字千古名言。春秋書我者。本國史文。如是魯春秋。勢自不容稱國爲魯也。司馬十二諸侯年表。會列國而俱以一家之言記之。乃於諸表分格。紀本國事。皆就國史之文。而稱之爲我。非其義矣。

古人紀年。首年稱元。三代鐘鼎皆然。書稱元祀。元日。皆此例也。本無深義。胡康侯春秋傳。用乾元坤元。又謂四德之仁。先儒議其穿鑿。良然。第胡義亦有所本。阮嗣宗曰。道者法自然而爲化。侯王能守之。萬物將自化。易謂之太極。春秋謂之元。老子謂之道。胡傳似出於此。按阮說在通老論。其文今已不完。張天如采其逸文。

張天如漢魏百三名家集。搜羅漢魏六朝詩文集。亦甚博贍。自云本於閩刻七十二家。今不見閩刻書矣。



而汪士賢所較刻者。尙有其書。不知全刻若干種也。張刻爲世所稱。然逸文散句。搜羅於羣籍中者。理宜自爲一類。附諸全文之後。且載所搜出處。俾人有所考訂。今一體連編。俾人不辨爲全爲缺。又不載原書出處。則其弊也。原集篇卷有可考者。應錄原集部次。今亦不詳。又題辭論斷。各冠其首。似矣。抑前人之評論。不爲采取。附於序目之間。惟欲獨伸己見。皆其不滿於人意者。至於人有遺篇。如揚雄集遺。蜀都賦。代有遺人。如東漢遺曹大家之類。皆有待於後人之補。余意梅氏文紀。有文無詩。臧氏詩所有詩無文。合以百三名家。因人分類。搜剔無遺。再取諸家詩話文評。各以類附。是亦搜六朝文字之大觀也。

夏后不降讓禪於弟。帝扁竹書稱其實有聖德。是夏雖家天下。而仍有唐虞禪讓之風也。帝泄之世。殷侯子亥。托於有易。爲有易之君所殺。子上甲微。以河伯之師伐易。滅之。郭璞以微爲殷之賢王。是殷未得天。下之前。已有賢聖中興之主也。啓弟武觀。以西河叛。則管蔡之先聲也。啓卽位於夏邑。旋歸於冀都。太康卽位於斟鄩。帝相卽位於商。帝扞卽位於原。又遷於老邱。帝廕卽位於西河。桀又居斟鄩。是夏世遷都。多於殷之改卜也。竹書今傳不盡可信。然三代逸事。實藉此書收傳記之逸文。不得智謂其誣也。

近人稱縣曰邑。知縣爲邑侯。流俗用爲文語可也。記傳金石之文。乃亦不察而漫用之。非矣。知縣比於古諸侯。乃爲古者百里侯封起見。其實知府如古諸侯。縣則邑宰之類。漢郡守得自辟令長。猶古諸侯遺制也。至於以縣稱邑。則尤不典。邑。則城郭之稱也。如謂舉城以該四鄉。則州亦未嘗不可稱邑。何獨於縣乎。

或舉續後漢志。每郡國下書若干城。其文卽是指縣。遂謂縣可稱邑之證。不知司馬彪之例亦非也。他姑無論。卽據志文並載故城廢治。而於若干城之下備載諸縣。又載有某城某城云云。其文豈不混淆。今諸縣往往有新舊並存之城。鹽司或有運城。河道或有防汛之城。邊關要隘。或有駐防專居之城。西北州縣。或有鄉堡自築之城。城邑不足以代縣稱明矣。或又謂左氏載春秋辭命。稱其國曰敵邑。夫都邑之稱。古有之矣。謙讓之辭。非爲書法作準。且都邑之邑。與十室之邑。正復大小不嫌同名。非定稱也。今定以邑爲縣。而府州且不得假借焉。此何義耶。

北方稱醫者爲大夫。議者不一。皆未得其解。按太醫院掌印官五品。於階爲大夫。其副卽六品。不得爲大夫矣。稱凡醫以大夫。尊之爲太醫長官也。

近世尊官稱大人。卑者爲老爺。趙耘菘謂大人本父母。而以爲尊稱。起於漢世中官。後世因爲達官之稱。爺本父之稱。謂自高力士承恩日久。中外畏之。駙馬輩直呼爲爺。後世王爺公爺老爺之名稱。亦自此起。然觀明人所爲金瓶梅小說。於官之尊者稱爲老爹。老爹卽老爺也。以稱太師提督撫按諸官。如知縣千戶等官。則以大人呼之。疑明時稱謂與今互異。

說文無懣字。集韻作攬。訓執也。黃直翁韻會從毛晃增韻。訓執。又訓獎也。漢志懣之以行。廣韻亦無此字。黃氏韻會舉要。以韻會補收禮部韻略闕遺。凡一萬二千六百五十二字。重文不計。

韻會原書不可見。近人以熊忠韻會舉要爲卽黃氏韻會。非也。觀舉要之凡例。明云禮部韻略本以資聲律。便檢閱。今以韻會補收闕遺。增添注釋。凡一萬二千六百五十二字。則韻會爲舉要取資。不得以舉要爲韻會矣。但明人張鯤作韻會舉要序。已以黃直翁書當舉要矣。韻會原書今不可見。而劉辰翁序。乃是眞見韻會而作。其分七音清濁。與三十六字母。則黃氏之書已然。或云熊忠卽黃直翁門客。韻會繁重。而舉要節之。體製本無異也。

朱子學於李愿中。愿中出於羅仲素。仲素出於楊中立。中立出於程明道之門。朱子之傳蔡沈、黃幹、李燔、張洽、廖德明、葉味道、李方子、詹體仁、陳淳、傅伯成、徐僑、輔廣、楊復、黃灝、石子重。皆恂恂矩規。無放言高論。

班固儒林傳。孟喜從田王孫受易。好自稱譽。得易家候陰陽災變書。詐言師田生且死時枕喜膝。獨傳喜。諸儒以此耀之。同門梁邱賀疏通證明之曰。田生絕於施讐之手。時喜歸東海。安得此事。又蜀人趙賓。好小數書。後爲易飾易文。以爲箕子明夷。陰陽氣亡。箕子者。萬物方芟滋也。賓持論巧慧。易家不能難。皆曰非古法也。云受孟喜。喜爲名之。後賓死。莫能持其說。因不肯切。以此不見信。後博士缺。衆人薦喜。上聞喜改帥法。遂不用。惠定宇曰。蜀才從古文其音亥。劉向曰。今易箕子作箕滋。荀爽據以爲說。淮南子高誘注。其音該。該芟同物。三統厯該閏於亥。孳萌於子是也。六五本坤也。坤終於亥。乾出於子。用晦而明。明不可

息故曰其子之明夷。明夷反晉。晉書也。明夷晦也。馬融俗儒不識七十子傳易大義。以豕傳有箕子之文。遂以箕子當五五爲天位。箕子臣也。而當君位。乖於易例。逆孰大焉。謬說流傳。兆於西漢博士施讐。讀其爲箕。時有孟喜之高弟趙賓。述孟氏學。斥言其謬。以爲箕子明夷。萬物方荦茲也。賓據古義以難諸儒。諸儒皆屈。於是施讐梁邱賀咸共疾之。讐賀與喜同事田王孫。賀先貴。又傳子臨從讐問。薦讐爲博士。喜未貴。而學獨高。施梁邱皆不及。喜所傳卦氣及易豕候陰陽災異書。皆傳自王孫。以授梁人焦延壽者。而梁邱惡。謂無此事。引讐爲證。且以此語聞於上。於是宣帝以喜改師法。不用爲博士。中梁邱之譖也。賀讐疾喜。而并及賓。班固不通易。其作喜傳。亦用讐賀之單辭。皆非實錄。劉向別錄。猶循孟學。故馬融俗說苟爽。獨知其非。復賓古義。而管人鄒湛。以爲漫衍無經。致譏荀氏。但魏晉已後。經師道喪。王肅詆鄭氏。而郊禘之義乖。袁準毀蔡服。而明堂之制亡。鄒湛譏荀誥。而周易之學晦。郢書燕說。一唱百和。何尤乎後世之紛紛也。

文苑英華有傳五卷。第七百九十二卷。至七百九十六卷也。公卿如兵部尙書梁公李峴。節鉞如東川節度使盧坦。皆李華撰文學如陳子昂。盧藏用撰節操如李紳。沈亞之撰貞烈如楊婦竇女。李華杜牧合於史家體例之傳。凡十數篇。其排麗類碑誌。庾信邱乃敦崇傳之類自述非正體。陸文學自傳之類立言有寄托。王承福傳之類借名存風刺。宋清傳之類投贈類序引。強居士傳之類俳諧爲遊戲。毛穎傳之類凡十餘篇。皆不與也。惜編英華者混雜無別。如李漢編韓文。以王承

福傳編於雜著。毛穎傳編於雜文。則可謂有分別矣。

周密齊東野語二十卷。商維濬稗海刪去其半。而與癸辛雜誌混合爲一。汲古閣津逮祕書刻本猶全。儲泳祛疑說亦爲稗海刪去五六。左圭百川學海本猶全。故叢書不嫌多購也。

何劭撰荀粲王弼傳。粲卒年二十九。弼卒年二十四。二傳俱注出晉陽秋。傳首有名而無姓。王弼卒於正始十年。無子。

晉義熙中。尙書祠部郎。表請禁立私碑。凡欲立碑。悉令上言。爲朝議所許。然後聽之。

浩然齋雅談。詩文中有摘人姓名一字者。班固幽通賦。巨滔天而泯夏。以王莽字巨君也。重醉行而自耦。乃重耳。李白扶風豪士歌。原嘗。春陵。六國時四公子也。杜詩用卿雲濶雲。則長卿子雲。王褒也。東馬則方朔相如也。如葛亮馬相如等甚多。亦有礙理者。然論語吾友張也。舜典柏女作秩宗。蓋亦有所本也。

吳三桂反。僞將林興珠降。謂岳城糧皆取給常德。而我舟師僅營於君山。賊之往來如故也。宜分泊於香鑪峽諸處。并立陸營於九貴山。以斷長沙衡州之路。賊可坐困。

輟耕錄載錢唐葉亦愚。李以太學生上書。詆賈似道。公田關子不便。專權誤國。似道怒。黥流嶺南。及放還。與似道遇諸途。贈以詞云。君來路。吾歸路。來來去去何時住。公田關子竟何如。國是當時誰汝誤。雷州戶。崖州戶。人生會有相逢處。客中頗恨乏蒸羊。聊贈一篇長短句。曾記續通鑑長編亦載此事。其字句小異。

君來路作君去路。來來去去何時住。作天理昭昭。胡不悟。國是當時誰汝誤。作仔細思量。真自誤。雷州戶。崖州戶。兩州字。俱作同字。客中頗恨四字。作道中邂逅四字。校爲稍勝。葉入元爲中書左丞獻。至元寶鈔。樣。自言在未嘗以此樣進呈。請改關子而不能。元世祖竟用其言。

陸游入蜀記。自其年八月十一日。自江州至赤沙湖。入境爲今黃州地。中歷州縣無數。至十月廿二日。自巴東至巫山縣。出境爲今宜昌地。逐日爲記。計日七旬有餘。江行紆曲。爲地幾二千里。書盈三卷。文至萬有餘言。所記皆今湖北境內名蹟勝事也。今簽駁云。入蜀記。與湖北人地均無干涉。何得混行載入。是將陸氏所經水道二千餘里。皆化作鳥道雲煙也。



章氏遺書外編

卷二

丙辰劄記

後漢書趙長君傳。長君吾山陰人。著吳越春秋。詩細。厯神淵。今惟吳越春秋尙存。傳稱蔡邕至會稽。讀詩細而歎息。以爲長於論衡。由是傳於北方。按趙君本受韓詩。其所爲詩細。乃與論衡較優。則必多清辨。如匡鼎解頤之類。六朝清言。實自兩漢開之。

蔡中郎學優而才短。今觀遺集。碑版文字。不見所長。而當時推重。蓋以其學問故也。如胡廣陳寔諸碑。手筆。撰後漢書。未見長於范陳。然其十意不傳。致爲可惜。此必勝於劉昭補注之司馬彪志也。以意字改志字。卻不甚妥。

趙長君少爲縣吏。奉檄迎督郵。恥於廝役。則是今吏胥之類也。然云棄車馬去。則亦不微賤矣。趙恥爲小吏。而赴資中詣杜撫。受韓詩。可爲篤學者矣。乃二十年絕問不還。至家爲發喪制服。無乃過乎。文苑侯瑾傳。按漢記。作中興以後三十篇爲皇德傳。此當在袁宏後漢紀之前。而惜其不傳也。



施愚山詩集有送孫衣月檢討歸武進題下注云以詞臣建言自請爲武進縣令被謫孫不知何名其云歸武進則武進正其鄉也自請爲鄉縣眞匪夷所思矣然其立說如何不可考也

施集又有喜周侍郎釋繫南還詩周不知何人又有喜王望如赦還注云王以不肯羅織周侍郎下獄論死終不更一語赦歸自號曰過客憶六歲蒙學讀鑑略四言其署名曰江上王仕雲望如甫著豈卽此人耶此事大約康熙初年時當訪之明於舊事者

陳其年詞集戊午秋西域貢黃獅子至一時待詔集闕下者百餘人皆有賦咏按陳所值戊午康熙十七年也記其事者多紛紛不一陳爲當時目見應不誤也

施愚山集蔣虎臣超順治丁亥一甲三名進士授翰林修撰按會典一甲一名始授修撰二三名乃授編修今蔣以第三名授修撰乃特恩也

又吳孔嘉誌銘孔嘉天啓乙丑進士壯年入史局預修實錄稱良史才崇正改元故事勸進有三箋時中外危疑帝方憑几待旦政府諸公慮三箋濡滯公請權宜連進三箋典禮無缺俄牋奏事畢徹殿陛歡呼天位遂定

又新建陳宏緒與同郡萬茂先時華徐巨源世溥劉士雲斯陸萬美叔曰佳余小星正垣輩十餘人皆知名施氏誌末書娶熊宜人先卒生一女副室王氏生二子淙澍皆諸生幼子瀾妾魏氏出女二人其妻妾

子女書法顛倒錯綜。太無義例。副室側室小妻旁妻小婦。古人不拘一例。皆可入文。但用入文字。則一篇之內。不容作變例互稱。今上云。副室王氏生二子。下云。少子姜魏氏出。則疑於姜與副室有尊卑矣。古人子女皆統於父。宋元以後。漸有分別所生母氏者。雖非古法。卻比古人詳密。可備考證。例以義起可也。若變書而無解於例。則不宜輕生分別矣。

毛釋黃先舒作匡林。讀蘇氏志林。有所摘正。而因及其餘也。甚叔段之不臣不弟。呵於陵之避兄離母。亦惜匡章不以生君違死父。終置其母馬棧下。皆不徇古人成說。他如尊經駁緯。擿杜注之牽附唐宋八家。痛繩荆國。然畢竟空言游說。未得爲大著作也。大約宋人以後。長於議論。而成家者少。

裴子野宋略總論後自序云。子野曾祖宋中大夫西鄉侯。以文帝之十二年。被詔撰元嘉起居注。二十六年。重被詔續成何承天宋書。其年終於位。書則未遑述作。齊興後數十年。宋之新史。既行於世也。子野生於泰始之季。長於永明之年。家有舊書。聞見又接。是以不用浮淺。因宋之新史。爲宋略二十卷。翦截浮文。撮其重要。卽其簡寡。志以爲名。其曾祖西鄉侯。乃松之也。泰始。宋明帝年號。永明。齊武帝年號。梁書。子野卒。中大通二年。庚戌年六十二。其生當在宋泰始五年己酉。生十五歲。入永明元年癸亥。永明紀年凡十一年。至二十五歲。永明紀元終矣。豈宋略之書。乃二十五歲前所撰耶。其所謂新史。既行。乃沈約書也。其言云。家有舊書。聞見又接。因宋新史爲宋略者。乃參酌舊事。與沈約新史合而爲之。而後人沿習相傳。但

云裴刪沈書爲二十卷。失其理矣。今裴略久亡。其論在文苑英華第七百五十四卷。

陳著作郎許亨撰齊書五十卷。隋經籍志不載。見北史許善心傳。善心自序其梁書本於家學。言父亨撰梁記傳。隨事勒成。及闕而未就者。目錄注爲一百八卷。梁室交喪。所撰一時亡散。陳初依舊目錄。更加修撰。且成百卷。已有六帙五十八卷。上祕閣。訖善心入隋。陳亡。舊書蕩盡。止有六卷。是當善心所見。已止存六卷矣。乃隋志轉錄。有許亨梁書五十三卷。豈嘉則殿所有。而善心轉不得見耶。然許亨初仕於梁。而撰梁書。乃國史也。國史例詳於修前代史。故初定梁書。至一百八卷之多歟。至入陳。則修前代史矣。體製或當有殊。而善心序云。依舊目錄。更加修撰。且成百卷。則是修本朝史。與撰前代無所分別。六朝君臣主客。朝臣幕敵。不特人無專主。抑史亦幾於無專主矣。稱謂賓主。自當有異。不可考矣。善心自序續父志而成。書云。父書今止六卷。獲存。又並缺落。失次。自入京邑。以來。隨見補輯。略成七十卷。四帝紀八卷。后妃一卷。三太子錄一卷。爲一帙十卷。宗室王侯列傳一帙十卷。具臣列傳二帙二十卷。外戚傳一卷。孝德誠臣傳各一卷。文苑傳二卷。儒林傳二卷。逸人數術藩臣傳各一卷。合一帙十卷。止足列女權幸傳各一卷。羯賊傳逆臣傳各二卷。叛臣傳二卷。序傳論述一卷。合一帙十卷。凡稱史臣者。皆先君所言。下稱名案者。皆善心補闕。別爲序論一篇。託於序傳之末。觀其序例。比今存姚氏梁書。校爲詳贖。后妃不稱列傳。又不與太子同稱爲錄。必用華范。後漢書例。同稱紀也。三太子合爲一錄。不稱列傳。亦無所取義。具臣列傳。必是不

爲品目。以人名爲題。難以空稱列傳。故以具臣該之歟。然何妨概稱諸列傳。爲包括而無弊耶。文苑儒林等篇。一題而分二卷。此六朝季年史傳子卷歸篇之法。久亡。又不當善心是責矣。然其書亦不著於隋志。豈有所遺脫耶。

文選魏都賦。優賢著於揚歷。劉淵林注。優賢揚歷。歷。試也。以優賢揚歷四字。出書盤庚篇。桓譚與揚雄同時。稱謂身後桓譚。乃桓於雄死之後表之耳。與歐陽識韓文於漢東李氏相去二百餘年者。事理不同。世多誤稱余與邵二雲書。言雄譚並時而生。千古希觀。亦誤也。

乙卯冬在揚州。爲張松珩編修撰墓誌銘。苦少事實。因爲短銘長誌。以詩情飾其文體。其家主不知誰何之言。謂銘短誌長。不合文格。當是時行笈無書。卽以韓碑劉統軍篇序短辭長例之事。已具別篇矣。彼時據所見文苑英華及韓子全集。徧閱碑銘諸體。求其誌短銘長。卻不多見。疑漢碑必當不乏此體。今觀洪氏隸釋。漢碑固亦有之。而不甚多。其尤顯者李翊夫人碑。題敍不滿四十字。韻銘幾二百言。重申歎辭。又幾近二百言。

漢書梅福傳。疏稱武王克殷。存五帝後。明其不獨有也。是以姬姓半天下。遷廟之主。流出於戶。李奇注。流出於戶。句云。言其多是正解也。王慎中乃言不覆風雨。暴於戶外。而斥奇說爲非。盍觀上下文義。上文明云。示不獨有。下又接云。存人以自立。則此數語。正是頌周之盛。遷廟主多。見其傳世之久遠也。若如王解。

毋庸論及廟主暴露。反言其衰。於上下文義。不相貫注。且宗廟毀敗。至於不覆風雨。則亦必在易代以後之事。宗功祖德。且不能保。又何獨取於遷廟之主乎。若非易代。何至暴露不覆風雨。

齊竟陵王子良與孔中丞釋疑惑書。孟子有云。君王無好智。君王無好勇。勇智之過。生乎禍患。所遵正當仁義爲本。今按孟子無此語。且孟子七篇。亦無稱時君爲君王者。然據文爲孟子有云。不直書孟子曰。自是竟陵引書意。而自變其文。但其引書所本。今亦不見於孟子。惟王請無好小勇。似無好勇句所本。然上下文不似。當是孟子有逸文也。

梁書皇后傳。以高祖丁貴嬪阮修容。列於太宗王皇后之後。其意以謂分嫡庶。而不知失昭穆之倫矣。紀事之書。自有先後倫次。非如太廟升祔。嫡婦可以逾庶姑也。

顧景星赤方氏著樂論。謂古無樂經。經解起於後世。孔子但有易書詩禮春秋。不稱經。亦無六也。六經。六緯之言。漢人所立。古人所謂樂者。十五國風二雅三頌是也。是詩樂一而已矣。非有二也。又云。季札請觀周樂。太史爲之歌詩。夫子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孔子正詩。卽是正樂。不得曰詩外又有樂也。又曰。器數祝史之事。不可爲經。又經闕笙詩。以其有圖無文。如禮之魯鼓鼗鼓。不可稱經。其說非也。六經見於莊荀。不過孔氏再傳。子夏氏非漢人所立也。詩樂相通。猶春秋用周禮也。韓宣子聘魯。見易象春秋。謂周禮在魯。不得謂易象春秋之外。別無周禮之經也。禮之節文。樂之音奏。著於布帛。有名數而無文。

辭。文辭易於誦習。故後世猶有傳授。名數難於誦習。故久遠而失傳。故禮家但知章句。而徐氏爲容。樂家但知傳記。而制氏能識鏗鏘。徐氏制氏。雖不能通經義。而猶爲禮樂家所不廢。以其皆足以發明禮樂。故也。器數不可爲經。則儀禮之威儀。亦不可爲經矣。有圖無文。不可稱經。則八卦六十四卦。未有繫辭。豈不歷代相傳授乎。魯鼓鼗鼓。不可爲經。則今投壺之篇。未嘗非經師相與傳授者也。孔子無制作經典之事。述而不作。皆先王之政典。取其足以淑世牖民。以存道法。非如後世著述。必欲以文辭傳也。且如孫子兵法。漢志八十餘篇。且有圖也。今存十三篇。文字可誦。而其餘失傳。必名數圖畫之難以誦憶者耳。術數諸書。十不傳一。亦以多名數而少文辭爾。豈可曰古並無其書歟。無經卽亦無其記矣。古之樂記諸家。具列藝文之目。何可誣也。

安驥集方獸醫治馬之書。首錄尙書兵部。阜昌五年。準內降付下都省。奏朝散大夫尙書戶部郎中馮長寧等劄子。成忠郎皇城司准備差遣盧中賓。進呈司牧安驥集方四册。奉齊旨。可看詳開印施行。長寧等竊謂國家乘宋後不得已而用兵。故遣官市馬於隴右。詔修馬政。始命有司看詳司牧安驥集方以廣其傳云云。按僞齊劉豫阜昌五年。宋高宗紹興五年乙卯也。越二年丁巳。而金人廢之。其立國不及十年。文誥公移。皆如宋制。惟旨稱齊旨。不如宋之直稱旨也。

列女傳載衛靈公與夫人南子夜坐。聽車聲過闕。止而復鳴。夫人辨其爲蘧伯玉。南子故機敏。此事殆附

會非其實也。毋論國君宮室深邃，夜靜車聲無由得聞。卽近日州縣官廨，亦無若編氓陋室之可以內室聞車聲者。且使果可聞於君寢，則人人皆當慮及。奚待伯玉始能。且亦昭昭易辨，不得謂冥冥之際，君子所不苟也。

余嘗辨史法，稱人小妻當直書爲妾，不當稱爲副室側室。已於修譜雜議辨之矣。惟唐律則媵妾婢分三等，以婢爲妾，徒一年半，還正。惟有子之婢始聽爲妾。又媵犯妻，減妾一等。妾犯媵，加凡人一等。以媵爲妾，合杖八十。又云：婢經放良，亦聽爲妾。又云：若以妾詐冒媵姓名，得告身者，合徒一年。大約當時尚有貴妾賤妾之分。而大臣封典，得及妾媵。故律文云云。然臨文則概稱爲妾，無差等也。

錢塘吳聖徵錫麒侍讀詩集，有百步塘水月老人故居詩序云：出艮山門外，有塘曰百步塘。上有水月庵，卽水月老人故居也。老人姓孫，名文字，文若，號水月。會稽諸生，隱於杭，榜所居曰梅園，性恬靜，一介不取。聞爲長短歌辭，問其年，嘗稱九十，髮盡禿，人多以僧呼之。瀋陽范忠貞公撫浙，老人曾從忠貞大父游，時忠貞尙幼，老人撫其頂曰：是兒當建節吾土，吾猶及見之。至是忠貞母太夫人言於忠貞，遂物色焉。久之始得，屏驕往謁，談論數四，捐俸爲建百步塘，勒石紀之。時西溪多虎患，老人與忠貞言，每曰：山頭大蟲，任打門內大蟲，休惹。及忠貞遷閩督，老人又言曰：耳後火發時，須要有主意。其後忠貞竟死耿難，老八素不喜與世事，及是人以爲前知，爭趨之。老人避去，不知所終。土人改其居曰水月庵。肖老人若僧像，僧徒奉

之爲香火院。王阮亭池北偶談。因稱爲水月和尙。會稽人無知其事者。故筆識之。陸放翁有二妾。一名田田。一名錢錢。志難得也。不知見何書。尺牘新語有引之者。不載出處。康熙中有吳若崙。幾神驗存。乃測字最精者。其書不知刻否。汪淇常稱之。

譚友夏。女山人說。謂女子瀾如。善貌蘭。通書粗知韻事。與一時素士交處。居小巷中。人稱之爲山人。戶外之屐。來求一觀。山人各當其意去。退而省其私。或白厭其尾瑣之言。輕其錢穀之好。陳其篋笥之書。亦有以回旋其面目曰。吾不如女山人。因謂山人喪風雅之名。而女子反以存山人之實。以諷當世。按譚氏所斥之山人。不過走江湖。謁貴顯。務虛名。無實學。一種取憎惹厭之俗子耳。貴人之前。娼優狗馬。無不待食。若輩不過分一娼優狗馬之支給耳。其品雖出名妓之下。於名教未有妨也。近有浮薄不根之人。倡爲才子佳人。名色標榜。聲氣蠱惑。士女盡決禮義之防。一時無識男婦。競相趨附。輕於蝮蛇楊花。無復人禽之別。又有一種江湖筆墨。油口禪機。倡爲三教同源。造爲聲色貨利不害禪定之說。挈帶不男不女一輩。干謁貴顯。陰邪傾僻。無所不爲。而原其所始。不過爲阿堵物。術干巧取。與山人奔走都市。同一俗品。而造作言辭。誑惑人聽。爲風俗人心大害。則又江湖山人之罪人矣。安敢與娼優比高下哉。

鍾伯敬。生萬曆甲戌。卒天啓四年乙丑。年五十二。見譚友夏所撰墓志。譚生卒不可考。按譚自爲其母魏孺人志。孺人年十九。生元春。又云。隆慶戊辰。母生。天啓丁卯。母卒。得年六十。則由隆慶戊辰。下推十九年。



當在萬歷丙戌。鍾譚稱忘年交。鍾生萬歷甲戌。距丙戌年長十二年耳。然鍾爲萬歷癸卯舉人。庚戌進士。庚戌鍾年三十七。而譚二十五年也。天啓乙丑。鍾五十二以卒。譚生已四十年。猶諸生。其後二年丁卯。始舉湖廣鄉試第一。是於科名爲後輩。鍾官學使。而譚猶諸生。爲忘形交耳。徒以齒長十二年。未足爲忘年也。

作非非國語者。宋劉章江端禮虞槃三家。許尙質有稽亭山人漫筆載之。不知何所本也。許尙質記宋事。至紹興中。予造朝云云。則南宋初年人也。乙亥小春自跋。以送蔣國祥爲充餞贈貲。亦佳話也。其書記及明人事。則所云紹興余造朝。必錄宋人說部。而忘其注出處也。此亦其蔽矣。然畢竟不知爲何年人。

蘇明允策論。如老將用兵。無懈可擊。其制敵篇。謂兵有上中下。當用田氏下。駟敵上。而以上中當敵之中。下三取二勝。以爲良策。則無異兒童之見矣。夫兵家攻堅攻瑕。在用兵者臨時權變。非可預爲定法。若兵卒之有強弱利鈍。彼此所同。善用兵者。前茅後勁。銓配得宜。能使弱者爲強。鈍者亦利。一隊之軍。如一人之手足相救。耳目相互。豈有特取聞聲而動。見敵而奔者。自成一隊。名爲下軍。以受人之敗者哉。藉使上中與下。果各有所用。如蘇氏說之。明分三等。則田氏故智。三戰勝二。我能用之。不能禁敵之不用也。我以下軍當敵之上。彼亦以下軍當我之上。上當其中。中當其下。則勝算又誰得哉。且攻守異勢。因乘異情。衆寡強弱異用。非如象棋雙陸之分枚必均。畫界必齊。而可以雙單奇偶。詭術小數。預定一局之籌。馬然者。

而蘇氏乃爲如是戲論。蓋蘇氏未必真知兵者。猶是科舉策士之言。而文筆居其優爾。蘇氏六經論。歐陽公稱其似荀卿子。所謂有試之譽。不甚過情也。惟五論皆發明聖人立經之旨。獨於書論毫無發明。虛作古今時勢盛衰感慨一番。施於史鑑諸書。何地不可。而列於六經之一論哉。蓋蘇氏於六經本原。均不甚解。其五論皆以己意私窺本不得經之本旨。特文筆實能自達所見。故猶不失爲一家之言。書本難知。遂不復能發明一語。而又自以爲六經不可缺一。故以感慨憑弔。作一空論以充其數爾。此皆讀書見解精粗之辨。而學者概以文筆許之。疏矣。

蘇明允以揣摩世務。爲幾策權衡二十二篇。又自嫌根柢不深。乃有意撰著六經。太元洪範諸論。亦皆有可觀。足自成家。惟史論所見極爲膚淺。蓋史學非其所知。而恥於經史大源。有所不槩。故強意搜剔。欲以張其門面。而不知人之見地。自不可強。則適以形其淺陋。而評選之家。乃反從而推服之。則此事真能知者鮮也。如首篇言經非萬世常法。亦非一代實錄。爲聖人道家所寓。不知古無經史之分。聖人亦無私自作經以寓道家之理。六藝皆古史之遺。後人不盡得其淵源。故覺經異於史耳。其云經文簡約。以道法勝。史文詳盡。以事辭勝。尤爲冒昧。古今時異。故文字繁簡不同。六經不以事辭爲主。聖人豈以空言欺世者耶。後史不能盡聖人之道法。自是作者學力未至。豈有截分道法與事辭爲二事哉。孟子言春秋之作。則云其事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孔子曰。其義則某竊取之。然則事辭猶骸體也。道法猶精神也。苟不以骸體

爲生人之質。則精神於何附乎。此亦止就春秋而言。爲蘇氏之所論及者耳。六經皆史。則非蘇氏所可喻矣。次篇論遷固之義例。所見甚小。其所條舉。亦有得有失。不足深辨。末篇謂遷不當割製經傳。比於剪裁。文繡謂固不當襲遷論贊。此全不識史家因襲之法。尙書左國之文。古者並不出於一人。一手當日舊史原文。使蘇氏得盡見之。必疑六經不當剪裁古史矣。左氏論斷。凡稱君子曰者。豈盡出左氏一人之筆耶。至於議太史公之稱謂。詆其父子無所分別。則自敍篇中。父子時事。分明前後。兩太史公。不嫌其混。其全書稱太史公。古人一家之學。本無識別。諸子百家皆然。蘇氏所未解也。至班錄太史自敍。與楊雄傳同例。此等皆是列傳之道。通於劉向敍錄之義。古人別爲一例。不當責其瑣碎異他傳也。史家微言奧旨。非史遷所謂好學深思。心知其意者。不可與言。蘇氏則尤非其倫也。文士著書。不揣己之專長。而每喜取經史大題。以爲標幟。宋人以下。多不免也。然門面之文。畢竟難爲真識。不如不作爲愈矣。尺牘新語。載閨秀方孟式讀徐媛詩。與妹維儀書曰。吳人好名而不學。不獨男子然也。其言有丈夫氣。巾幗中少此識也。近日號爲大家閨閣。但知仰慕一纖佻不學。心術傾邪之無品文人。求其標榜題品。非禮相見。屈身稱女弟子。無復男女嫌疑。不知無品文人。爲之誇飾矜詡。其心實大不可問。所爲標榜之名。不但不足爲榮。而實足爲辱。當日所謂徐媛者。方氏但言其詩不足稱。猶未至如近日所爲大家閨閣之甚也。然其病實由於好名。其爲無品文人所忌。而不知其淺陋。則實緣於不學。方氏之言。今大家閨閣之良

師也。

唐人詩云。山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神仙家言。多記爛柯一局。人世千年。劉阮歸來。子孫易世等事。大抵多出小說。西游演義。遂有天上一日。人間一年之說。世人多以神仙恍惚。小說寓言置之。不足深究。夫頃刻千年。乃閱世久者。由後湖前。雖千萬年。理當無異於頃刻耳。爛柯一局。劉阮歸來之事。皆當因頃刻千年之語而傅會出之。非事實也。如果有其事。則仙家長生之說。不足貴矣。彼縱長生得數千年。亦只如人世生數十年無異。何足取乎。惟西游演義所云。天上一日。人間一年之說。雖屬寓言。卻有至理。非頃刻千年。及爛柯劉阮諸說所等例也。蓋天上無世界。可以爲人所駐耳。假令天上果有帝庭仙界。則天上一日。必是人間一年。無差錯也。蓋天體轉運於上。列宿依之一歲一周。而日月右旋。附天左退。一日纔過一度。人世所謂一日。但見日周三百六十五度。而復其原次也。若由天上觀之。則天日俱運。而一日十二時間。日僅行天一度。則必周三百六十五日。而始復其原次。豈非天上一日。人世之一年乎。不得因小說寓言。而置不論也。

顧亭林五經同異三卷。常熟蔣少逸名光弼。錢秋槎名朝錦。同校刊者。與萬季野石經考。惠定宇周易本義辨證。九經古義三書。並列書賈以其新出也。隨在求售。其書無序跋識記。卽余家所有惠氏九經古義。惠氏自有原序。今亦不載。萬氏之石經考。吳興溫睿臨。云有二卷。今所刻則合爲一卷。惟周易本義辨證。

則蔣少逸與太倉蕭子山名掄者所校。前刻惠氏凡例八條。餘則皆無本人序例年月。竊意諸家著書。不應於所著宗旨。全無標白。不特九經古義。惠氏自有原序已也。蔣君集刻是書。亦不應於集刻之意。毫無標識。使人疑爲不知何由。而有是集刻也。書皆精要。有裨學者之功。意蔣君校刊之書。尙不止此。別有序跋。凡例目錄。估販者未得其全。而并去序目。使人不疑其缺少歟。然何至諸書原有序例。并刪而不載耶。顧氏之書。最爲時所矜尙。其五經同異。則從未見人稱及。今觀其書。乃采取宋元明來先儒說經之文。雖不離乎考據古今。而大要以說理爲主。皆取先儒成說。而不自爲論斷。其宗旨亦不與日知錄說經諸條相符合。疑未必出自亭林。爲其學者所依托也。然此不得爲著作。纂錄前人同異。以待彙參正學者。治經之功力耳。今之經生。有志於古之學者。正當以是爲法。特須中有定主。不可道聽塗說。不知所擇。如決科之備策括也。論全經大體之說。皆冠於前。而發揮篇章字句。則以經文爲次第。亦日知錄之成例。朱楚生康熙中名妓也。驕慧善噴。有查生於周。蹤蹟甚密。然落落未易近也。查常得善畫。曾生欲爲朱寫真。朱復書曰。來書云云。令人吞吐不下。字字足傳神矣。安得有曾君燃犀來照人也。但面目可憎。毫無可畫。惟排場上醜態畢露。爲可畫耳。來教又云。心可假。而貌不可假。此語固然。令人恚甚。我常以不可假而假之人知之矣。亦常以可假而不假。君知之乎。與君心期十載。情感三生。猶然知我貌耳。未知我心可歎也。曾君可畫。我可假之心。何以頃注於君。我當盡解釵釧。爲朱君贈。如必以貌爲言。即使形似神似。百

日眞眞千呼萬喚。我不下也。不如已之何如。或謂此書足見善噴。余謂此正所以善媚也。李夫人病篤。武帝以高爵厚賞。求一覲面。卒不可得。自謂此正所以重托兄弟。成帝病緩弱不舉。惟持趙妃之足。則輿不可遏。趙妃故避。不使得以常持。宮人咎之。則曰。使帝易持。將厭棄不足重矣。蓋雖妓妾嬖幸之流。其色藝果能出人。縱使乞憐希寵。亦必先自珍愛。不肯輕炫易售。以爲致人而不致於人。斯足重耳。奈大家閨閣千金之體。理宜如何珍惜。而顧以偶解五七字句押韻之語。不惜呈身露面。甘拜心術傾邪。纖詭輕薄。毫無學問之無品文人。屈居弟子。聽其題品。自以爲幸。嗚呼。不忍道矣。尙覺妓妾嬖幸之流。能自愛矣。唐時東觀漢記。及華謝諸家後漢書俱在。而功令表十三史。獨取范書。李習之與皇甫持正書曰。足下讀范蔚宗漢書。陳壽三國志。王隱晉書。生熟何如。左邱明司馬遷班固之書。溫習哉。晉書舉王隱者。功令用御撰本。謹避不敢加褒貶也。後漢三國之用范陳。唐時已自有定論矣。

李習之撰楊婦烈傳云。李希烈分兵抵項城縣。縣令李侃不知所爲。其妻楊氏。激發忠義。號召吏民。又箚傷侃手。侃歸。楊氏責令登陴死守。敍楊之烈至矣。然爲李侃者不亦難乎。古人記事從實。無所迴護。故其文光明磊落。可以取信於人。今人下筆。率多世俗忌諱。如爲人妻作傳。則必欲其夫無疵可摘。若餘文波及大抵六親三黨。皆是聖賢之徒。然後使其人可安。而爲文者亦得免於訾議。否則羣閥交集。雖被褒之人。亦自踟躕而不敢居。嗚呼。三代直道之公。不可問矣。舜禹德爲聖人。尊爲天子。史臣初不諱腴鯨之惡。

也。

昔人論唐元宗納壽王妃楊氏一事。謂楊氏初爲壽王所聘。尙未歸壽邸也。此說意存忠厚。然未考事實也。按楊妃傳。妃死於馬嵬之難。在天寶十五載丙申。死時年三十八。推其生年。當在開元七年己未。唐大詔令。開元廿三年乙亥。册楊氏爲壽王妃。自己未至乙亥。妃生方十七年。天寶四年乙酉。有度壽王妃楊氏入道。敕文云。素以端慤。作嬪藩國。雖居榮貴。每在清修。則楊氏入壽邸已十年矣。是年册韋昭訓女爲壽王妃。而楊氏入宮。妃於時年已二十有七。元宗生於光宅二年乙酉。下距天寶四年乙酉。年已六十有一。而納妃後宮。又十一年。而遭馬嵬之難。妃三十八。而元宗年已七十二矣。豈非孽哉。朱竹垞所考。謂楊妃以室女人宮。亦未確也。

李習之出韓退之門。其文能自成家。不規規隨韓進退。才力遜韓之博大耳。其論文之識。頗勝於韓。韓與崔斯立書。欲考國家遺事。求賢人哲士之終始。作唐一經。誅姦諛於旣死。發潛德之幽光。是有志於史也。然論古人之文。以史遷與司馬相如。揚雄辭賦同稱。而班漢之業。從未一顧。無論陳范諸家。李習之與皇甫湜書。乃云唐繼漢周。而史官敘事。曾不如范蔚宗陳壽所爲。況足擬望左馬班固之文哉。其於史家得失。言之具有淵源。非退之所及也。且退之曾撰順宗實錄。習之所譏史臣。不如陳范。亦未必不以韓氏此亦自是公論。不得以門戶而曲諛之也。惟韓氏道德文章。不媿泰山北斗。特於史學。非其所長。作唐一經。

之言。非所任耳。其文出於孟荀。淵源詩禮。真六經之羽翼。學者自當楷範。但史家淵源。必自春秋。比事屬辭之教。韓子所不能也。後如歐陽永叔。亦不媿爲千古宗師。第其生平見解。不能出韓氏之範圍。唐書與五代書。非不竭盡心力。而終不可與語史家之精微也。

李耆卿文章精義。論文頗有見。一涉史文。則全無把握矣。歐陽五代史贊。發端必用嗚呼二字。最爲惡劣。余向議五代史序例。祇可作誄祭文集。蓋除卻誄祭文辭。並無必用嗚呼發端之例也。說者謂其感慨時世。夫感慨出於一時觸發。豈有預定凡例。憑空懸一太息唏噓。以待事理之湊合哉。且時世可慨。孰如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中事。夫子著經。左氏撰傳。不聞以感歎爲全書凡例。歐公何其不惜聲淚。觸處無端施弔挽哉。耆卿乃謂此老文字。遇感慨處便精神。夫哭笑出於一時哀樂。苟以凡例拘之。哀樂亦無情矣。五代史記。余所取者二三策耳。其餘一切別裁獨斷。皆嗚呼發歎之類也。而耳食者推許過甚。蓋史學之失傳已久。而真知者鮮也。

韓昌黎之論文。則曰文無難易。惟其是耳。余亦謂文無今古。惟其是耳。杜工部之論文。則曰不薄今人愛古人。余亦謂不棄春華愛秋實。私自許謂起韓杜二公於九原。固知不余疵也。

陳騷文則其論文皆推本經傳。篇章字句。甚有發明。學者不必拘其成說。但師仿其意。而徧觀乎九經三史。以己意推而例之。自能神明變化。得其精要。但其所言論語與家語比較。文有優劣。由弟子雜記。才有



高下。不如論語之粹。此說不然。家語久亡。今傳孔氏家語。乃出王肅僞撰。又不得以此爲漢志著錄之家語也。又云。論語雖出孔門記錄。疑若已經聖人之手。則無此理也。論語記及曾子之啓手足。已入戰國初年。夫子不及見也。如經夫子之手。則如子貢天縱之說。日月之擬。天不可階之喻。夫子豈存以自榜哉。曾子固謂二典之文。不特記述唐虞事迹。并其精微之意。而亦著之。知載筆者皆亦聖人之徒。最爲知言之要。聖門高第弟子。學識所至。理當不讓唐虞史官。論語之文。安在必夫子手定爲耶。

朱子論語集注。闡發聖人精微。實爲前人未有。惟因聖門問答。夫子各有裁成。因意推夫子於諸賢。必不可到之境。遂於諸賢。視爲無一能知全體之人。殊不知夫子門牆。反不如後世村荒學究。講章識解。則夫子亦闐然無色矣。毛西河氏。性與朱子歧趨。所著四書駁議。誠不免於過苛。其專立一門。摘朱子之貶抑聖門。則語語允心切理。雖閒有措辭過激之處。要於是非得失。不得謂其非持平之論也。

朱子解四書。其云天卽理也。又云性卽理也。古訓本不如此。然朱子之言。亦非私撰。毛西河云。果如朱子所言。天卽理。則孟子云莫之爲而爲者。理也。可通否。又云吾之不遇魯侯。理也。孟子必大不受矣。其言甚辨。然天數天理。皆可稱天。數之自然而莫能強。固曰天也。理之至當而不可易。亦未嘗不謂之天。言各有當。不可以此爲駁詰也。卽如夫子答王孫賈曰。獲罪於天。如以孟子爲例。則解其言爲獲罪於氣數可乎。抑解爲獲罪天理。自明白矣。又朱子中庸章句。毛氏以謂如朱子解。則中庸首句。當作理命之謂理。無此

文義是又不然。卽此一理。在太虛自然者。則謂之天。在人所稟賦者。則謂之性。各指其所而名之。不可膠也。比如水潤萬物。著於物者。謂之潤。其在江湖。未著於物。止名爲水。而不名爲潤。若就物而言。云潤卽水也。此中庸性卽理也。之訓是也。若就江湖而言。則云江湖卽水也。此論語天卽理也。之訓是也。水又可以溺人。若就人之被溺者而論。則曰某人之被溺者。水也。此孟子莫之爲而爲者。天也。吾之不遇魯侯。天也。之義。所謂語各有當。不可以是相難也。古人文字無多。欽明爲敬。允塞爲誠。理字不見古訓。然孟子理義悅心。亦前聖所未見之字。豈得謂孟子造作不根哉。

窮理盡性。以至於命。是孟子之前。已有理字矣。然前人尙議說卦文。言不出於夫子也。要之承用文字。其解允愜人心否耳。必云某字古人所有。某字古人所無。小學家用以考證時世變易可耳。必以古人未有其字。而謂後出之字不足憑。則春秋文字。已去唐虞遠矣。夫子春秋。不可與典謨並列矣。

古人著述。有於義例未善。而流傳後世。轉得其用者。如新唐書宰相世系表。於例未爲盡善。蓋族望入於史表。原本史記三代世表。漢書古今人表之遺。最爲要典。但限以宰相。則不可爲訓。蓋有官宰相。而其族不可譜者。亦有無宰相。而其族不可不譜者。歐陽氏以宰相標題。而宰相之族。實有未全。且有寥寥無甚知名。而強列於譜者。又鄧州韓氏。本無宰相。爲韓文公而破例收之。亦覺自亂其例。余意譜牒之學。自有專書。其采錄入史。則當簡約。其法慎取一朝世族大家之尤著者。且必與於國家廢興衰盛。終始可考見。

者。裁節爲族望表。轉不必限以宰相標題。而篇章必須約省。以見史裁之尙謹嚴。亦不得如歐氏唐書系表之多占篇幅也。歐氏系表。誠不免於過多。然今去唐遠。考訂唐人事迹。及金石刻畫。借證於系表者。實乃不乏。惟恐其當日所收之不詳也。又如廣韻之注。詳略義例。亦不可曉。旣訓字詁而欲其詳。則一切名物象數。皆當覈矣。今惟於姓氏一門。頗爲詳贍。其餘又不盡然。豈詁字之正理當如是乎。必當日偶有姓氏之書。取攜獨便。而偏詳於是也。是豈可爲修書之法。然時代久遠。彼所引用原書久亡。則考姓氏者。轉於是書。大得資益。與唐書系表。可以一例觀也。然此等書。譬如誤販大黃。而適遇瘟疫。戲載龜蜃。而剖得明珠。不期有濟。而幸得濟耳。如行賈者。必以大黃滿載。朽蜃專舟。則無是理矣。自四庫館開。寒士多以校書謀生。而學問之途。乃出一種貪多務博。而胸無倫次者。於一切撰述。不求宗旨。而務爲無理之繁富。動引劉子駿言。與其過廢。無寧過存。卽明知其載非倫類。輒以有益後人。考訂爲辭。真孽海也。夫千百年前物。可爲千百年後之考訂者。雖市井簿帳。孺子鴉塗。胥吏案冊。夫婦家書。甚至井臼磚石。廁圍柱礎。無不可以取證。豈能賅存以待後哉。劉子駿之所謂過廢過存。乃指古文逸禮左傳。豈曰一切賅存爲好古哉。大抵見解混者。不可與論決擇之精。名心重者。不得與論自得之學。王懷祖御史言。學問須有性靈。苦功而無性靈。是人役也。

朱竹垞序張士俊校刻廣韻序云。近有嶺外妄男子。僞撰沈約之書眩世。信而不疑者有焉。按約書唐人

已不著錄。近人豈可僞撰。而當日乃有信者。誠怪事矣。

世傳朱子治家格言。乃明時朱柏廬所爲。又傳七言古風。讀書四時樂。乃仙居翁秀卿所爲。秀卿名森。宋末隱居不仕。朱崑山人。

陳啓源毛詩稽古編。專守古學。力攻劉瑾詩集傳通釋。朱鶴齡則斟酌於漢宋之間。與陳氏互有商訂。象山姜炳璋石貞氏言三百篇有詩人之意。有編詩之意。如雄雉爲婦人思君子。凱風爲七子自責。此詩人之意也。雉雄爲刺宣公。凱風爲美孝子。此編詩之意也。

會稽范家相蘅洲氏言。詩音不叶有三。列國方音不同。一也。古人一字每兼數音。非可執一而叶。二也。詩必歌。而餘音相諧。歌詩法廢。而餘音莫辨。三也。

宋史爲元人所撰。疵病甚多。以史家法度而言。等於自鄧無譏矣。然有特筆創例。可爲萬世法者。周三臣傳是也。一朝之興。必修勝國之史。其鼎革之際。曲直是非。出彼入此。史臣不必心術偏私。但爲君父大義。則於理自不容無所避就。夫子之於春秋。不容不爲尊親諱也。然則勝國遺忠。待表章於易世之後。竟當著爲成例。然後前人之闕。與後人之補。皆可以質鬼神而俟後聖。斯爲至當不易之理耳。又道學儒林分爲二傳。前人多訾議之。以謂吾道一貫。德行文學。何非夫子所許。而分門別戶。以啓爭端。此說非是。史家法度。自學春秋據事直書。枝指不可斷。而兀足不可伸。期於適如其事而已矣。儒術至宋而盛。儒學亦至

宋而歧。道學諸傳人物。實與儒林諸公。迥然分別。自不得不。不如當日。途轍分歧之實迹。以載之。夫道學之名。前人本無。則如畫馬。自然不應有角。宋後忽有道學之名之事。之宗風派別。則如畫麟。安得但爲磨而角哉。如云吾道一貫。不當分別門戶。則德行文學之外。豈無言語政事。然則滑稽循吏。亦可合於儒林傳乎。

周三臣傳。亦似本於五代史。記唐六臣傳。而褒貶異指。然宋人修唐書。已有五代遙隔。褒貶例無所嫌。不比元人之修宋史。鼎革相接觸者也。且鼎革之際。無論國諱嫌疑。臣子義尊君父。卽秉筆諸臣。多與前朝人物交涉。其中豈無恩怨厚薄。子孫豈無權勢挾持。與夫干求請托。亦足以掣史官之肘。然則是非之平。前史所遺。斷賴後史之補。亦事理之不得不然者也。

自唐虞三代以還。得天下之正者。未有如我大清。魏晉唐宋之禪讓。固無論矣。卽漢與元。皆是征誅而得天下。然漢自滅秦。而元自滅宋。雖未嘗不正。而鼎革相接。則新朝史官之視勝國。猶不能無仇敵之嫌。惟我朝以討賊入關。繼絕興廢。褒忠錄義。天與人歸。而於故明。但有存恤之德。毫無鼎革之嫌。明史權衡。又屢頒公愼之訓。是以史臣載筆。毫無避忌之私。此又不得以歷朝成法拘也。

乾隆壬寅。主永平講席。太守出題。以約失之者鮮矣。諸生有直鈔方士亮文者。太守批抹。至謂不通文理。諸生相與閔笑。今觀其文。將以約失之者五字連讀。鮮矣二字再讀。視常解更爲精微。閱文主見不同。亦

不必過於嘲笑。惟通篇字句老成深秀，卽不以解題得失論，應知此非膚學所能辨也。此而詆爲文理不通，未免離文理太遠耳。余丁酉鄉試，墨藝回之爲人也。句題文闡講云：顏氏之子，才惟殆庶。此語出於史通，乃是六朝常調。余不過信手取用，並非作意，亦不以此等爲佳勝也。而此公至徧告屬吏，以殆庶二字作爲笑柄，則太不讀書矣。此等事皆不足道，拈示後生，慎毋肆口譏評，恐有識之旁觀竊笑也。

五經雕板始於馮道，正定五經文字，刻石太學。由宦者李巡之請，古人飲食不忘所始，是亦學者宜俎豆也。

董秉純，全謝山門弟子也。嘗爲謝山述全氏譜系以冠其集，且云：昔胡氏助述宋氏譜系冠潛溪集，萬斯大仿之，述黃氏世譜冠南雷集。按此例不始於胡氏，萬氏前人已多有之。

謝山文集百廿卷，前五十卷，謝山手定，自四十卷至四十九卷爲經史問目，乾隆乙酉，董秉純刻其問目，喪祭七七之說，見於北齊書孫靈暉傳，又見於北史，顧寧人謂本於易之七日來復，在初刻日知錄後刪去之。

全謝山云：左氏書中九十餘歲之老人，尙見於策者，一爲吳季子，一爲齊鮑文子，至蘧伯玉尤可疑。余擬取春秋人物，作一年表，雖其生年卒年無明文者，但取其事見某年，與同時之人，概見於編年經緯之中，則佳矣。

蘇明允以劉知幾史通多儷辭排狀不可紀事真替說也。劉知幾方以史策載言不類譏正前史豈有自己爲史轉用排儷之理。如以史通論史之文定其作史之文必同一例則知我罪我之言亦與春王正月之文相似否耶。大抵宋六家文惟南豐曾氏可與言史三蘇皆不近也。歐氏所見甚小而臨川王氏去之更遠矣。

盧召弓嘗論白虎通三字爲名不當稱通德論。今觀劉氏史通引例亦稱爲白虎通可證也。

史通以本紀之名仿於史遷然遷書引禹本紀非遷始矣。

王隱晉書有瑞異志見於史通沈約宋書符瑞志所仿也。

范史百官輿服二志命名本於謝承之書今亦見於史通。

謝書藝文志猶用班志略例但後漢文集漸繁不知如何部勒。

劉氏史通知書志爲三禮之遺不知史記之天官平準名篇乃是官名班史改天官爲天文改平準爲食貨全失官禮之意矣。嘗議書志一體實官禮之遺非三禮之謂也。故敘事湖典當取一代人官爲綱領而重輕詳略則作者自爲權衡此義明則諸史書志不致參差矣。

方孟式桐城人嫁同縣張秉文秉文官山東左布政使明末大兵平山東張夫婦殉難胡維君言今賜諡

忠節。

袁山松後漢書志天文但記天象變異見於史通。

宋孝王關東風俗傳有墳籍志所錄皆鄴下文儒之士讎校之司所列書名惟取當時撰著亦見史通。司馬彪續漢書亦有藝文志祖述班志按史通文可悉。

趙岐著三輔決錄乃官族譜系之書自序謂夢黃髮士姓名明字子真寤言善惡之間無所依違此豈可爲訓乎。

劉知幾六家分史未爲篤論史記一家自是通史其家學流別余別有專篇討論劉氏以事罕異聞語多重出譏之非也。至李氏南北史乃是集史並非通史通史各出義例變通互古以來合爲一家紀載後世如鄭樵通志之類足以當之集史雖合數朝並非各溯太古自爲家學者可比歐氏五代史記與薛氏舊史是其同類與通史判若天淵者也。蓋通史各溯古初必須判別家學自爲義例方不嫌於並列否則誠不免於複沓之嫌矣。集史原有界畫李延壽行之於前薛歐行之於後各爲起訖無所重複雖一家凡例兩書可通用也。劉氏牽合爲一非其實矣。

劉知幾生於唐初而云年在統綺受古文尚書每苦其辭艱瑣按僞古文尚書文字明潤豈劉氏所習孔安國真古文至唐初猶存耶是則益可見真古文不同於近所傳也。已上丙辰冬

戴東原云經言謂之與之謂異指此說見於陳騷文則。丁巳正月二日



王西莊序孫淵如問字堂集云。孔子時。天下皆用籀文。孔子獨違衆而用古文。孔子嘗自稱好古敏求。又曰。信而好古。是一說也。彼蓋見孔壁漆書之爲科斗古文。因謂孔子之好古耳。春秋如仲子手文之魯。季子手文之友。未見必爲籀文。當日古文籀篆。必當並行於世。故韓宣子聘魯觀書於太史氏。卽識其文。而能歎周禮之盡在魯也。

王隱晉書亦以皇后作紀。見史記索隱。

史記衛青傳。封狼居胥山。禪於姑衍。正義曰。爲壇於山上。封以祭天也。祭地曰禪。又曰。登臨翰海。索隱曰。北海名。羣鳥之所解羽。故名翰海。

史記南越尉佗傳贊。乃用韻語。中間以女協後。女有紐音也。

尉佗傳。越相呂嘉。立明王長男越妻子術陽侯。建德爲王。徐廣注。元鼎四年。以南越王兄越封高昌侯。楊升庵謂越妻作越女解。非人名。二說皆可疑。如徐說。則旣云高昌侯子。而建德又見爲術陽侯。遷傳何不出高昌侯。而僅稱其子爵。且是時南越王。卽明王嬰齊子興也。嬰齊入質時。取鄆邯。樛氏女生興。及歸國。立爲太子。漢數諷嬰齊入朝。嬰齊稱病。遣子次公入宿衛。則興爲長子明矣。興卽王位。不應有兄。徐說似未確也。若如楊說。則明王長男。畢竟何人。明王曾質長安。取鄆邯女。其子豈皆取女中國。而必別之爲越妻哉。讀史闕疑。姑存以質智者。

今覆按楊說。是以建德爲卽明王長子。嫌於越王興爲邯鄲女所出。故用妻子以別之耳。但以興弟名次公推之。似不應更有長子兄。又以兄越封高昌侯推之。豈興之兄尙多耶。

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序。敍諸家春秋。自左氏後。卽繼以鐸氏微四十一章。是在趙孝成王之前。楚威王時也。繼以虞卿虞氏春秋八篇。又繼以呂氏春秋。則七國末年矣。鐸氏書不傳。其名微者。索隱以謂春秋有微宛之辭。是附春秋以起義。固春秋家言也。虞卿呂不韋之書。雖不依附春秋。而采取春秋時事。其書直名春秋。則是自成一家之春秋也。至書不以春秋名。亦非依附春秋起義。而著書亦采及春秋時事。則荀卿孟子公孫固韓非諸子家言。則略其文法。而順敍於後。何爲不及晏子春秋。然晏子春秋名已見於管晏列傳。七略云。晏子春秋七篇。在儒家索隱云。今其書有七十篇。然今傳篇第皆非。疑非原物。

管晏傳贊。吾讀管氏山高牧民乘馬輕重九府。劉向別錄曰。九府書民間無有。山高一名形勢。索隱曰。九府蓋錢之府藏。其書論鑄錢之輕重。故云輕重九府。別錄謂民間無有非也。按貨殖傳。齊中衰。管子設輕重九府。則史有明文。子政豈未見耶。

全謝山孫武論。謂春秋內外傳紀吳事頗詳。絕不及孫武。卽越絕書吳越春秋諸書出漢世。亦鮮及之。今按內外傳。絕不及之。洵屬可疑。越絕書云。吳縣巫門外大家。孫武冢也。吳越春秋。子胥薦孫子於王。王召問兵法。每陳一篇。王不知口之稱善。是亦稱及之矣。但史記有傳。則漢人之書稱述。不足爲異爾。

阮孝緒七錄孫子兵法三卷張守節史記正義引之十三篇爲上卷又有中下卷按唐時孫子八十二篇已逸故中下卷不知其數則十三篇之卽爲上卷亦未可憑也

戰國三武安君蘇秦白起李牧也

封禪書長陵女子見神於先後宛若孟康曰兄弟妻相謂先後宛若鄒誕生音先後並去聲韋昭云宛音冤

封禪書游水發根服虔云游水縣名發根人姓名索隱曰顏師古以游水爲姓發根爲名

大將軍故人門下多去事驃騎惟任安不肯宜史遷爲死友也

文章如劍術善用亦貴善藏

扁鵲倉公傳淳于意受公乘陽慶黃帝扁鵲脈書上下經五色診奇咳術揆度陰陽外變藥論石神接陰陽禁書皆藝文志所不載

趙世家敍造父御周穆王會西王母事索隱謂譙周不信此事云代俗以東西陰陽所出入宗其神謂之王父母或曰西域地名按穆王見西王母事史遷誤采神仙荒唐之說譙周不信是也其推所致誤之由則云代俗尊日月神於理較近而索隱又不以譙周爲然殆不可解

姑布子卿相趙無恤事見趙世家司馬彪曰姑布姓子卿字不知其何名也

田齊世家。陳恆選齊國中女子長七尺以上。納後宮。以百數。而使賓客舍人出入後宮。不禁。有七十餘男。索隱引譙周說。按春秋。陳恆爲人。雖志大負殺君之名。行事亦自修整。非苟爲禽獸之行。夫成事在姦。雖七十子。祇以長亂。事豈然哉。余按秦娶邯鄲有娠之姬。楚納黃歇懷孕之妾。皆恐人心惡秦楚。而從爲之辭。譙氏不爲無見。但陳恆弑君大罪。自無所道。譙氏乃云。志大負殺君之名。則黨逆獎亂。轉爲辨閨門小節。而開脫弑逆大罪。則譙氏之謬論矣。

說文引詩鬢髮如雲作參髮。慎字古文作脊。六經无眞字。多取誠實允塞字義。而卦名无妄。尤顯著也。顧或以謂經傳從眞之字甚多。如慎填鎮顛之類。是未必無眞字。但小篆始於李斯。如鬢髮作參。慎徽作脊。則亦未見必從眞也。莊子大宗師。眞人眞知意。與古人異旨。且從化登眞。亦小篆之訓。古人無此義也。廣韻媯字注。古女后也。四字費解。按女媯。或云女主。或云帝者之號。如馮婦之非婦例也。或云帝者之后。然子緯諸書。未有定說。若女后二字。則更不可解矣。豈后妃之稱。必加女字。以別於男。抑后爲人主之稱。同女主之解一例。此則后字犯嫌。亦當稱爲女主。不當稱后明矣。

說文、許云有所絕止、而止之也。是點句之法。漢以前已有之矣。文又作黠。音與柱同。古人雖經辨志。不知如何。

學記謂學有四失。或失則多。或失則寡。或失則易。或失則止。寡與易止之失。人所知也。多之爲失。今人所

不知也。

離經辨志。鄭注謂離句讀。嘗疑離絕句讀。受書之日。卽然。何待一年後哉。竊意初受書日。依經解詁。止能如前人成說。而不能自得其意志所在。習之一年。可離去本書。而能通以己之意爾。蓋依經起義。是知其當然。離經辨志。是通其所以然爾。然師訓無聞。則不敢強以爲然。姑存以備一說。

春秋宣公六年。公羊傳書趙盾事曰。晉史書賊曰。晉趙盾弑其君夷癘。此非晉史文也。曰。晉曰其君。且直書夷癘。史臣書本國事。不宜如是。穀梁曰。史狐書賊曰。趙盾弑公。當得其實。公羊誤用春秋書法。不知晉史自有本國例也。左傳太史書曰。趙盾弑其君。亦不似本國書法。其書其君。正與春秋書魯稱我公相反也。齊崔杼事。亦同此例。

好名與好勝不同。好名徇人而忘己。好勝專己而非人。故好勝賢者亦所不免。而好名則人品心術。皆無所取也。顧寧人著譎觚。人以爲笑。不意百十年來。此風盛行。攀援聲望。飾無爲有。增減事實。誣人炫己。殆於齊人之誇富貴。雖妻子不可使之聞矣。余少長在外。晚歸鄉里。鄉人以其所著。請余序跋。則其先往往已有人爲題品。其所題者。則有向與章實齋典籍言之有合。或云。向與章進士實齋。嘗反復辨難。實齋服膺余言。又或云。余嘗以質章君實齋。甚至言章實齋請正於余。其實全無影響。余何足取重。而煩諸君諄諄不置。然其所言。則不但非余所知。且多余所不解。炫惑視聽。疑誤後人。如使寧人見此。譎觚不勝辨矣。

文史通義多警策動人。清言雋辨。閒涉談諧嘲笑。江湖游客。藉爲談鋒。科舉之士。用資策料。斯亦已爾。乃有時流。自命著述。往往陰勸其言。至於引伸觸類。往往失其指也。如余有二名不偏諱之言。因謂二名止稱一者。爲非如無忌稱忌。去惡稱惡。此與命名之意全反。其說本顏氏匡謬正俗。非余所創。余則以謂有可通與不可通之別。如尙書稱伯夷曰咨伯。稱羲仲羲叔和仲和叔。曰汝羲暨和。是伯仲之行。本可離合。故也。春秋左傳稱趙嬰齊爲齊。楚巫臣爲巫。則嬰巫爲命名。主義省文從簡。亦可通也。但古人名少而文法稍疏。未足爲一定法。後世人名漸多。而文法亦稍密。自不宜槩從節省爾。因舉韓文平淮西碑。稱公武爲武。光顏爲顏。重允爲允。張中丞傳後敘。旣曰南霽雲。又曰霽雲。忽又曰雲。謂不可法。以見後世之文。亦宜視古稍密。亦事理有當然也。道聽之徒。反謂古人二名偏舉。弊由韓氏。張中丞後序。始由是人效法之。則古書具在。此豈可欺人者耶。

丁巳季春。在桐城閱縣試卷。訖出。與縉紳知好多。爲文酒之會。因於行笈。檢湖北志稿。中平夏逆傳草本。屬交張氏宗人公閱。蓋內有張氏相關涉事也。因書始末於冊面云。此平夏逆傳稿。乃湖北通志第六十篇。通志列傳之第四十一篇也。傳以記事名篇。乃史家之舊例。或云紀事不當爲傳。非也。當夏逆亂時。有見官武昌府通判桐城張芑。不爲賊污。改裝逸去。請援收復。亦有功績。故於篇中。爲立小傳。此稿旣成。外人猶未見也。張之後人。有爲黃陂知縣者。並無一面之雅。亦無半刺之投。突遣其奴子持帖赴館。書云。

檢別駕公入志忠臣傳稿。自定爲忠臣名目亦奇想天開卽鈔付來人。余訝其不倫。亦取帖報云。別駕與葉宣諸公死難者不同。於例不得爲忠臣傳。至勞績可錄。已載平夏逆傳。文繁不可勝鈔。成書自然共見。黃陂卽大有煩言。甚可笑也。夫身爲子孫。於其祖先之事。方藉人爲表揚。而咫尺之間。不屑一顧之勞。一刺之通。而突遣家丁手帖徑取書語。若長官之諭胥吏。毋論欺人太甚。卽其自視先人。亦不復在顧盼列矣。然余修志。自是公事。斷不因其子孫之妄。而沒其先人之善。其文至今在笥。可出與衆白也。但余之去楚。志稿交今安襄兵備道前荆門知州署武昌知府胡君齊崙。蓋彼時制府去楚。無知者之謗議方興。而蘄州陳工部詩者。楚之宿學。曾以十年之功。自撰湖北舊聞。博洽貫通。爲時推許。陳聞衆謗羣闕。而獨識余書之非苟作。且於時正客胡君幕中。故胡君請於當道。而以其書屬陳爲之校定。余臨別時。陳云。吾自有書。不與君同面目。然君書自成一家。必非世人所能議得失也。吾但正其訛失。不能稍改君面目也。蓋陳君通人。是以其言如此。而黃陂不知天下通人所見略似。而輒以余書幸落胡君手也。則又增飾言辭。赴訴於胡君。眞笑欲齒冷也。今志事爲寇棼所阻。將來行否。尙未可知。而余笥稿所存。尙什一二。天下自有眞知。遂狂之衆。不足慮也。卽平夏之篇。此豈憑空所能補飾。今以全卷白衆。窺其用心何如。一隅三反。全志之受謗。何能余損益其書。張別駕處。更欲徧質張氏宗人。胡觀察與陳工部。豈能有所增刪。黃陂自署爲忠臣傳。其說是否可通。至其先之無禮相加。後之無端枉愬。縉紳自有公論。橫逆之來。君子貴乎自反。於彼又奚擇。

焉

宋以策論取士。蘇氏所云。撓說是非。制科人之習氣。彼時取古今人物而作論者。乃如今之演四書義爲科舉備也。雖大家如歐蘇諸集。其間著論。亦出當時之習尚爾。後人文集。強綴以人物論。既非爲舉業計。又非有別裁卓見。精識名理。強取古人之事。任意褒貶。殊無謂也。就使言之成理。而非持之有故。則理亦不宜如此褻也。況理又未必盡愜當日事乎。于忠肅事。人能言之。景泰易儲之事。于公諫與不諫。不關公之大節。乃候魏必以不諫爲非。袁枚又必以不諫爲是。而不知公在當日。實有諫章。見於齊次風易儲十論。在候魏不過未察情事。袁枚轉以進諫爲非。出此證之。豈又將著論以貶公乎。此等議論。何以異於誤。八寸策爲八十宗。不能考正。反曲爲之說乎。然袁枚本非可言文者。流俗惑之。姑舉以爲槩爾。

阮吾山茶餘客話。記五經中所載人物。易十三人。書百二十三人。詩百四十八人。禮記二百四十四人。春秋二千五百四十二人。共三千六十人。合而去其重複。約有二千六七百人。余謂人物姓名。亦治經者專門之學。似此皆當分別摘記。且於重見者。注其篇章。自一見再見。以至於數十百見。亦詳注之。再能廣及於周秦諸子傳記。自爲一書。亦考古者所必資也。按經傳人數。見稗史纂本。

程朱之學。乃爲人之命脈也。陸王非不甚偉。然高明易啓流弊。若謂陸王品遜程朱。則又門戶之見矣。但程朱流弊。雖較陸王爲輕。而迂怪不近人情。則與狂禪相去亦不甚遠。如陸當湖。最爲得程朱之深矣。猶



附和砒霜可喫之謬論。況他人遠不若當湖先生者乎。餘干貢生張時亦講程朱而荒陋不學。又喜附會穿鑿。言之令人噴飯滿案。程朱有靈則當操杖而搏逐之矣。如云明道先生春日偶成詩。雲淡風輕近午天。四句當分屬春夏秋冬。已可詫已。又云每句又各包春夏秋冬。如雲淡二字屬春。風輕二字屬夏。近午二字屬秋。天字屬冬。下三句亦視此例。此等見解不知具何肺腸。然此等不足貶損程朱。則狂禪末流。又豈足貶損陸王乎。

新建夏徵君之翰。著日月五星隨天左旋之說。意在尊宋儒。乃謂厯家知截法而實不知厯。蓋用厯家右旋之說。則月行最速。金水與日以次而遲。至歲星填星而行最遲。用儒家左旋之說。則填星最速。歲星熒惑以次而遲。日與金水遞遲。至月行而遲爲極矣。又云日月五星之於天。猶子之於父。臣之於君。豈有天左旋而日月五星故逆之而右旋之理。厯家徒見日月五星度距經星。以次漸退而東。因謂右旋。不知隨天左旋而不能如天行之速。故以次退東。其實非退東也。行西而遲速各有所不及也。厯家以遲爲速。以速爲遲。皆右旋之說誤之。左旋之說得於儒者之目。通於儒者之心。橫渠張子發之。朱子闡之。魯齋許氏奉而行之。言左旋則順。右旋則逆。左旋則是。右旋則非。其說甚辨。然未可以爲據也。蓋所云左旋右旋。不過經星與日月五星有東西距度。先後遠近之差耳。在經典並無明文。後儒各自爲說。初非厯家推步所能顯著。正如佛經所云。如來垂手以順爲倒。卽倒爲順。本無差別。難以執一論也。然以事理測之。則右旋

之說爲長。蓋凡天下圓轉之物，機輪小而近者，其運必捷，機輪大而遠者，其運必遲。天道雖遠，其理一也。倘以日月五星果隨天而左旋歟，則經星最爲高遠，自填星以下，以次遞近，而機輪遞小，若黏著於天而不能自運，則與經星同行，而無遲速矣。若自乘氣機運轉，則日月五星雖各有遠近遲疾，要皆比經星所運機輪爲遞近遞小，其明徵也。則日月五星之出東入西，必較經星當更速，而豈有反退而東之理歟。今近者投西愈遲，而遠者愈速，則是右旋而非左旋明矣。如以天爲君父，日月五星爲臣子，不當背天逆行，則尤不明義理之言。從來君臣父子等於天地陰陽，有交濟之功，而無從同之義。譬如君父南面，臣子北面，何以異於左運右旋之義。正所謂相向而豈所以相背哉。宋儒高致，自不可妄肆譏彈。至於天文厯算，何必盡爲宋人所拘，而夏君乃爲是無稽之說耶。

廣韻公字注引文字志云：魏文侯時有古樂人竇公氏，獻古文樂書一篇。此文與漢志大異，當考。

稗史：宋儒壽多不永。周元公五十七，程純公五十四，呂東萊四十五，張南軒四十八，邵康節六十七，惟朱子七十一，伊川七十五，楊龜山先生八十有三。

稗史：唐張說文集所爲上官昭容銘，其序乃蘇頌所作。尹師魯志張堯夫墓，而歐陽爲之銘。

朱長孺序李義山詩，力辨史傳所謂放利儉合，詭薄無行之誣。

金華自宋呂東萊倡明理學，而儒風大振。前後稱六先生：北山何基、魯齋王柏、仁山金履祥、白雲許謙、楓

山章懋。惟東萊楓山仕於朝。而四先生皆布衣。何諡文定。王諡文憲。金諡文安。許諡文愨。足見當時崇儒重道。不以草澤而靳易名之典也。已上皆稗史中語。

六朝七十二家之刻。爲張紹和稗史舉謝靈運逸詩登泰山篇。謂本集與七十二家皆闕此篇。不知又從何得之也。

見稗史纂本。以說文韻譜蔡文姬十八拍所用唐韻爲沈韻。故朱竹垞謂嶺外妄男子。僞造沈韻。而人猶信之。蓋彼時竟無人知韻書之原委也。

稗史引張九成於紹興壬子狀元及第。癸丑再娶浦江馬氏爲繼妻。馬先嫁義烏吳察。吳天生一子七歲。而姑龔氏撫之。馬再適二年而死。九成往謁龔氏。相見參拜。龔歿。九成爲志其墓。歷言無諱。此本無可諱也。第男女相見禮。無培見妻前姑之文。謂之變禮可耳。又云。今人有愛妾死者。自爲墓誌。嫡妻尙在。而通篇諱爲妾。意謂其識遜九成此二事非一例也。斯人坐文理未通爾。旣不便明稱爲妻。又諱爲妾之意。其文指必囁嚅不明。豈可以爲文耶。且嫡妻卽使已死。或其妾已爲繼室。苟誌其墓。亦不得諱其先人之爲妾也。稗史於嫡妻尙在。爲摘其非。猶未爲知文之體也。

庶出之子。爲所生母作傳。豈能諱其爲妾哉。且賢否榮辱。亦全不在此。觀金樓子梁元帝於其所生。且不諱其初侍齊遙光矣。

晉侯重耳。見春秋經。而踐土之盟。載書止曰晉重。呂氏春秋。干木光乎德。去段字。惜誓來革。順志而用國。去惡字。淮南子之植華。杞殖華旋也。賈誼新書。曹勃不能制。曹參周勃也。皆不可訓。又如史記絳灌。絳侯周勃。穎陰侯灌夫也。

稗史譏王圻續文獻通考。載琵琶記。水滸傳。此亦別有一說。未可輕議。但余見續通考。止有水滸傳。未見琵琶記也。又云。通考載羅貫中爲水滸傳。三世子弟皆啞。余見續通考。題水滸傳爲羅貫著。不名貫中。三世子弟皆啞。並無其文。豈刻本有互異耶。抑稗史之誤識耶。

新建徐世溥。南昌陳宏緒。皆生鼎革間。以論古文辭。皆闢王李之僞秦漢。而推荆川遵巖之講唐宋。世溥之言曰。癸酉以後。天下文治嚮盛。若趙高邑。顧無錫。鄒吉水。海瓊州。之道德。丰節。袁嘉興之窮理。焦秣陵之博物。董華亭之書畫。徐上海。利西士之厓法。湯臨川之詞曲。李奉祀之本草。漸趙隱君之字學。下而時氏之陶。顧氏之治。方氏程氏之墨。陸氏攻玉。何氏刻印。皆不朽之業。而萬歷五十年無詩。濫於王李。佻於袁徐。纖於鍾譚。陳氏之言曰。嘉隆以來。帖括剽竊之陋。流入古文。一二負名之士。好以秦漢相欺。字裁句掇。蕩然不知真古文。吾黨以唐宋諸大家。力挽頽瀾。毋亦謂摹秦漢之失。或至舍體氣而專字句。而唐宋諸大家無從置力於其間也。若韓歐者。所以適秦漢之路也。按彼時風氣。王李摩擬之習。已窮極思變。故諸君所言。大抵以八家清真之說。力矯其偏。風氣由是漸近醇正。然諸君所言。皆爭於皮傳外貌。而未嘗

推古作者立言必有宗旨。所以成一家言者。不在秦漢。亦并不在唐宋也。秦和曾文饒亦然。

徐巨源世薄言。今天下文章聲氣。可爲盛矣。雖然。日午月望。有道者所不居。異日必有以刻文得罪功令。數

十里不能通尺書者。已而斐東復社。果有違言。人謂巨源卓識。今之文章一道。無復有言者矣。然才智紛紛。爭言考訂。率皆驚名而暗於大道。詆誚宋儒。厭薄文辭。如水趨壑而不可止。將來必有極變之禍。轉使天下以學問爲諱。而爲空疏不學之流所藉口。有識之士。宜知所擇也。

漢書谷永傳注。引尙書大傳文宜考。

漢書叔孫通與諸弟子共爲朝儀。梅福曰。叔孫先非不忠也。顏師古注。先猶言先生。按莊子寓言稱年先。亦作先生解。

抱樸子。陸平原作子書未成。吾門生有在陸軍中。說陸君臨亡曰。窮通時也。遭遇命也。古人貴立言以爲不朽。吾所作子書未成。以此爲恨耳。余謂仲長統作昌言。未成而亡。後董襲傳次之。桓譚新論。未備而終。班固爲成之。今才士何不贊成陸君子書云云。余每歎文人見解。不可與言著述。今觀抱樸所言。則有道士。猶於此事且隔膜也。蓋自東都而後。文集日繁。其爲之者。大抵應求取給。鮮有古人古言之旨。故文人撰述。但有賦頌碑箴。銘誄諸體。而子史專門著述之書。不稍槩見。而其文亦華勝於質。不能定爲誰氏之言。何家之學也。其故由於無立言之質。致文靡而文不足貴。非文集之體。必劣於子史諸書也。而文人

拘體貌而昧於立言本指者。輒自厭所業。而浮慕古人子史專家。思效法之。其亦可謂不達於理而已矣。賦者古詩之遺。古詩本於三百。列經訓矣。揚子雲曰。雕蟲篆刻。壯夫不爲。而以太元擬易。法言擬於論語。不知文無其實。太元法言。皆雕蟲也。曹子建鄙辭賦爲小道。而欲采庶官實錄。韓退之薄鴻辭爲俳優。而欲作唐之一經。是賤辭章而貴史傳也。魏文典論。惜融粲無成。而取徐幹中論。成一家言。稚川著書。又羨仲桓有助。而陸氏遺文。勸人管補。是輕文集而重子書也。均可謂惑矣。子建詩文。爲建安鉅擘。退之著述。可羽翼六經。然皆非良史才。幸而所志未成。倘強爲之。必不如其平日詩文。徐氏中論。今日具存。求其立言宗旨。邈不可得。惟篇章音節。異於七子詩賦箋表。遂爲成一家言可乎。陸氏子書。今幸不傳。觀其文集所存。辭章論說。曾無一言。足以自見著書旨趣。則其所謂草而未成之書。亦不過辭章詩賦之變調耳。在陸氏可謂不知而作。而稚川且欲使人助其狂瀾。則何謂耶。且子史原有後人續者。蓋專家之學。有所授受。非謂篇次有闕。漫然無論何人。便可操筆以補之也。今陸氏立言。宗主既未有開。稚川所云。今之才士。又未聞其曾於陸氏。何所授受。則將以何者爲贊成之質。而附著其文耶。抑如棋枰布子。但有空格。卽不問何人。皆可投耶。夫不論心術。而但求體貌。則王通且擬六經。不較子史諸家爲更進耶。

稗史鈔云。明初吏部考察。但老疾疲輒貪酷。不謹四條而已。成化開。豐城尙書李裕。謂遲鈍似輒。偏執似酷。始瓶才力不及一條。以處之。實愛惜人才之意。其法至今不變。按今考察。以老疾一條。分爲年老有疾。

二條。又增浮躁一條。與不及疲輒不謹。共爲六法。三年考績。所常用者也。又分貪酷爲二條。古六法爲八法。因貪酷爲害尤重。故不待三年始劾。考察之時。以六法爲主也。

李淳風乙巳占。引洛書之文。取禹貢導山次第。順配二十八宿。以岍爲角。岐爲亢。荆山爲氏。壺口爲房。雷首爲心。太岳爲尾。底柱爲箕。析城爲斗。王屋爲牛。太行爲女。恆山爲虛。碣石爲危。西傾爲室。朱圜爲壁。鳥鼠爲奎。太華爲婁。熊耳爲胃。外方爲昴。桐柏爲畢。陪尾爲觜。蟠冢爲參。荆山爲井。內方爲鬼。大別爲柳。岷山爲星。衡山爲張。九江爲翼。敷淺原爲軫。朱竹垞謂其義不見於歷代史志。亦足以廣異聞。然九江非山。取配二十七山。於義未安。過九江之文。與逾於河之文相似。河不可以分占一宿。則九江亦可例也。朱氏以謂取廣異聞。抑亦可矣。

元順帝北狩。洪武三年庚戌。殂於應昌。與高麗通使。稱爲北元。順帝殂落。諡爲惠宗。其子走和林。改元有宣光。天元之號。立十一年。殂。是爲北元。昭宗見朱竹垞高麗史跋。

崑山吳仁傑。字斗南。號蠹隱。淳熙進士。歷官國子學錄。著有樂舞新書。鹽石新論。見朱竹垞吳氏兩漢刊誤補遺之跋。竹垞謂其書補劉氏之遺。而文多於劉。足徵博洽。又云。曾絳序稱其漢通鑑。輯編年紀傳之長。而去其短。惜其不傳。按通鑑之名。始於神宗。賜司馬所纂歷代君臣事迹。書名通之云者。合累朝而言之也。范祖禹唐鑑。紀唐一代事。卽不以通名矣。吳氏稱漢通鑑。是於名義爲未正也。

邵昂霄著中西厯算論云。太初厯謂律厯一源。三統異建。其爲術已疏。而積年日法諸術。獨傳襲千有餘歲。且至史家併厯律爲一志。則皆以律爲誤之也。

隋書開皇九年平陳。遣使持節巡撫之。

酗音响。香旬切。俗訛作凶音。廣韻入十遇部。

𦉳音絺。丑飢切。又敕辰抽敏二切。然用作絺音者多。廣韻亦入六脂。

顛音論。羊戌切。俗訛作籥音。廣韻入十遇部。

膾音戍。傷遇切。俗作輸俞二音。廣韻收入去聲。

詩眇眇彼有屋。廣韻作侷侷。音與徒同。

兩淮巡鹽御史王仕驥。山陰人。相傳爲鄉人。王千里作吳江知縣。釋前任虧帑。繫獄而自承。上官奏聞。得擢兩淮之任。十年清虧項。今按揚州府志。王君僅康熙五年一任。七年再任。無十年也。

曹寅爲兩淮巡鹽御史。刻古書凡十五種。世稱曹棟亭本是也。康熙四十三年。四十五年。四十七年。四十九年。閒年一任。與同族李煦互相番代。李於四十四年。四十六年。四十八年。與曹互代。五十年。五十一年。五十二年。五十五年。五十六年。又連任。校曹用事爲久矣。然曹至今爲學士大夫所稱。而李無聞焉。施愚山集

四十七年所刻。



康熙七年八年九年十年凡四年兩淮巡鹽御史皆一滿一漢九年停止止用一人揚州府知嘉靖初年兵備副使潛江進士張師載雍正九年揚州知府儀封舉人張師載又正德年揚州知府遼東舉人王鐸與二臣傳之王鐸亦同名姓也洛陽王鐸字覺斯明進士王而農詩稗疏有齋季女謂孫女爲祖母尸余按此無明文但以理測之則祖妣之尸應孫婦爲之不應用孫女爾今按少儀婦人爲尸坐則不手拜注云虞祭爲祖姑尸是尸用孫婦不用孫女之明徵矣王氏稗疏多有可采而好用聰明臆說此一端也

廣韻桂字注叢生合浦巴南山峰閒葉長尺餘冬夏長青其花白與今桂全不似又以香炷炷同桂字皆云九畫亦不可解

厲樊榭集有明鄭貴妃泥金書普門品經卷首題云大明萬曆甲辰年十二月吉日皇貴妃鄭謹發誠心沐手親書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經一卷恭祝今上聖主祈願萬壽洪福永享康泰安裕吉祥甲辰萬曆三十二年也按鄭妃生於隆慶二年戊辰至是年三十七矣

說文獯大母猴也按焦貢易林南山大獯盜我媚妾則不似母猴矣廣韻乃曰大獯十二支屬廿八星禽不知何本獯火猴參水獯亦頗難辨別也

厲樊榭詩詠印絕句自注云康熙壬寅余同吳尺鳧趙功千丁敬身鳳凰山訪古過葫蘆井畔老媪求出

觀銅印一鈕。縱廣二寸許。小篆文曰。宣德軍節度使之印。云淘井所得。按周顯德六年。從吳越王俶請。升湖州爲宣德軍。以王弟僖爲節度使。吾子行云。印文屈曲盤回。唐始如此。今觀此印。殆不盡然。又姜堯章有白石生四履印。王晉卿有小印。文曰。晉卿珍玩。於卮字中。回環刻之。又曰。唐王涯有永存珍祕印。金章宗明昌七印。一曰。內府葫蘆印。二曰。羣玉珍祕。七曰。明昌珍玩。四曰。明昌御覽。五曰。御府寶繪。六曰。明昌中祕。七曰。明昌御府。嚴分宜籍入內府書畫。穆宗時。出以充武官世祿。成國公朱希忠以善價得之。後以餉江陵。張敗。又籍沒。掌庫宦官盜出售之。其入嚴氏時。有袁州司籍官半印。入張氏時。有荊州司籍官半印。又云。宋奉華劉妃有印。文曰。閉關頰酒之裔。明妓徐鶯鴻書扇印。文曰。徐夫人。皆以婦人用男子事。徐更巧合。又嘗見冒辟疆姬人金珮蔡含。合筆畫紅梅玉格小印。文曰。書中有女。畫中有詩。又秦淮妓有私印。文曰。同風月平章事。見野獲編。又云。桑叟甫水部買得元人百家詩。後有小牋。黏陳氏坤維詩。蓋故家才婦。以貧鬻書者也。詩曰。典及琴書事可知。又從案上檢元詩。先人手澤飄零盡。世族生涯落魄悲。此去雞林求易得。他年鄴架借應癡。亦知長別無由見。珍重寒閨伴我時。下注了已。又九月九日。廚下乏米。手檢元人百家詩付賣。以供餽粥之費。手不忍釋。因賦一律。媵之。惜不知其里居顛末耳。按了已。閏九月。乾隆二年也。

厲太鴻詩。自注有康熙壬寅事。康熙有兩壬寅。元年與六十一年也。太鴻生時。自應指六十一年。然千古

而後誰能知之。故年次但題甲子。古人本無其例。既已開斯簡便之法。便應立法使之無弊。故余嘗推論年號題甲子者。止宜施於承上之文。如康熙年代。既有元年壬寅之文。其下癸卯甲辰。可以推測而知。從簡可也。及至雍正改元。亦必有元年癸卯之文。然後甲辰乙巳而下。從簡可爾。雖古今記年。再周甲子者甚少。然立法自應無弊也。

王伯厚言君子小人之壽夭。可以占世道否泰。諸葛孔明止五十四。法孝直四十五。龐士元三十六。而年過七十者。乃奉書乞降之譙周也。昔人謂有明傳十七世。宣宗孝宗令主而短祚。世宗神宗卻永其年。亦明之不幸。仁宗尤可惜也。

朱子欲於武侯傳末。略載子瞻及孫尚父子死節事。南軒不以爲然。謂其智不足稱。宋儒論人多刻。充其所論。古來以死殉節者。大率智不足稱者也。卽武侯成敗利鈍。非所逆觀。亦似智不足矣。似此何以持論。陳壽之傳。未爲不知武侯。南軒本屬多事。

困學紀聞。謂豐城劍氣。其說出雷次宗豫章記。唐人作晉書。不應取此。顏師古注漢書。凡撰述方志。新異穿鑿者皆不錄。注史猶不取。況作史乎。此說良然。近日方志。方以廣收博采爲能事。如有新異。而不收錄。必以挂漏遺譏矣。然方志之體。不知皆古國史之遺。今人固不足與知。而古之方志。若雷氏豫章記者。豈少也哉。宜乎近日作者之更無持擇矣。

困學紀聞以梁武通史元濟陰科錄高氏小史引起通鑑以謂自書契以來所無此以通徹前後古今成一家言爲例爾閻百詩謂王氏似誤以通史爲編年類則王氏不若是憤憤也又云玉海以通史入雜史類不入編年類得之則又非也通史自屬紀傳正體豈但不入編年卽入於雜史又豈云當乎由閻氏意中以今存廿一史爲正史此外非頒於學校不得爲正史爾然則五經存而樂經亡豈樂可不列於經部耶見亦拘矣

菸草今淡巴菰也說文訓菸爲鬱音同於今菸音煙

方維儀適姚孫榮夫天請大歸守志女士能詩文

釋大回會稽人延慶寺僧與修永樂大典

雲漢詩滌滌山川朱傳謂山如洗也說文作薇薇山川云草木盡也鄭風溱與洧說文作澮與洧訓側誥切長發武王載旆說文作載坡而徐鍇乃云今作伐殊不可解曹風蜉蝣掘閱說文作堀閱說文又云周書武王與紂戰於坻野坻牧音相近也論語曾爲泰山說文作簪爲泰山說文又云古文恆從月詩曰如月之恆

王伯厚云陶淵明誅稱晉有徵士南史不應立傳何昞瞻云卒於宋代立傳何妨余謂二君俱未識史家補傳之例也凡前史所闕後史皆得補之宋史唐六臣傳褒貶雖各有取而例自善也豈特傳可補志表

之屬。苟爲前史所闕。後史亦當補之。如唐人修隋書。而別修五代史志。後人取以附入隋書。今人直稱爲隋書志矣。然唐人修隋書時。五代志併入隋書。義無不可。序例申明其故可也。班史地理。上追禹貢。職方五行。詳備春秋。祥異。皆補馬之缺也。

徐陳應劉。一時俱沒。魏文帝與吳質書云。撰其遺文。都爲一集。則流別集。亦不始於摯虞矣。

丙辰四月廿三。游於北城三皇廟。乃藥肆公建。所謂藥皇廟也。殿有孫端人編修所製碑文。其發端。意謂神農本草當祀。而義皇於義無取。下云。有功於民。皆得通祀。解釋藥王並祀三皇之義。殊屬勉強。古聖孰非有功於民。必以義農皇帝爲醫藥祖耶。按神農有本草。而黃帝有素問靈樞。此爲醫藥明徵。安得謂黃帝於義無取。禮記醫不三世。不服其藥。孔疏引別說云。黃帝鍼灸。神農本草。素女脈訣。不習此三世之書。不得服其藥。杭太宗謂鄭康成以伏羲神農黃帝爲三世。不知其所本。孔氏正義。蓋不取鍼灸本草之說也。杭引鄭說。果有出處。則尤足爲三皇醫祖之證矣。然今禮注。鄭氏並無義農黃帝爲三世之說。杭氏不知何所見也。俟考。

關聖廟。侍周將軍倉。史傳並無明文。而小說載之。儒者所弗道也。然歷著靈應。似非全誣。山西通志云。周平陸人。初爲張寶將。後遇關公於臥牛山上。遂相從。樊城之役。生擒龐德。後守麥城死之。與三國演義俱合。但未知有所證否爾。

三國演義固爲小說事實不免附會然其取材則頗博贍如武侯班師瀘水以麪爲人首裹牛羊肉以祭厲鬼正史所無往往出於稗記亦不可盡以小說無稽而斥之也

演義之最不可訓者桃園結義甚至忘其君臣而直稱兄弟且其書似出水滸傳後敍昭烈關張諸葛俱以水滸傳中荏苒聚行徑擬之諸葛丞相生平以謹慎自命卻因有祭風及製造木牛流馬等事遂撰出無數神奇詭怪而於昭烈未卽位前君臣寮案之間直似水滸傳中吳用軍師何其陋耶張桓侯史稱其愛君子是非不知禮者演義直以擬水滸之李逵則侮慢極矣關公顯聖亦情理所不近蓋編演義者本無知識不脫傳奇習氣固亦無足深責卻爲其意欲尊正統故於昭烈忠武頗極推崇而無如其識之陋爾凡演義之書如列國志東西漢說唐及南北宋多紀實事西游金瓶之類全憑虛構皆無傷也惟三國演義則七分實事三分虛構以至觀者往往爲所惑亂如桃園等事學士大夫直作故事用矣故演義之屬雖無當於著述之倫然流俗耳目漸染實有益於勸懲須但實則概從其實虛則明著寓言不可虛實錯雜如三國之潘人耳

襄城劉青芝字芳草有擬明史列傳五十篇多文章忠義之流桑弢甫嘗爲之序

桑弢甫集有淫嚳序內有后夔娶元妻而不祀語不可解俟考

李耆卿文章精義論文極佳但亦有不盡然者爲摘辨之論五代史已別見

李云國語不如左傳。左傳不如檀弓。敍晉獻公驪姬申生一事。繁簡可見。按申生一事。誠如所言。然必從繁簡立論。則儘有繁或勝簡之處。不可一例拘也。且左傳包涵富有。如武庫甲兵。利鈍雜陳。勢自有所不免。檀弓短書小計。易爲精潔。槃澗清泉。不可與洪河比涓淨也。

李云莊子易之變。離騷詩之變。史記春秋之變。誠哉是言。但所云莊子易之變者。當是寓言假象。從易象來爾。非談元理之謂也。魏晉人以老莊談易。乃說經者之變。非經之變也。

李云史記帝紀世家。從二雅國風來。八書從禹貢周官來。此不盡然。世家從國風來。或有其理。本紀全法春秋。史遷隱然以十二紀仿春秋十二公矣。李氏亦謂史記爲春秋之變。其變而未離其本。全在帝紀。豈得謂二雅乎。八書全本六官。不必言禹貢也。旣言禹貢周官。則當併及洪範矣。蓋尙書至東周而流入春秋部次。夫子筆削。有明徵矣。

李云文章不難於巧。而難於拙。不難於華。而難於樸。其言極是。後人學古。只從古人文辭警策動人處。加意揣摩。而於平淡無奇之處。忽略不復在意。不知平淡無奇之處。敷辭宅句。均有法度。關於大體。苟爲平淡。而不加之意。則試於此等處執筆效之。求能免疵病者鮮矣。

李云論語氣平。孟子氣激。莊子氣樂。楚詞氣悲。史記氣勇。漢書氣怯。漢書豈可謂之氣怯。疑怯字爲恬字之誤。

李云歐陽本論以謂吾道既勝浮屠自息此意高於退之百倍此又不然歐公本論欲於趙宋之世盡復封建井田學校是謂儒生紙上空談可說而不可行者也且其大旨不出退之原道篇中明先王之道以導之一語豈可謂勝於韓耶

李云傳體先敘事後議論獨巧者王承福傳敘事議論相閒頗有太史伯夷傳之風此言不然文集傳體不與史傳同科王承福傳本是寓言並非真正傳體故李漢編入雜著明其爲立言而非傳人也且通篇全爲議論何有敘事其引端數語不過爲論勞逸作緣起耳安有夾敘議哉又此類古人甚多柳氏梓人傳郭橐駝傳皆爲一例安可與史傳比至太史伯夷傳蓋爲七十列傳作敘例惜由光讓國無徵而幸吳太史伯夷之經夫子論定以明己之去取是非奉夫子爲折衷篇末隱然以七十列傳竊比夫子之表幽顯微傳雖以伯夷名篇而文實兼七十篇之發凡起例亦非好爲是敘議之夾行也

余嘗論各部通志與府州縣志各有詳略義例不知者相與駭怪余取譬於詩文之有命題各有贏闕至量不容相假藉也如皇甫士安爲左氏作三都賦序設吳魏蜀都三篇當時又各有爲之序者義亦自可並存若皇甫氏別無取義但撮合三序而爲一序又或各爲序者分析皇甫之序以爲三篇其說尙可通乎曹元首作六代論其有分論虞夏商周秦漢者割裂曹氏之論析而六之或先有六家之論曹氏合而一之天下有是理耶陳氏撰三國志其後蕭常郝經謝陞之倫改造季漢續漢諸書意在尊正統耳然世



代相去久遠。所徵事實。無以出乎陳志及裴注之外也。而其發凡起例。分合詳略之間。果否可以分爲陳志。而合爲蕭郝謝氏諸書。則亦不待明者而決矣。李百藥撰高齊書矣。其子延壽撰南北史。敍述高齊。豈能徒藉父書無變例歟。

蔣春農舍人。宗海。跋下學堂目錄。爲孝感前大學士熊公賜履之書。曾於揚州見之。海寧故大學士陳文勤公。世館。屢蔣購得之。爲書六冊。一百三十四卷。六冊之書。乃有如許卷帙。大約分類繁多。或每類爲一卷也。但蔣敍其答陳文勤。似見此書刊本。又云。實公親筆。書又不似刊本矣。又云。兼道釋二藏。收載至十餘萬卷之多。而時代先後。殊少倫次。宋元以前。舊槧及鈔本具在。而目所未列者。豈所云嗣有所得。將別成一錄。而此特其草創者耶。則蔣君亦疑而未定之時。熊公書目題辭。自在全集。陳文勤本出熊孝感之門。蔣又出文勤公門云。

蔣跋李北海書雲麾將軍碑云。右唐雲麾將軍李思訓碑。北海太守汲郡李邕書并撰。考其與名畫記及唐書校誤者三。碑作右武衛。與宗室傳同。而世系表及畫記。皆誤爲左一也。碑作彭國公。而記作彭城二也。碑載思訓父華陽縣公。而世系表作郡三也。又名畫錄載天寶中。召思訓畫大同殿壁云云。今碑云開元八年六月。合祔陪於橋陵園。則不得至天寶年也。又按名畫記。李思訓卽李林甫之伯父。一家五人。並擅丹青。注云。思訓弟思晦。思晦子林甫。林甫從弟昭道。林甫姪湊。今宗室世系無湊名。所謂昭道。卽思訓

子官至太子中舍。思訓稱大李將軍。昭道稱小李將軍。由來久矣。

蔣君擬晉氏家譜序云。子游五十二世。至宋兵部侍郎雲。徙祥符。六十二世。敷文閣直學士通。出知紹興府。卜居山陰。於是山陰有言子祠。諸生世永。則七十二世孫也。嘗攜譜乞序於蔣。蔣爲倡助。糾合同志。得三百金。歸奉祠祭。按子游爲吳人。墓在今常熟縣。與太伯墓相近。余幼時聞山陰言子有後裔。稱言孝思者。常以先祀謁於縉紳。必世永也。但兵部至敷文。皆在宋代。而相去十世。敷文至世永。歷元明至今。幾五六百年。而相去亦止十世。不知何以年代懸殊。當借其原譜考之。

汪端光劍潭助教。母梁氏。年未三十守節。又十四年。而劍潭鄉舉。梁所著有晚香樓詩集。見蔣君序。吳杉亭舍人。乃父文本先生。著詩說七卷。不偏主漢宋門戶。亦蔣序云。

蔣爲新安汪苕川作青囊心鏡序。不見其書。而爲之序。難強索也。而撰歐陽氏堪輿理數略序云。三元九星之說。差爲近古。自唐一行亂之。後人知其非。而不見古籍。遂不得而專講巒頭。旣知巒頭之不足以盡地理也。而於是雙山三合。乙丙交而趨戌。及黃泉八煞等語。似近理而實不盡然。明季雲間蔣大鴻。得不傳之絕學。著地理辨正。天元五歌諸書。縱橫博辨。曠若發蒙。然其言引而不發。不曰另有口訣。則曰機不可洩。讀者徒河漢其言。歐陽氏爲蔣氏之學者也。出所著堪輿理數略一書。文不過二千字。而崇正關邪。提綱挈領。瞭如指掌。至山龍與平陽葬法。判然不同。時師合而一之。此書開口道破。至論天心十道。阡穴。

差錯。則又云。另有口訣。則未暢也。

蔣君有宋介三文鈔序。乃因周幔亭刻而請序也。余於乾隆辛卯之冬。與故學士邵二雲。聚於太平之使院。邵出介三文鈔。有明季遭亂婦女之死節者數通。俾余與朱先生據宋氏文而改爲之。蓋宋君所敘事多可采。而文不稱也。余雖有改撰。而自嫌未善。旋棄其稿。朱先生集。尙有江都羅仁美繼室李氏。歛人洪志達妻葉氏二傳。皆本宋介三文而改撰者也。宋文雖不多見。而邵君所攜。則頗惜其有志於古。而不習於文。今蔣君序稱其文刻削太過。不知卽是其人否也。果卽其人。則文理猶未調習。非僅刻削之謂也。邵君所云。蓋歙縣人。其名曰和。蔣君序而周刻之者。不知何名何里。或偶同姓字。未可知也。

檀弓南宮縉之妻之姑之喪。評者謂疊用三之字。句法之妙。又石駘仲卒章。疊用四沐浴佩玉句。評者又謂文之妙於繁者。檀弓之文誠古。然佳處卻不在此。如云南宮縉妻有姑之喪。句自簡明無弊。何爲必疊用之字。見長石駘仲章。但云下所以爲後者。曰沐浴佩玉則兆。五人從之。石祁子否。曰烏有執親之喪。而沐浴佩玉者乎。省去二重疊句。未嘗不妙。夫經傳成文。流傳已久。豈可妄議增損字句。但必謂古人文辭佳處在此。則傳會之見矣。曲禮若夫坐如尸。立如齊。若夫虛字。憑空而起。自是記家刪節古書原文。而刪改有未盡者。故猶存蒙上文勢耳。評家又謂是古人文筆之妙。此誤初學不小也。

經傳文辭。原有不可法者。一則古今語異。如先儒所論三盤八誥。當日祇是常語。而後人不解。轉以爲古。

是亦不可效也。一則流傳訛誤。或字形同異。或語句衍脫。其有經先儒正定者。尙未敢決爲必是。況有先儒所未及論列者乎。闕疑之說。不特詰義然爲論文亦當知此理也。

近日才人風氣。好逞繁博。而不甚求文理之安。故於辨難之文。撫故拾典。如經生之對策。意在燦炫。所有而諦審義意。與其所辨之旨。往往不甚比切。或至反相背馳。覽之殆不覺失笑也。有與余爭論地志統部。當主布政使司者。余謂舊制固然。乾隆地志。當以巡撫部院爲統。此事余別有專篇討論。不更綴矣。其人不服。專撰一書攻余。凡所徵引。多與本旨無涉。亦詳於余所辨正之篇矣。然余所辨。取足表明義例。卽止。其原書徵引之繁。人一望而皆可知其無當者。余亦置不較也。有詢余今布政使與宋轉運使體統異同。余詰所謂。則云。此言亦見於是君之書。余覆按之。則云。明制立布政使。卽宋轉運使之遺意。此大不然。轉運本漕粟之官。宋人借爲部領諸路。非若明制布政使。原爲分部專稱名義。較宋爲正。並非仿宋爲之。其異一也。宋之轉運。實有兵權。故得稱爲漕帥。體與近代督撫相似。與布政使之不與軍政者。事不相類。其異二也。宋初但有節度統領。其後官制紛更。制置安撫觀察諸使。沿革不一。轉運部領諸路。並非一代定制。可如明布政使司。專取以畫統部。其異三也。然此事實與辨別地志篇目。毫不相涉。故余明知其誤。而不置議耳。若爲此君辨地志篇目之本意計之。此無論明布政使果與宋轉運使同否。皆不當引爲證也。蓋引此爲證。則但須就其言以詰之。若曰布政既仿轉運。而宋之地志。從無以轉運分部。則明之地志。亦

不當以布政爲分部矣。其實余所辨者爲今制耳。明志與雍正已前地志自當以布政分部。正爲與宋之轉運非一例也。今泛引至此。是本欲駁余。而反授余以矛盾之隙也。是本欲謂余今制改稱之非。而反若自露明制及雍正已前地志。其稱布政則已非也。夫以刻意攻余之文。貪多炫博。乃至反似助余。而且過於余之所欲直也。然則學問之設。豈將以爲文章之蝨賊乎。宋志政和七年。詔改節度觀察。留後爲承宣使。即軍名以改者。

自行束脩。前人以束脩爲整肅修潔。不主脩脯。言此則鄙夫叩謁。及誨人不倦等義多通。然以下文不憤不啓等意例觀之。則脩脯之說。於義爲近。聖人固誨人不倦。然亦必驗其誠。量其有可造之質。豈必以脩脯義爲嫌哉。

左氏春秋傳。於隱公元年前。著惠公元妃孟子一節。所謂先經以始事也。此義不明。而陳壽於蜀志二主傳前。先爲二牧之傳。魏志先爲曹操作紀。魏收因之。而爲拓跋先世本紀。春秋之義晦而不明。歐陽於史學。本無深解。而本紀折衷於尹師魯。最爲能得春秋例義矣。而於五代之唐明宗。不帝制而亦爲之紀。意謂事當溯原本爾。不知春秋考紀經緯。不容相亂。其原本之不可略者。自有先經起義之法。仿惠公元妃之條以爲之傳。而不可紊經之正例也。竊意本紀之作。非爲區別尊卑故也。蓋爲春秋編年紀月。備天道以繫人事也。如以尊卑而論。則帝王尊矣。其生尊之太上。死諡之先王。應與帝王等例。然豈可爲本紀乎。后妃列於本紀。華嶠諸人之陋也。然呂后事具列傳。而臨朝政事。則於本紀書之。足徵義例當分。而非因

其人以定尊卑也。由呂后之紀傳分載推之。則本紀祇當式法春秋。上備天道。下繫人事而止。卽帝王一己之事。不關大書特筆例者。皆不當以入紀。紀傳之體。判如方圓水火之不可相混。乃是史文體例有然。而非有關於尊卑褒貶之義法也。今諸史本紀。自尹歐以還。皆已知大書特筆之例矣。而猶有可議者。如帝王生平行事。轉爲編年隸事所拘。反較諸臣之傳爲略也。夫篇首述其母系。與夫產祥幼慧之類。篇終總攝太略。與其一二言動。幾於千篇一律。史臣拘於文法。方有難暢之勢。而究其義例。卽此篇首篇終寥寥數語。亦屬列傳之體。而非所施於本紀矣。惠公元妃之文。古人不揉雜於春王正月。其例自可推也。然則帝王之事。於本紀外。必當別爲列傳。冠於后妃宗室諸傳之首。然後春秋經世之旨。可得而明也。穆天子傳

亦古書也。帝王並非不可稱傳。

開國帝王。敍其草創締造。往往先占篇卷。不知此亦當入傳也。至於事迹詳者。或借前代編年。劉子元謂其事出於不得已。不知此亦當入於傳。其追諡追尊帝王。不妨如世家之繩貫而下。卽殤君幼主廢貶之君。事迹無多。亦不妨如列傳之附於父兄傳末。惟后妃皇子。義別尊卑。自當別自爲篇。不得如臣庶之傳。可以因夫及妻。因父及子也。夫紀傳之史。原於司馬。彼時實以十二本紀。上擬春秋。非紀傳與編年。截然爲兩部也。

丙辰會試。磨勘試卷。策問元史河渠志稱耿參政。祭祀志稱田司徒。蓋謂史文宜直書名。不當書其官也。

進士對策乃云。耿參政之河渠志。田司徒之祭祀志。是直以二人爲作志之人也。部議疵謬。罰停殿試一科。此寬政也。身列賢書。而未見元史。荒陋不必言矣。並策問所言。必有原文。斷不應誤看志中所稱之人。爲作志之人。以此推之。其人文理尙未通也。似此文理不通之人。竟當斥革。無足惜也。蓋對策令式。原云十不憶五。在所擯棄。若疵謬則當有所分別。記憶本無錯誤。所言不合問指。此可恕也。積至三處。酌罰一科可也。記憶不真。問甲而誤對爲乙。於情理不甚懸殊。此猶可原。每一處罰停一科可也。若情理懸殊。如稱唐之王漁洋。明之沈歸愚。或文理不通。如耿參政河渠志。田司徒祭祀志。此乃萬無讀書之理。必皆屏斥。而無所可取者也。科舉嚴而倖進少。則真才易出矣。

胡粹中以編年之書。自題元史續編。何至誤認爲元史。作於胡粹中。進士甲科。如此荒陋。無怪人之輕視之矣。

近有無恥妄人。以風流自命。盡感士女。大率以優伶雜劇。所演才子佳人。惑人。大江以南。名門大家。閨閣多爲所誘。徵詩刻稿。標榜聲名。無復男女之嫌。殆忘其身之雌矣。此等閨娃。婦學不修。豈有真才可取。而爲邪人播弄。侵成風俗。人心世道。大可憂也。乃便有癡妄無知婦女。自題其詩爲浣青集。謂兼浣花青蓮之長。則不必更問其詩。其爲無知無恥之妄人。不待言矣。爲之夫婿。不但不知禁約。而反若喜之。嗚呼。彼之所喜。正君子之憂也。

世傳朱子四時讀書樂七古四首。朱集不載。仙居縣志云。縣人翁森。字秀卿。宋末隱居所作。世又傳朱文公治家格言。亦明人朱柏廬所爲。柏廬名字居處。俟考。

元劉壘隱居通義。言陸放翁之周旋韓侂胄。則牽於愛妾幼子之過也。其事亦宜詳考。

惠士奇謂不讀非聖之書者。非善讀書。此可謂專己自封之學。究作頂門鍼。

朱子儀禮釋宮。乃李兆珪之書。朱子嘗錄之耳。

周禮冬官未亡之說。始於宋俞庭椿復古編。其後襲用者多矣。至明郝京山。乃謂冬官之闕。取水藏其精之義。則支離附會。更不成議論矣。

古經傳文。不可解者多矣。疑者闕之。先儒傳記。誤者辨之。方苞氏嫌周公踐阼之說。而直刪文王世子之文。妄誕甚矣。

朝廷誥敕推恩。臣下有受恩撫育之伯叔父及外祖父母。若庶母及庶祖母。皆得陳情。以其官誥。賤封。賤贈。此令典也。夫官爵身外之物。故可推賤。若忠孝節義。事關表揚。則必因本人所有。雖孝子慈孫。不能以己之忠孝節義。推賤於其父母。古今之通義也。乃世風不古。飾僞成風。則以學問文章。推賤於所親愛。大可笑也。豐坊魯詩世學。則以僞撰。襲其三世。毛奇齡仲氏易。則以僞撰。賤封。乃兄。往在都門。有庸妄子。醜記駁雜。而不貫於文理。凡有聞見。用小紙籤。夾於書冊。亦有精華。亦有糟粕。不皆當也。而其人自負。以爲



淵博。其時適有鄉人病卒。是人素與情親。因無力致賻。則曰。當以某書夾籤贈。使刊列其名。識者哂之。雖然。若輩不足道也。毛則英雄欺人。歐陽五代史記徐無黨注。則賢者亦若是乎。

賀若弼進平陳方略。隋文帝曰。我不好名。公宜自勒家乘。隋文未爲令主。然已能爲是言。忠孝而當於理。聖人當先爲之。夫子刪述六經。不聞歸功叔梁公也。亦不聞歸功魯哀公也。

馬班之史。皆出家學。自序皆申明之。其闡揚先美。可謂孝矣。前人乃譏固襲父書。而遷推先德。非平允也。然遷書與談本無異指。故文辭無所識別。固則承父之業。而自關門戶。爲斷代專家之祖。不比彪之後傳。猶沿遷史緒餘者也。故於世祖諸篇。別出彪名。以明所受。此則義例有然。其實無殊致也。蓋以六家宗旨而論。彪爲通史。再傳固爲斷代之祖。不相混也。

章氏遺書外編

卷四

知非日札

梁文定在軍機嘗言侍值太上皇帝偶言御製詩課亦費經營大臣有言聖壽已過古稀正宜愛惜精神詩課較似可緩太上諭言卿等以朕爲書生刻稿留名計耶朕不務爲名亦不與書生計工拙也但一日之間自寅興以至亥息中間召見軍機九卿輪對省覽章奏恭閱祖訓實錄幾餘挹攬經史披覽館閣進書各有其時此中必有藏息遊休以爲不竭之地作詩所以爲消遣也苟於消遣之時不尋消遣之具則驕奢淫縱之念得乘閒而入故以詩課爲防逸之具耳文定因言三代以後安得聞此此固非三代以後所及而在本朝則家法也前總督臣李衛於雍正閒嘗因奏事之摺附及萬機鮮暇或宜靜養片刻憲皇硃諭意謂勅幾勤政豫順以動正是靜養若好逸惡勞臨事不免紛擾轉非所以養心與太上之意前後若相發明所謂先聖後聖其揆一也儒生不知九重廣運而以堯舜執中危微精一爲臣子頌揚之體宜然所謂終身戴天履地而不知高厚幾何者也儒生於大臣言行及功令諸書不可不留意否則不異面

璫雖博通古籍無取也。

康熙中詞臣曹禾疏請封禪。科臣王承祖請仿虞巡。又有李時謙請五年一行禘祭。張京江相公皆駁正之。

張文貞請復積分之法。國子肄業諸生由半分一分積至八分爲合格。恩貢拔生改稱貢舉。援納監生改稱監貢。監貢積滿分數改稱貢舉。並得送部從優試用。與尋常監滿咨部考授佐貳者不同。順治十七年停止之後尙未復者也。

爾雅稷木桂疏。桂葉似枇杷葉而大。華白。冬夏常青。字書亦用其說。今按桂葉似枇杷葉而較小。華則有黃赤色與淡黃色二種。無白色者。邢疏不知何以云也。

儀徵縣志吳訥爲名醫。蔣用文作狀。自稱門生。訥嘗學醫於用文也。其理誠然。因思儒學不廢雜藝。亦有博習工藝雜流之事。臨文未便槩如師弟子稱。當用何法。或言朱子初學禪於妙喜。何以不奉爲師。此則所爲逃楊歸儒。已反棄之。自不當奉爲師也。正爲百家雜藝。雖爲大儒亦無所反棄。則所受之人豈可昧乎。前人未有議及此者。學者不宜忽也。

唐仲友爲與朱子不協。元人修宋史。乃至不爲立傳。門戶之風末流爲甚。於此見矣。宋文憲作唐氏補傳。公論終不泯也。但元修宋史而補周臣韓通。史家隲之。文憲躬修元史而不以唐仲友補宋之缺。豈士大

夫之門戶。轉重於朝廷之忌諱。歟。或疑史傳補前朝人物。義由特創。不知馬無地理而班補之。班無輿服而彪補之。後漢志。典制尙補前人所無。人物更多鼎革嫌諱。易代至再。公論自平。其必需於後史之補。殆甚於表志也。

潛邱劄記。譏邱吉編吳興絕唱集。選其父詩。而直書父名。四庫提要。以爲元遺山中州集例。蓋家諱宜避於私著。若選詩文。本以表揚其父。而轉諱其名。是沒其名矣。太史諱談爲同。若自敍篇中諱其父名。則人不復知其爲誰何矣。近世填諱之說。末俗相沿。以便藉頭銜增榮寵耳。不知人子於其父名。不忍出之口。書於手。則彼填諱者。如何知其名諱而填之。名爲謹嚴。不知相率而蹈於欺也。

皇甫謐以漢高祖生秦昭王五十一年。崩漢十二年。壽六十三。徐廣謂二世元年。高祖年四十八。按高祖十二年。歲在丙午。上距秦昭王五十一年。乙巳。年六十二。不得云六十三。卽二世元年壬辰。彼時年四十八。至十二年丙午。亦止六十二也。

扁鵲倉公傳。淳于意高后八年。意年二十六。徐廣據本傳二十九之文。上推十年。又推事之三年文而知也。高后八年癸丑。以年二十六計之。其生當在秦始皇三十三年丁亥。

萬石君張奮。卒元朔五年。史記不詳其年壽。按本傳。高祖東擊項羽。事在五年。傳云。奮時年十五。有姊善鼓琴。進爲高祖美人。因從而西。則由高祖五年己亥。年十五推之。其生在秦始皇三十一年乙酉。下推至

武帝元朔五年丁巳九十三年矣。

王劍尊聞明制不得兼封本生父母。諸大綬修撰滿考。哀懇而得之。生母卒。制不得服。大綬衰經不赴闕。當事矜其情。爲請於上。由是人以爲例。按以本朝本生之喪。解官治喪之制。及本身妻室推封本生父母之制。過明制遠矣。

隋志有道學傳二十卷。乃釋教淵源也。元修宋史。乃用以稱儒者。或又以道學二字。乃奸黨所以標榜君子。皆失實也。

馬祖常進千秋記略於太子。自稱卑職。今外官五品以下。見上官自稱卑職。當仿此也。

陳振孫書錄解題。昭明太子廟食池州。頗著靈異。元祐中。賜諡文孝。

仁和趙一清。誠夫。以春秋三傳同異論。應稽曾筠制軍試而不取。其文錄於杭氏掌錄內。有公穀書出姜姓一人。作爲度辭。以托於公羊穀梁。其說不知所出。亦學者不容不知也。

韋絢劉賓客嘉話錄。智永禪師臨千字文八百本。散與人。永公住永欣寺。積年學書。後有筆頭十甕。皆數萬人來請書。兼請題頭者如市。所居戶限。爲之穿穴。乃用鐵葉裹之。人謂之鐵門限。此等言皆失實。劉彥和所謂形容是也。永師學書雖勤。斷無每日換退數十筆頭之理。人生百年。止得三萬六千日耳。十甕筆頭。每甕數萬。是必百年之內。每日換數十筆頭。豈情理哉。求書之人雖多。不過如爭名於朝。爭利於市。止

矣。未聞朝市之門，必須鐵門限也。

漢昭烈皇帝廟號太宗，見本傳。諸葛亮請宣遺詔表，人多習而不察。按孝文帝廟號太宗，不嫌重邪。諸葛亮傳注，金城郭沖條，亮隱沒不聞於世五事以聞，而裴松之駁其五事，實皆可疑。一主嚴刻，兼及答法正書。二辨曹氏刺客。三辨西城偃旂息鼓。大開城門待晉宣帝。四辨以姜維歸蜀人相賀。五辨出兵祁山。晉宣帝兵驟至，番代之兵逼期欲去，或請留之，亮不失信，因得其力。

三國志楊戲傳中，有陳壽自注，當與裴注分別觀之。

蜀志先主傳，建安二十四年，羣下推先主爲漢中王，上表漢帝，乃以馬超冠首，許靖龐羲射援諸名，皆列於諸葛亮前，殆不可解。

抱朴子弭訟篇，引曾子問，塔有三年喪，致命女氏，亦用康成悞解。劉士由欲使諸爭昏者，未及同牢，皆聽義絕，而倍還酒醴，歸其幣帛，以謂如此，則離者不生訟心，貪容者無利重。抱朴子謂如此，則豐於財者，力可奪人，已聘婦矣，且不伏之人，視死猶歸，惜其辭訟之小醜，而搆其難忍之大恨，非所以息訟也。或曰：可使女氏受聘，禮無可約，皆以即日報板後，皆使時人署名，姓於別板，必十人以上，以備遠行及死亡，又令女之父兄若伯叔，答婿家書，必手書一紙，若有變悔，而證據明者，女氏父母兄弟，皆加刑罰。

楊文莊公言學者取三多，看讀多，講論多，著述多也。夫看讀與講論，則洵貴乎多矣。著述安在其必多哉。

著述多則必不精。精則必不能多。前明如新都楊氏。鬱儀朱氏。近代如西河毛氏。漁洋王氏。著述動盈以箱篋。安在其有功於學術哉。但用功纂錄。劄記。以爲有備之無患。斯則王伯厚輩。本以備應制之用。而轉有資糧於後學。然則玉海詩考。紺珠漢制諸編。謂之用功有益可耳。安可遽命爲著作哉。近日風氣。以王伯厚爲不祧之祖矣。

昭三年左傳。游吉如晉。與張趯言嬖寵之喪。不敢擇位。又云。少姜有寵而死。齊必繼室。其年齊使晏嬰請繼室於晉。是妾亦稱繼室也。蓋春秋已多從俗稱謂矣。

前人議元人修宋史。不應分別儒林道學。余既有論辨矣。今觀周官太宰。以九兩繫邦國之民。牧長之下。接以師儒。其曰師者。以賢得民。注謂德行。其曰儒者。以道得民。注謂六藝。師謂師氏。儒謂保氏。則道德宜出師氏。儒林宜出保氏。官守截然有分。古人辨之審矣。後世官師分事。治教分途。遂併古人之官守而忘之。轉以吾道本一之說。譏史官之標別門戶。夫吾道本一。則堯舜周孔無二致也。則聖君賢相。皆可入儒林傳矣。其說豈可通乎。

六藝之名。初見於周官保氏。禮樂射御書數是也。以六經爲六藝。始於漢儒。各不相蒙。毋庸牽合。大司樂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祇庸孝友。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此夫子四教之文行二端也。大司徒以三物教萬民。一曰六德。知仁聖義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婣任卹。三曰六藝。禮樂射御書數。以

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

大司樂教國子樂德中和。祇庸孝友。禮記中庸命篇所由來也。鄭氏訓庸爲有常。卽中庸篇之至誠無息也。蓋中庸二。本於中和。祇庸而鄭釋祇庸之庸。謂有常有常。則恆久之謂。取其義以配中。似得一篇之要。鄭於禮記目錄。乃訓庸爲用。孔陸因之。鄭殆忘其訓。周官之義矣。明道以不偏訓中。不易訓庸。猶爲近之。朱子承伊川說。以庸訓謂平常。竊疑不偏不倚。無過不及。雖訓中字。而平常之義。已足包括。名篇止取兩字。毋庸以下字覆解上字也。惟中以表其無通不及。庸以著其歷久無差。則縱致橫致。皆無偏主。似可參一解也。

非官司典守。政教法度。有所施爲。而杜門著述。未有不深於憂患者也。不知憂患而妄有所著。皆非可與言文字者也。本無所解。而妄托於憂患。乃如金石之無故而鳴。鳥獸之不驅而驟。是爲妖孽而已矣。

學術同堂而異室者。知之不易。北宋史才。尹氏之識。二劉之學。已各不相蒙。南豐曾氏史學。本於向歆父子。乃校讎之學。非撰著之才也。神宗欲修國史。用曾南豐。是知其史學。而不知曾非紀傳之史所宜。其進太祖論。則于寶晉紀之僞。如司馬氏用以襄事通鑑。則近之矣。神宗不當意。而改用蘇氏。則又去之遠矣。蘇長公之於史事。風馬牛也。

乾隆五十八年上諭。康熙四十九年民數二千三百三十一萬二千二百餘名。因查上年各省奏報民數。



共三萬七千四十六萬七千二百餘名。計增十五倍有奇。

先子落花詩於五歌韻中押醜些字。或疑官韻五歌不收些字。先子謂梵音亦楚語。宜入五歌。今按廣韻九麻有些字。而訓爲小。與此異義。三十八箇。即官韻五歌之去聲有些字爲楚語之訓。音蘇箇切。然梵音三合爲薩縛訶。實爲平聲。宜入五歌也。大抵譯音寄語。本無一定。稍加輕重舒斂。則平仄遂殊。但看譯本定音。則既有如此。漢譯便應官韻。有此部領矣。

顧寧人謂自秦以前無驢字。周書王會解北唐之閭。閭卽驢也。射禮兩君射於郊。用閭中象其形也。江慎修羣經補義云爾。

戴震於所著書標題自署戴氏。蓋見詩禮注疏於康成稱鄭氏也。不知鄭氏乃唐人作正義而追題。非康成所自署。古人書不標名。傳之其徒。相與守之。不待標著姓氏。而始知爲某出也。戴君自命太過。而未悉古人體要。不知古書無是例也。

又近人著書。自署題名曰某某注可也。往往慕古而署爲某學。其意乃見何休公羊傳本標題。不知此亦後人追題。猶云某家之學爾。成家之學。惟後人分宗別派。可以某家某學稱之。本人不應據以自名。且所見尙多未足成家學者。亦題爲某人學。不慙歟。

石經止書經文。未及傳文。而卷端題某氏注者。明其經文字畫。從某氏傳本也。如左氏春秋經文。與公穀

不同。卽其例矣。

黃東發謂三國稱漢謂蜀。由曹操有心貶抑。又有坐罪陳壽。謂命名之不正。理則然矣。後世文士亦多從之。則非有心爲貶抑也。蓋緣三國起事。漢獻帝尚在。其後昭烈據有梁益。勢不容兩漢並稱。其中朝人士。指西爲蜀。取便分別。初不爲貶抑地也。貶抑則稱僞漢。必不稱蜀也。

紹興府城中正橋北有碑。大書宋徽國朱文公榜狀元王佐故里。按朱子爲宋紹興十八年戊辰五甲進士。宋制進士一甲及第。二三甲賜進士出身。四五甲賜同進士出身。凡進士之登第者。記其科年。必以狀元姓名標識。故敍朱子履歷。當云登王佐榜五甲進士。今狀元乃反借五甲同出身之進士爲榮。然則天爵之不比於人爵。亦可見矣。

近世婦人文字。稱其夫曰外。於義未有當也。婦人內夫家。外父母家。丈夫稱妻父母曰外舅外姑。子稱母之考曰外王父。妣曰外王母。古人所稱爲外。皆如是也。然丈夫稱婦爲內久矣。婦人因而對待爲文。稱夫爲外。不知古今文語。有可例對。亦有不可以例對者。如婦人於夫。可稱所天。夫之於妻。不可稱所地也。其類甚廣。不可勝舉。外之爲言。近於疏遠之義。非婦人稱夫所宜。丁外人之稱。見於漢書。豈夫婦所宜用哉。如對待爲文。男子稱妻妾可稱室人。室與堂亦相對也。豈婦人可稱夫爲堂人乎。又近人稱其妻曰內人。不知內人亦古宮妾之稱。不可泛然用也。唐宋人文字。帝皇宮中侍御。不論有無。禮曰。必敬必戒。無違夫名號。皆統稱爲內人。亦宜知所避也。

子婦人稱夫爲夫子古矣。良人君子並見風詩。稱官稱字稱諡義皆可通可稱之義。見於載籍多矣。豈必彼哉彼哉而外之耶。

婦人亦可稱君。本於古者小君之義。而後世郡君縣君鄉君皆爲婦人之爵。故宋人爲妻誌墓多稱爲君。妻之稱夫亦然。是亦可交稱也。妾於女君則稱夫人。或稱君夫人。亦出古義。漢陽張氏刻其妻妾唱和之詩。妾稱女君爲嫡夫人。贅矣。夫人卽嫡之謂也。何又曰嫡哉。

章氏遺書外編

卷五

閱書隨劄

劉賓客文集

薛謩 福建觀察處置使兼御史中丞元和十年卒年六十七。

崔僊 吏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貞元七年卒年六十五。

齊侯呂伋之孫曰穆伯食邑於崔十四世至秦末東萊侯意如意如子伯基始居清河十五葉生炎避爲魏名臣又九葉生休爲元魏七兵尙書有弟寅爲樂安太守八傳至崔僊。

王質 華卿太子晉後爲王氏質爲宣歙等州都團練觀察處置等使文中子之子幅疇爲上蔡主簿生勉賢良上第河中寶鼎令質之曾祖也開成元年卒年六十三。

史孝章 得仁邠寧慶等州節度使開成三年卒年三十九。

令狐楚 宰相開成二年卒年七十。

董挺武陵集紀云。聞名如盧杜。注。盧員外象。杜員外甫。高韻如包李。注云。包祭酒佶。李侍郎紆。而謂所與遊者。其時可疑。又謂末路與余歡甚。

呂溫衡州集十卷

貞元十九年有謝拾遺表。

代鄭相公請刪定施行六典開元禮表云。星周六紀。未有明詔施行。先朝所制。鬱而未用。或損益之間。

討論未盡。請於常參官內。選舉藝優深三五人。量加刪定。冀紆睿覽。明下有司。著爲法式。

贈尙書左僕射京兆韋府君諱某。當是韋夏卿。元和元年卒。年六十四。

杜牧樊川集

韋丹。江西觀察使。元和五年卒。年五十八。

宰相牛公。當是僧孺。大中二年十二月十七年六十九。

周平王次子烈。封汝墳侯。秦以汝墳爲汝南郡。侯之子孫家焉。列一十八世西漢周仁。繼烈封侯。

韋溫。宣州觀察使。會昌五年五月十四卒。年五十八。夢萬日墳成。

李方元。避處州刺史。會昌五年卒。年四十三。

邢羣。漢思歙州刺史。太和三年六月八月卒。年五十。

杜顓 淮南支使試大理評事。大中五年二月廿五卒。年四十五。  
處士駱峻 字肅之。會昌元年卒。年七十九。  
自撰墓誌。無年號。而云年五十。不知何年也。

晁說之景迂生集

李挺之 慶歷五年卒。

晁仲詢 芻民。政和五年卒。年五十九。自稱族姪孫。

江端禮 紹聖四年卒。年三十八。

吳瓊 政和七年卒。年六十七。朝請大夫。

韓璿 宣和三年卒。年五十三。郇公之孫。璿。

陳知章 元豐五年卒。年四十六。

張厚 處道。宣和二年卒。年八十四。

蘇過 叔黨。宣和五年卒。年五十二。

祭趙神文於崇寧四年乙酉。自稱四十七年。不信孟子周禮。

沈遼雲巢編 元豐八年二月九月。年五十四。

張隱直 諱闕元方之父。熙寧九年八月十日。六十二。任社娘傳乃小說。記韓熙載戲陶穀事。而小有同異。

賀州推官李忠輔 熙寧十年卒。年六十二。

東安縣尉王岳 景申元豐三年卒。年四十六。

沈振 司農少卿。熙寧六年卒。年七十三。刺縣。

張誨 傳師。熙寧十年卒。年五十四。太子中舍。

陸佃陶山集

邊珣 通直郎。紹聖二年卒。年七十二。

其祖軫 元豐五年十月八日。年六十六。

黃曰頤 剡人。紹聖四年卒。年五十九。

黃彥 諸暨父舜卿。元祐六年八十。

李知剛 佃之壻。紹聖二年三月六日。年廿五。

陳木 鄱陽。元豐三年六月一日。年七十二。

張耒柯山集

龐安常 名安時。己卯卒。年五十八。

王仲孺 紹聖三年卒。年五十。

吳天常 紹聖四年八月六日卒。年六十一。

潘鯁 昌言 元符元年卒。年六十三。

### 李義山集

白居易 會昌六年卒。年七十六。居易無子。以姪孫景受嗣。可碑稱子景受也。

### 樂城集

蘇渙 嘉祐七年卒。年六十二。

歐陽薛夫人 元祐四年卒。七十三。

歐陽文忠 熙寧五年卒。年六十六。

蘇文忠 建中靖國元年卒。年六十六。

白氏長慶集 開成二年六十六。見齒落辭明年作醉吟先生傳。

李建 長慶元年卒。年五十八。

張無擇 天寶十三載卒。年八十三。



張誠 大歷三年卒年五十五。

太子晉二十一代王翦。又三世生珣。居太原。又十九代生瓊。爲後魏僕射。又四代生昇。爲咸陽令。伊

闕令。登科詩入正聲集。

王士寬 失名建中五年卒年六十二。

白氏楚。太子建之後。建子白公勝。爲楚殺。其子奔秦。乙丙是其後也。裔孫白起有功而死。非其罪。始皇封其子仲於太原。起二十七代孫建。北齊五兵尙書。

白鎰 大歷八年卒年六十八。

白季庚 貞元十年卒年六十六。

吳丹 寶歷元年卒八十二。

元稹 太和五年。

崔孚 興元元年卒。

崔元亮 太和七年卒年六十六。

爲江州司馬。於東林寺經藏中披閱遠與諸文字唱和集卷。諸僧請其集亦入經藏。二十餘年。所著文大小共二千九百六十四首。成六十卷。納之。太和九年事也。開成元年五月十三日。以六十五卷。

三千二百五十五首題爲白氏文集。入東都聖善寺經藏。元相先作集序。并目錄一卷在外。

皇甫鏞 開成元七年月十日。七十七。

戴公子曰皇父。因字命族。秦徙茂林。改父爲甫。漢遷安定朝那。

張仲方 贈禮部尙書。開成二年卒。年七十二。

開成四年二月二日。又以文集七袞合六十七卷。凡三千四百八十九首。入蘇州南禪院。仍稱白氏文集。

白公自撰墓誌。會昌六年。壽七十五。文集七十卷。合三千七百二十首。

### 山谷集

會稽黃渥與庭堅皆出於婺州之黃田。

逖遵禮 元祐九年。七十六。

吳革 湖南轉運判官。元祐三年卒。五十三。

陶弼 元豐三年葬。生六十四年。

韓復 卒年五十七。卒後十六年。紹聖四年葬。

劉禹德 元祐八年卒。五十九。

喬廠 元祐五年卒五十六。

陳庸 嘉祐十年卒五十三。

晁君成佚其名爲上虞令以憂去民挽其舟數日不得行熙寧乙卯卒元豐甲子葬。

劉恕 元豐元年卒年四十七其父渙葬之。

陳剛少張年五十四元祐某年。

胡堯卿宗元元豐壬戌七十一。

李堯臣元叔元符元年四十七。

李漢臣仲良建中靖國元年四十七。

楊恕寬之紹聖□年六十一。

蒲遠猶 生大中祥符辛亥卒元祐壬申。

章名揚名庭分寧縣之石覲人與黃所居雙井阻一溪。

別集爲人作字序與字說分體爲編其實但論以字副名之義爲說毫無分別不應於一例之文故作二體也。

律賦策論與箋註老子杜詩同爲一卷亦不稱爲其叔父給事公行狀煌煌大篇而不著名諱令人

律賦策論與箋註老子杜詩同爲一卷亦不稱爲其叔父給事公行狀煌煌大篇而不著名諱令人

不知爲誰甲。眞惡習也。

蕭景修 元符三年卒。年五十六。

張公邵 紹聖四年卒。年六十六。

潘萃 信夫。元祐二年卒。年七十二。

青陽簡 希古。井研。元祐五年卒。七十五。

有宋能貧。以詩禮授其二子。鎮鋼。鎮文亦奇特。智氏夫人墓道。

有宋唐安。山川之秀氣。幼有能古文。長而有立志。不幸二十而歿。不得盡其才。晉原周君景和之墓。此例近古。

元符三年七月廿三。山谷將入青衣。宗子舟求作草李潮八分歌。時年五十六云。

章處士慶爲分寧著姓。能以豪右致學士大夫。女爲黃善祖妻。善祖皇祐進士。大理寺丞。庭堅化父也。

叔母章氏。處士積之女。喜誦書。弄筆墨。父母禁之。與諸女夜績。待其寢息。乃自程課。善事夫所生母。分寧之俗。所生姑皆服役於子婦。至是乃欣慕焉。生子回。有弟楚材。

山谷年譜。其生造乃乙酉癸未丙寅壬辰八字。崇寧四年乙酉九月三十日卒。

### 昌黎集

聞書隨割

一五七

章氏遺書外編卷五

權皋 大歷二年卒。年四十六。子德興。元和十三年卒。年六十。

柳先生集

柳惟深 名渾。其先爲魯士師。食邑柳下。魯爲楚滅。楚爲秦滅。乃還晉之解縣。秦置河東。解所隸也。貞元

五年卒。年七十四。

先友記有會稽虞當。爲郭尙父從事。沔州刺終。以信聞。其子九皋。子厚有誅。孫曰餘姚人。

天寶十年。王叔文生。貞元廿一年。叔文五十三。其母七十九。子厚爲誌。極推崇。

元祐七年六月三日。牒準勅廣南西路轉運使奏。唐柳州刺史自元和年立廟三百。享祀不絕。宜賜爲靈文之廟。崇寧三年。勅封文惠侯。紹興二十八年。勅加封昭靈侯。告詞稱公稱侯而不名。

司空表聖文集

疑經爲求金之書。非夫子筆。有復安南碑。

盧子章 佚名。天祐二年九月十日。八十六。太子太師。子刑部侍郎膺。左補闕廡。

王凝 乾符五年八月七日。五十八。

元氏長慶集

浙東明州每年進淡菜海蚶各一石五斗。每十里置遞夫二十四人。明州去京四千餘。約排夫九千。

餘人州縣先期十日追集。用夫九萬餘工。伏見元和十四年。先帝詔荆南貢荔支。陛下以其遠物。令一度進獻。況淡菜等味。不列俎豆。名不載於方書。海物鹽腥。增痰損肺。俗稱補益。蓋是方言。每年常役九萬餘人。非罷荔支之意。遂從其言罷之。

長慶元年五月丙申朔。八月甲子朔。

憲宗永貞元年卽位。始命鄭公爲承旨學士。位在諸學士上。居在東第一閣。舊制無之。十七年間。由鄭至杜九。參大政十一人耳。

天下多大冠冕人物者八姓。晉安西將軍薛慤。避寇汝陰。後世遂與裴氏柳氏爲河東著姓。越州刺史兼御史中丞浙東道觀察使薛戎。贈左散騎常侍。長慶元年卒。年七十五。生於丁亥。

田宏正長慶元年卒。年五十八。七月廿八。

崔俊長慶三年卒。七十一。

嚴鄭公尙書僕射無其名。長慶二年卒。年七十七。故知非嚴武也。

一爲尙書三歷僕射。六兼大夫。五任司空。再踐司徒。三居傅保。

魏昭成皇帝十一代孫隋兵部尙書岩。

辛卯。友人以安氏女贈之。生子荆安。字仙賓。居四年。卒於江陵。

會昌一品集

七月二十八日贈妣滎陽郡太君。八月九日贈考右散騎常侍。父母不同日降詞。又先母後父何邪。

劉宏規 年五十二。太和元年葬。不知何年十一月二十日卒。

馬存亮 開成六年卒。年六十三。

元和十四年四月十一。作掌書記廳壁記。

長慶二年十月廿二。記作丞相新置資福院。

寶歷二年八月丙申朔。十五庚戌。於茅山崇元觀造老君孔子尹真人像。

元和十二年六月己未朔。廿一日。祭唐叔止雨。晉祠禱之。高平公以爲徵叔故事。迨無遺漏。

石門文字禪

僧寶傳三十卷。宣和五年正月八日。判府安撫大學降貴令辰。繕寫呈獻。

黃鑿師百丈。百丈固曰。見與師齊。減師半德。見過於師。方堪傳授。建炎元年五月庚寅朔。

後山集

魏紹 紹聖元年卒。五十七。

魏濤 元祐二年四月六日卒。五十七。

熙寧十年十月二十甲子京東安撫等使奏河決澶州請發倉賑貧明年元豐正月甲子詔下乃作黃樓於東門具刻明詔。

### 淮海集

觀子湛字處度亦有文名仕爲宣教郎嘗注呂好問回天錄明人自稱淮南外史王應元序內及之。浩氣傳一卷乃孟子之外注耳。

侯白黠男受欺於侯黑黠女喻強中更有強也。

李狀元墓誌諱常寧元祐三年及第旋卒年五十二。

任汲師中元豐四年卒六十四。

元豐二年正月十五記吳僧法能所畫五百羅漢。

元豐三年四月十五記杭州法會院言師雪齋記。

二年八月十六記龍井題名。

葛書舉墓銘熙寧三年中進士第調杭州餘杭縣主簿詔舉學官侍臣有欲以君充賦者檄取所爲文君嫌於求售竟謝不與是時朝廷興修二浙水利議者茗雪二水出於天目之山而溢於太湖書曰三江旣入震澤底定今二江並廢獨一松江入海故太湖之水壅而吳興被患遂欲廢北關長安二埭



上塘之渠。以與下塘相通。又於餘杭之南股。引苕溪之水。達於曹渠。穿錢塘之市。而入於江。以紓吳興之患。時多爲怨。部使者檄君行視。君以爲吳興之水。原於太湖。廣袤四萬八千餘頃。旁通數郡。其所灌輪。非獨苕霅也。書稱三江震澤。說者不同。就如議者之言。則尋常溝瀆之流。豈可以比二江之任。祇益紛擾耳。且錢塘二埭。其來久矣。大役之興。古人所重。固執不可。議者不能奪。

李常 元祐五年二月二日。年六十四。

精騎集取北齊孫搴語。精騎三千。足敵羸卒數萬。

越州請立程給事祠堂宜采。

晁補之雞肋集

序騷以孟子與原接。而原稍後。

張洞 治平四年七月十二。四十九。

杜純 鄆城人。紹聖二年。六十四。

李清臣 皋陶爲李。或爲理。而二姓同出陳郡苦縣。漢將軍廣後者。爲涼武昭王暠。暠之後爲唐。建中

靖國元年七十一卒。

楊緯 元祐二年卒。年六十二。

晁仲熙 元祐元年卒。年六十八。

楊景芬 元祐二年正月十一日。六十一。

陳知和 元祐二年。六十四。

高旦 元祐元年卒。年五十七。

石輅 熙寧二年卒。年六十二。

魏通 元豐五年。五十二。

劉師愈 五十六歲。

梁彥通 紹聖五年四月十日。六十八。

胡戢 補之熙寧初隨父適越。天雨滯逆旅。遇之。

字叔文 元祐六年卒。年四十七。

晁端仁 崇寧元年六十八卒。

胡輔 字安國。元祐四年卒。

王元舜弼 紹聖四年。六十九。

趙祐 慶歷五年。四十五。

唐庚眉山集

政和五年六月廿四。記水東二神廟靈異。在惠州貶所。

政和元年正月五日。貶惠州。出番禺。遊越王臺。

崇寧二年正月十五日。記閩中新修勅書樓。

唐彥通。佚名。元祐三年閏十二月廿五卒。年六十三。

上蔡司空書。其推論古文云。邇來士大夫崇尚經術。以義理相高。而忽略文章。不以爲意。夫文章於道。有離有合。不可一槩忽也。唐世韓退之。柳子厚。近世歐陽永叔。尹師魯。王深甫輩。其詞何嘗不合於經。其旨何嘗不入於道。

年十五。作上任德翁教授知遇序。

宣和己亥十二月一日。跋寅申錄。自謂取名掇謗。皆以此。惠州失手墮海中。方自幸名與謗俱息。而張自強復持此六卷。幸祕之。

龜父集

南昌洪朋。兄弟四人。龜父以布衣而名出諸昆之上。淳熙元年四月廿六。楊誠齋序唐人黃滔詩集爲御史集。初名泉山秀句集。永豐令黃公度八世孫搜集爲十卷。

黃御史集在上王審知墓

慶元二年十月十四。洪邁序。淳熙四年九月朔。謝諤亦序。

天祐二年四月朔。福州報恩定光多寶塔碑云。威武節度王公。是日宿誠於州。東烹於肆。庚申光化三年正月庚寅朔。

陳嶠。司直。光化二年十月三日。七十五。光化四年正月廿七。祭陳鼎曰。閩山秀氣。魯國清塵。滔著有

九經解。詩解。白樂天年譜。論語人物志。

四月初三。諱日。裔孫考其生年。當在開成庚申前後。卒於開平辛未前後。

劉弁雲龍集

元祐六年七月十四。記吉州愚堂歐陽文叟所造居室。稱其風扉月牖。竹簷蓀逕。有別一人境。

與曾子固論文。韓柳李翱。皇甫湜。諸人皆有品藻。

元祐七年七月朔日。洪州教授時。記天慶觀三清殿。元都玉京七寶成就云云。

熙寧丁巳七月卅日。記澄碧軒螺岡螺浦山之交云云。

容有抵予書云。子之州章氏。有子號婉婉。自幼至其始笄。惠發姝豔。不類人間人。字文柔。有詩集。蓋名娼也。詩集乃人詠文柔也。弁爲序。

熙寧丁巳九月三日。送道士習順偕能道未來事。

時議六篇。亦進策之類。

何受 高士。元豐四年卒。年七十六。

劉伯京 名叢。青天蓋遠山。黃河流白水。仙女遺詩爲死徵。元豐八年七月十日。年五十七。子公顯公。

肅公量公度公稱。

王衮 元豐元年戊午九月十八。年四十二。

周必大稱其醺經飢史。吞吐百氏。足繼歐陽宋史。稱其剗削瑕類。卓詭不凡。

朱長文樂圃餘稿。元符元年二月十七。年六十。

自譜云。朱虎之後。夏商無聞。周有朱張。在齊曰毛。魏曰亥。楚曰英。而譜氏族者。又謂高辛之後六終產。

六子。其五曰安。武王封安裔。俠於邾。附庸於魯。後爲楚滅。子孫去邑爲朱。二漢之間。魯有家。吳有買臣。

平陵有雲。杜陵有博。宛有岑暉。會稽有雋沛。有浮寓。寓坐黨錮。誅。子孫避難丹陽。遂藉吳郡。陸機稱四。

姓者。朱張顧陸也。長文高祖。爲越州剡人。名滋。會董昌亂。越。錢氏據杭。隱居田里。生唐乾符丙申。卒宋。

平蜀之年。八十九歲。葬剡之游謝鄉。次子瓊。佐錢氏於四明。遂家明州。季子億。以閣門祇候守邕州。卒。

葬蘇州吳縣。

蔡昕 治平三年二月三日三十六。

蔡拯 皇祐六年五十七。

蔡天經 皇祐元年廿八。

蔡欽 元豐元年二月十九十九。

張擴東臆集 工麗如汪藻制誥九卷。

皮日休文藪

咸通四年四月三日記郢州孟亭五年五月朔記通元子栖賓亭逢氏虐使他人牛天殛之而燕趙無賴少年椎牛無數不殛何也。

鹿門隱書多格言 正尸祭謂祭宗廟尸不當廢唐禮然也。

政和改元季夏四日毗陵朱袞序笠澤叢書。

鄧肅栢欄集

太學生上詩諷花石耿南仲薦之及高宗朝力詆南仲父子講和悞國以左正言予宮祠罷歸忠君愛國之忱溢於言表。

默成文集

淳熙丙午三月己卯朔。朱子序潘良貴集。稱其剛毅近仁。

郭印雲溪集

皆詩無文。嘗官縣令。壽八十餘。宋詩之佳者。

羅隱昭諫集

酬邱光庭詩首云。正月十一書札。五月十六到來。柳吟秦望咫尺地。鯉魚何處閒徘徊。

廣陵妖亂志。吳堯卿被仇家所殺。其妻以紙絮葦棺斂之。似一一封書。好事者題云。信物一角。附至阿鼻地獄。請去斜封。送上閻羅大王。人傳爲笑。兩同書十篇。世多有之。

說石烈士。卽石孝忠。爲李愬仆。韓碑者。記甲子年事。太和中。

李新跨鼈集

東都劉氏藏書序。稱布衣與祕閣埒。惜不得其目也。

永懷廟碑。朱使君東漢時人。爲巴郡守。隱唱車山。死千餘年。史無傳。後古無文。貞元十四年。平泉令王寬記修祠之因。

馮玠。其先畢萬之後。食采馮鄉。崇寧三年卒。三十六。

慶湖道老白序詩集云。越人賀鑄。方回也。賀本慶氏。后稷之裔。太伯居吳。王僚遇公子光之禍。王子慶忌。

挺身奔衛。妻子迸渡澗水。隱會稽上。越人哀之。予湖澤之田。俾擅其利。表其族曰慶氏。名其田曰慶湖。今爲鏡湖。傳訛也。漢安帝時。避帝本生諱。改賀氏水。亦號賀家湖。家牒載謝承會稽先賢傳。敘略如此。唐代旣頒勳格。百家圖譜。併爲煨燧。元和中。林寶集著姓纂。臆爲賀氏慶封之後。非是。按封夷族。安有遺種哉。吾家特會稽一族。他州之賀。蓋賀蘭賀若賀跋賀婁賀魯賀葛賀賴賀述賀兒賀略孤吐賀諸姓裔也。鑄生於皇祐壬辰。丙子年作序。

謝逸溪堂集

王檢 及之 崇寧三年秋七月三日卒。年四十九。妻潘。名及甫女。

晏防 宗武 元獻公爲防之叔祖。其母吳。王安石妻妹。大觀四年卒。年四十八。

季復 大觀四年六十。政和元年辛卯正月甲午朔。

謝邁竹友集 逸從弟。

董隱 居金谿人。孫某爲越州司理參軍。與其兄某同年登進士第。稱江西兩董。兄子革。政和二年卒。年四十。

李彭日涉園集

揚吳 字明之。蘇州人。娶江氏。吳死於客。有蝶大於掌。繞江氏。竟日去。聞訃哭。蝶復來。起居飲食不置也。



彭爲賦詩。

許翰襄陵文集

孫宗鑑 宣和五年四十七。

孫觀明之 大觀四年八十一。

許閔 元祐八年四十九。

孫道純老 大觀二年七十二。

魏喬 政和七年七十。

沈昭遜 熙寧三年。後六年卒  
六十七。

周行己浮沚集

趙霄 彥昭 大觀三年四月六日四十八。家人求得遺子於外。曰紹孫。亦書子之變例。

許景亮 政和三年十一月五十七。崇寧二年。十一月初  
九乙酉。

慕容彥逢摘文堂集

新昌石氏 萬石君之後。景衡中熙寧六年進士。朝奉大夫。崇寧三年卒。五十八。有南明集。

葛書思 崇寧三年七月。娶侍其氏。卒年七十三。大觀四年正月十三壬子。

弟彥善。元豐七年七月壬寅生。崇寧二年十二月庚午卒。  
政和七年卒。年五十一。諡文友。

### 呂南公灌園集

元豐四年五月一日。記李候虛齋曰。惟虛涼而領劇邑。  
重撰韓退之傳。應陳繹曾之請也。孫甫有唐紀三十篇。  
以白虎通爲譁惑聾瞽之書。以爾雅非三代之書。

### 薛季宣浪語集

師事袁溉。傳河南程氏學。與朱子往復。而性命兼重事功。其後陳傅良葉適遞相祖述。爲永嘉之派。周  
行已開之。而季宣又導之也。

以柳子厚辨晏子春秋出於爲墨學者。其言本於孔叢詰墨。不詰墨子。而所詰皆晏子春秋中語。謂子  
厚掠美瞽世。

有中庸大學解各一卷。在本集。李長吉詩有會稽姚氏本。

袁溉字道潔。汝陰人。嘗謁岳忠武。欲留佐幕。不顧而去。曰。岳公武人泥古。而幕下無圓機之士。難乎免  
矣。紹興癸酉。得疾如中風。四支不仁。自謂存神與氣。周流無滯。尋愈。後家荊州。卒年七十。季宣問義理。

之辨。慨曰：學者當自求之。他人之言善，非吾有。

季宣父徽言。紹興九年卒。年四十七。官右史。

季宣卒年四十。乾道九年。門人迪功郎新泰州教授陳傳良行狀。十二月十一日。是年七月卒。呂祖謙

銘墓。

劉才邵。櫟溪集。劉姓著望廬陵者。漢長沙定王子蒼。

紹興五年十一月庚午朔。七年十二月戊午朔。二十年十二月癸卯朔。子壻致祭於故丈母項氏之靈。

鄧柔中。建炎四年八月廿三年六十四。

羅爲祝融之後。羅并於楚。居長沙者曰瓊。漢爲梁相。襄陽曰襲。晉爲將軍。衡陽曰玠。唐爲御史。唐季御

史子孫散處江左諸郡。崩復自豫章遷居廬陵。五世元。六世茂。七世徽。八世安強。字守道。紹興元年卒。

年五十五。

劉子暈。屏山集。紹興十七年丁卯卒。字彥冲。崇安人。劉給之子。

始祖居潭溪庸。生光位。光位生玉。玉生文廣。文廣生太素。皆出楚元王交。處士民覺。紹興元年卒。年八

十四。陸佃孫女寘之女歸屏山。廿四歲終。建炎庚戌三月十七日也。

蔡戡定齋集。襄四世孫。仙遊。辛卯九月十四。館職對策。

端明殿學士王公行狀。卒乾道九年。不知何名。字亦奇。又云少師之子。

蔡伸。其王父。紹興丙子。六十九。葬於武進。

胡堅常。乘華。晉陵人。曾祖宿。祖宗堯。父越修。淳熙八年卒。年六十四。

王廷珪。廬溪集。乾道六年卒。九十三。

紹興壬戌冬十月一日。記遊西山。紹興十年六月初十日。記鳳林樓安成在吳楚閒。

聶昌。初名山。淵聖賜名。臨川人。靖康丙午。四十九。

弟廷璋。才臣。紹興十一年卒。年五十六。

弟廷珍。漢臣。紹興十二年卒。年五十五。

弟廷璋。紹興十一年卒。年五十一。

趙善括。應齋集。戊戌十月初四。夢作彌勒贊。有紹興己未至今日之言。南宋初人。

李洪。芸庵類稿。南宋初。

乾道二年十月十日。記鹽官福嚴禪院。銘龍尾硯。自序生歲己酉。值大駕南巡。先公掌誥紫微閣下。渡

江。故物。惟龍尾硯。凝漆爲硯。晉太子納妃故事。有漆硯。

趙鼎。忠正德文集。乃高宗於修神哲二宗實錄。賜褒四字。因以爲集名也。

曹助松隱文集

紹興廿九年上元日。記淨慈寺五百羅漢。隆興元年七月三日壬戌。記崇先顯孝禪院。紹興十二年。遣使至金。三月一日。祭徽宗。文極哀痛。引申生見神。及李德裕托夢於令狐綯。求還海南之骨。欲徽宗神靈聳動。金人。乾道三年閏七月十八癸未。少失怙。不知所生母姓。夢通神靈。以王始加封。紹興三十一年九月戊戌朔。三十二年三月丁酉朔。淳熙元年三月戊子朔。

吳益 太皇太后弟。乾道七年。四十八。

吳蓋 乾道二年。四十二。

董仲永 乾道元年六十二。紹興廿七年十二月癸巳朔。

李光莊簡集

以蔡京敗無劾章坐貶。謝表云。當垂涕指彎弓之日。人以為狂。而臨危多下石之人。臣則不敢。爭論和議。為權相所斥。垂老投荒。乙亥八月廿二。會嶺南陳氏園。五色雀名小鳳。飛鳴庭下。四月十七夜觀月。曉月新雨。丙寅十月廿二。見故人贈詩。因咏南來償宿債。一笑悟前身。庚申在會稽。本命戊午。

洪皓 光弼忠宣鄱陽集

适邁遵其三子。流遞冷山。秦檜嫉之。安置英州。金悟室。

陳王固新

敬之。彥清其長子。

悟室令師事之。彥清生辰十一月一日。六十之年入瘴鄉。生還四載。卻投荒。适跋先君建炎己酉出疆。

年四十二。紹興癸亥還朝。明年母憂服除。未幾而貶嶺表。謫九年而卽世。

朱松韋齋集 字喬年。紹聖四年閏二月戊申生。紹興十三年三月十四祝。夫人後公二十七年卒。朱子

三塔修職郎劉學古。迪功郎黃幹。進士范元裕。戒殺子文有鄉婦悞被冥追。冥司有重譴也。

陳造江湖長翁集

周南山房集

紹興元年二月十九遊杭之湖山。廿二日作後記。慶元庚申二月八日。合乙未歲同年。飲於西湖環碧之園。壬寅五月廿七。遇黃媪眞眞。則金州大將皇甫謹之妻女。謹嘗有部將妻女美而奪之。此其報也。因爲著戒。

衛涇後樂集

胡安國子宏。孫大壯。著述亦甚富。而封建論數篇。尤勝涇薦之時。衡山布衣也。蓋經寬饒之後。建炎三年生。紹熙三年四月廿七年六十四。安康郡夫人章氏。其先浦城。後徙秀之華亭。曾祖楫。右承事郎。祖杲。右通直郎。父終。贈武義大夫。蓋公之配。涇父尙賢生紹興七年。卒慶元六年。六十四。娶章氏。級之女。子涇。濟洽。兄沂。伯時。敏子。弟澁。叔季。敏子。涇帥湖南。有族曾孫守武岡。欲更他郡。而彼請祠。蓋德章也。名藻。

曾者年 嘉定壬午卒。年七十五。

衛藻 嘉定己卯年卒。年七十八。

廖行之字天民。著省齋集。淳熙己酉卒。年五十三。

陸九淵象山集 淳熙二年十二月望。記敬齋吳博古。爲貴溪縣也。淳熙十五年正月初吉。記王荆公祠

堂。多過護語。

蘇籀 轍孫過子。上書秦檜。附會和議。王浚明。紹興廿三年。八十五。樂城壻也。籀爲銘。樂城言班固諸敍

可爲作文法式。崇寧丙戌十一月八日。四鼓夢中。及古昌蒲詩云。一人得飽滿。餘人皆不悅。

曾丰 同州人。鄧浩作立成歷。寫百中經。至淳熙癸卯後。未有述。浩爲推算兩曜五星。增入順逆遲疾。留

伏。爲便於卜筮。

曾神童對屬序。嘉泰癸亥也。童子名戟。序引此事屬辭。

緣督集二十卷 淳熙十六年五月一日庚申。

高登東溪集 朱子爲祠堂記。比之伯夷柳下惠。

曾極金陵百詠 始皇以望氣者言金陵有天子氣。使朱衣鑿山爲瀆。改爲秣陵水。以秦開。故曰秦淮。

八德功水在蔣山。梁天監中有胡僧寓此山。龍爲引此泉自西域來。一清二冷。三香四柔。五甘六淨。七

不竭八捐癘。故曰八功德。

楊萬里誠齋集吉水百卅二卷。開禧元年之明年卒。年八十二。

二月十一日夜夢東都早春詩。隆興甲申二月廿七。爲清江譚氏記作樓於峽水之濱。爲景延樓。庚寅十一月四日。爲叔清記竹所。淳熙五年三月廿四。記山谷祠堂。己亥十月三日。記安福興崇院經藏。淳熙八年九月九日。記韶州合祀張余二公祠堂。淳熙十三年五月十五。記樞密官屬題名。淳熙二年十二月戊寅朔。淳熙己酉閏九月十一。記浩馬。紹熙初元十月廿九日。記新喻秀江橋。二年四月六日。記眞州壯觀亭。五月廿六。記吉州六一堂。三年二月廿三。建康貢院落成。紹熙壬子九月十六。至金陵。因記泉石膏肓。慶元二年十月十五。記喚春園。紹興壬午九月五日。序施氏蓬戶甲稿。乾道五年八月六日。序鱣堂乃叔祖文集。乾道辛卯。序呂侯治零陵事。四月廿六。淳熙戊辰八月二日。序易外傳。丁未四月三日。自序荆溪集。丁未六月十五。序西歸詩。丙午六月十八。序南海詩。丁未六月十三。得故人劉伯順送南海集。淳熙己酉十月三日。序江西道院集。卽朝天集。蓋宮觀時也。紹熙元年四月九日。序續集。壬子五月廿五。序江東集。紹興癸酉十二月廿四。序黃氏通鑑韻語。慶元己未八月廿八。序胡澹菴集。自署門人。淳熙十二年十二月庚戌朔。庸言儘有佳處。天問天對解。則多事矣。淳熙薦士錄。凡六十人。首列朱子。注云。學傳二程。才雄一世。雖賦性近於狷介。臨事過於果銳。若處以儒學之官。涵養成就。必



爲異才。薦章穎云：早冠多士，其學益峻，立朝梗挺，公論推表。詩話論近代詩云：范石湖之清新，尤梁溪之平淡。陸放翁之敷腴，蕭千岩之工緻，皆余所畏者。蔡攸幼慧，其叔父卞，荆公壻也。嘗問荆公，相公解倉頡字，抑李斯字，胡銓、邦衡、淳熙七年卒，年七十九。遺表有死爲厲鬼以殺賊。楊邦乂，建炎三年卒，年四十四。虞允文，隆州人，虞世南守仁壽郡，卽隆州。淳熙元年卒，年六十五。諡忠肅。雍國公，帝疑閩人，王淮對曰：閩有章、淳、呂、惠卿，不有曾公亮、蘇頌、蔡襄乎？江浙多名臣，不有丁謂、王欽若乎？博士章穎論事，狂直，淮論救之。淳熙十六年，六十四。張大經，慶元四年七月廿九，八十五。謝諤，紹熙五年卒，年七十四。陳俊卿，淳熙十二年，七十四。九年，七十。疑差一年。余端禮，嘉泰元年卒，六十七。慶元二年卒，七十八。章燾，宣城人，字彥溥，淳熙元年卒，刑部侍郎。年八十二。王回，紹熙三年十二月廿九卒，年七十二。吳松年，淳熙七年卒，年六十二。開禧二年五月七日卒，諡文節。

葉夢得建康集 夢得蔡京門客，而章惇姻家。

晁氏之甥，猶及見張耒諸人，猶有北宋遺風。與陳與義可以肩隨。尤楊范陸，他人不及。紹興庚申二月十二，題唐明皇吹簫圖後。序程致道集四十卷，有年譜。子輅跋中見。

陳與義簡齋集

方回以杜爲一祖，而黃庭堅、陳師道、陳與義爲三宗。

毛滂東堂集 武康縣齋名與蔡卞皆王氏塔。

鄭剛中北山集 由秦檜進與章少董云於令德文處惠教魯頌公之後有仕秦爲符璽令者以符爲氏。

傳漢唐五代家世可考符授之誌也。

汪藻浮溪集德興人錢塘關注子東作胡先生言行錄紹興二十二年七月甲午朔汪出軒轅春秋童子踦。

以功顯魯中閒譜系不傳至五代有自歛之黃墩徙婺源還珠者九世至穀藻之父也卒於崇寧乙酉。

年八十母陳政和五年正月廿九卒年七十七蘇攜頌之裔也於紹興十年卒年七十六衛膚敏建炎

三年卒年四十九崇寧初制詔以尙書左丞爲丞相天子虛己而聽焉吳點字聖與建炎四年卒年七

十四有集卅卷傅楫崇寧元年二月五日卒年六十一字元通龍圖待制知亳州。

綦崇禮北海集 叔厚高密人與汪章同長於制誥王衣神道碑紹興五年閏二月卒年六十二箋表類

中有語本亦笏記之類也常知紹興府禱雨於禹廟秦望山惠靈侯廟南鎮廟伯益皋陶廟馬太守廟。

越王廟舜帝廟紹興六年九月丙寅朔。

員興宗九華集 祖宗之朝元老大臣聲嗟氣咳猶足以澤天下如魏公議邊蜀公議樂滕公議用人司

馬公議役石守道議口蘇明允議機權至种隱君又議道議治議仁議禮義凡作十議皆十世龜鑑也。

紹興庚辰七月望日記漢嘉李氏林亭員氏自唐半千而後咸有代序興宗別宗任城令延與陳圖南

相接希夷師友造化草芥諸公裔南圭紹興壬午卒年七十六。

洪邁野處類稿 容齋五筆別見。

畢仲游西臺集 元豐三年五月十六羅山令記信陽軍門二年五月十九記通慧禪院經藏元祐元年

六月十八記西陽宮因古鐘知唐西陽宮也歐陽叔弼傳文忠公之文須人代者多出叔弼之手而東坡在翰林多以內表章屬叔弼代之人莫能辨文忠遺表叔弼代爲神宗見而愛之意文忠自爲也天下人士傳誦亦以文忠所爲名業魏泰恃勢誣州東地爲天荒業裁之政和三年業卒年六十七令狐挺唐相楚之六世孫銘曰公高之別有晉大夫曰文子頡始氏令狐秦紀太原漢伊吾元魏之守候於藍田藍田孫子爲隋納言納言六世相唐宣宗挺於嘉祐三年三月十二卒年六十七。

魏國韓琦子忠彥亦爲相大觀三年八月二十卒年七十二。

畢氏出周文王十五子高封於畢後漢衮州別駕湛居東平五世孫衆慶宋衮州大中正慶五世孫愷仕唐司衛少卿許州刺史愷生構榭構戶部尙書榭鄴王府司馬榭曾孫誠相懿宗構五世孫植爲振武天德營田判官植生宗昱雲中令宗昱生球本州別駕球生義琳嘗以策干漢高祖不能用生子士安字仁安入宋爲相諡文簡景德中崇文院鏤晉書百三十卷板成欲印賜或言兩晉事多鄙惡士安言惡可爲戒何傷乎王禹偁陳彭年皆公門下士安乾德四年進士拔禹偁於磨家兒禹偁進用反在

前。士安除知制誥。其詞禹偁所行也。眞宗時卒年六十八。行狀不載年代。可恨也。

陸游渭南集 開禧丁卯年八十三。

李昭玘樂靜集 記徐州十事。南臺寺殘經多唐末五代時所書。字畫精勁可喜。阿含經四卷。秦寧節度使齊克讓造。因引王縉相代宗遇寇變。合衆沙門護國仁王經事。

李若水忠愍集 衣襟中詩。我馬南來久不歸。山河殘破一身微。功名悞我等雲過。歲月驚人逐雪飛。每事恐貽千古笑。此身甘與衆人違。艱難重有君親念。□□□滿客衣。

傅察忠肅集 元祐四年十一月十六日生。是日叔祖堯俞拜中書侍郎。因小字鳳郎。三十七殉國難。

劉安上字元禮。屢劾蔡京。建炎二年卒。年六十。有給事集。

劉安節左史集

劉跂學易集 摯之子。錢乙傳。字仲陽。元豐中以治效授太醫丞。卒年八十二。有傷寒論指微。嬰孺論百

四篇。初以顛顛方著名山東。疑今傳顛顛經也。西門楫。元祐五年卒。年五十三。

游酢游廌山集 生皇祐五年二月十五午時。元豐六年。調蕭山尉。八年薦爲太學錄。癸亥。長子撝生。乙

丑。次子擬生。戊辰。三子拂生。庚午。四子損生。壬申。五子揆生。甲戌。六子揀生。辛巳。七子握生。乙亥。女生。

癸卯。七十一歲卒。

李復漪水集 答李忱承議書 論修地理書 謂唐鄭餘慶四蕃十道志 元和郡國志 祇是官司文字 甚無可採 若欲其山川人物 風俗物產 郡邑興廢 諸事一一盡載 及古今小說 詩賦碑刻 故事遺蹟 皆詳備 須數千卷 方能了 此非一人之功所能集

彭龜年止堂集 國子監版行時文 乞賜寢罷 天下雖不能皆韓愈 然豈可輕天下無韓愈哉

嘉定庚辰十月望日 北溪陳淳記宗會樓聚族之義也 陳北溪跋朱子家禮 又代陳憲爲跋 則家禮實朱子未成之書 廖德明刊本 尤未善也 陳廖皆親受業於朱子 其言不謬 如何以家禮爲不出朱子乎 閱北溪大全集書 陸氏出齊宣王少子元侯通 封平原般縣陸鄉 曾孫烈爲吳令 烈四十世爲唐宰相 希聲楊慈湖簡所作象山行狀

翟汝文 熙寧九年丙辰生 紹興辛酉卒 六十六 有忠惠集

陸象山 紹興九年二月乙亥生 卒年五十四 紹熙五年二月十六 楊慈湖狀陸子靜 慈湖因慈母如母之說 謂愛妾之情 非經禮 謂子夏不知禮 且引矍相之圃 爲人後者不入 因謂子夏喪服 傷害道良多 小記亦有可刪 宋儒習氣 至於叛經無忌 空談義理之害也 慈湖駁孟子配義與道 謂義卽道 不可言與氣卽道 不可言配 真是亂談 無忌憚矣 謂子路終身誦之 則子路沒後 孔子始知 亦癡絕矣 以形上形下 非孔子之言 張覺教蔡京諸孫 但令學走 京流涕求教 因勸收人心 召楊中立 孫仲益 皆爲是也 慈

湖謂當乘此勸蔡誠實悔過。此說近理。

寶慶二年三月廿三。慈湖卒。年八十六。

宋楊冠卿客亭類稿云。癸丑季秋二十六日。夢至一亭。榜曰朝雲。因遇姝麗。作綠波芳草之詞。

韓元吉南湖甲乙稿。呂東萊之妻父。維之元孫子澆。亦能詩。嘗舉朱子自代。淳熙二年正月甲申朔廿

五日。祭通判奉直伯淳熙八年辛丑五月廿五庚子祭撫幹叔連南夫。宣和五年奉命接伴金使。明年

使金成禮而還。爲蔡攸童貫所忌。紹興十三年卒。年五十八。正月廿五卒也。李文淵。紹興十六年卒。年

六十二。呂廣問。隆興六年十一月七日。龍圖待制。卒年七十三。賀允中。資政殿大學士。會稽郡開國公。

乾道四年卒。年七十九。方陔。字務德。桐廬人。隆興八年。知紹興府。初爲府從事。且佐帥幕。已四十年。吏

民猶識公。喜甚。公亦周知其利病。力請蠲除餘米四萬斛。錢十六萬緡。以寬民力。收貧民之未葬。百九

十殯。刻石爲義藏。遠近稱之。初。張守知紹興府。辟爲觀察判官。委以裁決。一府盡傾。有戍卒部曲謀變。

公獨從。張公驅數騎誅其首。朱丞相勝非繼爲帥。益知之。歸卽薦可用。就差浙東安撫司幹辦公事。徙

知平江府。猶言會稽和賣之弊。卒年七十一。歸安劉一止。紹興三十一年十一月初四。八十三。靖康二

年五月。高宗卽位。改元建炎。改睢陽城爲南京。八月廿五日。陳東歐陽澈以言事死。陳四十二。歐三十

三。陳號少陽。歐字德明。張魏公筆削劾陳東文稿與殺曲端。其心與秦檜無異。

袁燮絜齋集 鄞人。與同里沈煥楊簡舒璘以道義相切磋。後師事陸九淵。南宋儒中有體有用。讀管子。知爲後人綴集。惜晉人集諸葛亮事未傳。

慶元府鄞樓鑰。字大防。東樓公之裔。鄉先生王默李鴻漸爲師。三山鄭鏗相與切磋。爲師友淵源。七世祖皓。六世祖杲。皆有名。高祖郁。自奉化徙鄞。儒學精深。爲後進師。其先由婺徙明。隆興元年。胡忠簡知貢舉。名中第。嘉定六年卒。年七十七。葬四明山福善寺左。

馬鞍裏崔府君廟食甚盛。而逸名氏。或爲漢子玉。或謂魏伯深。公奉詔作顯應觀碑。乃知唐之賢令。研精字書。偏旁點畫。纖悉無差。行狀缺。祖母封。父諱祖昇。常守鄉郡。名所居坊曰畫錦。羅點。江號崇仁人。慶元前一年卒。四十五。

黃度由浦城徙金華。至新昌六世。曾祖巽。祖惠之。父仁靜。度字文叔。白屋起家。至龍圖閣學士。通奉大夫。尙書。爲東州右族。嘉定六年卒。年七十六。行狀動累萬言。一人專卷。而敍死生年月多不清析。度有書說二十卷。詩說三十卷。周禮記五卷。通史編年四卷。未成。歷代邊防六卷。藝祖顯監三卷。仁皇從諫錄

三卷。奏議及雜著若干卷。屯田便宜一卷。陳止齋以周禮名家。論鄉遂之說。聞公言而所疑頓釋。

姚穎。字洪卿。慶元府人。淳熙五年。范成大知貢舉。奏名擢第一。王魯公妻以女。淳熙十年卒。年三十四。王女方二十三。搖者萬端。不可奪。子元特四歲。元哲二歲。袁公會祖知處州。穀。祖倉部郎中灼。父承事。

郎。母林氏。垆從其父守隨。無子。禱於大洪之山。夢神告曰。與汝二子。長文章。爨文之子也。父於紹熙元年七十二卒。五子覺。爨藻。樵。失其一。章登乾道五年進士第。左迪功郎。紹興府諸暨縣主簿。始至。講求利害。見其封畛廣。戶口衆。而怪其征科之難也。悉索累年簿書。考校其實。而置諸厰事多寡。弱官有定賦。而有田者不得不輸。雖老奸巨猾。無敢復爲欺者。傳之後人。遂爲經久之利。李茂欽。嘉定十四年卒。年六十九。趙充夫。嘉定十一年八十五卒。石範。嘉定六年九月廿三卒。年六十六。章煥。字昭卿。慈溪人。曾祖翊。祖詔。父景。初家藍溪。建炎兵禍。詔挈家避。無及難者。困倉器血養生之具無失。人爲陰德之報。寇退。大飢。斗米千錢。傾有積以食餓者。病給之藥。煥亦能世其德。嘉泰十年。與妻張氏俱卒。年俱六十六也。子三麟。鳳龍。

尹焯和靖集。和靖旅卒於越。莆田西淙洪公。出牧茲土。乃仍廢寺改新祠。比社學爲一區。以興仰止。復梓其文集。西淙名珠。字玉方。辛巳進士。嘉靖九年白鹿山人蔡宗究序。年譜焯生辛亥七月辛未。戊戌河南先生源。叔祖河南先生洙。皆有文集行世。父林。虞部員外。八歲丁父憂。十七見伊川。十九應舉。見斥元祐黨籍。策問不對。而對母陳。謂以善養不知祿養。伊川歎服。廿二娶張夫人。廿七伊川謫涪州。三十六。受易傳於伊川。三十七。諫官范致虛攻伊川及張尹二及門。五十五。种師道薦於欽宗。禮召。辭。詔賜和靖處士五十六。金人陷洛陽。全家逢難。張夫人與子均死。弟燭婦全氏及姪塙逃民間。五十七。在



長水山中劉豫僭帝號使人強聘焯。詈之而逃。攜塊及邢氏女匿闕水谷中。五十九至永興。六十二至蜀。子墉。邢純。官瀘南。張魏公宣撫川陝。六十六。屢徵固辭。六十八。除祕書郎。兼崇政殿說書。六十九。從駕錢塘。移書秦檜。斥和議。檜大怒。降六十九。除徽。猶閣待制。提舉萬壽觀。仍兼侍講。固辭。提舉江州太平觀。七十。子墉。邢純爲浙東撫屬。迎侍焯。焯往會稽。門人呂稽中。堅中虞仲林。祁寬。從行。七十二。十一月初四。卒於會稽。特贈銀絹三百疋。兩中使護其喪。葬會稽五雲鄉龍瑞宮山之原。

王蘋王著作集 紹興廿三年卒年七十二

鄒浩道鄉集 唐旣字潛亨號眞淡翁撰邦典二卷四十四篇集論語春秋者以六典治邦國之義名之

蓋以六官正三傳也。浩諫立劉后之疏。靖康初。追理而不得其稿。蔡京使門客僞爲之。楊處厚。熙寧四年五月二日。年三十八。孫安壽。朋。元祐七年卒。三十七。華申錫。元祐二年卒。年四十一。崔通。字孝立。元符三年十月四日。年五十二。孫惟吉。建中靖國元年六月十九日卒。年七十三。王說。龍圖知青州。建中靖國元年卒。七十四。唐旣。元符三年九月二十卒。五十四。張唐英。諱某。宜興人。建中靖國元年卒。七十一。胡元鈞。大觀元年七月五日卒。七十四。

趙蕃乾道稿 朱子力稱之欲其入於道學

挽胡澹菴詩憶昔樂全翁暮爲老蘇表載其辨奸論此老一生了澹菴夫何如書有斬檜草顧豈無他

與言大可略小。紹定壬子癸丑之間卒。年八十七。歐陽詩云：主父仲舒容不得，不知賓閣是何人。題平津傳也。后村詩話。

劉克莊后村集 梅聖俞餘姚詩。海貨通閩市。漁歌入縣樓。山莊詩。白水照茅屋。清風生稻花。秋望。霜落熊升樹。林空鹿飲溪。挽公主。每令夫結客。不爲子求郎。蘇子美。山蟬帶響穿疏樹。野蔓蟠青入破牕。詩話謂放翁似杜。誠齋似李。黃芻季野名士也。登第夢婦人素服扇上題詩。恨君青袖短。悞妾白羅妝。遂不肯昏。陳魏翁素重其人。以聶夫人女弟歸之。宛然夢中所見。芻旋夭。無子。趙庚嘉定己卯。四十七。林挺。慶元丙辰八月十日卒。六十九。林沆。癸未卒。年五十八。卓先字進之。紹定己丑卒。年八十四。敖陶孫字器之。寶慶三年十一月丁亥卒。七十四。方阜鳴。紹定元年十二月八日卒。年七十二。歸林節生庚戌十一月十七日卒。戊子七月初六日。林瑒朝請大夫。紹定二年卒。年七十一。姚元泰。紹定庚寅卒。五十五。林及之。紹定二年三月九日卒。六十一。方符。朱文公門下。紹定六年卒。五十八。黃簡。閩人。端平乙未。五十九。杜顥。清老。嘉定二年卒。六十八。陳宿。字師道。淳祐二年卒。年七十。復齋弟也。克莊季父彌劭。淳祐丙午卒。年八十二。方大琮。淳祐七年五月乙丑卒。六十五。潘庭堅。年四十三年。淳祐丙午年八月癸丑日也。玉牒初草二卷。起寧宗嘉定十一年戊寅。己卯十二止。蓋兩年記注也。戊寅正月癸酉朔。三月壬申。五月辛未。七月庚午。九月庚午。十月己亥。十二月己亥。己卯正月戊辰。三月丁卯。閏三月丙申。五月

乙未六月甲子八月甲子九月癸巳十一月癸巳十二月癸亥十一年後摠記是歲斷死刑一百六十八人而不計戶口十二年後摠記是歲兩浙戶二百八十九萬八千七百八十二口五百八十三萬九千七百八十七福建戶一百六十八萬六千六百十五口三百四十八萬九千六百十八斷死刑一百六十八人方信孺崧卿之子崧卿朝請大夫京西轉運判官嘉定壬午十二月廿六卒年四十六病熱以病蜜拌梨橘漿盃飲至胃弱或勸迎醫謂貧不能具濫費傅伯成寶慶二年卒八十四與楊簡皆先朝遺老八月十二日卒真德秀資政殿學士卒年五十八不云何年可笑也魏了翁集有神道碑乃端平二年卒

羅從彥羅章集 年譜生於熙寧五年壬子卒於紹興五年乙卯六十四壬辰四十一受學於龜山楊先生楊年六十羅四十一也丙申李延平侗受業於羅甲辰未松爲尤溪尉治韋齋求羅爲記丙午尊堯錄成壬子授博羅主簿乙卯卒於官子敦敍早沒字仲素李字愿中羅諡文質

李處權崧菴集 天寒西日瘦歲晚北風豪月上千峰雪潮生萬壑雷

廖剛用中以御史中丞抗忤秦檜遷刑部侍郎會大母年九十三大父八十八皆及見耳孫故建堂名爲世綵堂十三年卒淳熙四年冬十月張栻爲銘去廖之卒三十四年矣崇寧五年進士紹興九年除中丞年七十餘

曹彥約昌谷集。有玉璽始末考訂極詳備。紹定元年十二月己巳晦卒。年七十二。

魏了翁鶴山集。九月廿九。賜左丞相鄭清之生日禮物。詔觀度銅渾。正龍駟開辰之候。調元玉鉉。記熊

熊叶夢之時。華亭縣重修學記。自慶歷後。郡縣皆有學。今令會稽楊君堙始至。戢奸惠柔。剔紛起廢。一年。搏櫛浮蠹。儲米三千。爲平糴倉。又一年。鳩材僱庸。修大成殿。朱公倬。隆興元年卒。約七十餘。彭欽。忠肅之子。紹定元年卒。六十五。張浚子杓。仕端明殿學士。杓子忠恕。字行父。紹定三年卒。五十七。直寶章閣。徐端卿。淳熙六年卒。五十四。著麟經淵源論十篇。漢鑿十篇。李繁。自號桃溪先生。字清叔。淳熙四年閏六月卒。六十一。壬辰諱日。有韓退之書墓式。魏泰之。紹定三年卒。六十二。丹稜史守道孟傳。著述甚多。嘉定十三年卒。年四十八。試士拔取。

郭叔誼。廣都人。紹定六年卒。七十有九。程掌。字叔運。紹定六年五十。倪思。嘉定十三年卒。七十四。四月十一。趙運判生日。滿腹鑑湖秋。李參政生日。十一月廿四。霜落南山秋。實風卷比鄰。夜燎。六月十八。張總領生日。家山自好。不堪他顧。魏云。四經無將字。起於三禮三傳。鄭康成未有音切。止言如某字。王輔嗣注易。始言某字音某。博愛之謂仁。似未盡行而宜之。承上文。則博愛之中。非無次第矣。由是而之焉。卽指仁。足乎已。亦是仁之足乎已。則博愛句。自是兼四言之。定名虛位。學者疑之。而不貫通之耳。

黃幹勉齋集。朱子慶元六年三月甲子七十一。唐堯章煥文。慶元戊午卒。年六十二。曾興宗。嘉定五年

六十七

吳泳鶴林集 蔣少韓叔輿嘉定十六年正月廿六卒年六十一治縣譜

陳亮龍川集 三國編年義例難曉呂東萊所疑亦不足盡之朱子九月十五生日

趙汝騰庸齋集 內制集序國朝故事無宗姓入翰苑者惟大本以宏詞南塘以甲科李太史心傳開史

館辟子同劉公漢弼徐公元述爲屬

徐鹿卿生淳熙十六年卒淳祐十年庚戌清正集

洪适盤洲集 紹興十六年十月廿五夢僧指西方霞而東陰雨過盤龍危橋將遷家

孫觀鴻慶居士集 柳城紹興九年卒年五十六傳諒友政和八年卒年五十二正月十日忌汪藻彥章

紹興廿四年卒七十六李謨紹興廿三年七十二陳豫政和七年卒年六十八孫畋紹興廿一年七十

二李端友紹興十一年卒六十九韓世忠紹興廿一年八月四日六十三國夫人梁氏繼魏國夫人

茅氏范瓊岳某皆以跋扈賜死其措詞謬戾巫必宣和二年七月癸丑五十六周彥直紹興三十二年

四月二十八十九周侁嵯人紹興三十二年卒年六十一義興蔣氏以東漢山亭侯蔣澄爲鼻祖宋興

尚占義興山亭之三十一世今常州宜興之山亭鄉是也咸平中有名堂者以進士起官事仁宗爲吏

部侍郎樞密直學士蔣璨字宣卿紹興二十九年四月己亥七十五張宇紹興二十八年十月癸卯卒

年七十八汪思溫紹興廿七年八十一林大聲紹興三十一年三月廿一日八十三剛中王氏乾道六年卒年六十三莫儔隆興二年七月十五日年七十六趙士彰紹興三十年十月丁巳六十六直敷文閣知紹興府胡交修紹興十二年正月丁未六十五朱權紹興乙亥十月十日生紹定壬辰六月一日卒七十八

真西山文集

劉燭晦伯上更化改元之九年卒年七十三乾道八年進士主紹興山陰簿

似嘉定九年

蔡九

峰沈紹定三年五月壬辰卒年六十有四李詵嘉定十三年卒七十七月八日也劉光祖嘉定十五年卒年八十一四子端之靖之翌之竑之范機己卯年八十一壽終嘉定十二年也趙崇度丞相忠定公子年十六謁朱子授以大學紹定三年七月十七年五十六陳峴壽南嘉定五年正月辛酉卒年六十八忤韓侂胄溫州平陽人趙崇憲履常鼎長子嘉定十二年五月十一日卒年六十葉湜亦朱子門人乾道戊子生卒年五十九建安人譙令憲嘉定十五年十月八日卒年六十八趙希擇字叔知嘉定五年卒年五十八少保正惠公包履常字適可孝肅七世孫生紹興甲戌卒嘉定丁丑李肖望名起渭福建人紹定三年卒年五十九徐鳳嘉定十七年卒四十八王介嘉定癸酉五十六袁燮和叔鄞人象山之學行狀萬言而不知其卒於何年年若干歲乾道初入太學淳熙辛丑第進士陸九淵爲學錄於太學時師之公卒後三月寧宗亦崩

宗澤忠簡公集 嘉祐四年己亥十二月十四日時公生建炎二年戊申七月十二卒公家義烏有遺事一卷家世藏本黃文獻潛常爲詩題其卷

洪适槃洲文集 紹興二十年十二月一日舟泊虔州夢涉古屋見紙畫冥中變相老僧令人穴閉目可

出先君述卽忠宣事也初金圍楚州久不下秦留尼堪所敵使之草檄諭降室撚者在軍知狀先君自北回與秦語及敵事因曰憶室撚否別時托寄聲秦色變而罷官湖部日使者胡直孺嘗問祖之所出答曰姓書以胡爲陳胡公之後陳媿姓也若以諡爲氏齊亦有胡公豈獨陳乎胡自有兩祖春秋有胡國嘗以女聘魯襄公經書夫人歸氏薨則胡以國氏歸其姓也今爲安定胡氏晉胡奮其後也魏孝文入洛改功臣複姓以紇骨氏爲胡今所謂河南胡氏者是也同列董公將戲曰董亦有兩祖耶曰昔廖叔安之裔董父善擾龍帝舜賜姓曰董封諸鬲川鬲夷氏其後也又辛有之二子董督晉典晉於是董董史因爲董氏董狐其後也有書萬餘卷名畫數百卷皆厄兵爐居窮絕域復訪求相載以歸則宣和博古之儲必有復入中國者矣四夷附錄所載西瓜先君持獻故禁圍及鄉圃種之皆傾大西瓜始入中國萊國夫人沈德柔淳熙六年六十有一羅汝楫紹興二十八年卒年七十政和二年進士淳熙十一年二月二日卒年六十八洪出其工後以其爲姓避仇加水爲洪三國志有廬江太守矩唐有集賢學士孝昌淳熙十一年二月二日辛酉

度正性善堂稿。朱子門人。嘉定庚戌三月戊辰朔十五年五月戊申朔。跋釋奠禮。少入鄉校。見孔子南面。顏孟位左。西向北上。及見揮塵錄所載。以爲孟子本位於右。自王安石升配位於顏子下。孟子上。其後罷去安石。不復正孟子位。故顏孟俱左耳。竊以蔡京蔡卞雖奸邪瀆亂。然亦必不敢顛倒錯悖如此。今觀晦菴先生所請。乃知國朝祀儀正位居中。配位居東西向。或有兩位止爲一列。蓋古人尙右。無位於左者。政和禮儀。則配位南向。以西爲上。亦不位於右。況紹興以來。復仍其故。顏孟居左爲一列。乃其舊章。而揮塵錄所載。皆好事者強爲之說耳。正字伯周。蜀人。自稱山陽。

杜範清獻集。十二月初六。栖嬾詩。初晴星漢。九月廿六。觀水雙鷗下碧瀾。叔祖仁仲名知仁。朱子門人。號方山。黃巖籍。嘉定元年進士。丁卯九月十夜觀月。光含萬頃。影落千山。八月十一夜。風月可愛。曛烟輕拂。亂山橫。範爲相。僅八十日。卒於位。淳祐四年六十四。元兵已動矣。

王伯厚四明文獻集。屈原封普安王。加封利澤。昭應普安正祐王。隆興府靖安縣管下。關某封義勇武安英濟王。加封忠壯義勇武安英烈王。荆門軍玉泉菴。史宗之。鄞人。高祖詔以八行舉於鄉。曾祖師仲。祖浩。相宋孝宗。封越王。諡忠定。父彌遠。相寧宗。理宗。封衛王。諡忠獻。宗之。歷觀文殿學士。正奉大夫。致仕。至元三十年卒。年七十九。二月十三日也。

趙必瓌生淳祐乙巳。卒至元甲午。宋裔入元。高隱有覆瓿集。



謝枋得疊山集。母廷瑞先世龍門人。後唐母昭裔從孟知祥入蜀。遂家成都。生於己卯年五十二。庚午閏十月十三終。己丑二十六年夏四月初五。卒於憫忠寺。魏天祐逼使北也。

神道碑云。廿五年四月卒。年六十四。

新安文獻志程敏政筆墩撰。有胡次焱著梅岩集。次焱婺源人。本唐宗室。五代時冒姓胡明經者始。故次焱欲氏

稱明經胡也。咸淳四年進士官貴池尉。元祐下貴池。元帥迎降。次焱奉母遁歸。教授鄉里。有贅答媒詩以寓意。

黃仲元四如集。有咸淳甲戌宋濂序。仲元字善甫。又改名淵。字天叟。其夢筆記云。丙戌夏五八日。夢夫子授以二筆。其文荒謬。咸淳甲戌去。宋潛溪之生。尙五六十。年安有彼時爲之序哉。且序中亦多及甲戌後事。則咸淳甲戌乃衍文之應刊去者也。仲元年八十二終。亦見潛溪之集。又云大德丁未年七十七。是終於武宗至大五年壬子也。咸淳甲戌。仲元方四十四歲。未改名也。

劉學箕消遍詩。長橋天下絕景。松江太湖千里。風濤不作。水天一色。雪月交輝。己未十二月望後一日也。方逢辰蛟蜂集。上宋理宗書題目。亦非本人標題。蓋本集失傳。後人掇拾而成故也。言宦官書。謂陛下自謂聰明剛斷。獨不爲後日慮乎。此曹旣輕朝廷。夜半禁中出片紙。召其人。外廷素無權。拱手唯唯。誰敢與之抗。蛟蜂生九月廿九。邵清溪有賀詞。生嘉定辛巳九月廿九午。卒至元辛卯正月初三申。

謝翹晞髮集 生於己酉卒於乙未四十七八月□子卒

浦江方鳳韶卿號岩南元初黃文獻柳文肅皆其門下與建寧謝皋羽皆以遺民終老金華錄見洞中有潘默成大書紹興七年四月十七同長老法銓遊此修篁喬木巨石瀑泉氣象雄偉評吾鄉山水第一已丑正月十一與方鳳遊洞天廿五日回

袁甫字廣微文之孫燮之子嘉定七年進士官吏部侍郎國子祭酒權兵部尚書三世積學顯名鄞之著族蒙齋集有湖州嬰兒局田記今例育嬰堂之始也鄞學乾淳四先生祠記嘉定主簿呂康嘉定趙希聖相繼請立前賢張南軒朱子呂成公陸文安爲學者法馮興宗嘉熙元年八月十九卒六十二鄭良朋紹興辛巳二月六日生端平乙未五月十二卒朱適之義烏隆興甲申生端平甲午卒林思哲松陽人温州屬嘉定十三年卒年六十四程榆嘉熙二年六月廿八卒年六十八關嶺嘉定十一年卒年五十九

李空同生成化壬辰十二月七日卒嘉靖己丑九月廿九日有空同子

陸儼山集與康德涵論樂書有舊傳王粲張飛等作傳奇

王鏊澤震集成化三年六月九日京師大雨雨中得錢往往側倚瓦際

青霞集年譜忠愍公生正德二年丁卯卒嘉靖丁巳十月十七日九月八日生

王鳳洲云大明祖下紹興更定版籍誤以呂爲李呂本之祖也呂誨之孫億從南渡誨仕宋爲御史中丞南渡居新昌八世又徙餘姚

李于麟仿呂相絕秦以文絕謝茂秦宜徐文長之恥爲伍也蓋門戶之見至於如此

司馬通鑑成自謂惟王勝之一讀他人讀未終卷已思睡矣

盧忠肅象昇生萬曆庚子八字庚子庚辰丁未辛亥日婁月畢木柳

關朗洞極二十七象與太元元包潛虛皆一例程宗舜作皇極總數蔡沈作八十一疇以演皇極明人收入性理大全程宗舜又益以七百二十九澤以擬周公之爻又有疇澤以擬孔子爻象文義俚淺道理荒唐

方靈皋以古文尙書平易爲秦漢間儒者得其書苦其奧澁而稍以顯易之辭更之史記潤堯典真不通之論也又云荀子董子近道而不能爲伊訓太甲說命之辭而邱明馬揚能爲之歟亦愚甚

全蜀藝文志有漢將張飛率精兵萬人打破賊首張郃於八濛立馬勒石二十二字在流江縣鶴鳴山銘記張道陵爲蝮蛇所吸門人以爲登仙矣十五字眉山象山有夜來月下臥醒花影凌亂滿人襟袖疑如濯魄於冰壺也李白書廿五字

鄭虎臣吳邵文粹道會林剛伯名復吳訥爲誌曉菴法師善啓錢溥爲銘皆與修永樂大典

明道作康節志。生祥符辛亥。卒熙寧丁巳。

陸龜蒙甫里先生集。丁隱君飛舉。字翰之。咸通丙午年七十二。今十四年矣。

成都文類。薛奎寄金繩院。正因大師詩註。師著釋氏蒙求已傳。印於蜀中。

朱竹垞康熙庚辰年七十二。

趙鼎卒於紹興丁卯八月十二日。年六十三。有自誌筆錄。在忠正德文集。

張俊附秦傾岳。張浚廣漢人。乃深重岳者也。出師表葛董兩傳皆載壽之。佩服至矣。

漢書太上皇父爲豐公。見漢紀贊注。洪邁云。

齊東野語十五卷。載曲壯閔始末。張魏公忤忌甚詳。曲於建炎四年八月三日丁卯申時死獄。年四十一。

宋人居喪。茶不用托。

聞見後錄謂固畏遷亦著歷代之人爲非。如畏遷。但始武帝至平帝可也。重出其文不可也。孔子讀易如無春秋。讀書如無詩。其法固不如也。獨退之作王仲舒碑。又作誌。蘇子瞻作司馬行狀。又作碑。人同而辭異。其知之矣。開禧三年十一月二日。韓侂胄愛妾三夫人滿頭花生日。張鑑因而遷庖其家。五鼓酒酣。周筠白其事不信。三日將早朝。筠復白之不信。遂殺於玉津園。金人得其首葬之。諡曰忠繆侯。釋曰。忠於爲國。繆於爲身。墓在趙州大石橋。

齊東語野記楊和王請思陵求西湖水環其第。又以其女初嫁趙汝勅。繼嫁向子豐。極賢淑。他姬生子。祕爲已出。使報和王。親往視之。向氏大窘。子豐諷郡官往迓。時王領保寧昭慶兩節度。領殿岩湖雪皆在屬下。遂中道反。撥吳門良田千畝爲粥米田。

洪端明入冥事。載齊東野語第七卷。字說見老學庵筆記第二卷。齊東野語第十卷有註唐書。歷代陵名。揮塵前二卷。

揮塵餘話卷一。載章郇公族子俞通妻之寡母楊氏生子。楊欲不舉。其母勉令留之。緘盒送俞。俞云。此兒五行甚佳。將大吾門。僱乳育之。既長。登第。與東坡往還。東坡送其出守湖州詩云。方丈仙人出渺茫。高情猶愛水雲鄉。以爲譏己。怨之。其子入政府。俞尙無恙。犯法以八十原之。見神宗實錄。東坡渡海。所以報也。燕國夫人墓獨處無耐。卽楊氏也。辨大業拾遺記亦同卷。

處士魏野貌寢。名妓添蘇。聞野有詩名。而有詩慕蘇云。見說添蘇亞蘇小。深以爲重。及見魏貌不揚。初未加禮。既知卽魏。遂大傾禮。

僧史見湘山野錄下卷。聞見前錄十五卷。末論尹歐五代史。

馬縞古今注之因蘇。盧亦未覺。吳槎客騫有子夏。易傳義疏以弧僞撰者。十一謂案唐初人所引。無一相合。因於太平御覽以上諸書采錄而疏證之。自吳草廬及二楊時喬諸家皆不取。以不言所本何書也。

海寧人。

秀水李旣方富孫補李鼎祚周易集解得六十餘繙元明人所引不及也。

武進趙懷玉億孫校韓詩外傳東吳嚴豹文蔚春秋內傳古注輯。

盧抱經卒乙卯年七十九段若膺說文解字讀楚金之書繁而此書喜其繁一虛辭一實證也。啞平啞平與上去入爲五聲。

錢漑亭唐學淵續漢律志補注周耕厓關帝事蹟徵信編。

新安汪氏增輯列女傳十六卷至萬歷而止。

江陰徐青牧易書詩春秋三禮四書皆有惜陰錄又有八卷不專說經江慎修河洛精蘊孔蕢谷子百城補杜氏釋例世族譜序有云馮氏名號歸一圖及近代春秋分記皆可采。

臧鏞堂輯盧植禮記解詁爾雅漢注樊光李巡魏孫炎皆勝郭注。

嘉善浦鏜輯十三經注疏正字八十一卷江陰趙曦明敬夫氏杭州孫志祖侍御詒穀梁履繩處素孝廉玉繩曜北。

孫之驥晴川尙書大傳三傳與盧本異戴補啓春秋五例。

張商英古三墳吾衍晉楚春秋豐坊魯詩子貢申倍。

孝經有古今文。鄭注今文。孔傳古文。五代之際並亡。雍熙中嘗得鄭氏今文。今亦不傳。

鮑廷博得孔氏傳於日本。盧召弓謂孔傳亡於梁隋時。所出當時疑爲劉光伯作。此殆是也。文辭不類西京。又不諱惠帝盈字。皆可疑也。

莊述祖鈔鍼膏肓廿八條。起廢疾卅八條。發墨守五條。

朱明鎬字昭芑。有史糾鎮洋志云。又有史冊史幾史略史風史游史嘉史芸史異史最史俳史鑒史粲共十三種。

康熙閒史官倪燦。闈公氏有明史藝文志稿。與千頃堂相出入。

吳荆山。邵子湘。馮山公。皆在宋開府幕。

張萱有彙雅前編。明萬歷中刻。藝文志尙有後編。

徐鉉等撰江右錄。誣潘佑之死以妖妄。釣磯立談云。佑以直諫死。

宋浙中志。岳珂嘉禾談鑰。吳興羅璿四明陳耆卿赤城洪遵東陽毛憲信安錢可則新定。陳謙永寧樓鑿括蒼。

峽江蕭騰麟。武進士官副將。著西藏聞見錄。

章楓山荷亭辨論。鶴山雅言。宋稅與權巽甫記師說也。

江陰楊武屏雜證。召弓分爲八卷。鈔書而駁正。舊悞也。名之文定從弟。其女季於乾隆己丑嫁。召弓爲繼室。四年而亡。甚好學。增訂日知錄。文定孫仲威名敦厚。在盧召弓家。瓜山土神爲禰正平。

鄭元慶芷畦著禮記集說參同八十卷。行水金鑑百七十五卷。湖錄百二十卷。石柱記箋釋五卷。廿一史約編八卷。卒雍正間。兩子早亡。無後。毛西河朱竹垞張匠門李穆堂皆稱之。

孔蒞谷刻春秋長麻。易史參錄。葉矯然龍性閩人著。

朱長孺注李義山。取資釋道源。趙松谷注王右丞集。關釋氏者。王琢厓贊成之。

秦有倫字天彝。祖應瑚。崇正諸生。妻方殉難。邦粲九歲。後有七子。有倫最少。仲子大士。戊子有倫卒。八十

七。丁酉。大士卒。六十三。伯兄吉士。弟彬。元賢。上升。皆以士行名。承恩承業承家。

黃崑圃出徽州程氏。自其父華蕃爲母舅後。黃登賢丙申卒。年六十八。

黃梨洲康熙乙亥年卒。八十六。邵念魯康熙辛卯年卒。六十四。

家太詹卒乾隆元年。

劄記首頁當記李衛奏與文定語。斥鮑篤。張溥刻列女傳。

汪中恬不知恥。李惇銘云。是時古學大興。元和惠氏。休寧戴氏。咸爲學者所宗。自江以北。則王念孫爲之唱。而君和之中。與劉台拱繼之。並才力所詣。各成其學。雖有講習。不相依附。



外編

潘衡造墨，王安中背師，知非日劄六十八之七十頁，徐遵明，李業興，出信摭。

二〇二

章氏遺書外編卷五

章氏遺書外編

卷六

永清縣志一

皇言紀第一

史之有紀肇於呂氏春秋十二月紀。司馬遷用以載述帝王行事。冠冕百三十篇。蓋春秋之舊法也。厥後二十一家迭相祖述。體肅例嚴。有如律令。而方州之志。則多惑於地理類書之例。不聞有所遵循。是則振衣而不知挈領。詳目而不能舉綱。宜其散漫無章。而失國史要刪之義矣。夫古者封建之世。列國自有史書。然正月必係周王。魯史必稱周典。韓宣子見易象春秋以爲周禮盡在於魯是也蓋著承稟所由始也。後世郡縣雖在萬里之外。制如古者畿甸之法。乃其分門次類。略無規矩章程。豈有當於周官外史之義歟。周官外史掌四方之志。掌達書名於四方。

此見列國之書不得自擅。必稟外史一成之例也。此則撰志諸家不明史學之過也。

呂氏十二月令。但名爲紀。而司馬遷班固之徒。則稱本紀。原其稱本之義。司馬遷意在紹法春秋。顧左氏公穀專家各爲之傳。而遷則一人之書。更著書表列傳。以爲之緯。故加紀以本。而明其紀之爲經耳。其定名則

做世本之舊稱。班固不達其意，遂併十志而題爲本志。然則表傳之不加本稱者，特以表稱年表，傳稱列傳，與本紀俱以二字定名，惟志止是單名，故強配其數，而不知其有害於經紀緯傳之義也。古人配字，雙單往往有之，如七略之方稱經方，淮南子論稱書論之類不一，而足惟無害於文義，乃可爲之耳。至於例以義起，方志撰紀以爲一書之經，當矣。如亦從史而稱本紀，則名實混淆，非所以尊嚴國史之義也。且如後世文人，所著詩文，有關當代人行事，其文本非紀體，而亦稱恭紀，以致尊崇於義，固無害也。若稱本紀，則無是理矣。是則方志所謂紀者，臨本書之表傳，則體爲經，對國史之本紀，則又爲緯矣。是以著紀而不得稱本焉。

遷固而下，本紀雖法春秋，而中載詔誥號令，又雜尚書之體。至歐陽修撰新唐書，始用大書之法，筆削謹嚴，乃出遷固之上。此則可謂善於師春秋者矣。至於方志撰紀，所以備外史之拾遺，存一方之祇奉，所謂循堂楹而測太陽之照，處牖隙而窺天光之通，期於慎輯詳誌，無所取於春秋書事之例也。是以恭錄皇言，冠於首簡，與史家之例，互相經緯，不可執一例以相拘焉。

大哉王言，出於尚書。王言如絲，出於禮記。蓋三代天子稱王，所以天子之言稱王言也。後世以王言承用，據爲典故，而不知三代以後，王亦人臣之爵。凡稱天子詔誥，亦爲王言。此則拘於泥古，未見其能從時者也。夫尚書之文，臣子自稱爲朕，所言亦可稱誥。後世尊稱，既定於一，則文辭必當名實相符，豈得拘執古例，不知更易，是以易王言之舊文，稱皇言之鴻號，庶幾事從其實，而名實不淆。

勅天之歌。載於謨典。而後史本紀。惟錄詔誥。蓋詩歌抒發性情。而詔誥施於政事。故史部所收。各有當也。至於方志之體。義在崇奉所尊。於例不當別擇。前總督李衛所修畿輔通志。首列詔諭宸章二門。於義較爲允協。至永清一縣。密邇畿南。固無特頒詔諭。若牽連諸府州縣。及統該直隸全部。則當載入通志。又不得以永清亦在其內。遂冒錄以入書。如有恩賜蠲逋賑卹。則事實恭登恩澤之紀。而詔諭所該者廣。是亦未敢越界而書。惟是覃恩愷澤。褒贈賚封。固家乘之光輝。亦邑書之弁冕。是以輯而紀之。御製詩章。止有冰窖一篇。不能分置卷帙。恭錄詔諭之後。以志雲漢光華云爾。

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劉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錫類推恩。朝廷之大典。分猷亮采。臣子之常經。爾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劉澍。才堪任用。力可分猷。庶事咸賴。以馳驅。小心克彰。於夙夜。慶典欣逢。新綸用沛。茲以覃恩。授爾爲承德郎。錫之勅命。於戲。弘敷章服之榮。用勵靖共之誼。欽茲寵命。懋乃嘉猷。

制曰。恪共奉職。良臣旣殫厥心。貞順□宜。淑女爰從其貴。爾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劉澍妻高氏。含章協德。令儀夙著。於閨闈。黽勉同心。內治相成。於夙夜。茲以覃恩。封爾爲安人。於戲。龍章載煥。用裨敬戒之勤。翟菲欽承。益勵柔嘉之則。勅命之寶。

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劉澍之父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資父事君。臣子篤匪躬之誼。作忠以孝。國家弘錫類之恩。爾劉鍊。乃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劉澍之父。善積於身。祥開厥後。教子著義方之訓。傳家裕堂構之遺。茲以覃恩。贈爾爲承德郎。工部屯田司主事。錫之勅命。於戲。殊榮必逮於所親。寵命用光。夫有子承茲優渥。永芘忠勤。

制曰。人臣報本之恩。不殊於先後。國家錫類之典。無閒於存亡。爾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劉澍前母趙氏。修厥壺。傲衍爲家慶。念子情之艱替。宜母德之載彰。茲以覃恩。贈爾爲安人。於戲。采絢華綸。流鴻麻於奕業。榮施冥漠。表景祐於松楸。

制曰。奉職在躬。嘉教勞之有自。推恩將母。宜錫典之攸隆。爾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劉澍母孟氏。壺範宜家。夙協承筐之蠶。母儀貽穀。載昭畫荻之芳。茲以覃恩。贈爾爲安人。於戲。淑德不瑕。式榮象服。膺寵命之有赫。永賁泉壤。順治二年八月二十日。

初任武學教授。二任國子監博士。三任工部屯田司主事。四任本部虞衡司員外。五任都水司郎中。六任江南安盧等處兵備道按察司僉事。七任陝西洮岷等處兵備道按察司副使。八任河南專管通省河道。左參議。

兵科副理官張學禮之父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揚名顯親。爲子者願以令德歸之父。考績褒賢。教孝者宜以高爵作之忠。自用推恩。特申休命。爾張一成。乃兵科副理官。加一級。張學禮之父。義方有訓。式穀無慚。念爾嗣之勤勞。既克家而

報國。俾爾澤之昌大。爰錫類以昭仁。茲以覃恩。贈爾爲通議大夫。兵科副理官。加一級。錫之誥命。於戲。教誨爾子。永勿忝於家聲。聿修厥德。尙無負於國恩。欽承寵命。慰爾幽靈。

制曰。國體勞臣。必邇源而沛澤。家崇詰胤。爰歸善於厥生。盛典維新。壺儀愈著。爾兵科副理官。加一級。張學禮母常氏。韓範克端。胎教居身。教之先。慈訓維勤。能愛在能勞之後。宜沛貽封。用昭母德。茲以覃恩。贈爾爲淑人。於戲。子情罔極。感顧復而敦孝。國綸普被。念劬勞以疏榮。嘉乃恩勤。褒其遺範。

制曰。教育之恩。不殊己出。褒崇之典。并迨繼闈。休命式頒。令儀用著。爾兵科副理官。加一級。張學禮繼母李氏。母教維勤。壺儀不忒。毛裏無殊。於罔極。劬勞誼等於所生。允協前徽。宜申寵命。茲以覃恩。封爾爲太淑人。於戲。孝思不匱。固人子之榮親。內則無忝。賴母儀而訓後。嘉爾淑貞。永膺綸綍。順治十四年三月初十日。

### 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盧成儒之父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寵綏國爵。式嘉閔閱之勞。蔚起門風。用表庭闈之訓。爾盧振邦。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盧成儒之父。義方啓後。毅似光前。積善在躬。樹良型於弓冶。克家有子。拓令緒於韜鈴。茲以覃恩。贈爾爲明威將軍。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錫之誥命。於戲。錫策府之徽章。洵承恩澤。荷天家之休命。永賁泉壚。制曰。怙恃同恩。人子勤思於將母。赴桓著績。王朝錫類以榮親。爾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盧成儒之母。鄭

氏七誠嫻明。三遷勤篤。令儀不忒。早流珩璫之聲。慈教有成。果見干城之器。茲以覃恩封爾爲恭人。於戲。錫龍綸而煥采。用答劬勞。被象服以承休。永膺光寵。康熙四十二年三月十八日。

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盧成儒并妻繼室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區畫軍屯。兵食聿關大計。賢勞王事。人臣實有常經。爾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盧成儒。展力戎旃。留心武備。伍符尺籍。能備簡閱之規。輓粟飛芻。具展精勤之績。克彰前效。用沛殊施。茲以覃恩特授爾明威將軍。錫之誥命。於戲。無忘介冑之勞。祇承異渥。式荷絲綸之寵。益有新猷。初任今職

制曰。策府疏勳。甄武臣之茂績。寢門治業。闡賢助之徽音。爾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盧成儒之妻王氏。毓質名閨。作嬪右族。擷蘋采藻。夙彰宜室之風。說禮敦詩。具見同心之雅。茲以覃恩贈爾爲恭人。於戲。錫寵章於閨闈。惠問常流。荷嘉獎於絲綸。永賁幽光。

制曰。澤沛丹宸。式獎超桓之績。恩流彤管。載揚淑慎之風。爾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盧成儒之繼妻王氏。姆教素嫻。婦功克備。相言雍肅。庇內外以同心。閨範修明。絜後先而媲美。茲以覃恩封爾爲恭人。於戲。表宜家之有則。寵命均頒。嘉繼室之能質。休光永芳。康熙四十二年三月十八日。

直隸保定府高陽縣訓導張如載之父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任使需才。稱職志在官之美。馳驅奏效。報功膺錫類之仁。爾張珮乃直隸保定府高

陽縣訓導張如載之父。雅尙素風。長迎善氣。弓冶克勤於庭訓。箕裘丕裕。夫家聲。茲以覃恩。地贈爾爲修職佐郎。直隸保定府高陽縣訓導。錫之勅命。於戲。肇顯揚之盛事。國典非私。酬燕翼之深情。臣心彌勵。制曰。奉職無愆。懋著勤勞之績。致身有自。宜酬鞠育之恩。爾直隸保定府高陽縣訓導張如載之母章氏。淑範宜家。令儀昌後。早相夫而教子。俾移孝以作忠。茲以覃恩。地贈爾爲八品孺人。於戲。賁象服之端嚴。誕膺鉅典。錫龍章之渙汗。永播徽音。乾隆二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永定河南岸千總高進孝之祖父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策勳疆圉。迺大父之恩勤。錫賚絲綸。表皇朝之霈澤。爾高崙乃直隸永定河營南岸千總高進孝之祖父。敬以持躬。忠能啓後。威宣關外。家傳韜略之書。澤沛天邊。國有旂常之典。茲以覃恩。地贈爾爲武信佐郎。直隸永定河營南岸千總錫之勅命。於戲。我武維揚。特起孫枝之秀。賞延於世。益徵遺緒之長。

制曰。樹豐功於行陣。業著聞孫。錫介福於庭幃。恩推大母。爾張氏乃直隸永定河營南岸千總高進孝之祖母。壺儀足式。令問攸昭。振劍珮之家聲。輝流奕世。播絲綸之國典。慶衍再傳。茲以覃恩。地贈爾爲安人。於戲。翟菲用光。膺宏休於天闕。龍章載煥。錫大惠於重泉。乾隆三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永定河南岸千總高進孝之父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寵綏國爵。式嘉閎閱之勞。蔚起門風。用表庭闈之訓。爾高守福。乃直隸永定河營南岸千總高進孝之父。義方啓後。穀似光前。積善在躬。樹良型於弓冶。克家有子。拓令緒於韜鈴。茲以覃恩。封爾爲武信佐郎直隸永定河營南岸千總錫之勅命。於戲。錫策府之徽章。洵承恩澤。荷天家之麻命。永耀門閭。

制曰。怙恃同恩。人子勤思於將母。赴桓著績。王朝錫類以榮親。爾朱氏乃直隸永定河營南岸千總高進孝之母。七誠爛明。三遷勤篤。令儀不忒。早流珩璫之聲。慈教有成。果見干城之器。茲以覃恩。贈爾爲安人。於戲。錫龍綸而煥采。用答劬勞。被象服以承麻。永光泉壤。乾隆三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汛把總劉悅之父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策勳疆圉。迺大父之恩勤。錫寶絲綸。表皇朝之需澤。爾劉起祥。乃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汛把總劉悅之祖父。敬以持躬。忠能啓後。威宣閩外。家傳韜略之書。澤沛天邊。國有旂常之典。茲以覃恩。贈爾爲奮武郎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汛把總錫之勅命。於戲。我武維揚。特起孫枝之秀。賞延於世。益徵遺緒之長。

制曰。樹豐功於行陣。業著聞孫。錫介福於庭幃。恩推大母。爾萬氏乃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汛把總劉悅之祖母。壺儀足式。令問攸昭。振劍珮之家聲。輝流奕世。播絲綸之國典。慶衍再傳。茲以覃恩。贈爾爲孺人。

於戲。翟菲用光。膺宏庥於天闕。龍章載煥。錫大惠於重泉。乾隆三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汎把總劉悅之父母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寵綏國爵。式嘉閔閱之勞。蔚起門風。用表庭闈之訓。爾劉雲祿。乃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汎把總劉悅之父。義方啓後。毅似光前。積善在躬。樹良型於弓冶。克家有子。拓令緒於韜鈴。茲以覃恩。封爾爲奮武郎。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汎把總錫之勅命。於戲。錫策府之徽章。洵承恩澤。荷天家之庥命。永耀門閭。

制曰。怙恃同恩。人子勤思於將母。越桓著績。王朝錫類以榮親。爾周氏。乃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汎把總劉悅之母。七誠嫻明。三遷勤篤。令儀不忒。早流珩璫之聲。慈教有成。果見干城之器。茲以覃恩。贈爾爲孺人。於戲。錫龍綸而煥采。用答劬勞。被象服以承庥。永光泉壤。

制曰。屬毛離裏。子心銜罔極之恩。并食同衣。親誼□所生之重。爾劉氏。乃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汎把總劉悅之繼母。婦儀純備。母道賢明。淑慎流徽。人有禮宗之譽。均平著美。子爲義府之英。茲以覃恩。贈爾爲孺人。於戲。揚惠問於庭闈。式承榮澤。受龍章於綸軸。永播幽芳。

制曰。屬毛離裏。子心銜罔極之恩。并食同衣。親誼□所生之重。爾王氏。乃直隸南運河營連鎮汎把總劉悅之繼母。婦儀純備。母道賢明。淑慎流徽。人有禮宗之譽。均平著美。子爲義府之英。茲以覃恩。封爾爲孺

人於戲揚惠問於庭闈。式承榮澤。受龍章於綸軸。永荷休光。乾隆三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西便門千總鄭德新之父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寵綏國爵。式嘉闕閼之勞。蔚起門風。用表庭闈之訓。爾鄭□乃西便門千總。加一級。鄭德新之父。義方啓後。穀似光前。積善在躬。樹良型於弓冶。克家有子。拓令緒於韜鈴。茲以覃恩。贈爾爲武信郎。西便門千總。加一級。錫之勅命。於戲。錫策府之徽章。洵承恩澤。荷天家之麻命。永賁泉壚。

制曰。怙恃同恩。人子勤思於將母。赴桓著績。皇朝錫類以榮親。爾戴氏乃西便門千總。加一級。鄭德新之母。七誠爛明。三遷勤篤。令儀不忒。早流珩璫之聲。慈教有成。果見干城之器。茲以覃恩。贈爾爲安人。於戲。錫龍綸而煥采。用答劬勞。被象服以承麻。永光泉壤。乾隆二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西便門千總鄭德新并妻繼室

奉天承運皇帝制曰。國威覃布。尙勤鞶鼓之思。武備勤修。允重干城之選。爾西便門千總。加一級。鄭德新材勇著聞。韜鈴爛習。戎行振飭。具知士伍無譁。軍政修明。因見拊循有素。欣逢慶典。宜煥溫綸。茲以覃恩。授爾爲武信郎。錫之勅命。於戲。策幕府之勳名。祇承休命。荷天家之光寵。勿替成勞。

制曰。策府疏勳。甄武臣之茂績。寢門治業。闡賢助之徽音。爾西便門千總。加一級。鄭德新之妻潘氏。毓質名閨。作嬪右族。擷蘋采藻。夙彰宜室之風。說禮敦詩。具見同心之雅。茲以覃恩。贈爾爲安人。於戲。錫龍章。

於閨闈。惠問常流。荷嘉獎於絲綸。永賁幽光。

制曰。澤沛丹宸。式獎赴桓之績。恩流彤管。載揚淑慎之風。爾西便門。千總加一級。鄭德新之繼。妻薄氏。姆教素嫻。婦功克備。摺言雍肅。庇內外以同心。閨範修明。絜後先而媲美。茲以覃恩。封爾爲安人。於戲。表宜家之有則。寵命均頒。嘉繼室之能賢。麻光永荷。乾隆三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丞相史天澤諡制

周制以八統詔王。必先敬德。漢官以列爵馭下。亦自報功。古有彛章。朕茲申勸。故開封儀同三司平章軍國重事。中書左丞相史天澤。性資貞亮。器宇沈雄。自開國以將三軍。妙契淮陰之略。至分茅而推千乘。甚高孤竹之風。況結知於累朝。迨總戎於四紀。及朕纂承之始。克膺輔相之良。內秉國鈞。兼筦機於內府。外靖邊陲。幾授鉞於齊壇。可謂威惠之交孚。抑亦忠勤之備至。繼以荆蠻之蠢。重煩汴省之趨。維持壯猷。行策功而飲至。不圖晚志。遽引年以謝歸。申言齒德之尊。端踰典型之益。開崇府第。協贊廟謨。方就佚於樽罍。復遺憂於邊閫。兼資偉算。用一遐陬。顧上猷之濟師。方倚坐籌之勝。愴中途之病革。莫收臥護之勳。弗飭厥終。曷旌乃績。宜表出羣之行。進登符六之階。於戲。國步方新。天不憖遺於一老。閔章加祿。卿其永賁於九原。縈魂有知。歆予異渥。可贈開府儀同三司太尉。諡贈忠武公。

凡前代詔誥。俱附皇言之後。從其類也。此史天澤諡制。按其時當在元世祖至元十二年。爲永清誥勅。

之最古者。史氏累代將相。而所存止此。則闕略不傳者概不少矣。

戶部雲南清吏司署郎中事主事劉鍊。父母勅命一道。

奉天承運皇帝勅曰。世家兒鍊。習吏事。蓋有治譜焉。身爲吏以作則。復觀其子之閒於吏。而洊膺朝寵。斯爲是父是子。人瑞而國禎者乎。爾封文林郎。原任山東東昌府臨清州邱縣知縣。劉培。乃戶部雲南清吏司署郎中事主事鍊之父。文揆斧藻。業紹弓裘。盛德表鄭公之鄉。無競識陳君之度。爰持六物。試宰一邱。而爾精求民瘼。若身與其痲。愛若人心。亦家爲之社稷。陶經翩翩自喜。魯棠奕奕相傳。瞻美蹟於望郎。嘉義方於作室。茲封爾爲承德郎。戶部雲南清吏司主事。華袞益赫於渙綸。綠髮彌閑於勒鼎。勅曰。朕聞孝子不得語而慙。若不得情而鬱。若凡以思也。矧厥子以勞績聞。比及御鼎之榮。弗逮迎輿之養。朕甚悼焉。爾贈孺人張氏。乃戶部雲南清吏司署郎中事主事劉鍊之母。名家禮教。圖史音暉。朝夕恪共。當家業之初造。澹寧獨適。更操作之相支。方指松栢以爲期。忽痛蕙蘭而蚤歇。幸哉有子。不謂無年。茲用贈爾爲安人。欽承紫綉之榮。永賁黃壚之色。勅曰。匪母而如母。不必其有燥濕之勤也。無子而有子。不必其無孚卯之字也。國恩並建。而子情始鬯。朕何靳豐綸。以章母德。爾封孺人張氏。乃戶部雲南清吏司署郎中事主事劉鍊之繼母。後爾於歸。儻乃哲士。珠緘玉護。足闡閤之儀。昨佩鳴鷄。襄雲霄之業。伴清風於琴鶴。申遺澤於鳳麟。錄心計之賢能。嘉愛慈之切至。茲用封爾爲安人。南國揚芬芳之懿。北堂騰綸綉之輝。

奉天承運皇帝勅曰。夫母地道也。秋之報地德也。事則單里田則畢戶。供則此乘。何不致焉。人子銜恤而無以自致。所借唯國恩耳。爾張氏乃山東兗州府滋陽縣知縣劉鍊之母。琚珩淑範。芹藻徽音。拮据締經始之謀。曾無暇日。黽勉餘厚。終之慶。竟不享年。爰唯畫荻之詒。殊切咏莪之感。是用贈爾爲孺人。儀中闈以長馨。耀重泉而永懌。勅曰。人子之念罔極。固天性然。亦唯是拊育顧復。其劬勞無可解也。彼生非屬毛而情同孚卵者。亦胡以異焉。爾張氏乃山東兗州府滋陽縣知縣劉鍊之繼母。敬慎不違。柔嘉維則。解佩以繼前規。鴻羽翱翔於雲路。九熊而申遣教。鳳毛轉徙於天池。眷惟三異之徵。彌彰四德之備。是用封爾爲孺人。喜萱庭之永茂。快椿景以偕怡。

奉天承運皇帝勅曰。計曹子今日蓋亦艱甚。已焦釜而應火速之求。數米以奉磨集之衆。故今之通。非復昔之通也。務以裕陳因之積。司飲飛之命。非精勤敏達。明而熟於計者。烏能勝其任而愉快。爾戶部雲南清吏司署郎中事主事劉鍊。丰格魁梧。器資鍾呂。初蜚聲於楓陛。爰綰綬於滋陽。戴星殫三載之勤。蠲粒活萬家之命。車游熟路。兩發新硯。兩騰治辨於巖封。特簡訃謨於版署。而爾楚珩彌潔。羔羊恆勵於勿稽。秦鏡獨懸。鼠雀莫容其侵蝕。大概小概。登耗出入之數。惟明。予天子人。輕重緩急之間。允當。蓋才大足供所需。識遠能務其要。茲以覃恩授爾階承德郎。錫之勅命。朕慮周桑土。宿重兵於輦下。頃撤撫臣而領以元戎。非計之得者也。居者既與民爲二。而出者途者又彼與此爲二。虛絃之驚易動。烏合之旅難齊。壯援

固當萬全。輓輸亦當多算。子大夫心計饒爲之。其時調長策以告朕。欽哉。勅曰。夫畹蘭圃蕙。而霜露摧之。輒恫乎有餘惜。爲其芳之易歇也。矧結襦元配。淑問先零。憔悴之感。宜何如已。爾戶部雲南清吏司署郎中事主事劉鍊。妻贈孺人趙氏。夙叶鳳占。式偕燕婉。爲好佩夫。趙訓戒容式於班箴。性以御情。雅無閤閤之氣。年弗配德。頓失伉儷之歡。鸞輝長掩。鷄警猶聞。茲用贈爾爲安人。頻錫寵於青綸。永揚芳於彤史。勅曰。國有錢穀。猶家有米鹽也。而悉心於錢穀者。不顧其家。分理乎米鹽者。能施於政。國家選內則而需恩施之典。匪第以恤臣私也。爾戶部雲南清吏司署郎中事主事劉鍊。繼妻孟氏。後乘揚芬。前徵襲美。相爾在室。每襄夙夜之勤。退食自公。共式委蛇之度。聞爾夫牽絲而理巖邑。持籥以佐版籌。先解佩環。全活待哺之衆。力清鏹至。常分鞭算之勞。爾之內績。綽有可書。茲封爾爲安人。翟珈雅賁於山河。蘋藻益勤於沼沚。天啓二年勅命之寶。

初任山東兗州府滋陽縣知縣。二任河南府汝州伊陽縣知縣。三任戶部雲南清吏司主事。四任本司署郎中事。主事五任兩淮都轉運鹽使司添註運判。六任工部都水清吏司主事。七任本部屯田清吏司管員郎事。八任本部虞衡清吏司郎中。加太僕寺少卿。九任雲南曲靖兵備道右參議。

葉旺年三十歲。直隸安慶府懷寧縣壽泉鄉人。有姑夫丁雲三。洪武四年九月內。畢指揮收充龍驤衛軍。洪武八年。調燕山前衛前所。洪武二十二年。爲因年老。取父葉茂代役。洪武二十八年。爲因患病。令兄葉福兒代役。洪武三十二年七月內。爲姦臣齊泰等。變亂祖宗成法。調兵殺害親王。隨駕奉天征討。克懷來。

等處。洪武三十三年四月。白溝河大戰全勝。五月。攻圍濟南。陞小旗。洪武三十四年三月。夾河大戰。陣亡。父葉茂。先於洪武三十二年三月內。差根指揮陳善。往壽州遷葬。回還被獲。發充宣州衛軍。洪武三十五年六月內。具告仍發燕山前衛前所。永樂三年五月初二日。敬除本衛所試百戶。永樂十一年七月內。病故。旺係嫡次男。年幼。永樂十二年五月初六日。敬與實授百戶。俸優給。永樂二十一年十二月初八日。欽准襲職。授昭信校尉。本衛所世襲百戶。父葉茂。贈昭信校尉管軍百戶。母戴氏。贈安人。妻孟氏。封安人。兵部車駕清吏司。爲開讀事。案照該本部題。三等護衛官舍。均有二十年之勞。茲遇登極覃恩。各官舍乞照帶刀控馬大漢將軍事例。籲天陳乞。似應一視同仁。以免向隅之泣。除舍人照會典事例。各陞校尉。其指揮千百戶等官。內有已經承襲祖職。而仍侍衛者。卽於祖職上加陞一級。等因具題。奉聖旨。是各官侍衛先帝潛邸。久效勤勞。這加授職銜。俱依擬。王天名。加陞都指揮僉事。欽此。欽遵。除行該衛知會外。擬合給劄。爲此劄仰本官。照依劄開。加陞職銜。一體遵照施行。須至劄付者。計開。燕山前衛實授百戶葉欽。今陞副千戶。右劄付副千戶葉欽。准此。天啓元年二月三十日。給。左軍都督府管府事。寧得侯陳驗。訖劄付。

兵部爲選法事。武選清吏司案呈。該本部題奉欽依。一給號紙。以革吏弊。今後每遇大選畢日。查照各官黃選內。父祖功次來歷。及宗派親疏。襲替減革緣由。每員膽寫略節一張。看選等官。親自查對明白。



仍與審案底簿。同用半號印信。給付本官。名曰號紙。其應該俸糧。執此於各都司衛所。比對割付。卽於收支。待子孫襲替。執此赴部比對。卽與查黃收選。選後仍填恆襲替年月。及所授職事。侍後填註。旣滿。再與續給。保送之日。本省都司查驗起文。遇有水火盜賊損失。於所在官司。告給執照。襲替到部之日。另行查給。其有犯罪革職。例該揭黃者。原問衙門。追取號紙。粘連招由。行巡按衙門。年終類繳本部。以憑查革。各舍毋爲欺家人等欺詐。須至號紙者。萬曆十二年二月。大選過燕山前衛前所。炤舊實授百戶一員。葉東光。年三十二歲。字止一。宗圖。外祖丁雲三。福兒。祖葉茂。旺輔。宣秀。勳。今查得節輩俱係有功親枝。不係犯堂。例不減革。字止一。功次。查得內黃實授百戶以上。俱係洪武年間功。今本舍炤舊實授百戶比中三等字止。萬曆三十六年六月。大選過燕山前衛前所。帶俸實授百戶一員。葉欽。年三十八歲。係帶俸實授百戶。葉崇光。嫡長男。比中三等字止。崇正十二年六月。大選過燕山前衛前所。實授百戶一員。葉元貞。年三十歲。係老實授百戶。葉欽。嫡長男。比中三等字止。對訖。崇正十二年七月二十一日。給。武選清吏司。審得燕山前衛舍人葉元貞。准替實授百戶。崇正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給。

勅刑部主事楊希孔父楊華夏

勅曰。蓋聞韋著世學。杜稱武庫。固藉堂構之澤宏。實繇芹泮之馨遠也。爾生員楊華夏。乃刑部江西清吏司署員外郎事主事希孔之父。胄承華裔。名列頌宮。白璧違時。身竟託於隱豹。青箱啓後。志已行於祝鳩。

照爾教忠宜竝疏爵茲覃敍贈爾爲承德郎刑部江西清吏司署員外郎事主事蘭函丕錫鴻儀永耀勅曰自昔祥刑必資護範至如雋母進食師其意者可以教慈矣爾榮氏乃刑部江西清吏司署員外郎事主事楊希孔之母柔貞成性冰蘖矢心贊挽鹿於牆東志悲歌鵠勵和熊於堂北訓懋停機迺啓雲司寶藉慈迪是用贈爾爲安人爰錫之光載篤其慶

### 勅刑部主事楊希孔

勅曰司寇平刑以協厥中其惟明克允則郎署實贊之褒書豈有靳焉爾刑部江西清吏司署員外郎事主事楊希孔名著鄉閭猷宜巖邑洊歷戎署爰登比曹而爾懷切哀矜折獄祈於三宥讞昭敬忌師聽諸於九章貫索立消肺石無枉茲覃敍授爾階承德郎錫之勅命蓋讀呂刑諸篇威而不怒慈而能斷其究歸於率又爾刑官也尙平亭三尺俾予從欲以治時迺之休

### 勅刑部主事楊希孔妻張氏

勅曰執燭持丹匪淑媛孰襄之則審孚之嘉師必藉刑於之德耦爾刑部江西清吏司署員外郎事主事楊希孔妻張氏貞儀維則敬德孔嘉敦孝思於親闈修其櫛縱矢精勤於中饋恪乃蘋蘩克贊花封聞蘭署是用封爾爲安人宜聲彌鬯壺範斯揚

初任山東青州府營州日炤縣知縣二任本府臨河縣知縣三任南京東城兵馬指揮四任刑部福建司主事五任本部湖廣司署員外郎事主事六任通政司經歷七任刑部四川司主事

八任  
今職。

御製詩一章不能編卷。  
特爲恭錄於此。

舊時北岸今南岸。近舊南隄今北隄。又桑乾於康熙年間築隄之始原就南。雍正年以河身淤故改從北。近南隄而雍正年之遷就向寬資蕩漾已看汛過積淤泥舊識黃河利不分挾沙東注向瀛潰渾流今有清南隄爲今北隄矣。雁匯攻沙之力益勁永定下流不能此策思量未易云。新疏通流巨黃河全流入海其力較專至清獨行入海有運河鳳河橫亘於中因散入諸淀水過沙淳故特易淤。頗吸川安瀾自可保當前都來六十年三改河自聖祖中年始築隄修防賜名永定六十年間已南北三徙云。地遷村墅讓水還聽一麥畊安土不難事姑息那知深意訓盤庚。

右碑在秉教村

恩澤紀第二

古者左史紀言右史紀事。朱子以謂言爲尙書之屬事爲春秋之屬其說似矣。顧尙書之例非盡紀言而所謂紀事之法亦不盡於春王正月一體也。周官五史之法詳且盡矣。而記注之書後代不可盡詳。蓋自書與春秋而外可參考者汲冢周書似尙書竹書紀年似春秋而已。然而穆天子傳獨近起居之注其書雖若不可盡信要亦古者記載之法經緯表裏各有所主初不拘拘尙書春秋二體而卽謂法備於是亦可知矣。三代而後細爲宮史若漢武禁中起居注馬后顯宗起居注是也大爲時政若唐貞觀政要周顯

德日歷是也。以時記錄。歷朝起居注是也。蒼粹全書。梁太清以下實錄是也。蓋人君之德如天。晷計躔測。璣量圭度。法制周遍。乃得無所闕遺。是以周官立典。不可不詳其義。而禮言左史右史之職。誠廢一而不可者也。

史官各自爲書。所以備一書之採擇。方志各隨所及。詳贍登記。所以備諸史之外篇。固其宜也。史部本紀。事言並載。雖非春秋本旨。文義猶或可通。方志敬慎採輯。體當錄而不敘。左右之史。不分類例。則法度混淆。而紀載不可觀本末矣。是以略做左史。而恭紀皇言。做右史。而恭紀恩澤焉。

紀體本法春秋。而紀言固非列史正體。今以言冠於事。則以正史本紀法具專家。而方志外書。本備採摭。故左言屬陽而居首。右事屬陰而居次。事有所宜。不拘拘於古法也。

紀之與傳。古人所以分別經緯。初非區辨崇卑。是以遷史中有無年之紀。劉子元首以爲譏。班書自叙稱十二紀爲春秋。考紀意可知矣。自班馬而後。列史相仍。皆以紀爲尊稱。而傳乃專屬臣下。則無以解於穆天子傳與高祖孝文諸傳也。今卽列史諸帝有紀無傳之弊論之。如人君行蹟不如臣下之詳。篇首叙其靈徵。篇終斷其大略。其餘年編月次。但有政事。以爲志傳之綱領。而文勢不能更及於他。則以一經一緯。體自不可相兼故也。誠以春秋大旨斷之。則本紀但具元年卽位。以至大經大法。足爲事目。於義愜矣。人君行事。當參以傳體。詳載生平。冠於后妃列傳之上。是亦左氏之傳以惠公元妃數語先經起事。卽屬隱

公題下傳文可互證也。但紀傳崇卑分別已久。君臣一例。事理未安。則莫若一帝紀終。卽以一帝之傳次其紀後。如鄭氏易之以象傳彖辭附於本卦之後之例。且崇其名曰大傳。而不混列傳。則名實相符。亦似折中之一道也。方志紀載。則分別事言。統名以紀。蓋所以備外史之是正。初無師法春秋之義例。以是不可議更張耳。

我朝列聖相承。覃恩愷澤。史不絕書。永清密邇神京。被德尤普。而案牘或有遺軼。一時不及周詳。謹志其可考者。勒爲一典。以次皇言之後云。

聖祖仁皇帝康熙三十三年。永清被災。奉旨賑濟。

三十七年。永清被水災。奉旨平糶。

五十年。恩免天下地丁錢糧。分作三年輸免。直隸於本年蠲免。歷年舊欠。一并免征。

五十四年。順天保定河間永平宣化五府田畝被淹。蠲免地丁銀及糧米豆穀草束。

五十五年閏三月。以青黃不接。奉旨發京通二倉接米分發賑濟。

五十五年十二月。以秋收豐稔。僅足一歲之用。恐來年輸將難繼。奉旨蠲免五十六年地丁銀米豆高粱

草束。

康熙六十一年。世宗憲皇帝登極。應征雍正元年正行錢糧盡行蠲免。

世宗憲皇帝雍正四年。被水歉收。奉旨蠲免被災田畝錢糧。發票賑糶。

今上乾隆十一年。奉上諭。以御宇周旬。普蠲天下額征正賦。

乾隆十二年。奉旨賑濟。并蠲緩錢糧。

乾隆十五年。奉旨賑濟。并蠲緩錢糧。

乾隆十九年。奉旨賑濟。并蠲緩錢糧。

乾隆二十四年。奉旨賑濟。并蠲緩錢糧。

乾隆二十六年。秋禾被水淹沒。奉旨賑濟。并蠲緩錢糧。

乾隆二十七年。秋禾被水淹澇。奉旨賑濟。并蠲緩錢糧。又欽奉恩旨。自十一月初一日起。至次年四月二

十日止。添設粥廠。並酌籌以工代賑。又欽奉恩旨。於例賑停賑之後。概予展賑三四兩月口糧。

乾隆三十三年。雨水過多。田禾淹沒。奉旨賑濟。并蠲緩錢糧。又欽奉恩旨。於例賑停賑後。極次貧概於三

月加賑一月口糧。

乾隆三十五年正月元旦。奉上諭。以六旬萬壽。明年恭逢聖母皇太后八旬萬壽。普天怵慶。普免各省應

征錢糧。分作三年輪免。直隸於本年全行蠲免。永清縣遵照蠲免地丁錢糧銀六千五百二十六兩四錢

七分六釐。

乾隆三十五年三月，皇上奉皇太后巡幸天津，經過州縣，節年尾欠災緩各項，概行豁免，並將直隸通省未完尾欠銀穀等項，普予蠲除，復將直隸通省自乾隆三十一年至三十三年，因災緩帶征銀，普行蠲免。永清縣遵照豁免未完三十二年地丁錢糧銀一百零八兩九錢二分五釐，三十三年地丁錢糧銀九百十八兩五錢四分九釐。二共銀一千零二十四兩四錢七分四釐。乾隆三十五年秋禾被水損傷，奉旨賑濟，并蠲緩錢糧，又欽奉恩旨，於例賑停賑之後，再行加賑一月口糧。

乾隆三十六年二月初十日，奉上諭，恭逢皇太后安輿巡幸山東，將上年災重各州縣，因災出借自二十五年起至三十四年末完常平米穀，概行豁免。永清縣遵照豁免米穀九千二百六十石零一斗。

乾隆三十六年秋禾被水傷損，奉旨賑恤，并蠲緩錢糧，又欽奉恩旨，將極次貧民，均著加恩，於三月內展賑一月口糧。

乾隆三十六年十一月三十五日，奉恩詔，恭逢皇太后萬壽，自二十七年起，至三十六年，因災出借常平社義等倉米穀，無力貧民，實不能完者，查明豁免。永清縣遵照查明實在無力貧民不能完者，豁免米石一萬七千七百六十七石七斗九升六合。

乾隆三十八年三月，奉上諭，以河工告成，恭奉皇太后安輿巡幸天津，將經過地方及天津屬本年應

征錢糧。蠲免十分之三。又將沿途經由之宛平大興良鄉房山涿州涑水易州定興容城新城雄縣任邱霸州保定文安大城武清東安永清固安等二十州縣。未完三十三四五六等年緩帶民欠銀穀并米豆。普行蠲免。永清縣遵照豁免未完三十六年帶徵地糧存留銀一千四百零二兩三錢八分。

乾隆三十八年三月。奉上諭。祇謁泰陵禮成。取道畿南。恭逢皇太后安輿巡幸天津。閱視河工。所有經過地方。及天津圍府所屬。俱著蠲免錢糧十分之三。其經由之大興宛平良鄉房山涿州霸州保定文安大城固安永清東安武清易州涑水定興新城雄縣容城任邱等州縣。將御道兩旁二三里界內應征三十八年地糧本色屯糧。及各項旗租河淤等糧。查明蠲免十分之三。永清縣遵照蠲免地糧十分之三。銀二兩八錢八釐。

乾隆四十年。秋禾被水淹損。奉旨賑恤。并蠲緩錢糧。又欽奉恩旨。於例賑停賑之後。展賑一月口糧。乾隆四十一年二月。奉上諭。以金川全境蕩平。巡幸山左。將霸州保定文安大城永清河間獻縣武邑衡水寧晉武強安平等十二州縣。未完乾隆三十九年因災緩帶徵地糧銀。及霸州保定文安大城永清新城安州固安蠡縣河間獻縣任邱晉州玉田武邑衡水隆平寧晉深州安平等二十州縣。未完乾隆三十三四五六七八九等年。因災出借常平穀。概行蠲免。永清縣遵照蠲免未完三十九年因災緩徵地糧銀一千三百另八兩九錢六分一釐。



乾隆四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奉。上諭。卽將昨歲被澇州縣未完乾隆三十五六七八九等年因災出借常平米穀。著予豁免。永清縣遵照豁免米穀九千九百四十九石五斗七升五合。

乾隆四十二年正月。奉上諭。以聖母仙馭升遐。推廣慈仁。自戊戌年爲始。普蠲天下錢糧。仍分三年輪免。直隸於戊戌年全行蠲免。永清縣遵照蠲免地丁錢糧銀六千五百十四兩八錢八分五釐。

章氏遺書外編

卷七

永清縣志二

職官表第一

職官選舉。入於方志。皆表體也。而今之編方志者。則曰史有百官志。與選舉志。是以法古爲例。定以鴻名。而皆編爲志。斯則迂疏而寡當者矣。夫史志之文。職官詳其制度。選舉明其典則。其文或倣周官之經。或雜記傳之體。編之爲志。不亦宜乎。至於方志所書。乃是歷官歲月。與夫科舉甲庚。年經事緯。足以爽豁眉目。有所考索。按格而稽。於事足矣。今編書志之體。乃以知縣典史教諭訓導之屬。分類相從。遂使乾隆知縣。居於順治典史之前。康熙訓導。次諸雍正教諭之後。其有時事後先。須資檢閱。及同僚共事。欲考歲年。使人反覆披尋。難爲究竟。虛占篇幅。不知所裁。不識何故。而好爲自擾如斯也。夫人編列傳。史部鴻裁。方志載筆。不聞有所規從。至於職官選舉。實異名同。乃欲巧爲附依。此永州鐵鑪之步。所以致慨於千古也。周官御史。掌贊書數從政。鄭氏注謂數其現在之官位。則官職姓名。於古蓋有其書矣。三百六十之官屬。

而以從政記數之登書竊意亦必有法焉。周譜經緯之凡例恐不盡爲星歷一家之用也。劉向以譜與歷合爲一家歸於

術數而司馬遷之稱周譜則非術數之書也疑古人於累計之法多用譜體班固百官公卿表敘例全爲志體而不以志名者知歷官之須乎

譜法也以周官之體爲經而以漢表之法爲緯古人之立法博大而不疏概可見矣。

東京以還僅有職官志而唐宋之史乃有宰輔表亦謂百職卿尹之不可勝收也至於專門之書官儀簿

狀自兩漢以還代有其編而列表編年宋世始多其籍。司馬光百官公卿表百五十卷之類亦見歷官紀數之書每以無文

而易亡也至於方州記載唐宋廳壁題名與時湮沒其圖經古制不復類聚官人非闕典歟元明以來州

縣志書往往存其歷任而又以記載無法致易混淆此則不可不爲釐正者也。

或謂職官列表僅可施於三公宰輔與州縣方志一則體尊而例嚴一則官少而易約也若夫部府之志

官職繁多而尺幅難竟如皆表之恐其易經而難緯也。上方年月爲經首行官階爲緯官外布格無容處也夫立例不精而徒爭於

紀載之難約此馬班以後所以書繁而事闕也。班史百官之表卷帙無多而所載詳及九卿唐宋宰輔之

表卷帙倍增而所載止畫於丞弼非爲古書事簡而後史例繁也蓋以班分類附之法不行於年經事緯

之中宜其進退失據難於執簡而馭繁也。按班史表列三十四官格止一十四級或以沿革並注首篇。相國

丞相奉常太常之類或以官聯其居一格。大行令大鴻臚同格左馮翊京兆尹同格之類篇幅簡而易省事類從而易明故能使流覽者按

簡而無復遺逸也苟爲統部列表則督撫提鎮之屬共爲一格布按巡守之屬共爲一格其餘以府州畫

格。府屬官吏同編一格之中。固無害也。及撰府州之志。卽以州縣各占一格。亦可不致闕遺。是則歷官著表。斷無窮於無例可通。況縣志之固可一官自爲一格歟。

姓名之下。注其鄉貫科甲。蓋其人。不盡收於政略。注其首趾。亦所以省傳文也。無者闕之。至於金石紀載。他有所徵。而補收於志。卽以金石年月冠之。不復更詳其初仕何年。去官何月。是亦勢之無可如何者耳。至於不可稽年月。而但有某姓名者。則於經緯列表之終。橫列以存其目。亦闕疑俟後意云爾。

唐縣令

聞生元相隆武縣令見會福寺石幢

元達魯花赤舊志載元世達魯花赤四人無年代可考茲仍之

伯顏察兒

伯顏

紐成甫

和尙

年	代	知	縣	縣	丞	主	簿	典	史	教	諭	訓	導
---	---	---	---	---	---	---	---	---	---	---	---	---	---

弘治年	成化二十二年	成化十六年	成化五年	正統十年	永樂二年	明 洪武初年 洪武十二年 洪武二十二年
遼東人 白思齊	趙志學 河南修武縣人 韓舉人 凱	王佐 山西遂州人 成化戊戌進士	許健 山東濮州人 監生	衛厚 史達	王振	盛之本 劉之初 李昇
	權		司憲 山東東阿縣人 監生			
	旺謝		邢英	張祥 李鎬 府志	田騏 固安縣生員	
	能陳		張			
	旺趙		海馬			
	銘		文			
	王景曇 載儒學碑		許堯 載儒學碑			

李仁

山東曹縣人  
舉人

黃質

山東東昌府恩  
縣人 弘治乙  
丑進士

魯海

山東商河人  
進士

許充

江西吉水人  
舉人

吳佐

江西鄱陽人  
監生

吳亮

南直泗州人  
監生

王景曇

河南杞縣人  
監生

喬致和

山西汾州人  
監生

許冕

浙江餘姚人  
監生

張舉

河南滎陽人  
監生

趙景福

山西忻州人  
監生

張本立

山東壽光人  
監生

顏宗學

山西人  
監生

秦壁

河南修武人  
監生

樊相

山西人  
監生

	<p>潘汝佐 四川閬州人 監生</p> <p>劉乾 河南光山人 監生</p> <p>張應奎 山東人 監生</p> <p>馬錫孝 河南滎陽人 監生</p> <p>張巘 浙江上虞人 監生</p>	<p>正德元年</p>	<p>嚴容 山西祁縣人 弘治己未進士</p>	<p>正德四年</p>	<p>郭名世 山西安邑人 舉人</p>	<p>正德八年</p>	<p>宋悅 監生</p>
<p>陳信 俱府志</p>		<p>仲慈 俱府志</p>		<p>劉泰 俱府志</p>			



正德十二年	陳大綱 山西浮山人 監生						
正德十六年	何聰 山西人 舉人						
嘉靖四年	李時用 河南衛輝人 舉人		柴沉 府志	劉廣勝 府志			
嘉靖九年	張玫 山西夏縣人 舉人		魏讓 府志	李廷良 府志			
嘉靖十五年	張冕 南直全椒縣人 舉人		史果 府志	常朝憲 府志			
嘉靖二十一年	李鷹 廣西桂林人 舉人		丁知許 府志	仲鏊 府志			
嘉靖二十五年	周鳳鳴 陝西甘州人 監生		李翮 府志	王鈇 府志	劉萬 山西潞城人 貢生		

嘉靖三十八年	嘉靖三十七年	嘉靖三十五年	嘉靖三十三年	嘉靖三十二年	嘉靖三十年	嘉靖二十八年
	李循道 通渭縣人 監生	何宏 湖廣麻城人 監生		王業 徐州人 舉人	張翰弼 山東夏津人 舉人	李世芳 湖廣應城人 監生
		郜國 府志	席官 府志	賈世臣 府志	李英邦 府志	李應揚 府志
				宋雲龍 府志	劉收 府志	張問政 府志
楊拱 山東霑化人 歲貢			李俊 直隸藺城人 歲貢		劉服休 河南鈞州人 歲貢	

嘉靖四十一年	王鎮 山西代州人 舉人				郭鉉 山西廣靈人 歲貢	
嘉靖四十三年	馮鎰 河南洛陽人 舉人					
嘉靖四十五年	葛舜臣 陝西涇化人 舉人					
隆慶元年						古允中 山西祁縣人
隆慶二年					楊舜臣 陝西商州人 歲貢	
隆慶三年						艾濟 山東歷城人

隆慶四年				秦寶 河南項城人 歲貢		
隆慶五年	胡來縉 陝西秦州人 舉人			王達 府志		
隆慶五年	臧仲學 遼東廣寧衛人 舉人			于進周 府志		
隆慶六年				俞鯤 鳳陽人		夏文學 遼東廣寧衛人
萬曆元年	李穩 河南汝寧人 監生			李廷珍 府志		
萬曆二年				朱愬 府志	李文晰 福建海澄人 舉人	張揚 遼東人

	萬歷四年	萬歷五年	萬歷七年	萬歷九年	萬歷十年
	劉希孔 <small>山西潞安府長治縣人舉人</small>		張士奇 <small>陝西鄜州宜君縣人恩貢</small>		
	郭標 <small>府志</small>	文進德 <small>府志</small>	殷學軻 <small>軻府志</small>	陳鴻謨 <small>府志</small>	曾尙貴 <small>府志</small>
	黎民敬 <small>廣州府人</small>			盧實 <small>保定易州人歲貢</small>	
		車同軌 <small>大名府長垣縣人</small>			王秉憲 <small>大名府大名縣人</small>

萬歷二十三年	田實發 <small>陝西長安府長安縣人舉人</small>					高象奎 <small>江西金谿人舉人</small>	
萬歷十六年						林守典 <small>福建福州府福清縣人舉人</small>	陳彬 <small>河間任邱人</small>
萬歷十七年	王衍義 <small>山西交城人舉人</small>						
萬歷十九年	徐學曾 <small>浙江嘉興人舉人</small>					韓希曾 <small>河南休武人貢生</small>	
萬歷二十一年	陳尙賢 <small>陝西甘州人歲貢</small>						王種和 <small>保定清苑人</small>
萬歷二十二年						張試 <small>山西安邑人貢生</small>	
萬歷二十四年	岳九達 <small>河南獲嘉縣人萬歷丙戌進士</small>						

萬歷二十五年					王約 保安州人 貢生	
萬歷二十六年	潘大復 浙江湖州府烏程縣人 萬歷丙戌進士					李自新 保定祁州人
萬歷二十七年	戴維藩 江南鳳陽人 歲貢					
萬歷二十八年					楊惠民 大名舉人	
萬歷二十九年	郝修平 山東歷城人 舉人					
萬歷三十年						劉觀旌 延慶州人
萬歷三十一年					于思明 山海關人 貢生	

萬歷三十二年						劉宗漢 雲南陸涼人
萬歷三十三年					張汝科 山東高城人	
萬歷三十四年	李懋桂 山東高密人 舉人					
萬歷三十五年					玉三重 雲南鄧州人 舉人	
萬歷三十七年	王嘉績 山西安邑人 舉人					高雲雁 深州人
萬歷三十九年					葉汝欽 廣西南寧人 舉人	
萬歷四十一年	楊夢熊 山西聞喜人 舉人				樊敏 河南靈寶人	



萬歷四十三年						張應選 天津衛人	
萬歷四十四年						王與位 遷安人	
萬歷四十五年	胡其俊 湖廣孝感縣人 萬歷丙辰進士						
萬歷四十六年	郝士燧 山西蒲州人 舉人						
萬歷四十七年						于采藻 保定藁城人 舉人	管環 保定府人
天啓二年						許三戒 河間府人	
天啓三年	常儼 山西猗氏人 舉人						喬栢 河間府人

崇禎六年	崇禎五年	崇禎四年	崇禎二年	天啓七年	天啓四年	
舉人 夏縣人 裴章美		崇禎四年 四川安縣人 崇正戊辰進士 李鑑	山東新城縣人 天啓乙丑進士 王象雲	陝西漢中府褒城人 天啓壬戌進士 張堪	陝西渭南人 貢生 耿仰	山西猗氏人 舉人 沈懋
	浙江嘉善人 陳百善					
栢鄉人 張我敬		正定武邑人 楊恆			保定府人 湯光先	
	保定人 楊化中			任邱人 田敏樹		

崇禎七年	余世名 <small>江西奉新人 舉人</small>						
崇禎八年				侯光國 <small>山西靈石人</small>	許可久 <small>山西隰州人</small>		
崇禎九年	孫養深 <small>山東掖縣人 舉人</small>					劉默 <small>保定府人</small>	
崇禎十年				陳激揚 <small>大名元城人</small>			
崇禎十二年	張允捷 <small>山東萊陽人 崇禎甲戌進士</small>			蔣汝賢 <small>順天大興人 舉人</small>	趙一鴻 <small>蕭寧人</small>		
崇禎十四年	沈應鴻 <small>雲南人 舉人</small>			李時正 <small>山西霍州人</small>	鄧養性 <small>昌黎人 舉人</small>		
崇禎十五年	高維岱 <small>山東昌邑人 貢生</small>						



順治九年	馬有用 <small>遼東寧遠人 貢生</small>	朱應瑾	劉漢鼎 <small>陝西渭南人</small>		
順治十一年				李鳳翔 <small>正定寧晉人</small>	
順治十二年					高履恭 <small>廣平威遠人</small>
順治十五年				趙璧 <small>河間人</small>	
順治十六年					
順治十七年			馮自都 <small>陝西長安人</small>		
康熙三年			王貞 <small>浙江金華人</small>		

康熙五年	張有傑 江西臨川縣人 順治乙未進士				賈一董 廣平鷄澤人
康熙九年	連應鄭 山東樂安縣人 順治戊戌進士				
康熙十一年				馬之健 陝西富平人	
康熙十二年	萬一鼎 江南丹徒人 舉人				
康熙十三年			王遴賢 浙江山陰人		
康熙十四年					喬窩 懷安衛人
康熙十五年			王錫祚 浙江會稽人		

康熙四十九年	康熙四十三年	康熙三十七年	康熙二十七年	康熙二十四年	康熙十八年	康熙十六年
	路永齡	祖良屏 旗人 柯永志	王言 江西新淦縣人 康熙乙未進士	陳國祝	丁棟 福建同安縣人 貢生	
木吉				郎應璧		
	董錕			及纁 乙卯科舉人		王願庶 順德邢台人 歲貢
				韓同范 載儒學碑文		

雍正九年	雍正六年	雍正五年	雍正二年	康熙六十一年	康熙五十五年
蔡學頤 管霸州州判	朱槃 浙江海寧縣人 雍正甲辰進士	駱爲香 原管永清縣	宋品 河南祥符縣人 康熙壬辰進士		郭惺 河南人 監生
		劉啓 是年新設南岸 第五河工縣 丞駐劉曹家 務			
		顧天錦 是年新設北岸 第五河工主 簿駐劉盧家 莊			
滿源清				陳體義	
王錫蕃 奉天海城人 丁酉舉人				崔爾倫	
徐方杲				陳明揚	



雍正十年	楊仁育 <small>雲南人 舉人</small>					
雍正十一年	丁廷植 <small>山東諸城人 雍正庚戌進士</small>					
乾隆二年	徐開第 <small>山西保德州人 雍正庚戌進士</small>					
乾隆三年				茹錦 <small>浙江山陰人 供士</small>		
乾隆四年	袁鯤化 <small>江南人 監生</small>					
乾隆五年	李纘 <small>江南人 監生 陞北路同知</small>					
乾隆六年					楊聆 <small>正定府靈壽人 拔貢</small>	

乾隆九年	李和永 <small>河南光山人 監生</small>	乾隆十年	喬基 <small>載儒學碑</small>	乾隆十三年	張士英 <small>山東武定府利 津人 監生</small>	乾隆十四年	邱彪 <small>永平府昌黎人 歲貢</small>	乾隆十六年	孫可法 <small>趙州臨城人 歲貢</small>	乾隆十七年	任寶坊 <small>江蘇蕭縣人 甲子副榜</small>	乾隆十八年	蔣式瑜 <small>廣西桂林灌陽 人 監生</small>	王鷗 <small>雲南雲南府昆 明人 吏</small>		
------	------------------------------------	------	---------------------------	-------	--	-------	------------------------------------	-------	------------------------------------	-------	--------------------------------------	-------	---------------------------------------	--------------------------------------	--	--

乾隆二十四年				陳天誼 江蘇丹陽人 監生		孟爾讀 順德唐山人 歲貢
乾隆二十六年	王元玉 郝州州同 署			陳光祖 廣東嘉應人 監生	丁賢儒 奉天錦州寧遠人 歲貢	陳宗文 廣平肥鄉人 歲貢
隆乾二十六年	王元常 陝西西安府長安縣人 乾隆 戊辰進士					
乾隆二十七年						王作哲 河間故城人 歲貢
乾隆二十八年	蘭第錫 山西吉州人 庚午舉人			李榮貴 四川成都府成都人 署	吳國兆 江蘇江寧人	

乾隆三十年	陳龍文 江蘇吳江人 監生						
乾隆三十二年							商珪 奉天鐵嶺人 教習
乾隆三十三年				王世景 署 趙燦章 汾州平遙人 監生	徐元祐 大名長垣人 庚午舉人		
乾隆三十四年	劉民牧 安徽潁州潁上人 吏員				邊茂林 河間任邱人 己酉舉人 署		
乾隆三十五年							
乾隆三十六年					董思源 灤化玉田人 癸酉舉人	楊篤行 正定靈壽人 歲貢	
乾隆三十七年	劉楙 安徽歙縣人 監生				費琮 浙江杭州仁和人 監生		

乾隆四十年	鄭重 <small>浙江餘姚人 監生</small>	汪世蘭 <small>江蘇山陽人 監生</small>	李樹 <small>河南歸德夏邑人 監生署</small>			
乾隆四十一年			胡繩武 <small>浙江紹興會稽人 供事</small>	梅汝龍 <small>保定雄縣人 已卯舉人署</small>		
乾隆四十二年	周震榮 <small>浙江嘉善人 壬申舉人</small>			劉煥 <small>正定平山人 庚寅舉人</small>	王佑 <small>保定祁州人 歲貢</small>	
乾隆四十三年					宋宗彝 <small>奉天遼陽州人 生員教習</small>	

永清武職前次俱無可考附識於後

李國梁 天津縣人乾隆四年任六年更換體制調入  
霸州營轅門防守永清汛改為城守營把總

劉維勇 河間縣人

王應倫 寶坻縣人乾隆  
八年任行伍

李實 天津縣人乾隆二  
十八年任行伍

雜流附志於末

僧官 照鑑按明實錄天順七年設永清縣僧會司似僧會始於是年 寂善

道官 張復存

陰陽 李光燦

醫學訓科縣缺無人。

### 選舉表第二

選舉之表。卽古人賢書之遺也。古者取士不立專科。與賢出長。與能出治。舉才卽見於用。用人卽見於事。兩漢賢良孝秀。與夫州郡辟署。事亦見於紀傳。不必更求選舉之書也。隋唐以來。選舉旣專。資格愈重。科條繁委。故事相傳。選舉之書。累然充棟。則舉而不必盡用。用而不必盡見於事。舊章故典。不可求之紀傳之中。而選舉之文。乃爲史志之專篇矣。

晁迥進士編勅。陸深科場條貫。律例功令之書也。王定保唐摭言。錢明逸宋衣冠盛事。稗野雜記之屬也。律令可採於書志。雜記有資於列傳。史部之所仰給也。至於題名曆年之書。浩博難罄。而取材實鮮。故姚康科第錄。洪适登科記。僅爲專門之書。而問津者寡矣。若夫搜輯方隅。畫分疆界。則掌故不備。而取材愈鮮。如樂史江南登科記。陳汝元浙士登科考。縉紳先生。往往至於不能憶其目焉。夫歷科先後。姓氏隱顯。乃考古者所必資。而徒以書無文采。簡帙浩繁。遂使其書不可蹤蹟。則方志之表。選舉所係。豈鮮淺歟。

志家之載選舉。不解年經事緯之法。率以進士舉人貢生武選各分門類。又以進士冠首。而舉貢以次編於後。於是一人之由貢獲舉而成進士者。先見進士科年。再搜鄉舉時代。終篇而始明其人貢年甲焉。於事爲倒置。而文豈非複沓乎。閒有經緯而作表者。又於旁行斜上之中。注其事實。以列傳之體而作年表。乃元人撰遼金史之弊法。虛占行幅。而又混眉目不識。何所取乎此也。

史之有表。乃列傳之叙目。名列於表。而傳無其人者。乃無德可稱。而書事從略者也。其有立傳而不出於表者。事有可紀。而用特書之例也。今撰志者。選舉職官之下。往往雜書一二事實。至其人之生平大節。又用總括大略。編於人物名宦條中。然後更取傳誌。全篇載於藝文之內。此云詳見某項。彼云已列某條。一人之事。復見疊出。而能作表者。亦不免於表名之下。更注有傳之文。何其擾而不精之甚歟。

表有有經緯者。亦有不可以經緯者。如永清歲貢。嘉靖以前。不可稽年。甲者七十七人。載之無格可歸。刪之於理未愜。則列敘其名於嘉靖選舉之前。殿於正德選舉之末。是春秋歸餘於終。而易卦終於未濟之義也。史遷三代世表。於夏泄而下。無可經緯。則列敘而不復縱橫其體。是亦古法之可通者矣。

年

代進

士舉

人貢

生武

進士

武

舉

明	洪武十四年辛酉	洪武十八年乙丑	洪武二十六年癸酉	建文二年庚辰	宣德七年壬子	宣德八年癸丑
	劉 崇文坊里人 宣	楊 崇文坊里人 登 丁顯榜 任山西 太原縣丞 宣	馬 永安鎮人 彝	馬 永安鎮人 登胡 廣榜 任河南 閩 縣知縣 彝	張 橫亭人 敏	張 橫亭人 登曹 任工部 侍郎 敏
	張 橫亭人 敏	馬 永安鎮人 彝				



景泰四年癸酉	馬 興敬屯人 登藜 駟	馬 興敬屯人 駟			
天順元年丁丑	馬 興敬屯人 登藜 駟				
成化十九年癸卯	王 富貴南里人 登 雄	王 富貴南里人 雄			
弘治五年癸丑	王 富貴南里人 登 雄				
弘治七年乙卯	楊 登康海榜 恭	楊 恭			
弘治十一年壬戌	楊 登康海榜 恭				
弘治十五年戊午	張 野雞莊人 翰	張 野雞莊人 翰			

弘治十八年乙丑

張翰

野雞莊人  
登顧  
鼎臣榜任  
四川  
巡撫都御史

正德五年庚午

傅堯臣

任安  
吉州知州

正德六年辛未

李欽

畿輔通志云  
未詳  
官

舊志進士舉人俱有年甲可稽而貢生自嘉靖以前俱不可考今列敘於正德年後嘉靖年前凡七十七人

苗鬱  
任西安府同知

周鐸  
任應州判

焦旭  
任中屯衛經歷

朱銜  
任太寧縣知縣

權綬  
任清縣知縣

董榮 給事中

李惟寅 給事中

劉彬 給事中

劉郁 縣知縣

李琦 縣知縣

劉謙 縣知縣

龐整 州判

李曇 道御史

楊禮 道御史

楊勉 寶司

安泰 未詳

張彬 縣知縣

王澍 主簿

陳鼎 沂水縣知縣

王庭任邵武府

劉恭任堂邑縣

李實任四川劍州吏目

張林任南陽縣

魏寧任南陽縣

趙祐任衛州知事

趙遜任潘府工正

李益任翼城縣丞

王靖任遼東定邊右衛經歷

竇用任山西濬州府典寶

靳興任衛輝府照磨

王憲任清城縣主簿

鄧循任陝西南

符節任綏德州吏目

永清縣志二

外編

于賢任山東聊

殷禮任浙江臨

王琪任陝西洛

王良任海寧

權旺任刺城

趙璉任黃州

劉珍任錢塘

楊寧任真寧

傅珣詳未

趙琳任利津

封觀任涑州府

章珊任太原

吳潔任台州

楊紀任大名府照磨

安鑑 縣任六合

劉崇 縣任平

楊宣 縣任東陽

趙亮 縣任寶應

劉鵬 縣任芮城

孟繼良 詳未

劉隣 縣任祁門

王錦 府任淮安

符欽 陽任遼東 衛教授

牛良 縣任豐縣

王鏞 縣任費縣

王敦 府任彰德

葛俊 縣任寧陽

李時元 縣任臨潼

永清縣志二

馬欽未仕

馬綬未仕

馬天錫任單縣丞

張翼任黃州府經歷

劉冕未仕

劉鸞任大寧縣訓導

邢鸞任山陰縣教諭

胡紳任雲南府照磨

王璠未仕

賈欽任膠州學正

葛來鳳任高苑縣主簿

王臣任長清縣長教諭

張淵任衛州府經歷

甯鵬任湖州府檢校

張 傅  
 級任蔚州  
 訓導  
 文任黎平  
 府教授

嘉靖元年壬午					
嘉靖二年癸未				劉 今 友	李 鑑
嘉靖四年乙酉		劉 繼 先 南關里人	劉 繼 先 南關里人	王 繼 先 任芮城縣教諭	
嘉靖五年丙戌		劉 繼 先 南關里人 登龔 任戶部 郎中			
嘉靖六年丁亥				張 果 任恩縣主簿	
嘉靖十年辛卯			高 節 高家莊里人		



嘉靖十一年壬辰			李睿 任府經歷 未詳		
嘉靖十二年癸巳			劉永康 任平陽府經歷		
嘉靖十四年乙未			王穗		
嘉靖十六年丁酉			竇佐 任河津縣主簿		
嘉靖十七年戊戌	高節 高家莊里人 登茅瓚榜 任湖廣 道監察御史			王福隆	
嘉靖十八年己亥			朱銳 任富民縣知縣		
嘉靖十九年庚子			張亘 任益都縣縣丞		

嘉靖二十年辛丑				王 錢 任涑水縣教諭		
嘉靖二十一年壬寅				楊 樂 序		
嘉靖二十二年癸卯			趙 儒 任黟縣知縣			
嘉靖二十三年甲辰			張 崇 獻			
嘉靖二十五年丙午			符 允 中 東川里人	張 應 奎 任澄城縣縣丞		
嘉靖二十七年戊申				王 汝 思		
嘉靖二十九年庚戌		符 允 中 東川里人 登唐 汝楫榜 任江西 道監察御史		傅 廷 竺		
嘉靖三十一年壬子	朱 可 進 任隰州知州		傅 堯 相			

	劉魯 楊勵 任慶陽府同知	嘉靖三十三年甲寅			楊秀 任忻州訓導		
嘉靖三十五年丙辰			符存心 任寄嵐州學正				
嘉靖三十七年戊午	武尙賢	劉子庸 任滎陽縣知縣					
嘉靖三十九年庚申		王松 任猗氏縣主簿					
嘉靖四十年辛酉	成萬齡 王希里人 經魁						
嘉靖四十一年壬戌	武尙賢 王希里人 登申 歷官太僕寺卿	王德恆 任代州州同					

嘉靖四十三年甲子		朱廷高	馬負圖	任代州同知
嘉靖四十五年丙寅		張惟誠	楊勤	任山陽縣知縣
隆慶元年丁卯		又口里人 李承武		任陝西西安府知府
隆慶二年戊辰		甄承志		任恩縣知縣
隆慶三年己巳		武尚科		任延安府通判 未詳
隆慶四年庚午		殷象賢		任徽州府經歷



萬曆二十年壬辰	萬曆十八年庚寅		萬曆十六年戊子	萬曆十四年丙戌	萬曆十二年甲申	萬曆十年壬午
		符剛中 東川里人 任萬泉縣知縣	符剛中 東川里人 任萬泉縣知縣			
		楊希孔 黃村里人 任日照縣知縣刑部郎中	符剛中 東川里人 任萬泉縣知縣			
王宗舜 任河南西平縣縣丞	甄雲衢		武尙登 任山東昌樂縣主簿	殷世仁 任平原縣縣丞	王廷輔 任遼東廣寧衛教授	符九章 選貢
			張惟訥			

萬曆二十一年癸巳			王敬應 任鎮安縣知縣		
萬曆二十三年乙未			殷文奎		
萬曆二十六年戊戌			殷文英 任西安府經歷		
萬曆二十八年庚子			武維邦 任山東冠縣縣丞		
萬曆三十年壬寅			李崑 任山東鄒縣縣丞		
萬曆三十二年甲辰			劉培 任山東邱縣知縣		
萬曆三十四年丙午			王守正 傅廷訓 任獻縣訓導		

萬曆三十六年戊申				傅用賢 <small>任山東長山縣訓導</small>		
萬曆三十八年庚戌				武維畿 <small>任蠡縣教諭</small>		
萬曆四十年壬子		劉鍊 <small>崇文里人</small>		王守成 <small>疑王子科貢生 任永平訓導</small>		
萬曆四十一年癸丑		劉鍊 <small>崇文里人 登周延需榜 任雲南兵備參議</small>				
萬曆四十二年甲寅				成嘉猷		
萬曆四十四年丙辰			成於樂 <small>任江華縣知縣</small>			
萬曆四十六年戊午				劉一旌		



<p>萬曆四十八年庚申 即泰昌元年</p>			<p>劉一鳳 劉惟蕙 恩貢任臨洮通判 陸洪 陸甘肅 陸昌 同知 陸甘肅 守道</p>		
<p>天啓元年辛酉</p>			<p>李允奇 任忻州同知 州府通判 青</p>		
<p>天啓二年壬戌</p>			<p>高登對</p>		
<p>天啓四年甲子</p>			<p>韓策 恩貢任萊安縣訓導</p>		
<p>天啓六年丙寅</p>			<p>趙之燧 任永年縣訓導</p>		
<p>天啓七年丁卯</p>			<p>傅正蒙 任登州府訓導</p>		

崇禎元年戊辰				孟學孔 恩貢任淳化縣知縣		
崇禎二年己巳				賈應鶴 恩貢丙午副榜任鄴城縣丞陞兗州府經歷		
崇禎四年辛未				成嘉訓 任陝州訓導		李得道
崇禎六年癸酉			趙其昌 東州里人任應天府治中	劉惟荃 任大名訓導		
崇禎七年甲戌			趙啓允			田維翰
崇禎八年乙亥				尙好禮 任蠡縣訓導		
崇禎八年乙亥				姚文衡 選貢任河南商水縣知縣		

		<p>崇禎九年丙子</p> <p>傅鑄 恩貢副榜</p>		
		<p>崇禎十年丁丑</p> <p>趙璽 任汝上縣教諭</p>		
		<p>崇禎十二年己卯</p> <p>王養善 饒陽縣教諭 正定教授</p>		
		<p>崇禎十四年辛巳</p> <p>冉三重 任寧夏經歷</p>		
		<p>崇禎十五年壬午</p> <p>劉澍</p>		
		<p>崇禎十六年癸未</p> <p>王仰 任高平縣知縣</p> <p>孟敵 按舊志任榮訓導 疑確縣訓導也 然無年代可考 故附於此</p>		

國朝	順治二年乙酉	順治三年丙戌	順治四年丁亥	順治五年戊子	順治六年己丑
		劉澍 崇文里人登傳 以漸榜任江南 安廬兵備道補 陝西分巡洮岷 備道兵			
	鞏維城				
	劉鈺 任泰安州同知		韓章燦 任大名縣教諭	李大生 恩貢任六合縣 知縣	韓章美 任安州訓導 蒲城縣知縣
	索一書 恩貢任山東濟 南府臨邑縣知縣				

順治八年辛卯								劉恩貢 澤	王大猷	王	王瓚
順治九年壬辰								張希堯 拔貢 考授州同	王	湖	
順治十年癸巳								韓芳			
順治十一年甲午								李滋生 選貢 任德安府知府			
順治十二年乙未								朱貞憲 任京山縣縣丞			
順治十四年丁酉								鞏維城 東川里人 登史 大成榜 任常州府推官			
順治十六年己亥								賈燦 仁和里人 己亥 中試會試 辛丑 科補殿試都察院觀政	賈寶時 仁和里人	賈應啓 政考授州判	

順治十七年庚子							王琇
順治十八年辛丑							按舊志選舉列琇於順治十七年庚子科考入武進士條
康熙二年癸卯		海 嵎				夏之瑚 張萬程	恩貢
康熙三年甲辰				孫開運			
康熙八年己酉		陳 情		張 鏞			
康熙十一年壬子				李士奇			拔貢
康熙十三年甲寅				張宿 蝗			鞏天錄
							武舉人悞入

康熙十五年丙辰		李枝瑞 恩貢	賈炯 歲貢 任衡水縣		
康熙十六年丁巳		索斑			
康熙三十一年丁卯	李士瑜				
康熙三十四年庚午		張楷	拔貢 知縣 分發四川		
康熙三十八年己卯	張衍泗		張珮 歲貢 任高陽縣		
康熙三十九年庚辰	李士瑜		崇文里二甲民人 任廣東惠州府知府		

康熙四十七年戊子					
康熙五十年辛卯					
張四維 <small>任山東城武縣知縣</small>	李适				
王維商 <small>任雄縣訓導</small>					

自康熙十五年後。數十年間。選舉冊籍遺漏難考。進士得之題名碑錄。舉人得之畿輔通志。其餘則或憑家譜。或據採訪。不詳其始末也。其武進士一人。得之家譜。而守備誥命注云。初授是職。則其為進士無疑矣。科分則不可詳也。又有康熙年貢。而不得准貢年甲。今概附於康熙年末。

盧成儒 武進士。康熙四十二年。任陝西興武營中軍守備。

趙增

張咸若

趙燮 任滄州訓導

趙韓 任景州訓導

郭珠



張康侯 縣任雞澤

于之稷 縣任靜海

楊徵 縣任藁城

劉深 縣任安肅

雍正元年癸卯

鞏漢植

廩貢

鞏潤植

拔貢

田畬

任成安訓導

戴渤

劉衍祁

按元年列貢五人

二為恩貢理

不可解或是恩

拔副歲四項同時

然不注款目

不可得而詳也

雍正十三年乙卯

戴之适

田芬

任天津鹽務批驗所大使

雍正年貢生無年甲者附於雍正十三年後乾隆年前。

楊洗

楊珂

王澄

武漢

任安肅縣訓導

王之蓋

周士泰

陳士通

李明

田疇

霍文炳

于之禹

乾隆元年丙辰			于之臣 任延慶衛訓導		
乾隆六年辛酉		劉維基			
乾隆九年甲子			張日新 歲貢任肥鄉縣訓導		
乾隆十一年丙寅			郭瑾 歲貢		
乾隆十三年戊辰			劉維城 歲貢任肅寧縣訓導		
乾隆十五年庚午		胡廷璐	張如載 任高陽縣訓導		
乾隆十六年辛未			戴之達 恩貢 王思聰 任大名訓導		

	<p>李 爲 棟 戴 泚</p>		<p>按一年三歲貢 理之必無者也 開送者全無分曉 無可如何而仍之 著其說以俟考</p>		
<p>乾隆十七年壬申</p>	<p>戴 之 适 <small>初任雲南元江府 新平縣再任四 川成都府新津縣</small></p>				
<p>乾隆十八年癸酉</p>		<p>田 芳</p>	<p>于 振 <small>拔貢</small></p>		
<p>乾隆二十一年丙子</p>		<p>龍 承 祖</p>			
<p>乾隆二十三年戊寅</p>			<p>賈 元 璞 景 元 珮</p>	<p>按一年二歲貢 其理不可解開 送者實無分曉 無可如何而仍之 著其說以俟考</p>	

乾隆三十五年庚寅	乾隆三十三年戊子	乾隆三十年乙酉	乾隆二十九年甲申	乾隆二十七年壬午	乾隆二十六年辛巳	乾隆二十五年庚辰	乾隆二十四年己卯
張日哲							劉格
劉維翰	劉鋹	劉焯	劉鎧	王用中	王維恭	燕璞	
<small>按劉維翰亦當有誤</small>	<small>拔貢</small>	<small>歲貢</small>	<small>亦當有誤</small>	<small>歲貢</small>	<small>恩貢</small>	<small>歲貢</small>	
	楊達			王可知			
	<small>隨幫押運</small>						

乾隆三十六年辛卯			李兆麟 恩貢		賈慶棻 解元 賈榆 領運千總 朱均 隨幫千總
乾隆三十七年壬辰			石璜 歲貢		
乾隆三十九年甲午			龔碩彧 歲貢		王可行
乾隆四十一年丙申			郝祚昌 歲貢		
乾隆四十二年丁酉			司槃 拔貢 張吉士 副榜貢生 楊枝萬 歲貢		

乾隆年貢生無年甲者附後。

張欽若昌黎縣訓導

張世昇

張王蜚

張坦

田一鳴捐鹽運司知事

李鳴珂

吳士淳任山西偏關縣知縣

石琴捐訓導

邢添祚捐職吏目

明監生入仕者附後

武鏊任衛輝府經歷

劉樸

朱廷詔任龍泉縣主簿

劉炳任泗州同知

朱廷俊任按察司經歷

劉光久任莒州吏目

趙弼臣 任蒲城主簿歷

武維揚

張守身 由廩生任留守司經歷著賢能

趙之璧

成益 由諸生題授兵馬指揮

王京 任朔州吏目

張文燿

國朝監生

張琨 考授州同

劉汧

劉楫

邢永元 考授州同

劉國佐 任廣西榆林州撫康司巡檢

張桓 捐縣丞職銜

永清縣志二

趙承光 由廩生

武維輔

武維藩 由諸生題授保定縣訓導

武維京

李紹芳 由諸生題授光祿署丞

武審貞

張文煥

張珣 考授州同

劉櫛

邢永德

劉炯

吳震域 任雲南浪穹縣典史

潘廷鑑 捐從九品

二八九

章氏遺書外編卷七



沈錫五捐從九品

趙格捐從九品

元武職

李廣任保定府總兵

明武職

張麟任錦衣衛指揮管南鎮撫司

褚東山任錦衣衛指揮

趙文王錦衣衛百戶

張維麟任都司

國朝武職

張名世任寧夏遊擊

劉有美任北運河三里淺汛司把總

旗人居屯者志其出仕至科舉年甲不用永清籍貫應詳於八旗通志茲不贅

李三保廂藍旗漢軍人丁酉科舉人任江西龍泉縣知縣

華熙捐從九品

劉璨捐從九品

賈鈺任本縣巡檢

賈榛任霸州道中軍

許時中錦衣衛百戶

張鳳翼任延綏守備

李五格廂藍旗漢軍人甲辰科舉人任江西宜黃縣知縣

李克宏 廂藍旗漢軍人癸卯科武舉候補千總

吏員入仕者附志

禮部儒士

胡敬書 乾隆三十年香部候選

供事

李瑞秀 浙江泰安縣典史

倉書

章世恩 河南虞城縣典史

吏房典吏

鄭鈞國 山西永和縣典史

洪壑 考授未入流

戶房典吏

劉連昌 捐從九品

劉經綸 安徽當塗縣大信司巡檢

永清縣志二

武昌國 乾隆丙辰拔貢部筆帖式陞湖北安陸府鍾祥縣知縣

張姚文 印局本部鑄

朱式欽 山東昌邑縣典史

趙壤 考授正九品

徐麟趾 四川寧遠府大樹堡經歷

馮文燕 湖廣寧縣典史

二九一

章氏遺書外編卷七

李大楷任江蘇句容縣典史

張時雨考未入流

禮房典吏

宋泰來捐府經歷

刑房典吏

劉沅考正八品

宋天福捐未入流

承發房典吏

沈如琮考正八品

攢典

劉秉乾考正八品

何溥考正八品

盧萬瑞考未入流

王光陞考正八品分發江蘇試用

樊嶽捐從九品

王德捐從九品

劉經緯江南河工試用

王翰瑤考從九品

孫世暹考正九品

任秉忠考正八品

秦輝考正九品

孫鴻謨考未入流

### 士族表第三

方志之表士族。蓋出古法。非創例也。周官小史。奠系世。辨昭穆。杜子春注。系世若諸侯卿大夫系本之屬是也。書曰。平章百姓。鄭康成曰。百姓謂羣臣之父子兄弟。平章乃辨別而章明之也。先王錫士分姓。所以尊人治而明倫敘者。莫不由此。故欲協和萬邦。必先平章百姓。典綦重矣。

士亦民也。詳士族而略民姓。亦猶行古之道也。周官鄉大夫以歲時登夫家之衆寡。三年以大比。與一鄉之賢能。夫民賤而士貴。故夫家衆寡僅登其數。而賢能爲卿大夫者。乃詳世系之牒。是世系之牒。重於戶口之書。其明徵也。近代方志。無不詳書戶口。而世系之載。閔爾無聞。亦失所以重輕之義矣。

夫合人而爲家。合家而爲國。合國而爲天下。天下之大。由合人爲家始也。家不可以悉數。是以貴世族焉。夫以世族率齊民。以州縣領世族。以司府領州縣。以部院領司府。則執簡馭繁。天下可以運於掌也。孟子曰。所謂故國者。非謂有喬木也。有世臣之謂也。州縣之書。苟能部次世族。因以達於司府部院。則倫敘有所聯。而治化有所屬矣。今修志者。往往留連故蹟。附會桑梓。而譜牒之輯。缺然。是則所謂重喬木而輕世家矣。

譜牒掌之於官。則事有統會。人有著籍。而天下大勢。可以均平也。今大江以南。人文稱盛。習尙或近浮華。私門譜牒。往往附會名賢。侈陳德業。其失則誣。大河以北。風俗簡樸。其人率多椎魯無文。譜牒之學。缺焉。

不備。往往子孫不誌高曾名字。閒有所錄。荒略難稽。其失則陋。夫何地無人。何人無祖。而偏誣偏陋。流弊至於如是之甚者。譜牒不掌於官。而史權無統之故也。

或謂古人重世家。而其後流弊。至於爭門第。魏晉而後。王謝崔盧。動以流品相傾軋。而門戶風聲。賢者亦不免於存軒輊。何可爲訓耶。此非然也。吏部選格。州郡中正。不當執門閥而定銓衡。斯爲得矣。若其譜牒。掌於曹郎令史。則固所以防散佚。而杜僞託。初非有弊也。且郎吏掌其譜系。而吏部登其俊良。則清門鉅族。無賢可以出長。無能可以出治者。將激勸而爭於自見矣。是亦鼓舞賢才之一道也。

史遷世表。但紀三五之淵源。而春秋氏族。僅存杜預之世譜。於是史家不知氏族矣。歐陽宰相世系。似有得於知幾之寓言。史通書志篇欲立氏族志。然意存商榷。非劉本旨。第鄧州韓氏。不爲宰相。以退之之故。而著於篇。是亦叛例而

不純者也。魏收官氏與鄭樵氏族。則但紀姓氏源流。不爲條列支系。是史家之表系世。僅見於歐陽。而後人又不爲宗法。毋亦有鑒於歐陽之爲例不純乎。竊惟網羅一代。典籍浩繁。所貴持大體。而明斷足以決去取。乃爲不刊之典爾。世系不必盡律以宰相。而一朝右族。聲望與國相終始者。纂次爲表。篇帙亦自無多也。標題但署爲世族。又何至於爲例不純歟。劉歆曰。與其過而廢也。毋寧過而存之。其是之謂矣。

正史旣存大體。而部府州縣之志。以漸加詳焉。所謂行遠自邇。登高自卑。州縣博收。乃所以備正史之約取也。或曰。州縣有大小。而陋邑未必盡可備譜系。則一縣之內。固已有士有民矣。民可計戶口。而士自不

虞無系也。或又曰：生員以上，皆曰士矣。文獻大邦，懼其不可勝收也。是則量其地之盛衰，而加寬嚴焉。或以舉貢爲律，或以進士爲律。至於部府之志，則或以官至五品，或至三品者爲律，亦自不患其蕪也。夫志之載事，如鑑之示影也。徑寸之鑑，體具而微，盈尺以上，形之舒展，亦稱是矣。未有至於窮而無所置其影者也。

州縣之志，盡勒譜牒矣。官人取士之祖貫，可稽檢也。爭爲人後之獄訟，可平反也。私門不經之紀載，可勘正也。官府譜牒之訛悞，譜牒之在官者，可借讎也。借私家之譜較官譜，借他縣之譜較本縣皆可也。清濁流品，可分也。嫺穆孝友，可勸也。

凡所以助化理而惠士民者，於此可得其要略焉。

先王錫土分姓，以地著人，何嘗以人著地哉。封建罷而人不土著矣。然六朝郡望，問謝而知爲陽夏，問崔而知爲清河，是則人戶以籍爲定，而坊表都里不爲虛設也。至於梅里鄭鄉，則又人倫之望，而鄉里以人爲隱顯者也。是以氏族之表，一以所居之鄉里爲次焉。

先城中一縣所主之地也。次東次南，而後西鄉焉。北則無而缺之，記其實也。城內先北街，而後南街，方位北上而南下，城中方位有定者也。四鄉先東南而後西北，禹貢先青衮次揚荆，而殿梁雍之指也。然亦不爲定例，就一縣之形勢，無不可也。

凡爲士者，皆得立表，而無譜系者闕之。子孫無爲士者不入，而昆弟則非士亦書，所以定其行次也。爲人







		巡任明 檢本縣生員	鉞							
璞		生員	瓚							
泮			瀛							
坤				桐						
生員 應科					三陽					
						生員 鎮		欽		釗
							生員 濶	武生 澤	武生 沛	武生 深
						監生 格		武生 模		武舉 檣





				玠	珮	璫					
				生員							
				浙							
				栢							
				<small>衢州府 經歷</small>							
				應元						應聘	
			應選						生員		
			燠						應揚		
			武生						貢生		
	燠		燠				生員	燠		燠	
							吏員	堪			歲貢任衡
							生員	銳			水縣訓導
							銘				

	信	能						
			璉					
				琚	四川保寧府南 縣知事			
						應啓 順治己亥 歲貢 考 授州判		
						生員	燦 生員	

右賈氏十三世進士一人賢良方正一人拔貢一人仕宦七人恩賜頂帶一人副榜一人貢生三人  
 員十九人監生一人吏員二人武舉二人武生十人按賈灝家譜注拔貢生未詳  
 年代舊志選舉册亦失載

城内北街柴氏

柴姓出孔子弟子高柴之後其裔孫孟瑞後五代時世居邢州之龍岡女為周太祖皇后孟瑞曾孫宗訓

入宋封鄭王。七世孫洪先。隨宋南渡。居紹興。是爲山陰柴氏。世系始可以譜。洪先十四世孫汝能生五子。第二子雲樞。子應辰。於順治年入永清籍。爲廩生。中甲午舉人。其後裔居河間故城縣。汝能第四子雲鳳。有子應瑗。遂家於永清。是爲永清始祖。

應瑗	文鉉	澤瀾	廷獻	
			廷樞	
			國昌 <small>武生</small>	
			國平 <small>員生</small>	
	文鐸	澤瀾 <small>武生</small>	廷懋	秉鏞 <small>員生</small>
			廷棋	秉鐫
		澤浩		
		澤洙 <small>永定河把總</small>	廷柱 <small>監生</small>	

文鏤	澤澗	廷模武生
澤澗		廷杰武生

右柴氏五世武職一人。生員二人。監生一人。武生三人。

城內北街朱氏

朱氏先世失考。相傳出浙江會稽縣白洋著姓。其後有官直隸縣丞者。失其名。罷官居京師。移居香河。子邦泰。於康熙中自香河遷永清。因家焉。

			邦泰
應隆		國傑生員	應昌
	源生員	澄附貢生	國英
	淳生	桂林監生	

右朱氏五世附貢一人。生員三人。監生一人。

城內南街劉氏

劉氏先世失考。相傳明永樂中自陝西遷永清。崇禎閒惟蘭惟蕙惟荃弟兄三人知名於時。有畿南三鳳之目。遂爲永清著姓。惟蘭惟荃子孫失考。

						光久 監生臨 洮通判	惟蘭 失考								
						惟蕙 歷任甘肅 守道	惟蘭 失考								
						絢 員生	絢 員生								
						祚 慶	祚 慶								
						名彰 員生	名彰 員生								
						欽 員生	翼 鳳								
						步 瀛 員生	步 瀛 員生								
						步 漢	步 漢								
						名彩	名彩								
						鑑	鑑								





										景和
	之璉								之臣 <small>通州倉 大使</small>	之璧
永華	永榮			文祥 <small>生員</small>					文禎	
		天鏘	天鐘	士俊 <small>生員</small>	天健	士昇 <small>生員</small>	天錦	天全		

景陸											
	永安	永平	永德							永祿	永壽
				天鍊						天鑄	
										<small>員生</small>	
										三台	
										仁	
						泮	穎	湯			
							<small>員生</small>				
						衍嗣	衍瑣	衍勝	衍緒		
						<small>員生</small>	<small>生武</small>		<small>生武</small>		





			希周 <small>武生</small>
			璫 <small>員生</small>
芝秀 <small>員生</small>	芝菱	芝芬	芝桂
煌 <small>員生</small>			

右張氏十世仕宦二人拔貢一人貢生四人監生一人生員十三人武生六人。按張氏世牒世診次子恆世，曠子亦名恆，皆注生員，疑世診子出繼世曠，即一人也。

東鄉辛屯石氏

石氏不知所出，譜牒荒略難考，可溯者自甫山始。

甫山	元	仲倉	廷福	尙才	中輝 <small>員生</small>				
			廷祿	尙科	含秀	成起	應春		
								應緣	璟
									有芝 <small>員生</small>

	廷祥										
	尙舉										
	含光										
成德	成學	成寶									
							應惠				
	騰蛟 <small>監生</small>		瑄	璜 <small>乾隆壬辰歲貢 候選訓導</small>	琮	璋			琴 <small>廩貢候選訓導</small>		
								有川 <small>員生</small>	有荅 <small>員生</small>	有芳	有蘭 <small>監生</small>







沂生

楨生

日新肥鄉縣訓導

輔世員生

建中慶生

敏中

履中

經世

名世

執中把總

平世

銘

鎮

右張氏十二世訓導一人貢生一人生員五人把總一人按執中官把總亦不詳其地

東南鄉龐各莊鄭氏

鄭氏先世失考譜云世居遼東李達子堡國啓自太祖皇帝時入漢軍籍隸鑲藍旗包衣入關後安置永清龐各莊居住是爲永清始祖

									國啓 <small>諡封中憲大夫</small>
								永安	永安
								永寧	永定
								天祐	
元魁								元琦	
	玉							端勅授武 信郎	
		德偉	德俊	德秀	德昌 <small>滿學生員</small>	德新 <small>乾隆甲子科武舉現任西便門城守尉候補守備</small>	德茂	德純 <small>監生</small>	

		永楨							
	永春	康熙戊子科舉人 歷任徽州府知府							
	天樞	任山東齊河縣知縣							
	天倫	歷任長安縣知縣							元璐
	天機	候選州同							

右鑲藍旗鄭氏六世舉人知府一人。知縣二人。武舉一人。候遷州同一人。生員一人。監生一人。

東南鄉南大王莊趙氏

趙氏不知所出。譜牒荒略難考。可溯者自鳳始。

		鳳顯富							
		巖 <small>倉天使</small>							
	文學								
	宗仁								
	堯臣								
	禹臣	省祭官							
	之玠								



	貴																			
		宗信																		
						弼臣	純臣													
						山東青州衛經歷	散官													
						其昌														
						舉人														
			裕允	名允	哲允	啓允														
					員生	舉人					灝									
												元解								
													麟瑞							
																				秉利

				敬							甫
				剛							起
				隆							自然
				相							從周
			銀	金	從吉	從利					德謙 員生
	德萃	足行 員生	德乾 山西高平 縣驛丞		德明 文思院 副使		德新	德盛			
										蘭如 員生	芝如

春

右趙氏十二世舉人二人仕宦三人散官一人生員八人吏員一人武生三人按譜載嚴為倉大使湯臣為主簿俱無其地意

考職捐職之類故不入仕宦

東南鄉后奕鎮劉氏

劉氏先世失考相傳明永樂中自山西洪洞縣北徙著籍永清之東鄉范家莊世遠無譜至九縣以房地為旗人圈占遷於后奕始可以譜

九縣	守貴	萬玉	廷俊
			廷彥 <small>生員</small>
		萬綱	廷祥
			廷琮 <small>生員</small>
			錫爵 <small>生員</small>
			錫命
			廷璽





寶祥顯舉

省祭官

旺省祭官 惠 良臣

良弼

良佐禮部儒士 朝漸 以冠 方城武生

寬通 德鳳

德鵬

達生員 敖 經

綸

緯 梅

楠



民化				歲貢 民瞻					
燦 生員	州直九隆歲康熙韓	訓隸月元貢熙熙	導滄滄選年乾年	歲貢 曾	州問年雍正康熙燧	州訓府授正貢熙燧	生員 焜	焜	焜
				生員 弘毅			生員 廷和		生員 廷卜
									沛
									生員 元吉

								文貴敬
						從能	勉	
			鼎暉	鼎暉	鼎	能		
	生員	陽山東沂水縣典史	暉	暉	暉			
士亨	士昇				士賢			
彩雲					憲雲 天津衛千總			
鵬翺								
育頗								
佳祥								
晉								

								文喜 生員	
								傑 監生	
							昂	景	曇
							卿 生員		
							儒 明嘉靖 癸卯舉 人山初 任靜西 太原縣 樂南任 江府徽 州知縣		
							九棘 萬歷己 卯歲貢		
							璧 生員		
壽官 珩							際泰 生員		
社學生 永泰	生員 允泰	武生 開泰							
鄉耆 之隆									
鄉耆 陸									祀 候選府 經歷
生員 希良									

增生	九式	九齡						
百戶	錦衣衛	斑						
生員	生員	生員						
鄉書	玳			縣訓導	府東涑上	貢兗州	丁丑歲	明崇禎
增生	光啓	光義	會泰	應泰		宇泰		正泰
增生	捷					生員		之彬
	葉興							陸
生員	森							希顏
						生員	希思	武生
							生員	希程











				鴻謨 生員			
	銓			鏡			
	瑞期 生員			大期 生員	明期		
維琳	維璽 生員	維繩	維鏞 生員	維三	維均		
					凌植 生員	潤植	漢植 廩貢

	彥安	彥誠																			
			本																		
				仕	官	卿	相														
																	鍊				
																				鳳期	

右鞏氏十五世仕宦一人進士二人貢生三人生員十六人按選舉冊載漢植潤植俱爲雍正元年拔貢按雍正元年無拔貢而一縣亦無拔貢

二人之理今從譜改正

南鄉南關鎮戴氏

戴氏先世失考。相傳出二戴之裔。其後居江南徽州府。明成祖時遷於大城縣。天啓年。有洪恩者。始居永清。其應舉入仕。尙用大城籍貫。康熙初年。渤始入籍永清。然志文從實。洪恩已居永清。故以洪恩爲永清始祖。

				洪恩 明貢生候選 訓導	信 明生員	聘 明生員	君錫 順治辛卯科舉 人。江南廬州 府霍山縣知縣	泓	
				渤 雍正元年恩貢生 候選教諭	滋 勅封文林郎	澹 生員		之適 澹子入繼乾隆壬申科進 士任四川成都府新津縣 知縣已卯庚辰同考試官	綬 廩生
				澹 生員	之朴 生員				

			君鉉	君鉉		
		生員			乾隆辛未歲貢	
					勅封文林郎	
				潛		
			治	治		
			生員		乾隆辛未恩貢生	
					候選	
					教諭	
						監生
						綸

右戴氏七世進士一人。舉人一人。貢生四人。仕宦二人。封贈二人。生員八人。監生一人。

南鄉南關鎮張氏

張氏不知所出。譜牒荒略難考。可溯者自涵始。

		涵				
		監生				
			晉			
			歲貢生			
			任			
			雞澤縣訓導			
				士奇		
				監生		
					景良	
					武生	
						楷
						復
						員
						格

恆生  
員生

士眞

右張氏五世監生二人。訓導一人。生員二人。武生一人。按張晉家譜云。歲貢選舉冊不載。而年代亦不可考。或陳生捐貢也。

南鄉靳各莊劉氏

劉氏先世失考。明永樂中有名讓者。自小興州遷永清。著籍最久。爲靳各莊著姓。讓有兄弟行名弼者。失其伯仲。居縣東南之大王莊。其子孫至今尙數十家。歷世既久。譜系不可得詳。讓一子福初。有孫五人。是爲靳各莊劉氏始祖。

			福初
		深	聚
		義	
		贊	
		崇	
	子蘭	子英	
	喜照		
	可來		
	欣然		
餘知	餘行		



							仲海				
					端	正	仲	完			
					子璞	子琦			子秀		
			宏任	宏代	宏基	宏業					
	可允	可碧	可標			鞏圖					
希位	希爵					截					
										餘信	
										生員	

		巖						
純	悒	懷	表					
子騰								
								希游
					希學			餘立
					餘粟			閣
				生員	餘耀	乾隆 庚寅 歲貢	閣	
							生員	勝英
								生員
								勝珠

			順							
浩			金左							
海成	金寶	金右 監生 生員 尙志		子望					子登	子科
					守義				守樂	
								之賢	之聖	
								銘		
								淑尼		
							焯 乾隆甲申歲貢	灼		

諡

志道

志德

子庸

明嘉靖戊午歲貢  
河南榮陽縣知縣

一詩

一書

一琴

一旌

啓向

啓禮

璿

士第

滋

沾生員

璣

啓霞

















思睿	思敬	思齊

右劉氏十五世舉一人。知縣一人。訓導二人。存疑一人。拔貢一人。歲貢五人。生員四十七人。監生一人。  
南鄉石各莊武氏  
武氏不知所出。譜牒荒略難考。可溯者自時辛始。

			時辛
			清
			枚
			子
孜			
官	男		
尙仁		尙惠 生員	尙思 生員







									伯
									尙賢 明嘉靖壬戌進士 任御史 陞任 太僕寺卿
									維邦 明萬曆庚子歲貢 任冠縣丞 陞任前屯衛經歷
									維畿 明萬曆庚戌歲貢 任蠡縣訓導 任文河縣教諭 陞任登州衛教授
									應徵 生員
									常眞 例貢
									維藩 歲貢 保定府學 訓導
									守眞 生員
									典眞 生員
									時明
									應遴 生員





卿  
生員

右石各莊武氏十二世進士一人拔貢一人貢生八人仕宦六人生員十五人武生三人散官一人按伯稱譜封正定府知府明中葉未嘗有本鄉人為知府者且伯有七子亦無官知府者伯安得授知府之封此譜文之悠謬不可取信故特刪之又按武維藩譜載歲貢而舊志不載年代俱入太學一門意必廩生捐貢入監授訓導也

南鄉李家口趙氏

趙氏先世失考相傳為江南人永樂中北遷遂居永清推譜青田為始祖然青田至澤漳甫七世而歷年幾四百歲殊有可疑姑仍其可譜者列之

青田	雲路	邦震	從儒	士標	本功	澤漳 員生
					傑功 生廩	澤澧
				士彬	全功 生武	
			從曾			

右趙氏七世生員二人武生一人。

南鄉李家口葉氏

葉氏不知所出譜牒荒略難考生員有聲以十二世祖葉旺世襲誥勅推表世次其旁支不可詳考矣。

			茂	以長子陣亡及平定京師功欽陞本衛所世襲實授百戶
			福	從燕王南征白溝河大戰攻圍濟南有功陞小旗又夾河大戰陣亡失次
			旺	世襲百戶
			輔	世襲百戶
			宣	世襲百戶
			秀	世襲百戶
			勳	世襲百戶
			東光	世襲百戶
			欽	世襲百戶陞副千戶
			元禎	世襲百戶
應時		應試	應鳳	
		文徵		
	可儒	可興		
		有聲		生員

邦永





									瑗
								朝進	
								邦成	
								邦金	
								邦銀	
								哲	
								省祭官	
								銳	
								生員	
								渤	
								生員	
								淇	
								生員	
								深	
								天職	
								生員	
								廷玉	
								生員	
								天德	
								廷獻	
								生員	
								虎臣	
								生員	
								天爵	
								兗	
								生員	
								宜友	
								武生	
								宜恭	
								生員	

			鉞				
		武舉 千總	瓚				
		拔貢生 同知	炳				
		明萬曆壬寅 拔貢生	培				
		東邱縣知縣 諡封右參議	鐵				
生員 鉤	武進士 選守備 候						
						天鈸	天民
						生員 廷弼	貢生 廷柱
			廷植			生員 永清	
				維清			宜義

						鍊 明萬曆癸丑 進士雲南 曲靖備道
						澍 順治丙戌進 士陝西 岷兵備道 管河南通省 河道右參議
						櫛 監生
棧						煜 生員
				炯		衍緒 生員
		衍祚 生員	衍齡 生員	賈生		鎧 慶生
		錚 生員	釗 監生	鈞 生員		鳳閣
	鍊			宗沛	青雲 生員	



格	州候附楠 同選監	楫				糜模 生	枚
			生燻	煌	生輝	燁	

	鏞生	鑄 順治乙酉歲 貢任山東 泰安州同知							
		湛						泝	監生 鄉賢 崇祀
		元玉				樸		檉	
		熒 監生				焯 監生	熙 監生	烈	
			祖 豫	生 員	祖 履	武 生	允 恆	祖 謙	



必烈

良  
明歲貢  
澧縣縣丞  
任

瓚

待時

賓  
生員

孔華

仕亨

從縣

文魁

維俊  
生員

雲從

雲會

雲程

雲飛

雲倬  
生員

維仕

瑜

珍

璋

		琥	佳士	宗堯	天豹	智			
						生員			

右牛氏十一世。貢生一人。縣丞一人。生員四人。按良爲歲貢。舊志不載年代。亦不可考。

